

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
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示版)

建设单位：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打印编号: 1758074977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9ky04		
建设项目名称	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0—067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书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51MADA1CUM9N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徐天鸿		
主要负责人 (签字)	李中德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李中德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2028031195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赵青青	12354143509410599	BH007986	赵青青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青青	概述、总则、项目概况、工程分析、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分析、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BH007986	赵青青
兰李梅	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环境风险评价、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BH061142	兰李梅

公示确认函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我公司已委托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经我公司审核，《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对工程建设内容等的描述属实。项目已删除了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内容的章节（删除内容包括企业所在电镀园区的入驻企业基本情况等），我公司同意公示《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版）》，并对该公示版内容负责。

特此说明

（签章）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版)

删除内容的说明

《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版)删除内容说明如下:

删除文本中 2.2.5 章节的入驻企业情况表、科技园区入驻企业废气污染源及防治措施一览表、入驻企业废水产排情况统计表、入驻企业废水污染因子排放量统计表、入驻企业各类废水排放情况汇总表、电镀园区入驻企业危险废物产生量一览表等。

特此说明!

(签章) 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目 录

概 述	1
一、 建设项目特点	1
二、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过程	1
三、 初步分析判断	2
四、 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影响	3
五、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	3
六、 感谢	4
1 总 则	5
1.1 评价原则	5
1.2 总体构思	5
1.3 评价依据	6
1.4 环境影响因素及评价因子识别	10
1.5 环境功能区划及评价标准	12
1.6 评价工作等级和评价范围	18
1.7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21
1.8 政策、规划及选址布局合理性分析	25
2 项目概况	58
2.1 地理位置及交通	58
2.2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概况	58
2.3 拟建项目基本情况	105
2.4 建设内容及产品方案	105
2.5 项目组成	107
2.6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109
2.7 主要设备及设施	112
2.8 公用工程	115
2.9 总平面布置	116
2.10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116

2.11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117
3 工程分析	118
3.1 施工期工艺流程、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分析	118
3.2 运营期生产工艺基本原理	118
3.3 运营期环境影响因素分析	121
3.4 物料平衡	136
3.5 运营期污染源强核算	141
3.6 项目三废统计	168
3.7 非正常排放	169
3.8 清洁生产	170
4 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180
4.1 自然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180
4.2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87
5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211
5.1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	211
5.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214
5.3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217
5.4 声环境影响分析	219
5.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221
5.6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223
5.7 人群健康影响分析	223
6 环境风险评价	226
6.1 风险调查	226
6.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226
6.3 风险识别	229
6.4 风险事故情形分析	234
6.5 环境风险预测	236
6.6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240

6.7 结论	245
7 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246
7.1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246
7.2 水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248
7.3 声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	256
7.4 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	257
7.5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保护措施	259
7.6 环保投资	260
8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分析	262
8.1 总量控制因子	262
8.2 总量控制指标	262
8.3 项目总量指标来源	262
9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264
9.1 经济效益分析	264
9.2 社会效益分析	264
9.3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	264
10 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	267
10.1 环境保护管理	267
10.2 环境监测计划	268
10.3 污染物排放清单及验收要求	270
10.4 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证衔接	284
1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287
11.1 项目概况	287
11.2 项目与相关政策、规划的符合性	287
11.3 项目所处环境功能区及环境质量现状	287
11.4 周边环境及主要敏感目标调查	289
11.5 污染物排放情况	289
11.6 主要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289

11.7 清洁生产分析结论291

11.8 选址合理性、平面布置合理性 292

11.9 环境监测与管理292

11.10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292

11.11 建设项目公众参与结论292

11.12 综合结论293

12 附图 294

12.1 附图294

概 述

一、建设项目特点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位于重庆市铜梁工业园内，为《重庆铜梁工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2010-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铜梁工业园区电镀集中加工区，于2010年批准设立（渝经函〔2010〕229号）。2014年，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委托编制了《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原铜梁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批复文件（渝（铜）环准〔2014〕21号）；2019年，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委托编制了《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批复文件（渝环函〔2019〕769号）。规划的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占地约260亩，分三期开发建设。目前表面工程科技园一期工程和部分二期工程的基础设施建设完成，现阶段入驻企业37家，现有基础设施及废水处理站处理余量表明科技园有能力接纳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表面处理生产线的入驻。

由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具有良好的建设条件，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拟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1幢1-11单元内实施“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3条电镀生产线，包括1条铁基滚镀化学镍生产线，年处理面积为50000m²、1条镀碱锌、镀锌镍生产线，年处理面积为44000m²（其中镀碱锌表面处理面积为22000m²/a，镀锌镍表面处理面积为22000m²/a）；1条镀酸锌、镀镍生产线，年处理面积为56000m²/a（其镀酸锌表面处理面积为38000m²/a，镀镍表面处理面积为18000m²/a），年总表面处理面积15万m²/a。水电气等公用工程以及废水处理工程均依托表面工程科技园的设备和设施。

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

录》（2021 年版）等有关规定，该项目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委托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下简称“我公司”）承担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于 2025 年 4 月组织评价人员深入现场踏勘，收集基础资料（包括项目设计资料、背景监测资料等），详细调查项目周边环境现状，并对本工程进行仔细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5 年 6 月，重庆市铜梁区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调查，发现项目未报批环评文件，擅自开工建设，根据现场踏勘结果，项目主体生产线和辅助、环保设施已建成，但未达到生产条件，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重庆市铜梁区生态环境局于 2025 年 7 月向企业送达了《重庆市铜梁区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铜环罚告〔2025〕33 号》（见附件 2）。由于企业主动停止建设，未造成环境影响污染后果，且积极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2025 年 9 月 5 日，重庆市铜梁区生态环境局以“铜环不罚(2025)14 号”对项目作出免于行政处罚的决定（见附件 4）。

三、初步分析判断

（1）产业政策判定

项目位于重庆铜梁工业园区内，项目属于电镀行业，无含有毒有害氰化物电镀工艺（电镀金、银、铜基合金及预镀铜打底工艺除外）、无含氰沉锌工艺，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电镀行业不属于《重庆市产业投资准入工作手册》（渝发改投〔2022〕1436 号）中的不予准入和限制准入类，为允许类。

（2）环境政策判定

项目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四

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版）》、《重庆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等的要求。

（3）规划环评及三线一单判定

本项目与所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的生态空间清单、资源利用上线清单、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清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比分析，符合清单内容要求。

项目与重庆市“三线一单”总体要求、铜梁区“三线一单”总体要求，以及管控单元（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比，均符合要求。

（4）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各要素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具体要求，并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判定本项目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地表水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B、地下水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声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土壤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环境风险评价工作大气环境风险三级评价，地表水、地下水环境风险简单分析。

四、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影响

无土建施工仅有设备安装，施工期环境影响简单；营运期主要关注电镀生产产生的含重金属电镀废水、酸性废气、挥发性有机物以及环境风险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及废水、废气、固体废物暂存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的技术经济可行性论证。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

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项目位于铜梁工业园区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符合园区规划。本项目采取的生产工艺先进，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均实现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预测结果表明，达标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满足园区总量控制指标，无需单独申请；总铬、六价铬按要求取得总量文件。因此，从环保角度考虑项目选址合理，建设可行。

六、感谢

本次评价工作过程中得到重庆市生态环境局、重庆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铜梁区生态环境局、铜梁区生态环境监测站、铜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原重庆铜梁工业园区）管委会、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等单位、部门的大力支持，以及设计单位、业主单位的积极配合。在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1 总 则

1.1 评价原则

突出环境影响评价的源头预防作用，坚持保持和改善环境质量。

（1）依法评价原则。贯彻执行我国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和规划等，优化项目建设，服务环境管理。

（2）科学评价原则。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方法，科学分析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寻求总量替代，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3）突出重点。根据建设项目的工程内容及其特点，明确与环境要素间的作用效应关系，根据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审查意见，充分利用符合时效的数据资料及成果，充分与规划环评相结合，对建设项目主要环境影响予以重点分析和评价，引用规划环评的评价结论。

1.2 总体构思

（1）工程为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内的电镀项目。评价工作将以本项目工程分析为重点，分析工艺过程及排污特征，估算污染物排放量，废气治理措施的技术的经济可行性、合理性，分析清洁生产等级。项目废水依托园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因此重点分析园区污水处理设施的可依托性。

（2）利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中区域的环境状况调查结果，分析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根据分析结果，提出进一步防治污染的措施，并反馈于工程设计和建设中，从而为工程建设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本项目厂房已建成，对施工期实际影响进行简单评价。

（3）项目生产用房租赁园区现有标准厂房，不新增土建工程，不涉及的拆迁安置环境影响、水土保持方案及生态环境影响、建设期环境影响等内容，本次评价不再对以上内容进行评价。

（4）由于项目位于园区 1 幢 1-11 单元，生产废水由园区进行统一分类收集、贮存和处理，污染影响已经纳入科技园区环评中进行了评价，本次评价在结合科技园区评价的基础上，结合现行地下水污染防治要求进行分析、

评价。

(5) 项目废水全部进入表面处理园区废水处理站集中处理，目前园区一期工程已建成验收，根据入驻企业情况，对废水处理站做可接纳分析。项目废水排放量较少，考虑到《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中已针对园区外排废水，对淮远河做了详细的预测，因此，本次评价简化地表水评价，引用其结论进行说明。

(6) 重点分析项目车间级的风险源及项目采取的防范措施。

(7) 项目位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本项目的公众参与简化开展。

1.3 评价依据

1.3.1 环境保护法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二次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版，2018 年 10 月 26 日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第二次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修订）；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 年 7 月 1 日施行）；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 7 月 2 日修订）；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 年修正，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2021 年 3 月 1 日施行）。

1.3.2 国家行政法规、规章及政策性文件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
- (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
- (4)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
- (5)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45 号)；
- (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
- (7)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令第 23 号)；
- (8)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6 号）；
- (9) 《关于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严格环境影响评价准入的通知》（环办〔2014〕30 号）；
- (10)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 (11)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
- (12) 《地下水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48 号）；
- (13) 《国务院关于印发<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23〕24 号）；
- (14) 《国家发展改革委 住房城乡建设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实施意见》（发改环资〔2023〕1714 号）；
- (15) 《关于进一步优化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环环评〔2023〕52 号）；
- (16) 《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环办固体〔2023〕17 号）。

1.3.3 地方行政法规、规章及政策性文件

- (1) 《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2017年6月1日施行，2022年9月28日修正）；
- (2) 《重庆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办法》（2024年2月1日起施行）；
- (3) 《重庆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渝府发〔2016〕19号）；
- (4) 《重庆市人民政府批转重庆市地表水环境功能类别调整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12〕4号）及《铜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梁县地面水域适用功能类别划分规定的通知》（铜府办发〔2006〕70号）；
- (5)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主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的通知》（渝办〔2011〕92号）；
- (6)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渝府发〔2022〕11号）；
- (7)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大气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渝环〔2022〕43号）
- (8) 《重庆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渝环函〔2022〕347号）；
- (9) 《重庆市深入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方案》（渝环规〔2023〕1号）；
- (10)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产业投资准入工作手册》（渝发改投〔2022〕1436号）；
- (11)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监督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124号）；
- (12) 《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7年6月1日实施，2021年5月27日第二次修正）；
- (13) 《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的通知（川长江办〔2022〕17号）；
- (14)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重庆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调整方案（2023年）>的通知》（渝环规〔2024〕2号）；
- (15)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项目重金属总量指标

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渝环办〔2019〕290号）；

（16）《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重点行业执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渝环〔2018〕297号）；

（17）《重庆市进一步加强涉重金属污染防控实施方案（2022—2025年）》（渝环规〔2022〕4号）；

（18）《重庆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渝委发〔2022〕17号）；

（19）《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落实电镀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要求的函》（渝环函〔2021〕19号）；

（20）《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环综合〔2022〕12号）；

（21）《重庆市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年10月1日实施）；

（22）《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24〕15号）；

（23）《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铜梁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调整方案（2023年）>的通知》（铜府发〔2024〕7号）；

（24）《重庆市铜梁区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7~2025年）》（铜府办〔2019〕50号）；

（25）《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铜梁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的通知》（铜府办〔2023〕17号）。

1.3.4 技术规范与技术文件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3）《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

（5）《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22）；

（6）《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7）《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

- (9)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2015）；
- (10) 《电镀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02-2010）；
- (11) 《电镀废水治理适宜技术指南（2017 年版）》（渝环办〔2017〕665 号）；
- (12) 《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
- (13)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镀工业》（HJ985-2018）；
- (14)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镀工业》（HJ855-2017）；
- (15)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2015）；
- (16) 《电镀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 1306—2023）》。

1.3.5 相关规划及规划环评

- (1)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及其环评批准书，渝(铜)环准〔2014〕21 号；
- (2) 《重庆铜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心城区组团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及其审查意见（渝环函〔2025〕335 号）；
- (3)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报批版）及其审查意见（渝环函〔2019〕769 号）。

1.3.6 工程资料及支持文件

- (1) 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设计资料及项目备案证；
- (2) 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已入驻企业基本情况及产排污情况；
- (3) 其他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文件。

1.4 环境影响因素及评价因子识别

1.4.1 环境影响因素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地坪处理和设备安装，营运期地表水环境、环境空气等 5 个因子的环境影响识别见下表。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因素识别见表 1.4-1。

表 1.4-1 环境影响因素识别、筛选表

环境因子	地表水	地下水	环境	环境	固体废物和
------	-----	-----	----	----	-------

时段 \ 环境	环境		空气	噪声	土壤
营运期	-2L	-1	-2L	-1 L	-1

注：（1）表中“+”表示有利影响，“-”表示不利影响；

（2）表中影响关联程度用数字 1、2、3、4、5 表示，1 表示轻微影响，2 表示可接受影响，3 表示中等影响，4 表示较大影响，5 表示重大影响。

（3）表中“S”表示短期影响，“L”表示长期影响。

（4）表中所示的关联程度为经治理后的污染影响关联程度

1.4.2 评价因子识别

拟建项目的施工期仅地坪处理和安装设备，因此其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考虑营运期，评价因子如下。

（1）环境现状评价因子

环境空气： SO_2 、 NO_2 、 PM_{10} 、 $\text{PM}_{2.5}$ 、CO、 O_3 、氨、氯化氢；

地表水：pH、水温、COD、 BOD_5 、高锰酸盐指数、DO、氨氮、氰化物、砷、六价铬、汞、镉、铅、镍、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电导率、铜、锌、硒、银、锡、钴、金、氟化物、氯化物、总磷；

地下水：八大离子（ K^+ 、 Na^+ 、 Ca^{2+} 、 Mg^{2+} 、 CO_3^{2-} 、 HCO_3^- 、 Cl^- 、 SO_4^{2-}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铬(六价)、总硬度、铅、氟、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铜、锌、银、锡、钴、金、镍；

声环境：等效 A 声级；

土壤：《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中表 1 的 45 项因子、铍、钴、氰化物、石油烃（ $\text{C}_{10}\text{-C}_{40}$ ）；

底泥：pH、《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中表 1 的 45 项因子、钴、氰化物、铬、锌、银、锡、金、铍。

（2）影响评价因子

大气：氨、氯化氢；

地下水：COD、总铬；

声环境：等效 A 声级；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土壤环境：pH、锌、镍、六价铬、铬、石油烃类。

1.5 环境功能区划及评价标准

1.5.1 环境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标准

1.5.1.1 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评价范围现状及规划影响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需要特殊保护区域，评价区域为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氨、氯化氢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表 D.1。

表 1.5-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备注	
1	SO ₂	年平均	60	μg /m ³	GB3095-2012 二 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4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 均	160	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			
5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6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8	氨	1 小时平均	200	μg/m ³	《环境影响评价 技术导则 大气 环境》（HJ2.2- 2018）表 D.1	
9	氯化氢	1 小时平均	50	μg/m ³		
		日平均	15			

1.5.1.2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主要涉及的水域为淮远河，根据《重庆市地面水域适用功能类别

划分规定》（渝府发〔1998〕89号）、《重庆市人民政府批转重庆市地表水环境功能类别调整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12〕4号）及《铜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梁县地面水域适用功能类别划分规定的通知》（铜府办发〔2006〕70号）等规定，淮远河评价河段地表水域适用功能类别划分情况见表 1.5-2，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1.5-3。

表 1.5-2 地表水域适用功能类别划分

水域名称	水域范围	适用功能类别	备注
淮远河	土桥、河滩	IV类	工业用水

表 1.5-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除 pH 和粪大肠菌群外，其余均为 mg/L

序号	项目	IV类	序号	项目	IV类
1	pH	6~9	13	铅	≤0.05
2	DO	≥3	14	Cr ⁶⁺	≤0.05
3	COD	≤30	15	硒	≤0.02
4	TP	≤0.3	16	镉	≤0.005
5	BOD ₅	≤6	17	汞	≤0.001
6	硫化物	≤0.5	18	挥发酚	≤0.01
7	氰化物	≤0.2	19	氟化物	≤1.5
8	石油类	≤0.5	20	砷	≤0.1
9	氨氮	≤1.5	21	锌	≤2.0
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3	22	高锰酸盐指数	≤10
11	粪大肠菌群（个/L）	≤20000			
12	铜	≤1.0			

1.5.1.3 地下水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地下水水质分类，评价区域地下水执行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1.5-4。

表 1.5-4 地下水质量标准限值 除 pH、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外，其余均为 mg/L

序号	项目	标准限值（mg/L）
1	pH	6.5~8.5
2	氨氮	0.5
3	硝酸盐	20

序号	项目	标准限值（mg/L）
4	亚硝酸盐	1
5	挥发酚	0.002
6	氰化物	0.05
7	总硬度	450
8	氟化物	1
9	氯化物	250
10	耗氧量	3
11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12	硫酸盐	250
13	砷	0.01
14	汞	0.001
15	镉	0.005
16	六价铬	0.05
17	铁	0.3
18	总大肠菌群	3MPN/100ml
19	菌落总数	100CFU/mL
20	铅	0.01
21	铜	1.0
22	锌	1.0
2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3
24	氰化物	0.05
25	镍	0.02
26	银	0.05
27	钴	0.05

1.5.1.4 声环境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位于工业园区，根据《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铜梁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的通知》（铜府办〔2023〕17号），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科技园区北厂界临交通干线（铜合大道），临交通干线一侧执行4a类标准，即昼间70dB(A)、夜间55dB(A)。

表 1.5-5 环境噪声标准限值 单位：dB(A)

类别	适用区域	昼间	夜间
----	------	----	----

类别	适用区域	昼间	夜间
3	工业区	65	55
4a	交通干线道路两侧	70	55

1.5.1.5 土壤环境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标准

调查范围均位于工业园区内，属于工业用地，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

表 1.5-6 土壤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mg/kg

序号		污染物项目	筛选值	管制值
			第二类用地	第二类用地
基本项目	重金属和无机物			
	1	砷	60	140
	2	镉	65	172
	3	铬（六价）	5.7	78
	4	铜	18000	36000
	5	铅	800	2500
	6	汞	38	82
	7	镍	900	2000
	挥发性有机物			
	8	四氯化碳	2.8	36
	9	氯仿	0.9	10
	10	氯甲烷	37	120
	11	1，1-二氯乙烷	9	100
	12	1，2-二氯乙烷	5	21
	13	1，1-二氯乙烯	66	200
	14	顺-1,2-二氯乙烯	596	2000
	15	反-1,2-二氯乙烯	54	163
	16	二氯甲烷	616	2000
	17	1，2-二氯丙烷	5	47
	18	1，1，1，2-四氯乙烷	10	100
	19	1，1，2，2-四氯乙烷	6.8	50
	20	四氯乙烯	53	183

	21	1, 1, 1-三氯乙烷	840	840
	22	1, 1,2-三氯乙烷	2.8	15
	23	三氯乙烯	2.8	20
	24	1, 2,3-三氯丙烷	0.5	5
	25	氯乙烯	0.43	4.3
	26	苯	4	40
	27	氯苯	270	1000
	28	1, 2-二氯苯	560	560
	29	1, 4-二氯苯	20	200
	30	乙苯	28	280
	31	苯乙烯	1290	1290
	32	甲苯	1200	1200
	33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570	570
	34	邻二甲苯	640	640
	半挥发性有机物			
	35	硝基苯	76	760
	36	苯胺	260	663
	37	2-氯酚	2256	4500
	38	苯并〔a〕蒽	15	151
	39	苯并〔a〕芘	1.5	15
	40	苯并〔b〕荧蒽	15	151
	41	苯并〔k〕荧蒽	151	15000
	42	蒽	1293	12900
	43	二苯并〔a,h〕蒽	1.5	15
	44	茚并〔1,2,3-cd〕芘	15	151
	45	萘	70	700
其他项目	重金属和无机物			
	46	铍	29	190
	47	钴	70	350
	48	氰化物	135	270
	石油烃类			
	49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	4500	9000

1.5.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5.2.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电镀生产线工艺废气氯化氢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电镀园区厂界氯化氢、颗粒物污染物浓度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1.5-7 生产线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排放速率 (kg/h)	污染物排放 监控位置	依据
氯化氢	30	28	/	车间或生产 设施排气筒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中表 5
氨	/	28	20	排气筒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5-8 电镀企业单位产品基准排气量（GB21900-2008）

序号	工艺种类	基准排气量 m ³ /m ² （镀件镀层）	排气量计量位置
1	镀锌	18.6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2	其他镀种（镀铜、镍等）	37.3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表 1.5-9 电镀生产线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 (mg/m ³)	污染物排放 监控位置	依据
1	颗粒物	1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 中表 1
2	氯化氢	0.2		
4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1.5.2.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产区车间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进入科技园废水处理站进行集中处理，其中铬、六价铬等第一类污染物在处理设施处达《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其余污染物在废水总排口处达《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

根据“渝环函〔2021〕29号”文件相关要求，电镀园区污水处理应增强金属废水处理效率和持续稳定达标，园区污水处理厂废水中第一类污染物及五类重金属执行《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02-2017）表1的排放限值，其他污染物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3规定的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表 1.5-10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水污染物） 单位：除 pH 外，均为 mg/L

序号	污染物类别	GB21900 表 3 排放限值	T/CQSES 02 表 1 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总铬	0.5	0.2	车间或生产设施废水排放口
2	六价铬	0.1	0.05	
3	总镍	0.1	0.1	
4	pH（无量纲）	6~9	6~9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5	COD	50	/	
6	氨氮	8	/	
7	总氮	15	/	
8	总磷	0.5	/	
9	石油类	2.0	/	
10	锌	1.0	0.8	
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L/m ² （镀件镀层）	多层镀	250	/	排水量计量位置与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一致
	单层镀	100	/	

1.5.2.3 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厂房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1.5.2.4 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 公安部交通运输部 部令 第23号）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1.6 评价工作等级和评价范围

1.6.1 环境空气

1.6.1.1 评价等级

本项目选择各污染源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其排放参数，采取AERSCREEN估算模式分别计算项目排放主要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空气质量浓度达到标准值 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氨、氯化氢、颗粒物，根据表 6.2-4 估算结果可知， $P_{\max}=1.57\%$ ，结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表 2，判定环境空气评价等级为二级。

1.6.1.2 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为以本项目所在厂房为中心，边长为 5km 的矩形区域。

1.6.2 地表水环境

1.6.2.1 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评价等级划分，项目为水污染型建设项目，项目外排废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属于公共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达标排放，项目废水排放方式属于间接排放，评价等级确定为三级 B。

1.6.2.2 评价范围

评价等级为三级 B，不设置评价范围，本次主要分析污水处理设施的可依托性。

1.6.3 地下水环境

1.6.3.1 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的规定，属于电镀项目，属于 III 类项目。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和现场调查，项目所在地下水评价范围无集中式饮用水源准保护区等地下水环境“敏感”区分布，也无集中式饮用水源准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等“较敏感”区分布，因此判定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因此，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1.6.3.2 评价范围

以淮远河、东西两侧溪沟及“圈椅状”平缓中心地带形成相对独立水文地质单元范围，并进行评价。整个水文地质单元面积为 5.08km²，评价范围内潜层地下水类型为松散土体孔隙潜水和风化带基岩裂隙水。（根据科技园区地下水专题报告相关内容）。

1.6.4 声环境

1.6.4.1 评价等级

拟建项目所处的声环境功能区位于 GB3096 规定的 3 类声功能区，评价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确定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1.6.4.2 评价范围

本项目所在厂房外扩 200m 区域。

1.6.5 土壤环境

1.6.5.1 评价等级

项目为电镀生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属于 I 类项目（制造业-有电镀工艺的），为小型污染型项目；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周边土壤环境不敏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表 4 要求，评价工作等级定为二级。

1.6.5.2 评价范围

项目占地范围内及本项目所在厂房占地范围外 200m 范围内。

1.6.6 环境风险

1.6.6.1 评价等级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等级判断（P）为 P4（轻度危害），项目所在地为大气环境中度敏感区（E2），按《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表 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项目风险潜势为 II，为大气环境风险三级评价。

项目所在地为地表水、地下水环境低度敏感区（E3），按《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表 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项目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

1.6.6.2 评价范围

大气环境风险评价范围为项目所在厂房边界 3km 范围。

1.6.7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原厂界范围内的污染影响类项目，不新增占地，项目位于已批准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内且符合规划环评要求、项目所在地不涉及生态敏感区，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已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进行了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22），生态影响可不确定评价等级，直接进行生态影响简单分析。

1.7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7.1 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重庆铜梁工业园区东南部，项目地块及周边均为规划的工业用地。

1.7.2 环境保护目标调查

根据本次评价范围及评价要素，确定电镀园区及本项目所在厂房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7-1。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处于铜梁区城市规划区边缘，项目西侧环境空气目标主要为铜梁城区、已建成商住区、规划商住区等，东侧、北侧、南侧主要为人口较为密集的村镇。与拟建项目厂房距离最近居民点为东北侧约 800 米的花院村 4 社居民点。

（2）环境风险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风险保护目标为项目 3km 内铜梁城区、已建成商住区、人口较为密集的村镇等。

（2）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无医院、学校、机关、科研单位、住宅、自然保护区等对噪声敏感的建筑物或区域，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淮远河流经本项目所在科技园区及厂房外南侧及东侧，距离园区边界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25m，距离本项目所在厂房东侧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160 米。根据调查，淮远河发源于大足区境内，淮远河流域面积 527km²，总长约 57km。本项目依托的重润废水处理站排污口淮远河上游 500m 至排污口淮远河下游 10km 评价河段，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以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

因此，本项目不涉及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4）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评价范围约 5.08km²，评价范围内已经完成了农村供水工程改造，地下水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取水，无已开发的集中式地下水水源，因此项目周边地下水环境不敏感，主要保护目标为所在区域潜水含水层。

（5）土壤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土壤评价范围内均为园区工业用地，不涉及农田等土壤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本次评价范围及评价要素，确定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区及敏感点见表 1.7-1。

表 1.7-1 主要环境空气、环境风险敏感目标与规划区边界位置关系

环境要素	序号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位置关系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坐标		相对科技园 区边界最近 距离（m）	相对项目所在 厂房最近 距离（m）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环境风险	1	铁佛寺	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	西侧	106.0945	29.8569	2200	2330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2	柿花社区		西北侧	106.0904	29.8589	2600	2700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3	星光幼儿园		西北侧	106.0911	29.8598	2600	2675	师生约 400 人
	4	阳关家和、姜家岩公寓、姜家岩还建房		西北侧	106.0939	29.8595	2200	2285	现有人口约 2000 人
	5	廉租房		西南侧	106.0956	29.8432	2200	2210	6 栋，11 层/栋，约 800 人
	6	博悦·悦城		西南侧	106.0954	29.8409	2400	2500	现有人口约 2000 人
	7	规划居住区		西南侧	106.1028	29.8437	1200	1250	/
	8	规划居住商贸区		南侧	106.1202	29.8360	1400	1410	/
	9	聚星村		西南侧	106.0962	29.8315	2500	3010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10	梁祝村		南侧	106.1139	29.8412	700	1050	现有人口约 1500 人
	11	铜梁实验中学 校		西南侧	106.0974	29.8255	3000	3400	师生约 1000 人
	12	东胜村		东侧	106.1288	29.8508	800	950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13	铜梁区全德初级中学		东侧	106.1318	29.8516	1100	1290	师生约 1000 人
	14	全兴社区		东侧	106.1345	29.8479	1000	1385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15	花院村 4 社		东北侧	106.1230	29.8546	400	800	约 15 户、60 人

	16	花院村		东北侧	106.1321	29.8613	1500	1700	现有人口约 3400 人
	17	锦尚生态腊梅园		北侧	106.1163	29.8628	1000	1210	农业与乡村旅游休闲度假区
	18	安庆村新农村		北侧	106.1175	29.8653	1300	1400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19	幸福花苑		东北侧	106.1320	29.8653	1900	2000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20	木鱼村		东北侧	106.1384	29.8684	2500	2600	现有人口约 3000 人
	21	安全村		西北侧	106.1113	29.8721	2100	2300	现有人口约 1500 人
	22	水星村		西北侧	106.1022	29.8767	2900	3100	现有人口约 1500 人
	23	新兴小学		西北侧	106.1011	29.8733	2700	2865	师生约 800 人
	24	拦马村		西北侧	106.0971	29.8759	3100	3200	现有人口约 1200 人
环境风险	25	大树村		北侧	106.1151	29.8793	2900	3000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26	飞凤村		东侧	106.1464	29.8519	2600	2700	现有人口约 1500 人
	27	铜梁城区		西侧	106.0846	29.8496	3000	3150	铜梁城区现状人口密集区及规划区，有文教、居住、党政机关办公地、医院、商贸等
	28	打铁村		东侧	106.1304	29.8877	4000	4175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29	三房村		东侧	106.1544	29.8763	4300	4484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30	梯子村		西南侧	106.0950	29.8309	3400	3700	现有人口约 1500 人
	31	重庆市铜梁区金龙小学		西南侧	106.0746	29.8329	4230	4560	师生约 500 人
	32	鸡冠村		北侧	106.1166	29.8912	4260	4370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33	沙心村		东侧	106.1664	29.8517	4100	4240	现有人口约 1000 人

1.8 政策、规划及选址布局合理性分析

1.8.1 政策符合性分析

1.8.1.1 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及《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电镀行业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无含有毒有害氰化物电镀工艺（电镀金、银、铜基合金及预镀铜打底工艺除外）、无含氰沉锌工艺。且符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故项目建设不违背国家的产业政策。

1.8.1.2 与《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产业投资准入工作手册的通知》（渝发改投资〔2022〕1436 号）符合性分析

电镀行业不属于《重庆市产业投资准入工作手册》（渝发改投〔2022〕1436 号）中的不予准入和限制准入类，为允许类，符合重庆市产业政策和布局。

1.8.1.3 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家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的要求，以及“四川省、重庆市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印发《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版）》的通知”（川长江办〔2022〕17 号），拟建项目与负面清单的符合性见表 1.8-1~1.8-2。

表 1.8-1 拟建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的符合性分析表

序号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版）》	《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版）》	拟建项目	符合性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第五条 禁止新建、改建和扩建不符合全国港口布局规划，以及《四川省内河水运发展规划》《泸州—宜宾—乐山港口群布局规划》《重庆港总体规划（2035 年）》等省级港口布局规划及市级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 第六条 禁止新建、改建和扩建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2020-2035 年）》的过长江通道项目，国家发展改革委同意过长江通道线位调整的除外	拟建项目不属于码头项目	/
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内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第七条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自然保护区的内部未分区的，依照核心区和缓冲区的规定管控。 第八条 禁止违反风景名胜区内规划，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立各类开发区。禁止在风景名胜区内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建设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疗养院以及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拟建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	符合
3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第九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禁止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 第十条 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除遵守保护区管理规定外，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从事对水体有污染的水产养殖等活动 第十一条 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除遵守二级保护区规定外，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	拟建项目建设用地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符合
4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	第十二条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	拟建项目建设用地不涉及水	符合

	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以及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建围湖造田、围湖造地或挖沙采石等投资建设项目。 第十三条 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开（围）垦、填埋或者排干湿地，截断湿地水源，挖沙、采矿，倾倒有毒有害物质、废弃物、垃圾，从事房地产、度假村、高尔夫球场、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建设项目和开发活动，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和迁徙通道、鱼类洄游通道。	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以及湿地公园	
5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第十四条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 第十五条 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拟建项目建设用地不属于上述划定的保护区域	符合
6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第十六条 禁止在长江流域江河、湖泊新设、改设或者扩大排污口，经有管辖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机构同意的除外	拟建项目依托电镀园区排污口排放，不涉及排污口的新建、改建和扩大	符合
7	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332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第十七条 禁止在长江干流、大渡河、岷江、赤水河、沱江、嘉陵江、乌江、汉江和51个（四川省45个、重庆6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拟建项目不涉及	符合
8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	第十八条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第十九条 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拟建项目用地范围不涉及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	符合

	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第二十条 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选址建设尾矿库、冶炼渣库、磷石膏库。		
9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高污染项目	第二十一条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拟建项目位于集中式电镀园区内	
8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第二十二条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一) 严格控制新增炼油产能，未列入《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修订版)》的新增炼油产能一律不得建设。 (二) 新建煤制烯烃、煤制芳烃项目必须列入《现代煤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布局方案》，必须符合《现代煤化工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试行)》要求。	拟建项目位于符合产业布局规划	/
/9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	第二十三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项目，禁止投资；限制类新建项目，禁止投资，对属于限制类的现有生产能力，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	拟建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项目。	
10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第二十四条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对于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不得以其他任何名义、任何方式备案新增产能项目	拟建项目无需进行产能置换	

综上分析，项目建设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以及《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年版）》的要求。

1.8.1.4 与《关于加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项目重金属总量指标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渝环办〔2019〕290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渝环办〔2019〕290号内容：各区县对报审的重点行业涉重点重金属（铅、汞、镉、铬、砷）污染物排放的（新、改、扩）建项目，在评估、审批之前，应明确告知业主单位应先落实重点重金属排放总量指标替代项目。项目所在区县有替代项目来源的，应将替代项目和执行总量替代情况报市生态环境局同意；项目所在区县无替代项目来源的，应由区县向市生态环境局申请进行调剂。

本项目涉及重点重金属污染物为总铬及六价铬，按照《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加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项目重金属总量指标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由企业向区县申请重金属总量，再由区县向市生态环境局申请总量指标，满足渝环办〔2019〕290号相关要求。

1.8.1.5 与《重庆市进一步加强涉重金属污染防治实施方案（2022—2025年）》（渝环规〔2022〕4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渝环规〔2022〕4号内容，“按《关于落实电镀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要求的函》（渝环函〔2021〕29号）要求，推进电镀园区污水处理站升级改造，制定相应的升级改造措施，增强重金属废水处理系统的可靠性，提高电镀废水排放稳定达标水平，力争在2022年底前完成园区废水处理站的改造升级。”

项目所在园区目前已完成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系统建设，正在调试阶段，计划2025年6月—7月期间完成排污许可的变更及竣工环保验收工作，该升级改造进度不满足2022年12月30日前提标要求。但根据废水处理站在线监测数据显示，废水处理站总铬、六价铬等第一类污染物平均浓度低于《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S 02-2017）表1要求，根据园区废水处理站统计出水浓度，核算总铬、六价铬排放总量可满足按照自愿性标准限值核算的污染物排放总量。综上，满足渝环规〔2022〕4号的相关要求。

1.8.1.6 与《关于加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控的意见》（环土壤〔2018〕22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土壤〔2018〕22号内容：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必须遵循重点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或“等量替换”的原则，应在本省（市、区）行政区域内有明确的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来源。

本项目涉及重点重金属污染物为总铬及六价铬，按照《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加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项目重金属总量指标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由企业申请总量指标，满足环土壤〔2018〕22号相关要求。

1.8.1.7 与《关于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环固体〔2022〕17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固体〔2022〕17号内容“重点防控的重金属污染物是铅、汞、镉、铬、砷、铊和锑，并对铅、汞、镉、铬和砷五种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实施总量控制……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应符合“三线一单”、产业政策、区域环评、规划环评和行业环境准入管控要求。重点区域的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应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原则，减量替代比例不低于1.2:1；其他区域遵循“等量替代”原则。建设单位在提交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应明确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及来源……强化涉重金属污染应急管理。重点行业企业应依法依规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和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措施，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储备相关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本项目属于电镀行业，为重点行业，涉及的重点防控重金属污染物为铬，项目按照相关要求申请总量指标；项目所在园区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每年组织一次应急演练和培训，同时企业按照要求编制车间风险应急预案，并与园区风险应急预案进行衔接，定期开展演练，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环固体〔2022〕17号）的要求。

1.8.2 规划符合性分析

1.8.2.1 与《重庆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符合性分析

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要求，“持续推进重金属环境风险防控。挖掘减排潜力，推进实施一批重金属减排项目。严格执行建设项目重金属排放‘等量替换’或‘减量替换’制度，无排放指标替换来源的项目不予审批。全面深化涉铅、镉、铬等重金属排放行业污染排查整治，对纳入整治清单的企业实施限期整改。继续对全市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有色金属冶炼业、铅蓄电池制造业、皮革及其制品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电镀行业等重点行业执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督促企业达标排放。”

本项目涉及重金属总铬、六价铬的排放，在项目审批前，由企业向铜梁区生态环境局申请重金属总量，再由铜梁区生态环境局向市生态环境局申请总量指标；根据园区废水处理站在线监测数据，出水总铬、六价铬等第一类污染物平均浓度远低于《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S 02-2017）表1的排放限值，根据园区废水处理站统计出水浓度，核算总铬、六价铬排放总量可满足按照自愿性标准限值核算的污染物排放总量。综上，满足重庆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相关要求。

1.8.2.2 与《重庆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符合性分析

根据《重庆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要求，“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全面推进焦化、有色、石化、化工、电镀、制革、石油开采、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清洁生产改造或清洁化改造，继续推动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

本项目为电镀项目，采用了比较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资源利用率较高；参与评定的指标大部分达到《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Ⅱ级标准，单位产品每次清洗取水量达到Ⅰ级标准要求。清洁生产水平整体达到《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Ⅱ级标准要求，满足《重庆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相关要求。

1.8.2.3 与《重庆铜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心城区组团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重润表面科技园位于重庆铜梁高新区中心城区内东南部，根据《重庆铜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心城区组团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函，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8-2 与渝环函（2025）335 号的符合性分析

类别	审查意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严格生态环境准入	强化规划环评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联动，主要管控措施应符合重庆市及铜梁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入驻工业企业需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相关产业和生态环境准入要求以及《报告书》制定的生态环境管控要求。规划区现有化工项目在符合安全、生态环境保护、质量等标准规范要求前提下，允许其实施安全、生态环境保护、节能、信息化智能化、提升产品品质技术等升级改造，但不得扩建或实施增加产能的技术改造。同时，有序推进现有化工企业适时搬迁进入合规化工园区，未搬迁前应强化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符合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符合
强化空间布局约束	规划区开发建设应符合重庆市、铜梁区国土空间规划及用途管制要求。严格按照《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产业园区规划环评及建设项目环评所涉环境防护距离审核相关事宜的通知》（渝环办〔2020〕188 号），合理布局有环境防护距离要求的企业，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原则上应控制在用地红线或规划边界内。鉴于规划区规划居住用地 B13-2/04、B13-3/03 地块邻近重庆天齐锂业新材料有限公司用地，该地块应调整为非居住、教育、医疗用地；规划区工业用地 B11-4/03、B11-1/02、B9-3/02、PB20-1/04、PC27-12/01、PC27-3/01 等地块邻近居住、教育用地一侧禁止布局涉及喷涂、酸洗、铸造等大气污染较大的工序。	拟建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在高新区规划范围内	符合
水污染物排放管控	规划区实施雨污分流制，应加快完善规划区雨污管网建设，确保污废水得到有效收集。加强节水措施，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减少废水污染物排放，规划区废水应经预处理达到行业排放标准或《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方可接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白土坝片区废水由规划区外的铜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淮远河；姜家岩片区和产业大道沿线北部片区废水由规划区外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	项目用水重复利用率为 61.21%，废水依托所在重润表面科技园的污水处理站达标排放	符合

	入淮远河，提标改造后废水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产业大道沿线南部片区和蒲吕片区废水由规划区外蒲吕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小安溪；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污水由科技园废水处理站处理达《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后排入淮远河，提标改造后废水中第一类污染物及五类重金属（汞、铬、镉、铅和砷）执行《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02—2017），其余污染物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		
大气污染物排放管控	规划区应优化能源结构，优先采用天然气、电力等清洁能源，禁止使用高污染燃料，燃气锅炉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加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入驻企业应采用高效的废气收集措施和先进的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工艺废气稳定达标排放。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优先使用低（无）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原辅料，并按照相关要求采用先进生产技术、高效工艺，减少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严格按照国家及重庆市关于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的相关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工业企业臭气、异味的污染防治，严格控制工业企业粉尘等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达标，避免对环境敏感目标造成影响。	本项目使用电能，不使用高污染燃料，各类废气均采取合理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处理达标排放	符合
工业固废排放管控	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鼓励企业自行回收利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妥善收集、处置。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应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制度，做好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对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各环节进行全过程环境监管；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有关规定，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并按照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危险废物转移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 公安部 交通运输部 部令第 23 号）等相关要求。	一般固废不合格品由资源回收单位回收，危废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噪声污染管控	合理布局企业噪声源，高噪声源企业选址和布局尽量远离居住、学校等声环境敏感目标；入驻企业应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禁止超载、超速行驶，主要物流通道应尽量避免避开居住区、学校等声环境敏感区。	项目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建筑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声环境评价范围内无噪声敏感点	符合
土壤、地下水污染	规划区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地下水管理条例》等相关要求加强区域土壤、地下水环境保护。规划区应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原则，严格落实分区、分	项目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重润园区定期开展土壤、地下水跟	符合

染防 控	级防渗措施，防渗技术应满足相关污染控制标准或防渗技术规范。定期开展土壤、地下水跟踪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完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规划区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稳定达标。	踪监测	
环境 风险 防 控	严格落实《重庆市水污染防治条例》要求，规划区入驻项目对水环境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建立健全装置、企业和园区三级环境风险防范体系，按要求修订完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提升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加快完善水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包括事故废水的收集、储存及处理系统等；结合规划区产业发展，根据重点风险源、风险源性质和分布情况、风险事故情形等因素，进一步细化、优化事故废水收集方式、应急储存设施规模等，完善事故状态下规划区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设施，防止事故废水通过雨水管直接进入外环境。园区管理部门应加强对企业环境风险源的监督管理，相关企业应严格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范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定期开展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演练，保障区域环境安全。	企业采取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续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定期开展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	符合
温室 气 体 排 放 管 控	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园区要统筹抓好碳排放控制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共治。规划区应建立健全碳排放管理制度，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应符合绿色低碳发展要求。规划区内企业应采用各种先进技术和生产工艺，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从源头减少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促进规划区产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企业采用先进的工艺和生产线	符合
规 范 环 境 管 理	加强日常环境监管，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环保“三同时”等制度。规划区应建立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声环境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落实跟踪监测计划。完善环境保护制度，落实环境管理、污染治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主体责任，做好日常环境保护工作；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的实施范围、适用期限、规模、结构和布局等方面发生重大调整或修订的，应重新或者补充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符合环境保护制度，落实环境管理、污染治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主体责任，定期进行日常环境保护工作的	符合

1.8.2.4 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2019年）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

1、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2019年）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2019年），其对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空间清单）、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

准入负面清单论述及与本项目符合性分析如下：

(1) 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空间清单）

结合区域主体功能定位及《重庆市生态保护红线》（渝府发〔2018〕25号），科技园区属于铜梁工业园区规划范围内，没有依法划定的生态红线，在规划范围内不设置不涉及禁止区；但是入驻企业按照标准厂房边界外推200m设置环境保护距离，因此在科技园区外一定范围需要设置禁止建设居住、医院、学校用地。因此在此区域设置为限制建设区，详见下表。

表 1.8-3 生态空间管制清单表

类别	序号	所含空间单元（规划区块编号或名称）	面积 m ²	现状用地类型	管控要求
生态空间	1	科技园区边界东北向外 127m	380651	工业用地	非居住、医院、学校用地
	2	科技园区边界西北向外 190m		工业用地	
	3	科技园区边界西南、南向外 140 m~190m		绿地、河流、工业用地	
	4	科技园区边界东南向外 140m~180m		绿地、河流、工业用地	
/	/	面积小计	380651		
生态空间面积合计			380651		

项目位于科技园区标准厂房之内，结合区域主体功能定位及《重庆市生态保护红线》（渝府发〔2018〕25号），项目不涉及禁止区。

(2) 环境质量底线

在科技园区开发过程中确保周边环境质量满足相应划定的环境质量目标，是园区开发的底线，基于环境质量底线及区域开发强度确定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限值。

表 1.8-4 科技园区环境质量底线

水环境质量				
序号	所在流域水体	断面名称	水质现状	规划目标

1	淮远河	众志桥断面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	
大气环境质量								
项目	可吸入颗粒物	二氧化硫	二氧化氮	氟化物	氯化氢	硫酸雾	铬酸雾	
现状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一次值低于0.05mg/m³	一次值低于0.3mg/m³	一次值低于0.0015mg/m³	
规划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一次值低于0.05mg/m³	一次值低于0.3mg/m³	一次值低于0.0015mg/m³	
土壤环境质量								
项目	土壤及河道底泥							
现状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的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二类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规划目标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的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二类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拟建项目排放污染物在科技园区总量控制范围之内，不会突破项目周边环境质量底线，详见表 1.8-6。

表 1.8-5 项目污染物排放量与园区总量控制对比分析表

污染物		排放量（t/a）		
		本项目	已入驻企业	园区总量（一期）
水污染物总量 管控限值	COD	0.306	17.642	37.422
	氨氮	0.049	2.811	5.988
	总铬	0.0002	0.04415	0.117

（3）资源利用上线

根据科技园区发展目标、产业定位及规模分析，园区主要利用的资源涉及水资源、能源、土地资源、主要原料等，结合区域资源赋存情况及园区开发资源占用情况，园区发展不涉及资源的“瓶颈”，区域各类资源可满足园区的发展需要，但是对于电镀生产线需要单位面积新鲜水量做出限定，按照“跟踪评价”确定园区单位面积新鲜水消耗不能超过 0.1m³/m²计算工业用水量上限。具体资源利用情况见下表。

表 1.8-6 科技园区发展资源利用情况

项目	规划一期完成（万 t/a）	规划二期完成（万 t/a）	规划三期完成（万 t/a）	备注
----	---------------	---------------	---------------	----

水资源利用上限	用水总量上限	91.727	245.347	487.687	/
	工业用水量上限	83.807	229.507	456.007	按照单位电镀面积新鲜水耗 0.1m³/m²计算
	生活用水	7.92	15.84	31.68	/

拟建项目建成后，科技园区内各企业总的资源利用效率未超过 0.1m³/m² 计算工业用水量上限，符合“跟踪评价”关于资源利用上线的论述。

（4）环境准入条件清单

“跟踪评价”中具体园区环境准入条件清单与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8-7 科技园区环境准入条件清单（指标限值）与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表

环境准入指标	电镀项目	其他表面处理批量生产	限值制订依据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污染物排放强度	不得超过电镀行业资源环境绩效水平限值分析（鱼嘴上游流域）	/	《重庆市工业项目环境准入规定（修订）》	未超过电镀行业资源环境绩效水平限值分析（鱼嘴上游流域），见表 1.8-3	是
	排入环境废水排放量：单层镀 100L/m ² ，多层镀 250L/m ²	/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本项目生产线有单层镀、多层镀，本项目排入环境废水量为 60.66L/m ²	是
资源利用效率	单个项目水循环回用率：通过企业自身浓盐水及电镀集中加工区中水回用于生产线，机械件电镀项目水循环回用率不低于 50%，电子电镀等要求较高的贵金属电镀项目水循环回用率不低于 30%	/	/	/	/
单位产品每次清洗取水量	达到Ⅰ级基准值，小于 8L/次	小于 8L/次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清洗工艺节水	单位产品每次清洗取水量为 1.9~2.1L/次	是
电镀用水重复利用率	达到Ⅰ级基准值，大于 60%	/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用水节水	项目水重复利用率为 61.21%	是
重金属利用率	大于Ⅱ级基准值	/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提高金属利用率	/	/
工艺装备	达到Ⅰ级基准值，70%生产线实现自动化或半自动化，根据工艺选择逆流漂洗、淋洗、喷洗，电镀无单槽清洗等节水方式，有用水计量装置	/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	达到Ⅰ级基准值，生产线实现自动化生产，根据工艺选择逆流漂洗，电镀无单槽清洗等节水方式，有用水计量装置	是
污染物排	不得镀铅、镀镉	不得镀铅、	无总量指标及规划镀种	项目不镀铅、镀镉	是

放种类		镀镉			
前处理药剂要求	不得使用含磷脱脂剂（铝合金、锌合金基材除外）	不得使用含磷脱脂剂（铝合金、锌合金基材除外）	区域地表水总磷容量有限	项目使用不含磷脱脂剂	是

从上表可以看出，项目符合“跟踪评价”拟定的环境准入条件清单。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跟踪评价”关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条件清单的要求。

2、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审查意见（渝环函〔2019〕769号）符合性分析

表 1.8-8 与渝环函〔2019〕769 号符合性分析

类别	审查意见要求	拟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区域资源环境承载力	对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不得予以批准。	铜梁区地表水、环境空气质量均达到国家环境质量标准	符合
严格环境准入，控制产业规模	严格落实《报告书》制定的环境准入清单要求，优先引进工艺装备先进、资源利用率高、低水耗的项目。引进非表面处理项目应严格论证，杜绝污染扰民。引进项目清洁生产水平不应低于国内先进水平。妥善处理项目引进与规划区的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和废水回用的关系。规划区应严格控制电镀面积，不得突破规划规模，逐步优化调整电镀类别。	项目为表面处理项目，工艺装备先进、资源利用率高、低水耗，清洁生产水平不低于国内先进水平，污染物排放总量和电镀面积未突破总量及规模	符合
加强污染防治，坚守环境质量底线	加强生产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逐步提高废水回用率。采用可行技术加强废气、噪声的治理，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严格控制废液收集、处置过程中的二次污染物，规范原辅材料储存和污染源“可视化”管理。提高金属利用和工艺水循环率，从源头上减少含重金属废水排放总量，实现园区总体水平提档升级。	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园区回用水系统启动后回用率满足要求。采用了可行技术加强废气、噪声的治理，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严格控制废液收集、处置过程中的二次污染物，规范原辅材料储存和污染源“可视化”管理	符合
	强化地下水污染防控，抓好源头管控，落实分区、分级防渗措施，防止规划实施对区域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定期开展规划区地下水跟踪监测评价工作，根据监测结论，完善相应的地下水污染防控措施，确保规划区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不恶化。	项目生产车间位于 2 楼，落实了分区、分级防渗措施，由科技园定期统一开展地下水跟踪监测评价工作	符合
	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规定，做好危险废物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规划区应定期对危险废物进行转移，严禁在厂区内过量堆存，确保危险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厂区设危险废物暂存点，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不在厂区内过量堆存	符合
强化生态空间管控。	涉及环境防护距离的工业企业或项目应通过选址或调整布局，严格控制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在园区规划范围内，不得超出园区边界。	拟建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在园区规划范围内	符合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	规划区及其企业应当严格执行环境风险防范的各类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严格落实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规划区应当加强环境风险监控，建立环境风	企业采取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续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提高环境	符合

类别	审查意见要求	拟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险应急机制，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加强对企业环境风险源的监督管理。切实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定期开展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全面提升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防范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	风险防范意识，定期开展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	
加强环境管理	建立健全“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规划环评、项目环评的指导和约束机制，不断强化“三线一单”在优布局、控规模、调结构、促转型中的作用，以及对项目环境准入的强制约束作用。严格执行规划环评、跟踪评价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等有关规定。规划区应成立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业管理人员和必要的监测、监控设备，建立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落实跟踪监测计划。制定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落实环境管理、污染治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主体责任，做好日常环境保护工作。规划区现有管理体系中应增加规划区整体与周边生态环境的景观协调管理，优化调整生产设施与自然环境的协调性，使设施建设与周边景观逐步保持一致。	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接受科技园区环保管理	符合
积极推进建设项目与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的联动	规划区涉及的近期建设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应结合生态空间保护与管控要求，在落实环境质量底线的基础上深入论证项目建设可能产生的生态环境影响，严格环境准入要求，执行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控措施，预防或者减轻建设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不良环境影响。对与规划产业定位相符的建设项目，环境政策符合性、环境现状调查等内容可适当简化。	项目为近期建设项目，正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深入论证了项目建设可能产生的生态环境影响，严格环境准入要求，执行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控措施，预防或者减轻建设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不良环境影响	符合
后续的管理要求	规划实施3—5年后，应当组织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重点关注规划实施对水、大气、土壤等的影响，并根据评价结果采取必要改进措施。 入驻规划区的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环保“三同时”和排污许可制度，应当满足本规划环评结论及其审查小组意见要求。具体的建设项目环评工作中，在满足相关技术导则和规范要求前提下，本规划环评及其审查小组意见中的数据、结论等内容，可作为入驻企业建设项目环评同园区规划环评联动的依据。 你公司应当抓紧会同有关单位对规划环评识别出的规划区现存环境问题开展专题研究，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整改规范。铜梁区政府应当切实履行生态环境	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环保“三同时”和排污许可制度，满足规划环评结论及其审查小组意见要求	符合

类别	审查意见要求	拟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保护属地监管职责，强化领导，督促指导有关责任主体实施整改工作。环境行政执法部门应当加强对规划区及其企业的环境执法日常监管。		
其他要求	国家和我市法律、法规等对规划区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国家和我市对规划区和电镀项目有更严的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准入要求的，规划区及其电镀项目应予严格执行。本次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作为强化园区环保管理的重要依据，但不成其为对园区后续发展的支撑。	/	/

3、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联动情况

根据《关于加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联动工作的意见》（环发〔2015〕178号），结合《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批版），科技园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管理情况见下表。

表 1.8-9 跟踪评价与项目环评联动管理清单

序号	项目环评评价内容	可简化	需重点论证	联动情况
1	项目概况、工程分析	/	√	已重点论证项目概况、工程分析
2	区域环境概况及环境现状	自然和社会环境概况	需分析引用数据的有效性	已简化自然和社会环境概况；已分析引用数据的有效性
3	产业政策、选址及规划符合性分析	/	需重点论证与科技园区规划、《重庆市工业项目环境准入规定（修订）》和行业准入条件的符合性	已重点论证与科技园区规划、《重庆市工业项目环境准入规定（修订）》和行业准入条件的符合性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营运期地表水环境影响、III类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评价，直接利用结论，定性分析；	环境空气影响预测评价	已简化施工期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简化营运期地表水环境影响；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评价直接利用结论，定性分析；环境空气影响预测评价
5	环境风险评价	/	企业级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已重点论证企业级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6	环境保护措施及其经济、技术论证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营运期废水处理设施的可依托性，及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和地下水污染防治等措施	已简化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已重点论证营运期废水处理设施的可依托性，及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和地下水污染防治等措施
7	公众参与	/	/	/
8	污染物总量控制	/	总量指标来源，与科技园区废水处理站剩余总量对比	已重点论证总量指标来源，与科技园区废水处理站剩余总量对比
9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	/	/

序号	项目环评评价内容	可简化	需重点论证	联动情况
10	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	/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营运期监测计划、环 保验收内容	已重点论证环境管理 机构设置、营运期监 测计划、环保验收内 容

综上，本项目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批版）联动情况较好，符合跟踪评价要求。

1.8.2.5 与“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本项目位于重庆市铜梁区重润电镀园区，根据重庆市“三线一单”智检服务出具的报告，本项目所在地属于“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单元代码 ZH50015120001），本项目与区域“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8-10 与区域“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全市总体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第一条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推动优势区域重点发展、生态功能区重点保护、城乡融合发展，优化重点区域、流域、产业的空间布局。	本项目位于合规园区内	符合
		第二条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禁止在长江、嘉陵江、乌江岸线一公里范围内布局新建重化工、纸浆制造、印染等存在环境风险的项目。	本项目为电镀项目，位于铜梁区工业园区内，不涉及化工项目	符合
		第三条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高污染项目严格按照《环境保护综合名录》“高污染”产品名录执行）。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位于合规园区内，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第四条 严把项目准入关口，对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坚决不予准入。除在安全或者产业布局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外，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应当进入工业集聚区。新建化工项目应当进入全	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位于合规园区内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市统一布局的化工产业集聚区。鼓励现有工业项目、化工项目分别搬入工业集聚区、化工产业集聚区。		
		第五条 新建、扩建有色金属冶炼、电镀、铅蓄电池等企业应布设在依法合规设立并经过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	位于电镀集中加工区，布局于铜梁高新技术开发区内东侧，已通过规划环评	符合
		第六条 涉及环境保护距离的工业企业或项目应通过选址或调整布局原则上将环境保护距离控制在园区边界或用地红线内，提前合理规划项目地块布置、预防环境风险。	项目无需设置防护距离，沿用所在园区规划环评要求，以生产厂房 200m 作为防护距离，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分布，且位于铜梁高新技术开发区边界内	符合
		第七条 有效规范空间开发秩序，合理控制空间开发强度，切实将各类开发活动限制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之内，为构建高效协调可持续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奠定坚实基础	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之内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第八条 新建石化、煤化工、燃煤发电（含热电）、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制浆造纸行业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严格按照国家及我市有关规定，对钢铁、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等行业新建、扩建项目实行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国家或地方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加强水泥和平板玻璃行业差别化管理，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相关产业政策要求，满足能效标杆水平、环保绩效 A 级指标要求。	不涉及上述行业，不属于需要产能置换的项目	符合
		第九条 严格落实国家及我市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要求，对	项目位于铜梁区，2024 年属于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大气环境质量未达标地区，新建、改扩建项目实施更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严格落实区域削减要求，所在区域、流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的标准的，建设项目需提出有效的区域削减方案，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倍量削减。	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所在园区污水处理站的受纳水体淮远河满足水域功能标准。主要污染物按要求获得总量指标。	
		第十条 在重点行业（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推动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推动纳入政府绿色采购名录。有条件的工业集聚区建设集中喷涂工程中心，配备高效治污设施，替代企业独立喷涂工序，对涉及喷漆、喷粉、印刷等废气进行集中处理。	不涉及挥发性有机物	符合
		第十一条 工业集聚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配套建设相应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工业集聚区内的企业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工业废水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工艺要求后方可排放。	项目废水依托所在电镀园区的集中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符合
		第十二条 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达标改造。新建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全部按照一级 A 标及以上排放标准设计、施工、验收，建制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不得低于一级 B 标排放标准；对现有截留制排水管网实施雨污分流改造，针对无法彻底雨污分流的老城区，尊重现实合理保留截留制区域，合理提高截留倍数；对新建的排水管网，全部按照雨污分流模式实施建设。	项目不涉及	/
		第十三条 新、改、扩建重点行业（重有色金属矿采选业（铜、铅锌、镍钴、锡、锑和汞矿采选）、重有色金属	项目涉及的重金属按要求取得总量文件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冶炼业（铜、铅锌、镍钴、锡、锑和汞冶炼）、铅蓄电池制造业、皮革鞣制加工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电石法聚氯乙烯制造、铬盐制造、以工业固废为原料的锌无机化合物工业等）、电镀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执行“等量替代”原则。		
		第十四条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原则。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一般工业固废不合格品由资源回收单位回收。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均按照要求建立台账	符合
		第十五条 建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合理布局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站点，完善分类运输系统，加快补齐分类收集转运设施能力短板。强化“无废城市”制度、技术、市场、监管、全民行动“五大体系”建设，推进城市固体废物精细化管理。	项目所在电镀园区设置有集中生活垃圾收集点，统一交环卫部门处置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第十六条 深入开展行政区域、重点流域、重点饮用水源、化工园区等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建立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数据信息获取与动态更新机制。落实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制度，推进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类分级管理，严格监管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风险企业。	项目采取有效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与所在电镀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实行联动。	符合
		第十七条 强化化工园区涉水突发环境事件四级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持续推进重点化工园区（化工集中区）建设有毒有害气体监测预警体系和水质生物毒性预警体系。	项目不涉及化工	/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		第十八条 实施能源领域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科学有序推动能源生产消费方式绿色低碳变革。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减少化石能源消费。加强产业布局和能耗“双控”政策衔接，促进重点用能领域用能结构优化和能效提升。	项目使用天然气作为能源	符合
		第十九条 鼓励企业对标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或国际先进水平，加快主要产品工艺升级与绿色化改造，推动工业窑炉、锅炉、电机、压缩机、泵、变压器等重点用能设备系统节能改造。推动现有企业、园区生产过程清洁化转型，精准提升市场主体绿色低碳水平，引导绿色园区低碳发展。	项目清洁生产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符合
		第二十条 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项目不涉及“两高”	符合
		第二十一条 推进企业内部工业用水循环利用、园区内企业间用水系统集成优化。开展火电、石化、有色金属、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示范。根据区域水资源禀赋和行业特点，结合用水总量控制措施，引导区域工业布局 and 产业结构调整，大力推广工业水循环利用，加快淘汰落后用水工艺和技术。	园区建有中水回用系统。本项目纯水制备的系统浓盐水上回用。	符合
		第二十二条 加快推进节水配套设施建设，加强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多元、梯级和安全利用，逐年提高非常规水利用比例。结合现有污水处理设施提标升级扩能改造，系统规划城镇污水再生利用设施	项目自建有纯水制备系统产生浓盐水上回用	符合
区县总体管控	空间布局	第一条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筑牢长江上游重	本项目位于合规园区内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要求	约束	要生态屏障，推动优势区域重点发展、生态功能区重点保护、城乡融合发展，优化重点区域、流域、产业的空间布局。		
		第二条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化工、建材、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高污染项目严格按照《环境保护综合名录》“高污染”产品名录执行）。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第三条 新建、扩建电镀企业应布设在依法合规设立并经过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铜梁高新区）。	本项目位于电镀集中加工区，布局于铜梁高新技术开发区内东侧，已通过规划环评	符合
		第四条 有效规范空间开发秩序，合理控制空间开发强度，切实将各类开发活动限制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之内，为构建高效协调可持续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奠定坚实基础。	本项目位于电镀集中加工区，在环境承载能力之内	符合
		第五条 以减少邻避效应为出发点，优化工业用地空间布局，严格产业准入。推动铜梁高新区白土坝片区产业提档转型升级，未来重点发展科技研发、工业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以铜梁高新区姜家岩片区紧邻金川大道、龙安大道一侧工业用地为重点区域严格产业准入，邻近居住用地的地块不宜布置铸造、表面处理等大气污染较重、噪声大或其他易扰民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位于电镀集中加工区，布局满足电镀加工区规划要求	符合
		第六条 以不新增用地规模、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	本项目位于电镀集中加工区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增大环境风险为原则，有序引导镇街工业减污降碳绿色发展。镇域内现有零散工业用地内允许建设“零土地”（不涉及新征建设用地）技术改造升级且“两不增”（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增大环境风险）的建设项目，鼓励现有工业项目搬入工业集聚区。		
	污染物排放管控	第七条 严格落实国家及我市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要求，对大气环境质量未达标地区，新建、改扩建项目实施更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严格落实区域削减要求，所在区域、流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的，建设项目需提出有效的区域削减方案，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倍量削减。	项目位于铜梁区，2024 年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所在园区污水处理站的受纳水体淮远河满足水域功能标准。主要污染物按要求获得总量指标。	符合
		第八条 工业集聚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配套建设相应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工业集聚区内的企业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工业废水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工艺要求后方可排放。	项目废水依托所在电镀园区的集中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符合
		第九条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原则。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本项目固体废物采取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符合
		第十条 建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合理布局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站点，完善分类运输系统，加快补齐分类收集转运设施能力短板。强化“无废城市”制度、技术、市场、监管、全民行动“五大体系”建设，推进城市固体废物精细化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按规定交市政部门处置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管理。		
		第十一条 严格按照国家及重庆市有关规定，对水泥熟料行业新建、扩建项目实行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国家或地方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第十二条 新、改、扩建重点行业（电镀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执行“等量替代”原则；禁止新建、扩建铅蓄电池制造项目。	本项目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由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下达总量指标的文件，采用“等量替代”原则	符合
		第十三条 以工业涂装、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新型储能等行业为抓手，深化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推动工业涂装持续提升低（无）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材料替代比例；提升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行业废物治理水平；新建、改建、扩建涉 VOCs 的项目，加强源头控制，无特别规定的需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原辅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第十四条 以水泥、砖瓦、陶瓷等行业等建材行业为重点，深入推进废气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深入推进燃煤锅炉、工业窑炉、水泥、砖瓦等重点行业废气治理措施设施升级改造；推进水泥、烧结砖瓦窑开展错峰生产，有序推动小、微型砖瓦窑关停或转型升级改造；推进重点工业企业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替代，禁止新建 20 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第十五条 以农业农村、畜禽养殖和水产养殖为重点，推进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加快推进畜禽粪污综合利用和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推进畜禽养殖场雨污分流、干湿分离改造。以 30 亩以上专用池塘养殖场为治理重点，梯次推进尾水治理措施。以化肥减量和农药减量为重点，从源头强化规模农业种植污染防治。	项目废水依托所在电镀园区的集中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符合
		第十六条 以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率为核心，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和完善污水管网。推进新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以小安溪流域范围内大庙镇、永嘉镇、石鱼镇等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为重点，有序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有条件的区域推进尾水深度治理及资源化利用；进一步完善中心城区、镇区城镇污水管网，加快推进污水管网新建、老旧管网改造及雨污分流改造等工程。有条件的情况下进一步优化城区污水排放方案。		
	环境风险防控	第十七条 深入开展淮远河、小安溪等重点流域和城市级饮用水源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建立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数据信息获取与动态更新机制。落实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制度，推进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类分级管理，严格监管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风险企业。	本项目位于铜梁区工业园区内，项目不属于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的工业企业，园区已建立完善的事故污水风险防控体系。	符合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	第十八条 实施能源领域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科学有序推动能源生产消费方式绿色低碳变革。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减少化石能源消费。加强产业布局和能耗“双控”政策衔接，促进重点用能领域用能结构优化和能效提升。	本项目能耗指标符合要求	符合
		第十九条 鼓励企业对标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或国际先进水平，加快主要产品工艺升级与绿色化改造，推动工业窑炉、锅炉、电机、压缩机、泵、变压器等重点用能设	本项目能耗指标符合要求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备系统节能改造。推动现有企业、园区生产过程清洁化转型，精准提升市场主体绿色低碳水平，引导绿色园区低碳发展。		
		第二十条 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第二十一条 提升工业、城镇生活、农业节水能力，推进再生水循环利用，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加强工业节水改造，限制高耗水行业发展，积极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鼓励和引导工业企业中水回用。加强城镇节水，开展公共建筑节水改造、城镇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程。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加强石梁水库、双寨水库等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加强农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农田灌排工程体系。深入挖掘非常规水资源开发利用潜力，推进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资源的开发利用。	园区建有中水回用系统。本项目纯水制备的系统浓盐水上回用。	符合
单元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1.以减少邻避效应为出发点，推动白土坝片区产业转型提档升级。 2.铜梁高新区姜家岩片区紧邻金川大道、龙安大道一侧工业用地不宜布置铸造、表面处理等大气污染较重、噪声大或其他易扰民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铜梁高新区中心城区组团内新建、改建、扩建涉 VOCs 排放的项目，要加强源头控制，无特别规定的要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原辅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 VOCs 排放，项目废水依托所在电镀园区的集中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ZH50015120001		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层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建设项目相关情况	符合性分析结论
		2.推进新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尾水排放标准至少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3.推进铜梁高新区（企业）污水管网错接、漏接等排查，加快实施园区管网更新、破损修复。 4.鼓励使用电动和天然气非道路移动机械，推动新增和更换的公交车等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 5.以中心城区新城开发区域为重点，加强施工扬尘监管，逐步推进工地安装在线监控系统。 6.开展城区范围内雨污管网分流改造工程、老旧管网改造工程；新建区域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建成区“十四五”期间完成雨污分流改造，基本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	1.推行节水措施和中水回用提高水资源回用率，鼓励工业企业提高中水回用率。推广高效冷却、洗涤、循环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高耗水生产工艺替代等节水工艺和技术。 2.加快居民供水管网设施改造，减少跑冒滴漏，降低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大力推广和使用节水器具，减少生活用水量。对现状小区、企业和学校等公共机构进行节水化改造； 3.推进南城再生水厂和大学园区再生水厂建设。	园区建有中水回用系统。本项目纯水制备的系统浓盐水上回用。	符合

1.8.3 选址合理性分析

1.8.3.1 区位优势

项目所在的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依托渝遂高速公路、三环高速公路，具有优越的区位交通优势。

园区内规划有城市干道，形成网络型自由式路网格局，交通条件完善，能够形成良好的货物分流系统，为本项目形成良好支撑。

1.8.3.2 园区条件

园区为规划的铜梁工业园区电镀集中加工区，为项目提供“七通一平”的场地，服务优质，合作方式灵活多样，对入驻企业政策优惠。

园区各项基础设施完善，交通方便，通讯发达，水、电、气供应充足；园区内配套建设有废水处理站、各类废水事故池等，环保配套工程齐备，且各项基本设施运行正常，为项目的发展提供支撑。

1.8.3.3 地质条件

项目区域范围内及周边没有滑坡、崩塌、泥石流、岩溶及地下人工洞室等不良地质现象，适于工程项目建设，且电镀园区已修建好标准厂房，建设单位仅需购买或租赁已建厂房。

1.8.3.4 区域环境承载力

根据跟踪评价的结果，规划区土地资源、水资源、能源条件总体满足后续发展需要。淮远河监测断面各项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域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选址合理。

2 项目概况

2.1 地理位置及交通

本项目位于重庆市铜梁区的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的1幢1-11单元。

重庆市铜梁区位于四川盆地东南部、重庆市西北部，介于北纬29°31'10"至30°5'55"、东经105°46'22"至106°16'40"之间，西南靠大足区，东北连合川区，南接永川区，西北邻潼南区，东南毗邻璧山区，南北长62km，东西宽约48km，幅员面积1334km²。铜梁城区距重庆市区86km，地处成渝经济带与渝西经济走廊发展带上。是重庆连接川中、川北、川南的枢纽。背靠四川腹地，面临三峡库区，是渝西经济走廊上的一个区域经济中心。

铜梁工业园区由铜梁和蒲吕两个组团组成，其中铜梁工业组团位于铜梁区中东部，由原全德镇拆并而成，位于铜梁区城东部和南部，渝遂高速从园区内穿过。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位于铜梁工业园区铜梁工业组团内东南部、铜合路南侧，淮远河北侧。

地理位置见附图1。

2.2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概况

2.2.1 基本情况

2.2.1.1 园区概况

根据《重庆铜梁工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2010-2020）》确定电镀集中加工区的相关内容及要求，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布置在铜梁工业园东南部、淮远河北侧，规划建设成为“全国一流、西部第一”的生态环保电镀工业专区。采取一次规划、分三期实施的原则进行建设。一期拟引进表面处理生产线约120条，形成年表面处理面积约1270万m²；二期再引进表面处理生产线约127条，新增年表面处理面积约1350万m²；三期再引进表面处理生产线约223条，新增年表面处理面积约2380万m²。三期建成后整个科技园表面处理生产线总计约470条，年表面处理面积总计约5000万m²，总

废水处理规模为 1.5 万 m^3/d （低于规划所确定的污水处理规模）。镀种包括镀铜、镀镍/钯镍、镀锌、镀锡/锡铜、镀铬、镀金/金钴、镀银等；涉及表面处理工艺包括电子电镀、塑料电镀、五金电镀、磷化、喷涂等表面处理工艺。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的建设符合《重庆铜梁工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2010-2020）》对电镀集中加工区的要求。

2.2.1.2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014 年 8 月 26 日，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针对电镀园区的规划委托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重庆市铜梁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渝（铜）环准〔2014〕21 号）；随后，园区按照规划分期进行建设。目前，一期已全部建设完成，二期部分已建成，三期暂未实施。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于 2017 年已完成验收，并获得排污许可证-91500224305066916R001P。园区规划环评及基础设施项目环境管理执行情况见下表 2.2-1：

表 2.2-1 科技园区规划环评及基础设施项目环境管理执行情况一览表

环境管理项目	环境管理执行情况	获批日期
重庆铜梁工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2010-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	渝环函〔2012〕658 号	2012/12/13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一期）项目备案证	2015-500224-47-03-001586	2015/7/2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批准书	渝（铜）环准〔2014〕21 号	2014/8/26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试生产意见	渝（铜）环试〔2015〕1 号	2015/1/16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	5002242017020001	2017/2/6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500224-2017-002-M	2017/2/9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环境影响地下水专题报告审查意见的函	渝环函〔2017〕391 号	2017/6/1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渝（铜）环验〔2017〕33 号	2017/7/26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排污许可证	91500224305066916R001P	2017/12/23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废水处理站一、二期工程设置入河排污口的批复	铜水许可〔2017〕32 号	2017/12/26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渝环函〔2019〕769 号	2019/6/26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排污许可证更新	91500224305066916R001P	2020/12/8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重金属污染治理及减排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21500224000000066	2021/7/15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一、二期蒸汽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验收	一期 2 台 6t/h 燃气锅炉及二期 1 台 6t/h 燃气锅炉已改造完成，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取得验收批复文件，铜环函（2021）192 号。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	5002242023050004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500224-2023-018-M	

2.2.2 规划建设内容及平面布局

2.2.2.1 规划建设内容

科技园区占地约 260 亩，一次规划，分三期投资开发建设。建设标准厂房（一期建设标准厂房 4.82 万 m^2 ，二期建设标准厂房 5.19 万 m^2 ，三期建设标准厂房 9.16 万 m^2 ）、废水处理站基础设施施工与设备安装（一期污水处理规模为 3840 m^3/d （污水处理站 24 小时运行，电镀废水处理规模 150 m^3/h （3600 m^3/d ），生活污水规模为 10 m^3/h （240 m^3/d ），总计 160 m^3/h ，即 3840 m^3/d ；电镀废水回用 40%后，剩余 60%即 90 m^3/h 的电镀废水进入生化处理系统，与 10 m^3/h 的生活污水一起处理，生化处理系统规模 100 m^3/h ，即 2400 m^3/d ），二期新增污水处理规模 4080 m^3/d ，三期新增污水处理规模 7200 m^3/d ；总废水处理规模为 1.5 万 m^3/d ）、厂区给水及污水管网、固体废物临时储存间、原辅材料储存设施（包括硫酸和盐酸储罐区、硝酸仓库及其他原辅材料储存库）、供电、供气、绿化、内部道路等基础设施。

2.2.2.2 规模

规划区主要镀种含：镍、铬、锡、金、银、锌、阳极氧化等，各类电镀规模见表 2.2-2。

表 2.2-2 园区表面处理规模表 单位：万 m^2/a

锌	镍	铬	金	银	锡	阳极氧化	化学镍	其他（磷化）
366.9	150.6	441.67	127.2	93	110	508.68	85.6	153.53

注：三期未实施，本次仅统计一、二期规模。

2.2.2.3 平面布局

科技园内各基础设施由北至南依次布置：科技园办公大楼、一期表面处

理加工生产区、二期表面处理加工生产区、废水处理站（含危险废物暂存点）、原辅材料库、三期表面处理加工生产区。科技园的人流、物流出入口，均有铜梁工业园已建和规划的市政道路，交通十分便利。考虑到科技园原料与产品的运入、运出及办公区人流与生产区物流的分离。

废水处理站（含危险废物暂存点）布置于厂区主导风下风向、地势较低的地方，既有利于污水管网的合理布设和收集、污水处理达标后排放，符合环保相关要求。盐酸、硫酸、硝酸等原辅材料库紧邻废水处理站设置，并设置围堰等风险防范设施。

危险废物暂存点布置于废水处理站地块及站房内部，有利于减少危险废物的污染影响。

科技园内道路形式采用棋盘式布置方式，道路围绕车间成环状布置，以利运输及消防需要。

科技园办公、生产区由道路和绿化隔离带分开，生产区前区设置公共绿化带，科技园围墙以内与科技园内环道之间设置错落有致的绿化带。道路及广场面积 92249m²，绿地总面积约 12333m²，绿地率 7.05%。

2.2.2.4 基础设施组成

科技园区基础设施主要内容组成见表 2.2-3。

2.2.2.5 废水处理站主要建设内容及处理废水种类

科技园区污水站废水分类收集、分类处理，项目一、二、三期污水处理均含有 A 类含铬废水处理系统、B 类含镍废水处理系统、C 类含氰废水处理系统、D 类综合废水处理系统、E 类络合废水处理系统、F 类混排废水处理系统、G 类前处理废水处理系统、膜分离浓液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事故应急池提升系统、鼓风系统、投配药系统、污泥处理系统和回用水系统、中央控制系统（PLC）等 15 个主要表面处理废水处理系统。项目的废水处理站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2.2-4。

2.2.2.6 依托设施防渗情况及初期雨水收排说明

科技园区的废水收集罐地基采用 C30 现浇混凝土，抗渗等级不低于 P8，面层采用三布六涂乙烯基防渗防腐，厚度不小于 3mm，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12} \text{cm/s}$ 。

科技园区的化学品仓库地基基础采用 C30 现浇混凝土，抗渗等级不低于 P8，地面及墙体内侧采用三布六涂乙烯基，厚度不小于 3mm，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12} \text{cm/s}$ 。

科技园区的危废暂存间采取三布六涂环氧玻璃钢+花岗石铺贴防腐防渗处理，总厚度不小于 60mm，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12} \text{cm/s}$ 。

科技园区的废水处理设施及事故池均采用抗渗混凝土，混凝土强度不低于 C30，抗渗等级不低于 P8，且池体内表面涂刷水泥基渗透结晶型或喷涂聚脲等防渗涂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12} \text{cm/s}$ ）。

初期雨水：生产区初期雨水管道经收集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满池后通过设置的切换阀门切换，将后续雨水引出排放，初期雨水经检测，各类重金属达标直接由排水泵排出，不合格通过泵打入污水处理站相应收集水池，处理达标后排放。

表 2.2-3 科技园区基础设施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基础设施内容	规模	建筑规模及备注	建设情况
1	主体工程				
1.1	一期标准厂房	包括 1#、2#、3#、4#标准厂房	均由三层厂房组成，层高为 7.5m～7.8m，总高 22.5m～23.4m	建筑面积为 4.82 万 m ²	已经建成
1.2	二期标准厂房	包括 5#、6#、7#、8#标准厂房		建筑面积为 5.19 万 m ²	5、6、7、8 号楼已经建成
1.3	三期标准厂房	包括 9#、10#、11#、12#、13#、14#、15#标准厂房		建筑面积为 9.16 万 m ²	未建
1.4	废水处理站（含危险废物暂存点）	在科技园东部建设 1 座废水处理站，占地面积约 14720m ² ；一期污水处理规模为 3840t/d，二期新增污水处理规模 4080t/d，三期新增污水处理规模 7200t/d，三期污水处理规模总计达到 1.5 万 t/d；废水处理站总占地面积约 30 亩，排放标准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生产废水回用率 40%；包括生产废水处理系统、污泥收集处理系统、加药系统、中央控制系统（PLC）、管网系统，事故水池等；废水处理站内一期设备间内设置一间危险废物暂存点，建筑面积 360m ² ，后期新增 29 号建筑为危险废物暂存点，面积 730 m ² 。			废水处理站一期（包括生产废水处理系统、中水回用系统、污泥收集处理系统等）已建成，建筑面积为 360m ² 危废暂存点已建成，仅用于废水处理站的危废暂存。由于入驻企业废水产生量未达到一期污水处理规模，二期污水处理站暂未建设
1.5	管网工程	在科技园内每个标准厂房及车间内设置 8 个废水收集池（分别收集含铬废水、含镍废水、含氰废水、综合废水、络合废水、混排废水、前处理废水和含酸废水，池大小为：1.3×0.6×0.9m）和 1 个废水收集站（站内设 8 个玻璃钢罐体和废水提升泵，及 1 个事故废水收集池及提升泵）。并设管廊铺设表面处理废水收集管及回用水管，管廊离地净高约 7.5m；支墩和管廊采用钢筋混凝土浇筑，高于地面。废水收集管道位于管廊最底层布置，管道按照 8 类废水进行分类收集，并预留 1 根应急备用管道。此外，生产区设置有 1 套生活污水收集管道。生产废水收集管道均采用 UPVC 管，管径 DN40～DN160。并设回用水管道 1 条，分别回用到前处理工序及后清洗等工序，回用水			1~8#厂房生产车间设置有一个应急收集池，同时设置有 8 类废水收集管网，各厂房 1F 的废水收集房（包括 8 个玻璃钢罐体和废水提升

序号	项目名称	基础设施内容	规模	建筑规模及备注	建设情况
		管道采用 PP 管，管径为 DN25~DN110。			泵，及 1 个事故池废水收集池及提升泵）及园区废水收集管及回用管网建成
2	辅助工程				
2.1	电力及变电所	在科技园附近设独立 1 个 10kV 专线，就近由园区内市政上级变电站引来一路 10kV 电源回路，经 10kV 专线放射式向园内各车间变电所供电。变压器总安装容量 35000kVA。			厂房变电所建成
2.2	锅炉房及供汽管网	锅炉房采用燃气蒸汽锅炉，锅炉燃料为天然气，天然气来自工业园西面建成的铜梁天然气配气站天然气输送管道。一期天然气耗量 2400Nm³/h，设 4t/h、4t/h、8t/h 燃气锅炉三台，位于 2#标准厂房中部；二期新增天然气耗量 2400Nm³/h，增设 4t/h、4t/h、8t/h 燃气锅炉三台，位于 7#标准厂房中部；三期新增天然气耗量 4200Nm³/h，增设 8t/h、8t/h、12t/h 燃气锅炉三台，位于 12#标准厂房中部。蒸汽管网以树枝状方式敷设至各用户车间，对蒸汽管道实施保温。			一二期锅炉房已建成，一期设置 2 台 6t/h 燃气锅炉，二期设置 2 台 6t/h 燃气锅炉，蒸汽管道建成，接入已建成各车间内，同时预留管道给未实施的厂房
2.3	综合办公大楼（含食堂及职工活动中心）	综合办公大楼一期建设，主要包括办公室、财务处、会议室、员工食堂（设置 5 个食堂，一期 3 个，二期新增 1 个，三期新增 1 个）、餐厅、员工活动厅、培训中心、健身中心、多功能厅等，主体为 4 层（局部为 2 层、3 层），总建筑面积 7287m²。			综合办公大楼已经建成
2.4	原料储存设施	主要为科技园各企业储存原料，包括硫酸和盐酸储罐区、硝酸仓库及其他原辅材料储存库。其中硫酸和盐酸储罐区分别布置 2 个尺寸：Φ1.8×5.5m、Φ2×7.0m，盐酸、硫酸一期各建 2 个储罐，一用一备，二期不新增储罐，三期各新增 1 个，并且三期建成后硫酸储罐 2 个用于储存硫酸，3 个用于储存盐酸，1 个为空罐作为盐酸、硫酸的应急备用储存罐；硝酸仓库占地面积为 100m²，其他原辅材料储存库占地面积为 450m²。			一期建成盐酸、硫酸各建 2 个储罐，盐酸罐尺寸 Φ2×7.0m，硫酸罐尺寸 Φ1.8×5.5m；硝酸仓库、其他原辅材料储存库建成。目前，盐酸、硫酸、硝酸等

序号	项目名称	基础设施内容	规模	建筑规模及备注	建设情况
					园区不再单独储存，由企业自行储存
3	公用工程				
3.1	给水	由铜梁水厂供水，主要取用琼江水，取水口位于安居镇，水厂现状供水规模为 3.5 万 t/d，规划远期供水规模将达到 14 万 t/d，能满足供水需要。从市政给水管网上引入两根 DN200 的进水管，接至科技园室外给水环网。采用独立的消防给水系统和生产、生活给水系统。			进水管已经建成，已建厂房及道路区域给水管网已经建成
3.2	排水	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办公区雨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系统，生产区初期雨水管道经收集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满池后通过设置的切换阀门切换，将后续雨水引出排放，初期雨水经检测，各类重金属达标直接由排水泵排出，不合格通过泵打入污水处理站相应收集水池，处理达标后排放；科技园办公及职工活动中心大楼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送入铜梁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各标准厂房及单元内产生的生产废水经车间内设置的监控收集池分类收集后，自流进入各标准厂房内废水收集房中的玻璃钢罐体，经提升泵提升由厂区各废水管进入表面废水处理站，生产废水和标准厂房内生活污水经科技园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剩余部分达标排入淮远河。			初期雨水收集池及管网建成。已建厂房的废水收集罐及管网建成。
3.3	天然气	由铜梁天然气配气站供给，经调压计量后供给食堂和锅炉房燃用。			燃气管网建成

表 2.2-4 科技园区废水处理站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组成	规模	处理收集废水种类	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1	A 类含铬 废水处理系统	一期 25m ³ /h 二期 26.7m ³ /h 三期 46.7m ³ /h	钝化清洗水、电镀铬清洗水、塑胶电镀粗化液等含铬清洗水	含铬废水调节池、pH 调节池 1、还原反应池、pH 调节池 2、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暂存池、监测取样池	一期 25m ³ /h 已建成，处理工艺与原环评相同
2	B 类含镍 废水处理系统	一期 18m ³ /h 二期 19.2m ³ /h 三期 33.6m ³ /h	含电镀镍和镀镍合金、化学镍等含镍清洗水	含镍废水调节池、pH 调节池 1、破络反应池、pH 调节池 2、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暂存池、多介质过滤器、离子交换树脂保障系统、监测取样池	一期 18m ³ /h 已建成，处理工艺与原环评相同
3	C 类含氰 废水处理系统	一期 12m ³ /h 二期 12.8m ³ /h 三期 22.4m ³ /h	电镀碱铜打底工艺、仿金、电镀金、银等含氰清洗水	含氰废水调节池、pH 调节池 1、一级破氰池、pH 调节池 2、二级破氰池	一期 12m ³ /h 已建成，处理工艺与原环评相同
4	D 类综合 废水处理系统	一期 45m ³ /h 二期 48m ³ /h 三期 84m ³ /h	电镀铜、锌、铝、锡等一般重金属清洗水	综合废水调节池、pH 调节池、预留破氰池、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	一期 45m ³ /h 已建成，处理工艺与原环评相同
5	E 类络合 废水处理系统	一期 5.5m ³ /h 二期 5.9m ³ /h	焦磷酸铜电镀、化学铜等含络合物电镀或化学镀清洗水	络合废水调节池、pH 调节池 1、破络反应池、pH 调节池 2、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	一期 5.5m ³ /h 已建成，处理工艺与原环评相同

序号	项目组成	规模	处理收集废水种类	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三期 10.3m³/h			
6	F 类混排 废水处理系统	一期 4.5m³/h 二期 4.8m³/h 三期 8.4m³/h	主要为地面清洗水、设 备跑冒滴漏和退镀清洗水、 废气处理产生废水	混排废水调节池、pH 调节池 1、一级破氰 池、pH 调节池 2、二级破氰池、pH 调节池 3、 还原反应池、pH 调节池 4、混凝池、反应池、 沉淀池	一期 4.5m³/h 已建成，处理工艺 与原环评相同
7	G 类前处 理废水处理系 统	一期 40m³/h 二期 42.6m³/h 三期 74.6m³/h	电镀前处理除油槽液及 含高 COD 的清洗水、喷漆 和电泳废水	前处理废水调节池、pH 调节池 1、pH 调节 池 2、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	一期 40m³/h 已建成，处理工艺 与原环评相同
8	含酸废水 收集池	一期 80m³/ 次 二期 96m³/ 次 三期 170m³/次	酸洗槽清洗产生的含酸 废水	调节各处理系统 pH	一期 80m³/次 已建成，处理工艺 与原环评相同。目 前仅处理清洗酸洗 槽的废水（酸洗槽 的报废槽液目前按 照危废管理）
9	膜分离浓 液处理系统	一期 50m³/h 二期 53.4m³/h 三期 93.4m³/h	反渗透浓液、预处理后 的 E 类络合废水、F 类混排 废水	RO 浓液调节池、pH 调节池 1、pH 调节池 2、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	一期 50m³/h 已建成，处理工艺 与原环评相同
10	生化处理 系统	一期 100m³/h	生产区员工办公、生活 污水、预处理后的 G 类前	生活污水调节池、二级 pH 调节池、二级混 合反应池、二级芬顿氧化池、二级混凝池、二	一期 100m³/h 已建成，处理工艺

序号	项目组成	规模	处理收集废水种类	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二期 106m³/h 三期 188m³/h	处理废水、膜分离浓液处理后废水	级絮凝池、二级高密沉淀池、pH 调节池、暂存池、厌氧池、缺氧池、好氧+MBR 池、三级 pH 调节池 1、三级混合反应池、三级芬顿氧化池、三级 pH 调节池 2、三级混凝池、三级絮凝池、三级高密沉淀池、产水池、膜清洗池、监测取样池	与原环评相同，2021 年进行生化处理系统改造并已备案，目前改造已完成
1 1	中水回用	一期 60m³/h 二期 64m³/h 三期 112m³/h	预处理后的 A~D 类废水	pH 回调池、暂存池、多介质过滤器、袋式过滤器、超滤装置、超滤水池、活性炭过滤器、保安过滤器、RO 系统、回用水池	一期 60m³/h 已建成，处理工艺与原环评相同
1 2	事故应急池提升系统	/	/	含铬事故应急池、含镍事故应急池、含氰事故应急池、综合事故应急池	一期事故水池已建成，包括含铬事故应急池 300m³、含镍事故应急池 220m³、含氰事故应急池 144m³、混排废水应急事故池（含综合、络合、混排、前处理等的事故废水收集）1140m³
1 3	鼓风系统	/	/	风机房	已建
1 4	投配药系统	/	/	设置 NaOH 配药槽、H₂SO₄ 配药槽、PAC 配药槽、PAM 配药槽、NaClO 药槽、还原剂配药槽、破络剂配药槽、重捕剂配药槽、钙盐配	一期建成，与原环评相同

序号	项目组成	规模	处理收集废水种类	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药槽、营养盐配药槽、阻垢剂药槽、杀菌剂药槽、RO 药洗槽	
15	污泥处理系统	/	/	含铬废水污泥池、含镍废水污泥池、综合污泥池	一期建成，与原环评相同
16	中央控制系统（PLC）	/	/	废水处理站控制系统采用中央控制系统集中管理和监视，该系统由中央控制室微机和现场终端二级组成。它集计算机技术，控制技术，通讯技术以及显示技术于一体，通过通讯网络将中央级监控站和现场各子站，实现集中监测和分散控制。	一期建成，与原环评相同

2.2.3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验收情况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一阶段于 2017 年以“渝（铜）环验〔2017〕33 号”获得验收意见。根据《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验收范围包括已建成的标准厂房、废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等，详见下表 2.2-5。

表 2.2-5 （一期）一阶段验收内容一览表

主体工程（一期）		
一期建设内容及规模	标准厂房	包括 1#、2#、3#、4#标准厂房，均由三层厂房组成，层高为 7.5m，建筑面积为 4.82 万 m ² 。
	废水处理站总体内容及规模	一期污水处理规模为 3840t/d，排放标准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生产废水回用率 40%；包括生产废水处理系统、污泥收集处理系统、加药系统、中央控制系统（PLC）、管网系统，事故水池等；危险废物暂存点。
废水处理站	含镍废水处理系统	处理规模 18m ³ /h。 调节池、pH 调节池 1、破络反应池、pH 调节池 2、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暂存池、多介质过滤器、离子交换树脂保障系统、监测取样池。
	含铬废水处理系统	处理规模 25m ³ /h。 调节池、pH 调节池 1、还原反应池、pH 调节池 2、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暂存池、监测取样池。
	前处理废水系统	处理规模 40m ³ /h。 调节池、pH 调节池 1、pH 调节池 2、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
	含氰废水处理系统	处理规模 12m ³ /h。 调节池、pH 调节池 1、一级破氰池、pH 调节池 2、二级破氰池。
	络合废水处理系统	处理规模 5.5m ³ /h。 调节池、pH 调节池 1、破络合反应池、pH 调节池 2、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
	混排废水处理系统	处理规模 4.5m ³ /h。 调节池、pH 调节池 1、一级破氰池、pH 调节池 2、二级破氰池、pH 调节池 3、还原反应池、pH 调节池 4、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
	综合废水处理系统	处理规模 45m ³ /h。 综合废水调节池、pH 调节池、预留破氰池、混凝池、反应池、沉淀池。
	回用水系统	pH 回调池、暂存池、多介质过滤器、袋式过滤器、超滤装置、超滤水池、活性炭过滤器、保安过滤器、RO 系统、回用水池。处理能力 100m ³ /h。
	加药	设置硫酸、氢氧化钠、双氧水、PAC、PAM、氢氧化钙、氧化剂、

	系统	还原剂系统，硫酸、双氧水储存采用塑料罐。
	中央控制系统 PLC	由中央控制室和现场终端组成，实现中央控制系统集中管理和监视。通过通讯网络将中央监控站与各子站联系，实现集中监测和分散控制。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调节池，接入综合废水处理系统的后端生化过程，处理能力 10m ³ /h。
	事故应急池	含铬事故应急池，有效容积 300m ³ 。 含镍事故应急池，有效容积 220m ³ 。 含氰事故应急池，有效容积 144m ³ 。 综合事故应急池，有效容积 1140m ³ 。
	污泥收集	含铬废水污泥池、含镍废水污泥池、综合污泥池，单独收集、处理。
危险废物暂存点		设计建设 300m ² 危险废物暂存间，实际建成 700m ² ，危险废物分类储存。
管网工程		每个标准厂房及车间内设置 8 个废水收集池（分别收集含铬废水、含镍废水、含氰废水、综合废水、络合废水、混排废水、前处理废水和含酸废水，池大小为：1.3×0.6×0.9m）和 1 个废水收集站（站内设 8 个玻璃钢罐体和废水提升泵）。并设管廊铺设表面处理废水收集管，管廊离地净高约 7.5m；支墩和管廊采用钢筋混凝土浇筑，高于地面。废水收集管道位于管廊最底层布置，管道按照 8 类废水进行分类收集，并预留 1 根应急备用管道。此外，生产区设置有 1 套生活污水收集管道。设回用水管道 1 条，分别回用到前处理工序及后清洗等工序。
辅助工程		
综合办公大楼（食堂及职工活动中心）		一期总建筑面积 7287m ² ，主体为 4 层，局部为 2-3 层。包括综合服务中心、办公室、财务处、会议室，员工食堂、活动厅、培训中心、健身中心、多功能厅等。
锅炉房		设计建设 4t/h、4t/h、8t/h 燃气锅炉三台，实际变更为 6t/h 燃气锅炉两台，一期建成 6t/h 燃气锅炉二台，位于 2#标准厂房中部；二期建成 6t/h 燃气锅炉一台，位于 7#标准厂房中部。天然气来自铜梁天然气配气站，每台天然气耗量 600Nm ³ /h。
原料储存设施		包括硫酸、盐酸储罐区，硝酸及其他原辅材料储存库。一期建设盐酸、硫酸储罐各 2 个，一用一备，尺寸：硫酸罐尺寸Φ1.8×5.5m、盐酸罐尺寸Φ2×7.0m，；硝酸仓库占地面积为 100m ² ，其他原辅材料储存库占地面积为 450 m ² 。
公用工程		
给水		园区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直接供水，从市政给水管网上引入两根 DN200 的进水管，接至园区室外给水环网。采用独立的消防给水系统和生产、生活给水系统。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污、污分流排水。办公区雨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办公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送园区污水处理厂；生产区初期雨水收集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生产废水经分类收集至废水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部分排入淮远河。
供电		就近由园区内市政上级变电站引来一路 10kV 专线电源回路，经 10kV 专线放射式向园内各车间变电所供电。

2.2.4 园区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投诉情况

经查阅资料及询问有关部门，园区自运行以来，未发生环境纠纷、环保信访事件，无投诉情况，未受到环保行政处罚及其他违法违规问题。

2.2.5 入驻企业情况

园区环评已批复的表面处理生产企业共计 42 家，其中，重庆亘巨铝氧化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敏人塑胶有限公司、重庆更新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重庆盈锋不锈钢有限公司、重庆铜合表面技术有限公司、大进合汽车配件（重庆）有限公司、重庆利臻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众达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共计 8 家企业已关停。安美特（中国）化学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拟建生产线取消建设，重庆盾深电子有限公司、重庆皓博表面处理有限公司、重庆鹏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取消部分生产线建设，已取消生产线不再计入入驻企业的电镀规模内。

表 2.2-6 园区表面处理规模分析表 单位：万 m²/a

镀种	锌	镍	铬	金	银	锡	阳极氧化	化学镍	其他（磷化）
园区规划面积	366.9	150.6	441.67	127.2	93	110	508.68	85.6	153.53
入驻企业已使用面积	146.5464	30.045	128.7043	4.25	2.5	10.736	216.3336	48.7206	35.044
余量	220.3536	120.555	312.9657	122.95	90.5	99.264	292.3464	36.8794	118.486
已使用面积占比%	39.94%	19.95%	29.14%	3.34%	2.69%	9.76%	42.53%	56.92%	22.83%
本项目新增面积	8.2	1.8	/	/	/	/	/	5	/

根据上表分析，园区规模余量富余能力较多，满足本项目的用量要求。

根据其报告书、报告表等相关资料，各企业的规模及用水量等信息见下表。

表 2.2-7 入驻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建设内容	电镀规模万 m ² /a	建筑面积 (m ²)	产值(万 元)	新鲜水用水量 (m ³ /d)	蒸汽用量 (t/h)
1	重庆鹏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 条自动挂镀锌线 (14 万 m ² /年)	29	2471.78	2800	86.41	0.25
		1 条自动挂镀锌镍线 (10 万 m ² /年)					
		1 条自动滚镀锌线 (5 万 m ² /年)					
2	浩辰环保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1 条挂镀锌镍生产线 (3.465 万 m ² /a)	8.085	1309.72	2400	16.43	0.0625
		1 条滚镀锌镍生产线 (4.62 万 m ² /a)					
3	重庆威铭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 2.5m 镀硬铬线 (4.725 万 m ² /a)	15.39	850	1500	28.9	0.24
		1 条 3.5m 镀硬铬线 (5.985 万 m ² /a)					
		新建 1 条镀锡线 (2.52 万 m ² /a)					
		1 条化学镍线 (2.16 万 m ² /a)					
4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铜梁分公司	1 条自动挂镀金银线 (1 万 m ² /a)	9.1	1090.11	1000	31.07	0.19
		1 条自动挂镀锡线 (8 万 m ² /a)					
5	安美特(中国)化学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仅用作办公楼: 供销售、财务、行政管理部 门日常运作	/	934.54	/	/	/
6	重庆盾深电子有限公司	1 条滚镀镀金银生产线 (2 万 m ² /a)	2	1090.11	1500	33.7	0.03
		2 条连续电镀线 (5 万 m ² /a/条)	/				
7	重庆百钰顺科技有限公司	1 条阳极氧化生产线 (30 万 m ² /a)	30	941.61	1000	89.47	0.3
		1 条阳极氧化打样线					
8	重庆吉锦表面技术有限公司	挂镀锌+镀锌镍自动生产线 1 条 (6.5 万 m ² /a)	30	2180.22	1000	64.08	0.3
		滚镀锌自动生产线 1 条 (10 万 m ² /a)					
		挂镀装饰铬自动生产线 1 条 (13.5 万 m ² /a)					
9	重庆皓博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自动挂镀锌线 (5 万 m ² /年)	/	1014.72	400	43.91	0.31

序号	企业名称	建设内容	电镀规模万 m ² /a	建筑面积 (m ²)	产值(万 元)	新鲜水用量 (m ³ /d)	蒸汽用量 (t/h)
		1 条自动挂镀装饰铬线 (8 万 m ² /a)	8				
10	重庆策勋科技有限公司	镀硬铬 (0.87 万 m ² /a)	0.87	1882.84	1000	3.41	0
11	重庆铜德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镀镍生产线 (3.5 万 m ² /a)	10.3	2029.44	800	14.432	0.42
		1 条镀镍生产线 (3.2 万 m ² /a)					
		1 条阳极氧化生产线 (3.6 万 m ² /a)					
12	重庆恒创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1 条铝阳极氧化生产线 (34.9 万 m ² /a)	35	2180.22	5000	80.19	0.34
		1 条阳极氧化打样线 (0.1 万 m ² /a)					
13	美光环保科技(重庆)有	1 条表面处理添加剂生产线	/	1065.06	/	3.86	0
		1 条滚镀锌生产线 (11.664 万 m ² /a)	14.904		2000	29.56	0.069
		1 条滚镀锌镍生产线 (3.24 万 m ² /a)					
14	英力电子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2 条阳极氧化自动生产线 (69.9 万 m ² /a)	70	2244.08	3500	108.853	0.58
		1 条阳极氧化打样线 (0.1 万 m ² /a)					
15	重庆安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条 ABS 塑胶电镀生产线 (51 万 m ² /a)	51	4630	10000	128.21	0.057
16	重庆胜合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化学镍生产 A 线 (2.6406 万 m ² /a, 其中 0.162 万 m ² /a, 后段生产线 2.4786 万 m ² /a)	7.3906	1065.06	1000	18.15	0.042
		1 条化学镍生产 B 线 (2.5 万 m ² /a)					
		1 条镀金生产线 (1.25 万 m ² /a)					
		1 条镀银生产线 (1 万 m ² /a)					
17	重庆远辉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铝合金化学镍生产线 (7.2 万 m ² /a)	14.64	941.42	500	32.23	0.14
		1 条铁件化学镍生产线 (0.72 万 m ² /a)					
		1 条锌合金装饰铬生产线 (6.72 万 m ² /a)					

序号	企业名称	建设内容	电镀规模万 m ² /a	建筑面积 (m ²)	产值(万 元)	新鲜水用水量 (m ³ /d)	蒸汽用量 (t/h)
18	鑫润材料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1 条表面添加剂生产线	/	2582.48	1500	23.1	0
19	重庆铭阳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滚镀锌生产线(6.3 万 m ² /a)	18.9	1268.79	2000	60.17	0.0625
		1 条挂镀锌生产线(12.6 万 m ² /a)					
20	重庆新美特科技有限公司	1 条 ABS 塑胶装饰铬生产线(15.12 万 m ² /a)	15.12	1309.72	1500	69.5	0.0625
		扩建 1 条 ABS 塑胶表面处理生产线(29 万 m ² /a)	29	2471.78	2000	126.68	0.053
21	重庆亿朋科技有限公司	1 条挂镀锌生产线(3.6 万 m ² /a) ;	18.48	1129.63	1500	36.6	0.0625
		1 条滚镀锌生产线(4.8 万 m ² /a) ;					
		1 条镀硬铬生产线(3.6 万 m ² /a) ;					
		1 条化学镍生产线(6.48 万 m ² /a) ;					
22	重庆盈路通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阳极氧化自动生产线(34.56 万 m ² /a) ;	34.66	1214.38	2500	88.458	0.5
		1 条阳极氧化打样生产线(0.1 万 m ² /a) ;					
23	重庆仁临科技有限公司	1 条挂镀化学镍生产线(8 万 m ² /a) ;	12.86	1017.76	1500	44.77	0.079
		1 条滚镀化学镍生产线(4.86 万 m ² /a) ;					
24	重庆豪斯特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挂镀装饰铬生产线(9.072 万 m ² /a)	9.072	1291.5	1000	53.16	0.0694
25	重庆技高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 条滚镀锌生产线(6.3 万 m ² /a) ;	18.9	1268.79	1500	61.52	0.0694
		1 条挂镀锌生产线(12.6 万 m ² /a);					
26	重庆元亨秀吉电镀有限公司	1 条滚镀锌生产线(1.512 万 m ² /a) ;	3.5467	1129.63	500	9.39	0.0694
		1 条挂镀锌生产线(1.3608 万 m ² /a);					
		1 条镀硬铬生产线(0.6739 万 m ² /a) ;					

序号	企业名称	建设内容	电镀规模万 m ² /a	建筑面积 (m ²)	产值(万 元)	新鲜水用量 (m ³ /d)	蒸汽用量 (t/h)
27	重庆金朋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滚镀锌生产线 (5.76 万 m ² /a) ; 1 条挂镀锌生产线 (6.72 万 m ² /a);	12.48	1268.79	1200	43.08	0.0625
28	重庆晋辰科技有限公司	1 条挂镀锌生产线 (3.84 万 m ² /a) ; 1 条滚镀锌生产线 (4.5 万 m ² /a) ; 1 条装饰铬生产线 (4.60 万 m ² /a);	12.94	1235.89	1500	37.76	0.125
29	重庆艾布纳浸渗科技有限公司	1 条表面处理生产线 (钝化 6 万 m ² /a); 1 条表面处理生产线 (钝化 6 万 m ² /a);	12	1291.5	1680	34.02	0.0625
	重庆艾布纳浸渗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扩)	2 条阳极氧化生产线 (16.4736 万 m ² /a)	16.4736	2853	1450	40.37	0.0688
30	重庆曦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挂镀锌、锌镍生产线 (10.5 万 m ² /a) 1 条挂滚镀锌生产线 (6.3 万 m ² /a) ;	16.8	1291.5	1680	34.02	0.0625
31	重庆尚铂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挂镀化学镍生产线 (6.0 万 m ² /a) 1 条铜件化抛生产线 (4.8 万 m ² /a)	10.8	934.36	2400	26.62	0.1
32	重庆安美电镀有限公司	1 条前处理+电抛光+发蓝+镀锡生产线 (2.16 万 m ² /a) 1 条挂镀化学镍生产线 (2.16 万 m ² /a) 1 条电镀镍铬+镀锌生产线 (6.048 万 m ² /a) 1 条挂镀铝件 CA 生产线 (6.3 万 m ² /a) 1#阳极氧化生产线 (12 万 m ² /a) 2#阳极氧化生产线 (0.6 万 m ² /a) 1 条蚀刻生产线	12	2244.08	2400	66.89	0.41
33	重庆上威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 条挂镀化学镍生产线 (6.0 万 m ² /a) 1 条铜件化抛生产线 (4 万 m ² /a)	11.5	1107.94	1450	21.61	0.75

序号	企业名称	建设内容	电镀规模万 m²/a	建筑面积 (m²)	产值(万 元)	新鲜水用水 量 (m³/d)	蒸汽用量 (t/h)
		1 条镀金生产线 (1.5 万 m²/a)					
34	重庆业常青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阳极氧化生产线 (14 万 m²/a)	20	1235.89	1000	42.17	0.37
		2#钝化生产线 (6.0 万 m²/a)					
35	重庆广悦电镀有限公司	1 条挂镀锌生产线 (7.5 万 m²/a)	13.5	1029.44	1200	35.54	0.19
		1 条滚镀锌生产线 (6.0 万 m²/a)					
36	重庆精气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 条镀铬生产线表面处理面积为 9.4m² (其产品受镀面积为 2.33m²/a, 屏蔽面积为 7.07m²/a)	19.07	1029.44	150	35.92	0.08
		1 条镀铬生产线表面处理面积为 9.4m²/a (其产品受镀面积 2.33m²/a, 屏蔽面积为 7.07m²/a)					
		1 条镀镍生产线表面处理面积为 2.65m²/a (其产品受镀面积为 0.501m²/a, 屏蔽面积为 0.2149m²/a)					
合计		/	653.78	58127.22	68360.00	1804.21	6.63
科技园一期、二期工程规模		/	2037	100100	/	3320	18
富余提供能力		/	1383.223	41972.780		1515.787	11.366

注：一期厂房、二期已建成厂房均已投入使用，因此按一二期规模进行统计。

各企业生产线运营、自建防治措施、各类废水、各类污染因子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2-8 科技园区入驻企业废气污染源及防治措施一览表（数据来自环评核算）

序号	企业名称	环保治理措施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t/a)									
		废气塔			风量	氯化氢	二氧化硫	铬酸雾	硫酸雾	氰化氢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氟化物	氨气
		数量	高度	位置											
1	重庆鹏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3 套	25m	1 幢	35000m³/h、 35000m³/h、 22000m³/h	0.108	/	/	/	/	/	/	/	/	/
2	浩辰环保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2 套	28m	1 幢	52000m³/h、 35000m³/h	0.0282	/	/	/	/	/	/	/	/	/
3	重庆威铭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 套	25m	2 幢	25000m³/h、 30000m³/h、 30000m³/h	0.017	/	0.0026	/	/	/	/	/	/	/
4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铜梁分公司	3 套	25m	1 幢	15000m³/h、 10000m³/h、 5000m³/h	0.0047	/	/	0.0028	0.0009	0.343	/	/	/	/
5	安美特（中国）化学品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	/	2 幢	/	/	/	/	/	/	/	/	/	/	/
6	重庆盾深电子有限公司	2 套	25m	1 幢	21000m³/h、 16000m³/h	0.00835	/	0	0.0157	0.00059	/	/	/	/	/
		1 套	25m	1 幢	14000m³/h（未建设）										
7	重庆百钰顺科技有限公司	3 套	25m	2 幢	39000m³/h、 22000m³/h、 22000m³/h	/	/	/	0.041	/	0.2583	/	/	/	/
8	重庆吉锦表面技术	4 套	25m	4 幢	24500m³/h、	0.19	/	0.0003	/	/	/	/	4.36	/	/

序号	企业名称	环保治理措施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t/a)									
		废气塔			风量	氯化氢	二氧化硫	铬酸雾	硫酸雾	氰化氢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氟化物	氨气
		数量	高度	位置											
	有限公司				13500m³/h、 30000m³/h、 6000m³/h										
9	重庆皓博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套	25m	3幢	49000m³/h、 49000m³/h	0.0717	/	0.00106	/	/	/	/	/	/	/
10	重庆策勋科技有限公司	3套	25m	7幢	12000m³/h、 18000m³/h、 4000m³/h	0.00346	/	0.000082	/	/	/	0.1225	0.0148	/	/
11	重庆铜德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套	28m	3幢、4幢	25000m³/h、 25000m³/h、 27000m³/h	/	/	/	0.015	/	0.115	/	/	0.007	0.249
12	重庆恒创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2套	25m	3幢	40000 m³/h 25000 m³/h	/	/	/	0.1087	/	0.216	/	/	/	/
13	美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有限公司	1套	25m	7幢	42000m³/h	0.049	/	/	/	/	/	/	/	/	/
14	英力电子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5套	25m	3幢	45000 m³/h	/	/	/	0.2169	/	0.2737	/	/	/	/
					45000m³/h										
					45000m³/h										
					50000m³/h										
					50000m³/h										
15	重庆安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套	25m	8幢	52000 m³/h	0.0654	/	0.00041	0.3198	/	/	/	/	/	0.0096
					60000m³/h										
					78000m³/h										
					55000m³/h										

序号	企业名称	环保治理措施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t/a)									
		废气塔			风量	氯化氢	二氧化硫	铬酸雾	硫酸雾	氰化氢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氟化物	氨气
		数量	高度	位置											
16	重庆胜合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套	25m	7幢	26000m³/h 10000m³/h	0.048	/	/	/	0.0004	/	/	/	/	0.0005
17	重庆远辉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套	25m	3幢	35000m³/h 20000m³/h 50000m³/h	0.0075	/	0.0002	0.0476	0.0022	0.2488	/	/	0.0126	/
18	鑫润材料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1套	25m	8幢	25000m³/h	0.00000514	/	/	/	/	/	/	0.051	/	0.001
19	重庆铭阳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套	25m	8幢	36000m³/h、 20000m³/h	0.064	/	/	/	/	/	/	/	/	/
20	重庆新美特科技有限公司	2套	25m	3幢	35000m³/h、 55000 m³/h	0.0763	/	0.0005	/	/	/	/	/	/	0.0312
		4套	28m	6幢	35000m³/h、 49000m³/h、 68000m³/h、 68000m³/h	0.594	/	0.002	0.582	/	0.095	/	/	/	1.512
21	重庆亿朋科技有限公司	4套	25m	7幢	26500m³/h、 26500m³/h、 35134m³/h、 26500m³/h	0.094	/	0.00013	0.034	0.001	0.138	/	/	/	/
22	重庆盈路通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套	25m	8幢	35000m³/h、 13000m³/h、 2000m³/h	0	/	/	/	/	/	/	0.29	0.083	0.017
23	重庆仁临科技有限公司	2套	25m	2幢	26500m³/h、 2000m³/h	0.073	/	/	0.1912	/	0.017	/	/	0.015	0.253
24	重庆豪斯特金属表	3套	25m	8幢	10000m³/h、	0.1378	/	0.0003	/	/	0.639	0.03	/	/	/

序号	企业名称	环保治理措施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t/a)									
		废气塔			风量	氯化氢	二氧化硫	铬酸雾	硫酸雾	氰化氢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氟化物	氨气
		数量	高度	位置											
	面处理有限公司				36000m³/h、 20000 m³/h										
25	重庆技高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 套	25m	8 幢	10000m³/h、 36000m³/h	0.049	/	/	/	/	/	/	/	/	/
26	重庆元亨秀吉电镀有限公司	2 套	25m	7 幢	45000m³/h、 20000m³/h	0.00609	/	0.00013	/	/	/	/	/	/	0.0084
27	重庆金朋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 套	25m	3 幢	30000m³/h、 20000m³/h	0.0538	/	/	/	/	/	/	/	/	/
28	重庆晋辰科技有限公司	4 套	25m	3 幢	4000m³/h、 45000m³/h、 45000m³/h、 26000m³/h	0.028	/	0.00004	/	/	/	/	/	/	/
29	重庆艾布纳浸渗科技有限公司	2 套	25m	8 幢	6000m³/h、 6000m³/h	/	/	/	/	/	/	/	/	/	/
	重庆艾布纳浸渗科技有限公司（2022 扩）	2 套	28m	7 幢	65000m³/h、 10000m³/h	/	/	/	0.0403	/	0.0886	/	0.021	/	/
30	重庆曦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 套	28m	8 幢	50000m³/h、 45000m³/h	0.0679	/	/	/	/	/	/	/	/	/
31	重庆尚铂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 套	28m	1 幢	28000m³/h、 45000m³/h	0.0478	/	/	/	/	0.3564	/	/	0.128	0.3465
32	重庆安美电镀有限公司	6 套	28m	1 幢	55000m³/h、 35000m³/h、 35000m³/h、 30000m³/h、	0.2179		0.0002	0.0956		0.1114		0.017		0.1178

序号	企业名称	环保治理措施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t/a)									
		废气塔			风量	氯化氢	二氧化硫	铬酸雾	硫酸雾	氰化氢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氟化物	氨气
		数量	高度	位置											
					15000m³/h、5000m³/h、										
33	重庆上威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套	28m	7幢	35000m³/h、10000m³/h、4000m³/h	0.025				0.0003	0.054			0.012	0.347
34	重庆业常青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套	28m	3幢	40000m³/h、55000m³/h	/	/	/	0.049	/	0.086	/	/	/	0.098
35	重庆广悦电镀有限公司	2套	28m	7幢	45000m³/h、48000m³/h	0.0660	/	/	/	/	/	/	/	/	/
36	重庆精气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4套	28m	7幢	35000m³/h、35000m³/h、45000m³/h、2000m³/h	0.0024	/	0.0007	0.1617	/	0.0367	/	/	/	/
合计						2.2043	0.0000	0.0087	2.0187	0.0054	3.0769	0.2602	4.7538	0.2576	2.9910

表 2.2-9 入驻企业废水产排情况统计

序号	企业名称	环评核算新鲜水用水量 (m³/d)	环评核算园区提供回用水及蒸汽冷凝水量 (m³/d)	环评核算园区提供总水量 (m³/d)	环评核算企业电镀废水产生量 (m³/d)	环评核算企业总废水排放量 (m³/d)
1	重庆鹏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86.41	40.95	127.36	88.89	66.02
2	浩辰环保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16.43	9.74	24.68	20.61	14.14
3	重庆威铭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8.9	12.98	41.88	40.74	24.69

4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铜梁分公司	31.07	16.82	47.89	40.21	26.88
5	安美特（中国）化学品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00.08	0	200.08	170.1	122.68
6	重庆盾深电子有限公司	4.87	5.71	10.58	9.47	7.4
7	重庆百钰顺科技有限公司	89.47	23.01	112.48	95.62	76.27
8	重庆吉锦表面技术有限公司	64.08	31.45	95.53	81.83	56.83
9	重庆策勋科技有限公司	3.41	1.06	4.47	2.76	2.56
10	重庆皓博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2.3	19.82	32.12	14.27	9.9
11	重庆铜德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4.442	1.68	16.122	14.56	13.81
12	重庆恒创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80.19	37.48	117.67	97.34	70.99
13	美光环保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3.94	/	3.94	0.47	0.47
14	英力电子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108.853	57.02	165.87	139.925	87.945
15	重庆安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8.21	105.23	233.44	206.51	104.87
16	重庆胜合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8.15	11.9	30.05	25.97	27.05
17	重庆远辉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2.23	18.9	50.53	45.34	27.66
18	鑫润材料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23.1	0.1	23.2	8.2385	8.2385
19	重庆铭阳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8.51	21.66	60.17	52.35	32.49
20	重庆新美特科技有限公司	36.86	32.64	69.5	60.46	29.8
	重庆新美特科技有限公司(扩)	126.68	3	126.68	116.17	116.17
21	重庆亿朋科技有限公司	23.71	15.11	36.6	32.23	20.06
22	重庆盈路通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57.168	31.29	88.458	78.224	43.172
23	重庆仁临科技有限公司	28.72	16.05	44.77	39.57	24.25
24	重庆豪斯特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4.3	18.86	53.16	27.61	29
25	重庆技高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36.5	25.02	61.52	54.29	30.35
26	重庆元亨秀吉电镀有限公司	6.47	2.92	9.39	7.29	5.1
27	重庆金朋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7.85	15.23	43.08	38.06	23.54
28	重庆晋辰科技有限公司	24.79	12.96	37.76	31.82	21.02

29	重庆艾布纳浸渗科技有限公司	24.79	12.96	36.68	31.938	20.238
	重庆艾布纳浸渗科技有限公司（扩）	40.37	21.84	61.11	49.72	29.84
30	重庆曦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0.85	18.55	52.42	45.99	28.57
31	重庆尚铂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26.62	15.78	41.6	37.43	23.18
32	重庆安美电镀有限公司	66.89	32.04	98.93	80.11	50.94
33	重庆上威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1.61	11.43	33.04	29	18.29
34	重庆业常青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42.17	0	42.17	34.82	34.82
35	重庆广悦电镀有限公司	35.54	1.23	36.77	32.54	32.54
36	重庆精气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4.48	0.4	34.88	31.12	31.12
	合计	1711.01	702.82	2406.58	2013.60	1392.89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一期工程能力		3320	/	/	3600	2340 (3840*0.6)

表 2.2-10 入驻企业废水污染因子排放量统计

序号	企业名称	分类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t/a)										
		污染因子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铬	六价铬	总镍	总铜	总锌	石油类	总磷	总氰化物	总银
	重润	总量	39.6	6.4	0.117	0.023	0.018	0.238	0.792	1.584	0.396	0.158	0.013
1	鹏雷	核淮量	1.096	0.175	0.005	0	0.0004	0	0.0219	0.044	0.011	0	0
2	浩辰	核淮量	0.233	0.037	0.00076	0.00015	0.00026	0	0.0047	0.009	0.002	0	0
3	威铭	核淮量	0.1644	0.026	0.000836	0.000167	0.000026	0.001	0.0033	0.007	0.0016	0	0

序号	企业名称	分类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t/a)										
		污染因子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铬	六价铬	总镍	总铜	总锌	石油类	总磷	总氰化物	总银
4	安美	核准量	0.444	0.071	0.00005	0.00001	0.0001	0.0027	0.0089	0.018	0.0044	0.002	0.0002
5	安美特	核准量	0.0589	0.0094	0.0001	0.0000	0.0000	0.0004	0.0012	0.0024	0.0006	0.0000	0
6	盾深	核准量	0.15	0.024	0	0	0.0000195	0.000017	0	0.006	0.00023	0.0000075	0.000016
7	百钰顺	核准量	1.2585	0.2014	0	0	0.00043	0	0	0.05	0.0126	0	0
8	吉锦	核准量	0.938	0.15	0.0035	0.0007	0.0004	0	0.0188	0.038	0.009	0	0
9	皓博	核准量	0.43	0.069	0.00295	0.00059	0.00033	0	0.009	0.017	0.004	0	0
10	策勋	核准量	0.042	0.007	0.0002	0.00003	0.00001	0.0003	0	0.002	0.0004	0	0
11	恒创	核准量	1.171	0.187	0	0	0.00056	0	0	0.047	0.012	0	0
12	铜德	核准量	0.144	0.023	0	0	0.00009	0	0.003	0.006	0.001	0	0
		核准量	0.084	0.013	0	0	0.00002	0	0.002	0.003	0.0008	0	0
13	美光	核准量	0.007	0.001	0	0	0	0	0	0	0	0	0
		核准量	0.345	0.055	0.0014	0.0003	0.00005	0	0.007	0.014	0.003	0	0
14	英力	核准	1.451	0.232	0	0	0.000672	0	0	0.058	0.015	0	0

序号	企业名称	分类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t/a)										
		污染因子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铬	六价铬	总镍	总铜	总锌	石油类	总磷	总氰化物	总银
		量											
15	安创	核准量	1.73	0.277	0.0085	0.0017	0.0024	0.0104	0	0.069	0.017	0	0
16	胜合	核准量	0.227	0.036	0.0004	0.0001	0.0002	0.001	0.005	0.009	0.002	0.001	0
17	远辉	核准量	0.415	0.066	0.0007	0.00014	0.0002	0.0025	0.0083	0.017	0.004	0.002	0
18	鑫润	核准量	0.103	0.016	0.000009	0.000002	0.000002	0	0	0	0	0	0
19	铭阳	核准量	0.487	0.078	0.0019	0.0004	0	0	0.01	0.019	0.005	0	0
20	新美特	核准量	0.447	0.072	0.0036	0.0007	0.0005	0.003	0	0.018	0.004	0	0
	新美特(扩)	核准量	1.917	0.307	0.0024	0.0006	0.0012	0.012	0	0.034	0.019	0	0
21	亿朋	核准量	0.301	0.048	0.0012	0.0002	0.0001	0	0.006	0.012	0.003	0	0
22	仁临	核准量	0.3273	0.0524	0.0004	0.0001	0.0002	0	0.0065	0.0131	0.0033	0	0
23	盈路通	核准量	0.714	0.114	0.001124	0.000225	0.000332	0	0	0.029	0.007	0.003	0
24	豪斯特	核准量	0.435	0.07	0.0016	0.0003	0.0004	0.003	0	0.017	0.004	0	0
25	技高创新	核准量	0.41	0.066	0.0013	0.0003	0	0	0.008	0.016	0.004	0	0

序号	企业名称	分类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t/a)										
		污染因子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铬	六价铬	总镍	总铜	总锌	石油类	总磷	总氰化物	总银
26	元亨秀吉	核准量	0.069	0.011	0.0003	0.0001	0	0	0.001	0.003	0.001	0	0
27	金朋	核准量	0.353	0.057	0.0013	0.0003	0	0	0.007	0.014	0.004	0	0
28	晋辰	核准量	0.315	0.05	0.00095	0.00019	0.00011	0.002	0.006	0.013	0.003	0	0
29	艾布纳	核准量	0.303	0.038	0.00114	0.00023	0	0	0.004	0.009	0	0	0
	艾布纳(扩)	核准量	0.492	0.079	0.00027	0.00007	0.00025	0	0	0.02	0.005	0	0
30	曦望	核准量	0.4	0.064	0.00095	0.00019	0.00001	0	0.008	0.016	0.004	0	0
31	尚铂	核准量	0.348	0.056	0.00026	0.00006	0.00008	0.002	0.007	0.014	0.003	0	0
32	安美	核准量	0.764	0.122	0.00081	0.0002	0.00025	0.005	0.0153	0.031	0.008	0	0
33	上威	核准量	0.302	0.048	0.00024	0.00006	0.00011	0.002	0.006	0.012	0.003	0.001	0
34	业常青	核准量	0.607	0.097	0.00048	0.00012	0.00011	0	0	0.024	0.006	0.005	0
35	广悦	核准量	0.534	0.086	0.00023	0.00007	0	0.003	0.011	0.021	0.005	0	0
36	精气	核准量	0.514	0.080	0.001	0.0002	0.00001	0	0	0.0210	0.0050	0	0
累计已用量			20.531	3.271	0.046	0.009	0.010	0.050	0.189	0.772	0.197	0.014	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分类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t/a)										
		污染因子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铬	六价铬	总镍	总铜	总锌	石油类	总磷	总氰化物	总银
累计占用率			51.85%	51.11%	39.05%	37.12%	54.69%	21.12%	23.85%	48.77%	49.73%	8.88%	1.66%
结余量			19.0689	3.1288	0.0713	0.01446	0.00816	0.18773	0.60312	0.81155	0.19908	0.14397	0.01278

注：重润总量（除石油类外）来自重庆美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石油类来自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评；企业污染物排放核算量来自企业环评或其批复。

表 2.2- 11 入驻企业各类废水排放情况汇总表

序号	类 别	生产线废水							其他					回用率	
	设计能力 (m³/h)	A 类含 铬废水 (25m³/h)	B 类含 镍废水 (18m³/h)	C 类含 氰废水 (12m³/h)	D 类综 合废水 (45m³ /h)	E 类络 合废水 (5.5m³ /h)	F 类混 排废水 (4.5m³ /h)	G 类前 处 理废水 (40m³ /h)	生活污 水 (10m³ /h)	循环 冷却 水系 统排 水量	含酸 废水 收集 池	生化处 理系统 (100m³ /h)	膜分离 浓液处 理系统 (50m³/h)	回用水 系统 (60m³/h)	线上回 用
	处理能力 (t/d)	600	432	288	1080	132	108	960	240	/	80m³/ 次	2400	1200	1440	/
1	鹏雷	29.32	10.8	0	19.8	0	0.27	28.5	1.44	4.5	0.2	66.02	24.24	35.95	24.24
2	浩辰	4.46	7.81	0	0	0	0.12	8.13	1.44	0.34	0.09	14.14	5.62	13.74	5.82
3	威铭	5.58	1.71	0	1.87	0	0.06	9.75	0.72	0	0.06	16.44	5.91	8.78	1.87
4	安美	0.3	1.8	5.62	19.65	0	0.12	12.67	1.08	0	0.05	26.88	11.07	16.42	4.71
5	安美特	0	0	0	0	0	0.425	0	0	0.425		3.5	3.925	0	3.925
6	盾深	0	9.27	6.84	9.27	0	0.08	20.68	1.35	0	0.03	29.17	6.91	18.55	8.5
7	百钰顺	0	12.2	0	38.88	0	1	43.54	1.02	0	0	76.27	31.65	23.01	25.44
8	吉锦	17.89	9.76	0	22.26	0	3.48	28.23	1.33	0.4	0.21	56.83	19.96	49.91	23.98
9	皓博	15.64	7.8	0	0	0	2.22	12.95	0.59	0.8	0.11	26.04	11.6	23.44	12.61
10	策勋	1.02	0.38	0	0.36	0	0.04	0.96	0.64	0.2	0	2.56	0.7	1.76	0.73

序号	类 别	生产线废水							其他					回用率	
	设计能力 (m³/h)	A类含 铬废水 (25m³/h)	B类含 镍废水 (18m³/h)	C类含 氰废水 (12m³/h)	D类综 合废水 (45m³/h)	E类络 合废水 (5.5m³/h)	F类混 排废水 (4.5m³/h)	G类前 处 理废水 (40m³/h)	生活污 水 (10m³/h)	循环 冷却 水系 统排 水量	含酸 废水 收集 池	生化处 理系统 (100m³/h)	膜分离 浓液处 理系统 (50m³/h)	回用水 系统 (60m³/h)	线上回 用
	处理能力 (t/d)	600	432	288	1080	132	108	960	240	/	80m³/次	2400	1200	1440	/
11	恒创	0	14.42	0	38.46	0	2.5	44.46	2.88	/	0	71.03	23.69	52.88	19.46
12	铜德	0	2.47	0	10.88	0.78	0.04	0.37	0.94	0	0.02	13.81	0.87	1.68	2.762
13	英力	0	20.31	0	66.08	4.64	0.08	48.81	5.04	2	0	87.95	34.09	86.4	41.66
14	远辉	4.45	6.44	2.7	16.91	0	0.2	14.6	0.54	0.08	0.04	27.66	12.2	18.3	8.79
15	新美特	22.18	16.11	0	16.11	0	2.02	4.03	1.98	0	0.02	29.8	21.76	54.4	32.64
	新美特 (扩)	35.63	28.98	0	30.98	7.15	0.48	10.55	2.16	0.24	0	116.17	0	0	33.07
16	仁临	2.52	6.52	0	14.69	0	0.22	15.6	0.72	0	0.025	27.26	10.92	26.75	11.29
17	金朋	8.7	0	0	11.74	0	0.2	17.23	0.72	0	0.19	28.5	10.37	15.23	9.73
18	晋辰	6.33	3.55	0	8.73	0	0.02	13.03	2.16	0	0.16	24.02	8.67	21.61	8.86
19	美光	0	0	0	0	0	0	0	0.47	0	0	0.47	0	0	0.03
		10.24	1.67	0	16.16	0	0.22	13.73	0.72	0	0.15	26.39	11.79	28.08	17.33
20	安创	47.12	69.06	0	59.2	0	4.41	26.62	3.6	0	0.09	104.87	74.56	175.39	68.83
21	胜合	2.9	7.96	2.98	6	0	0.12	2.99	1.08	0	0.02	15.15	7.94	19.84	6.46
22	铭阳	12.51	0	0	16.8	0	0.18	22.43	1.8	0	0.43	39.28	14.62	36.1	21.66
23	亿朋	7.92	3.89	0	6.72	0	0.2	13.33	0.72	0	0.17	23.02	8.8	18.53	12.89
24	盈路通	7.271	13.753	0	21.72	0	0.2	31.158	0.36	0	0	48.816	17.298	31.29	23.38

序号	类 别	生产线废水							其他					回用率	
	设计能力 (m ³ /h)	A类含 铬废水 (25m ³ /h)	B类含 镍废水 (18m ³ /h)	C类含 氰废水 (12m ³ /h)	D类综 合废水 (45m ³ /h)	E类络 合废水 (5.5m ³ /h)	F类混 排废水 (4.5m ³ /h)	G类前 处 理废水 (40m ³ /h)	生活污 水 (10m ³ /h)	循环 冷却 水系 统排 水量	含酸 废水 收集 池	生化处 理系统 (100m ³ /h)	膜分离 浓液处 理系统 (50m ³ /h)	回用水 系统 (60m ³ /h)	线上回 用
	处理能力 (t/d)	600	432	288	1080	132	108	960	240	/	80m ³ / 次	2400	1200	1440	/
25	豪斯特	10.08	12.1	0	8.06	0	0.81	16.02	0.72	0	0.06	30.19	13.38	31.43	11.05
26	技高创新	9.09	0	0	27.31	0	0.85	16.62	1.08	0	0.42	35.65	17.53	41.7	4.33
27	元亨秀吉	2.14	0	0	1.45	0	0.12	3.57	0.72	0	0.02	6.39	2.08	2.92	1.92
28	鑫润	0	0	0	0.1	0	0.0685	0	1.8	0	0	8.24	0.07	0	0.02
29	艾布纳	7.58	0	0	0	0	0.028	24.33	1.08	0	0	33.958	8.568	21.3	0
	艾布纳 (扩)	3.88	7.5	0	23.18	0	0.18	14.97	0.54	0.32	0	29.84	13.83	20.74	15.08
30	曦望	6.56	0.12	0	22.88	0	0.22	15.9	0.54	0.44	0.32	29.68	12.49	18.4	14.08
31	尚铂	4.08	2.53	0	8.52	0	0.2	22.08	0	0.72	0	33.01	9.98	14.98	5.97
32	安美	13.45	8.22	0	14.7	0	0.08	43.66	2.16	0.72	0	67.98	21.36	32.04	16.8
33	上威	3.59	3.29	0.97	7.27	0	0.02	13.86	0.72	0	0	22.23	7.65	19.05	5.47
34	业常青	7.23	3.35	0	9.1	0	0.02	15.12	1.44	0.5	0	36.76	0	0	9.86
35	广悦	3.98	0	0	14.98	0	0.02	13.56	1.08	0	0	32.39	0.82	1.23	6.93
36	精气	13.12	0.15	0	0	0	0.02	17.11	0.72	0	0	31.12	0	0	0
合计		326.761	293.923	19.11	590.82	12.57	21.5415	661.148	48.1	11.685	2.885	1399.484	486.921	981.83	522.17 7

序号	类 别	生产线废水							其他				回用率		
	设计能力 (m³/h)	A 类含 铬废水 (25m³/h)	B 类含 镍废水 (18m³/h)	C 类含 氰废水 (12m³/h)	D 类综 合废水 (45m³ /h)	E 类络 合废水 (5.5m³ /h)	F 类混 排废水 (4.5m³ /h)	G 类前 处 理废水 (40m³ /h)	生活污 水 (10m³ /h)	循环 冷却 水系 统排 水量	含酸 废水 收集 池	生化处 理系统 (100m³ /h)	膜分离 浓液处 理系统 (50m³/h)	回用水 系统 (60m³/h)	线上回 用
	处理能力 (t/d)	600	432	288	1080	132	108	960	240	/	80m³/ 次	2400	1200	1440	/
结 余		273.239	138.077	268.89	489.18	119.43	86.4585	298.852	191.9	/	/	1000.516	713.079	458.17	/
累计占用率		54.46%	68.04%	6.64%	54.71%	9.52%	19.95%	68.87%	20.04%	/	/	58.31%	40.58%	68.18%	/

注：数据来自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评和各企业环评及其批复。

表 2.2- 12 电镀园区入驻企业危险废物产生量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危废类型	环评核算危废产生量(t/a)	危废暂存间面积（m²）
1	鹏雷	HW17、HW49	38.46	4
2	浩辰	HW17、HW34、HW35、HW49	29.99	4
3	威铭	HW17、HW49	59.4	8.1
4	安美	HW17、HW49	19.06	4
5	安美特	HW17	0.5(实验室)	5
6	盾深	HW17、HW49	7.83	8
7	百钰顺	HW17、HW49	82.03	4
8	吉锦	HW08、HW17、HW49	31.83	3.2
9	皓博	HW17、HW49	30.323	5
10	策勋	HW09、HW12、HW17、HW49	6.37	2.45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危废类型	环评核算危废产生量(t/a)	危废暂存间面积 (m ²)
11	铜德	HW17、HW49	33.13	29
12	恒创	HW17、HW49	75.3	3
13	美光	HW17、HW49	21.6	36
14	英力	HW17、HW49	405.9	6
15	安创	HW17、HW49	160.7	18
16	胜合	HW17、HW49	15.82	4
17	远辉	HW17、HW49	44.95	4
18	鑫润	HW13、HW49	4.5	12
19	铭阳	HW17、HW49	47.25	4
20	新美特	HW17、HW49	37.21	6
		HW17、HW35、HW49	109.95	17
21	亿朋	HW17、HW49	62.4	4
22	盈路通	HW17、HW49	309.72	9
23	仁临	HW17、HW49	18.26	6
24	豪斯特	HW17、HW49	27.93	6
25	技高	HW17、HW49	37.28	4
26	元亨秀吉	HW17、HW49	23.6	4
27	重庆金朋	HW17、HW49	37.9	5
28	晋辰	HW17、HW49	34	6
29	艾布纳	HW08、HW17、HW49	26.505	4
	艾布纳（扩）	HW17、HW49	68.29	12
30	曦望	HW17、HW49	17.29	6
31	尚铂	HW17、HW34、HW35、HW49	23.62	26.67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危废类型	环评核算危废产生量(t/a)	危废暂存间面积（m²）
32	安美电镀	HW17、HW08、HW34、 HW35、HW49	97.17	10
33	上威	HW17、HW34、HW35、HW49	34.01	14
34	业常青	HW17、HW34、HW35、HW49	38.73	11
35	广悦	HW17、HW34、HW35、HW49	22.66	2.5
36	精气	HW17、HW34、HW35、HW49	14.03	3.3
总量			2116.538	/

2.2.6 本项目的可依托性

(1) 基础设施可依托性

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与本项目的可依托性见下表。

表 2.2-13 园区主要公用工程和环保设施情况

序号	项目	项目内容	建设情况	可依托性
1	给排水	给水	能够可靠供水	可依托
		污废水收集	厂房生产车间设置有一个应急收集池，同时设置有 8 类废水收集管网，连接厂房的废水收集池（企业自建）与厂房 1F 的 8 个废水收集罐，园区内污废水收集系统完善	可依托
		排水管网	采用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办公区雨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系统，生产区初期雨水管道经收集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生活污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生化处理系统；生产废水分类进入园区废水处理站各类废水处理系统	可依托
2	供电	变配电所	变电所设在 2#标准厂房已建成，能够可靠供电	可依托
3	动力	蒸汽	已建成 4 台 6t/h 燃气锅炉及蒸汽管道，且已完成低氮燃烧技术改造	可依托
4	环保设施	废水处理站及配套应急事故池	一期已建成，一阶段已通过验收，废水处理站建设各类废水处理系统、RO 浓液处理系统、回用水处理系统，污泥处理系统，配置废水处理站一类污染物废水处理系统和总排口设在线监测装置，回用水处理系统已验收，于 2022 年底与污水处理站改造系统完成后同步投入使用	可依托
		原料储存设施	一期工程已建成盐酸、硫酸储罐（ $\Phi 1.8 \times 5.5\text{m}$ 、 $\Phi 2 \times 7.0\text{m}$ 的储罐各 2 个，并设有围堰；建成硝酸仓库（占地面积为 100m^2 ）1 座，其他原辅料仓库已建成，均设有收集导流沟，接入渗滤液收集池	目前，园区不单独进行储存，由企业自行储存
5	风险防范	事故池	含铬事故应急池 300m^3 ，已建成 含镍事故应急池 220m^3 ，已建成 含氰事故应急池 144m^3 ，已建成 综合事故应急池 1140m^3 ，已建成	可依托
		初期雨水池	2 个，各 500m^3 ，设置切换阀门，已建成	可依托
		厂房 1 楼事故池及应急排水设施	1 个事故池 20m^3 已建成，应急水泵及应急排水管道	可依托

(2) 废水处理站可依托性

根据废水处理站 2024 年 4 月 8 日监督性监测报告（铜环(监)字[2024]第 J-047 号），各污水处理设施进出口污染物排放浓度、园区 2024 年度自行在线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2.2-14 污水处理站各污水处理设施进出口污染物排放浓度

1、含铬废水处理系统							
监测项目	总铬	六价铬					
2024.4.8 出水	0.098	0.082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3）	0.5	0.1					
是否超标	否	否					
2、含镍废水处理系统							
监测项目	总镍						
2024.4.8 出水	0.0459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3）	0.1						
是否超标	否						
3、废水处理站总排口							
监测项目	pH	总镍	总铬	六价铬	总铜	总锌	总银
2024.4.8 出水	8.6	0.00844	0.006	0.007	0.00312	ND	ND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3）	6~9	0.1	0.5	0.1	0.3	1	0.1
是否超标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监测项目	总磷	COD	石油类	总氰化物	总氮	氨氮	
2024.4.8 出水	0.07	30	1.82	0.004L	3.25	0.31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3）	0.5	50	2	0.2	15	8	
是否超标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表 2.2-15 园区 2024 年废水处理站在线监测统计 单位 mg/L

处理系统	含铬废水处理系统			含镍废水处理系统		混排废水处理系统		
监测时间/监测因子	实际处理量 (m³/h)	六价铬	总铬	实际处理量 (m³/h)	总镍	总铬	六价铬	总镍
2024.1	31.286	0.035	0.198	17.444	0.072	0.084	0.004	0.068
2024.2	33.042	0.040	0.179	23.063	0.067	0.100	0.003	0.075
2024.3	32.323	0.030	0.159	26.242	0.074	0.084	0.004	0.064
2024.4	29.345	0.017	0.116	28.759	0.071	0.066	0.005	0.072

处理系统	含铬废水处理系统			含镍废水处理系统		混排废水处理系统		
监测时间/监测因子	实际处理量 (m³/h)	六价铬	总铬	实际处理量 (m³/h)	总镍	总铬	六价铬	总镍
2024.5	26.522	0.006	0.085	24.150	0.041	0.061	0.002	0.046
2024.6	31.828	0.004	0.086	21.552	0.050	0.077	0.004	0.050
2024.7	33.484	0.002	0.071	19.032	0.041	0.058	0.002	0.052
2024.8	32.323	0.005	0.064	20.113	0.042	0.050	0.003	0.046
2024.9	31.770	0.005	0.080	21.948	0.046	0.040	0.006	0.039
2024.10	29.905	0.003	0.086	24.089	0.034	0.044	0.005	0.040
2024.11	39.511	0.002	0.088	28.167	0.033	0.029	0.006	0.036
2024.12	29.269	0.004	0.054	29.323	0.037	0.038	0.006	0.034
标准限值	/	0.1	0.5	/	0.1	0.5	0.1	0.1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各污水处理设施进出口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排放限值；根据表 2.2-15，园区废水处理站在线监测系统的出口污染物总铬、总镍排放浓度均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排放限值。

同时，本次统计了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含铬废水出水在线监控浓度情况，见图 2.2-1。经过统计 971 个在线监测数据，总铬监测浓度值均低于 0.5mg/L，算术平均数浓度值为 0.097mg/L，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限值。其中，98.15%的总铬浓度值监测数据小于等于 0.2mg/L，虽不能稳定达到《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S 02-2017）要求，但核算总铬排放总量可满足自愿性标准限值核算的污染物排放总量。

综上，本项目依托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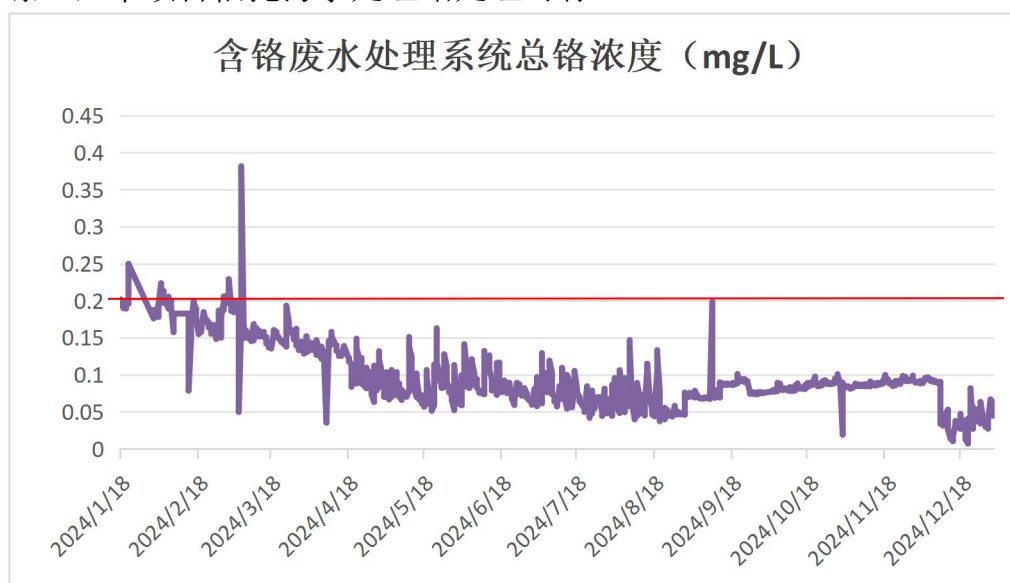


图 2.2-1 含铬废水预处理系统在线监测数据统计图

2.2.7 现存问题及反馈建议

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落实电镀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要求的函（渝环函〔2021〕29 号）》要求，废水处理站将借鉴国内外其他电镀园区污水处理先进工艺，对现有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升级改造内容为：电镀废水处理站废水中总铬、六价铬等第一类污染物在单元设施排放口达到

《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S 02-2017)表 1 要求,其他污染物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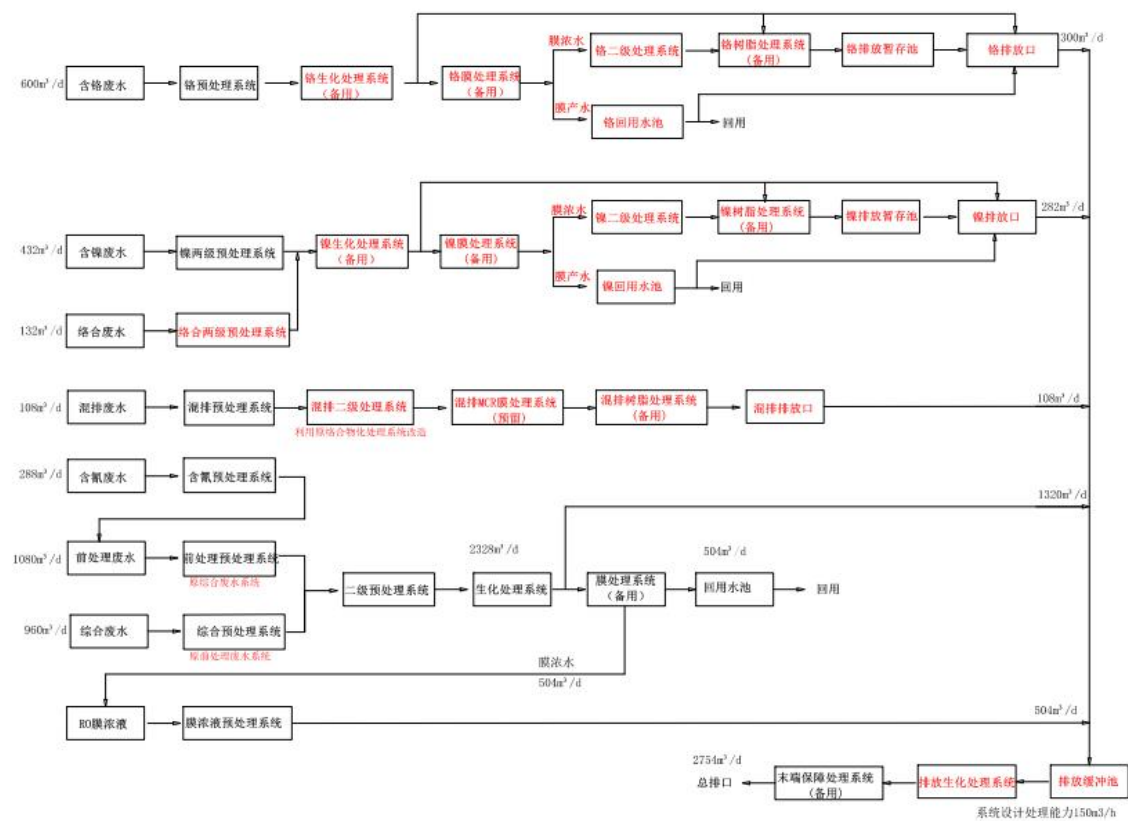
升级改造内容:

(1) 含铬废水深度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 $25\text{m}^3/\text{h}$, 提标新增深度处理工艺采用“生化+膜处理系统”, 膜处理后产生的含铬浓水采用“二级还原混凝沉淀+石英砂过滤器+离子交换系统”工艺。

(2) 混排废水深度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 $4.5\text{m}^3/\text{h}$, 提标新增深度处理工艺采用“两级沉淀+石英砂过滤+MCR 超滤膜(预留)+离子交换树脂”工艺, 提高铬和六价铬处理效率, 减少其排放量, 确保铬达标排放。

(3) 含镍废水深度处理系统——电镀镍废水和化学镍废水从源头进行分类收集, 废水分类处理: 其中电镀镍废水采用现有系统进行收集、处理, 处理能力 $18\text{m}^3/\text{h}$; 处理难度大的化学镍废水及锌镍合金废水利用现有络合废水收集管道进行收集。提标改造后, 经预处理的含镍废水和络合废水采用新增的“两级生化处理+膜处理系统”工艺一并进行深度处理, 产生的含镍浓水采用“二级物化处理系统+石英砂过滤器+离子交换系统”工艺, 该工艺对含镍废水进行多级保障处理。

改造后的工艺流程见图 2.2-1。



注：黑色现有工艺，红色新增工艺。

图 2.2-1 废水处理站改造后的工艺流程图

实施进度：目前已完成系统建设，正在调试阶段，计划 2025 年 10 月—11 月期间完成排污许可的变更及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园区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完成并进行验收后，拟建项目方可投入运行。

2.2.8 园区规划环评整改及调整建议落实情况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2019 年 6 月获得审查意见后，针对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提出的整改和规划调整建议落实情况如下表：

表 2.2-16 规划环评整改及调整建议落实情况

序号	规划环评提出的现状问题及调整建议		执行落实情况
1	回用系统未启用	建议科技园在已批复入驻企业总产生水量超过污水处理站一期排污许可废水量时启动回用水系统，并根据入驻企业排水量的增加情况，逐步达到回用水比例。 后续规划重新核定各类废水量后，原规划进入回用水系统的含铬废水、含镍废水、含氰废水、综合废水水量减少，难以达到 40% 的回用比例，后续规划将生化处理系统 MBR 工艺后的出水引入部分水量进入回用水系统处理提高回用水率	1、园区的中水回用系统已建成并于 2017 年纳入“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完成了验收。 2、目前已完成生化处理系统 MBR 工艺后的出水引入部分水量进入回用水系统提高回用水率相关管道的安装建设工作，随入驻企业生产线建设完成，且已进行验收。
2	二期、三期污水处理站建设衔接问题	一期污水处理站在接纳目前一期现有、一期剩余规模产生水量后还有富余，为充分利用污水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减少浪费，一期污水处理站在可以接纳二期 7、8 号厂房 1~2 年内拟实施的电镀规模。但是含镍废水、前处理废水处理系统压力较大，因此 7、8 号厂房在陆续入驻塑胶装饰铬、铝阳极氧化项目时，尤其需重视新增含镍废水量与已批项目含镍废水量之和是否超过一期污水处理站总规模。在控制含镍废水的同时，前处理废水基本不会超过一期污水处理站规模，同时在单个项目入驻时，优化分水，根据水质情况尽量接入综合废水，缓解前处理废水处理系统的压力 二期 7、8 号厂房新增废水可接入一期污水处理站各废水处理系统，当拟入驻企业新增各类废水量超过一期污水处理站各系统处理能力时，需立即启动二期污水处理站的建设。 一期污水处理站饱和时间预测约为 3~4 年（预计一期污水处理站饱和时间约在 2021 年），二期污水处理站预计启动建设时间为 2019 年 6 月，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预计建设 2020 年 12 月	1、目前，前处理废水及含镍废水尚未达到一期废水站设计处理规模，本项目废水依托一期污水处理站处理。 2、目前已入驻企业各类废水环评核定排放总量合计占处理规模比例不足 50%，目前科技园内入驻企业各类废水环评核定总量未超过一期污水处理站各系统处理能力，因此暂缓二期污水处理站的建设，项目废水依托一期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3、因受市场环境不景气的客观因素，目前科技园已建厂房尚未完全引进企业入驻，已投产企业也未达到生产饱和状态，所以一期污水处理站还未达到饱和状态，完全能满足处理目前企业的排水量，因此截至目前尚未启动二期污水处理站的建设。
3	危险废物规范化收集和处置	科技园对其委托转运的危险废物有记录台账，但对自行委托的公司未进行记录，后续对自行转运的企业需主动向科技	目前，企业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危险废物的转运及处置，由企业自行建立转运台账等

序号	规划环评提出的现状问题及调整建议		执行落实情况
		园区报告并登记在册统一建立台账。	
4	生产废水废液分水需强化及预处理	根据已入驻阳极氧化企业实际生产状况反馈，其抛光工序后的清洗过程为静止水洗，水量小，磷酸盐浓度极高，因此各入驻阳极氧化企业需要设置高磷回收设备，减少磷酸盐排放，其后续的中和工序清洗水也含磷，其作为含磷废水。 对于染色废水、含磷废水需设置单独分水收水系统，单独设置氧化、强化除磷等预处理工艺，使染色废水、含磷废水中的特征污染因子降低到一个较为稳定的浓度范围再进入后续生化处理和 MBR 膜处理	目前科技园已入驻 6 家阳极氧化生产企业，除艾布纳外（艾布纳未建设化抛线，因此未设置高磷回收设备），各企业均在生产车间设置了高磷回收设备，中和槽液含高磷的废水均进行了回用或作危废委外处置。 因原规划染色废水及含磷废水单独设置收集系统以及高浓度废水的预处理系统与二期污水站同步实施。目前尚未启动二期污水处理站，科技园通过一是加强源头排水浓度管控措施，如阳极氧化生产企业将高磷废水进行了回收或作危废委外处置，实际排入污水站的总磷浓度得到控制。二是对一期污水处理站工艺进行深度处理改造，在进入生化处理前及 MBR 膜处理后均设置了高级氧化处理，确保了企业可能存在的高浓度废水排放冲击以及含染色废水造成出水色度影响的问题。
5	强化废槽液收集、处理	目前科技园园区仅对废酸液单独收集，并进行中和处理，前处理碱性槽液处理产生的碱性废液进入前处理废水系统。另外各企业产生量较大的钝化废槽液、化学镍废槽液等均按照危险废物进行收集外运处置，目前采取的方式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但是经济性较差，在企业经营情况恶化，成本增加时，极易出现进入废水处理系统的情况，对科技园区的废水处理系统造成冲击负荷。另外液态危险废物外运处理，虽然有严格的包装要求及运输管理要求，但是存在交通事故引起泄漏的风险。 针对后续规划单独收集的废酸槽液、废碱槽液、含镍废槽液、含铬废槽液这四类高浓度废槽液及磷化废水、染色废水进行预处理，随着工艺技术进步，后续可进行优化调整及升	企业所有的工艺废槽液均要求企业按危废规范进行处置。

序号	规划环评提出的现状问题及调整建议		执行落实情况
		级改造。	
6	新增废水、废槽液收集处理方案	1、现有已经建设的一期工程标准厂房及二期工程 7、8 号标准厂房，按照已入驻企业产生的废水、废液种类在各企业车间内按需求增加各类收集池，增加收集管道并接入标准厂房废水收集间的收集罐，在标准厂房废水收集间内按需求增加废水收集罐，新增收集罐的废水、废液通过压力管道沿现有管廊进入污水处理站。 2、对于未实施的二期工程 5、6 号标准厂房及三期工程，在车间内设置所有新增加废水（染色废水、含磷废水）、废液种类（含镍废液、含铬废液、废碱液）的收集池、接入标准厂房废水收集罐管道、废水收集罐等设施，收集罐的废水、废液通过压力管道与其他废水一并走管廊进入污水处理站，加上已有的 8 类管网，最终达到 13 类管网。	一期、二期工程建设完成，三期未建设。项目位于二期工程的 1#厂房，厂房已建成各类废水收集池，以及管道连接收集池与一楼的废水收集罐，通过现有管廊接入污水处理站（一期）进行处理。
7	减少前处理废水量	在已批复单个项目中，前处理废水量偏大，预计进入回用水系统的废水量偏小，可能造成科技园区废水处理站回用水比例达不到要求的 40%。为此，对入驻的单个项目强化前处理废水的识别，对于第一次碱洗除油、电解除油等含油量大的清洗水进入前处理废水，而后续的酸洗、酸活化、碱中和、酸中和等基本不含油的清洗水视单个项目情况调整该类废水进入 D 类综合废水处理系统，提高进入回用水系统的废水比例	新入驻企业均按照增加废水回用比例的分水原则进行实施
8	企业分散退镀管理	科技园区不设置集中退镀，各企业根据工艺需要在入驻厂房内设置退镀工序。目前各已运行企业退镀均根据自己生产状况自行退镀，对工件的退镀比例、退镀层厚度等自行控制，并运行较好。后期科技园区仍然不设置集中退镀，但对企业的退镀废液加强管控，定期报送退镀量，核实退镀液的更换周期，并严格退镀液在车间内的暂存，与其他危险废物一起建立转运台账。	项目退镀液作为危废进行处置，不在园区内设置统一的废退镀液收集点，均由企业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并执行联单制度

序号	规划环评提出的现状问题及调整建议		执行落实情况
9	大气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新建单个入驻项目的酸性废气治理设施设置自动加药装置和单独电表，已经运行的项目要逐步补建自动加药装置和单独电表。	新建企业均设置了自动加药装置和独立电表。
10	废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1、污水处理站：目前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按照《电镀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02-2010）推荐技术方案进行建设，尤其是对含镍废水处理工艺采取了多级沉淀、离子树脂保护等处理工序，且后期还将络合镍废水进行单独收集破络处理。因此，目前经济技术条件下科技园区一期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属于较先进的处理工艺。目前未启用反渗透回用水的情况下，含铬、含镍、含氰、综合废水处理达标后直接进入后续的生化处理工序，最终进入环境；在启用回用水系统后，含铬、含镍、含氰、综合废水经反渗透后的浓液在进入RO浓液处理系统，其中设置有电解絮凝、混凝沉淀工艺，可进一步减少经回用水系统后浓液中浓缩的重金属离子，在实际上减少了进入环境的重金属量。因此，尽快启动中水回用系统可以减少重金属的实际排放量。同时，科技园区也对电镀废水处理、回用工艺进行调研，在二期污水处理站建设时采用运行成本更低、重金属去除效果更稳定、回用水质更好的工艺。 2、园区入驻企业：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电镀工业》（HJ855—2017），入驻企业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放口需安装流量自动监测装置，以强化重金属排放管理。已经运行的项目要逐步补建流量自动监测装置。	一期废水处理工艺进一步进行了优化升级。增加两级高级氧化处理及末端多介质过滤器及离子交换树脂吸附保障措施。同时已经启动一期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工程。 新入驻企业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放口已安装流量自动监测装置，同时与园区智慧平台联网。
11	环境风险防范	加强环境风险监控，建立环境风险应急机制，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切实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定期开展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全面提升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科技园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每年组织一次应急演练和培训，全面提升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防范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

2.3 拟建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 1 幢 1-11 单元 1F、2F

建筑面积：租赁标准厂房 1014.72m²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年表面处理总面积 15 万 m²/a

工程总投资：总投资约 4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

建设周期：6 个月

生产制度及定员：工作制度为 2 班制、每天 12h，全年工作 330d；劳动定员 30 人。

2.4 建设内容及产品方案

（1）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拟建 3 条滚镀生产线，分别为：1#化学镍生产线，年处理面积为 50000m²；2#镀碱锌、镀锌镍生产线，年处理面积为 44000m²（其中镀碱锌表面处理面积为 22000m²/a，镀锌镍表面处理面积为 22000m²/a）；3#镀酸锌、镀镍生产线，年处理面积为 56000m²/a（其中镀酸锌表面处理面积为 38000m²/a，镀镍表面处理面积为 18000m²/a），年总表面处理面积约为 15 万 m²/a。

（2）产品方案

表面处理总面积 15 万 m²/a，化学镍生产线加工工件为笔记本电脑零部件（笔电支架）、镀碱锌、镀锌镍生产线加工工件为笔记本电脑零部件（螺母、螺柱）；镀酸锌、镀镍生产线加工工件为笔记本电脑零部件（螺柱），上述零件为钢件。根据业主提供各产品类型及达到的电镀要求，拟建项目主要产品具体种类、规模及膜厚度详见下表。

表 2.4-1 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生产线名称	主要产品名称	镀种	镀膜厚度 (μ m)	面积 (万 m ² /a)
1	化学镍生产线	笔记本电脑零部件 (笔电支架)	镀化学镍	5~8	5
2	镀碱锌、镀锌镍生 产线	笔记本电脑零部件 (螺母)	镀碱锌	8~12	2.2
		笔记本电脑零部件 (螺柱)	镀锌镍	8~12	2.2
3	镀酸锌、镀镍生产 线	笔记本电脑零部件 (螺柱)	镀酸锌	5~6	3.8
		笔记本电脑零部件 (螺柱)	镀镍	6~8	1.8
合计					15

本次以代表性工件作为核算依据，单件工件通过尺寸测量得到。各生产线代表性工件单桶面积计算依据见表 2.4-2。

表 2.4-2 各生产线代表性工件单挂面积计算依据一览表

序号	生产线	典型工 件名称	工件照片	工件尺寸	单件电镀面积 m^2	计算过程 (单件面积*单滚 个数*单槽滚数=总 面积)
1	化学镍 生产线	笔电支 架		$L=0.02\text{m}$ $B=0.008\text{m}$	$L*B*2=0.0003$	$0.0003\text{m}^2*332*10\approx 1.06\text{m}^2$
2	镀碱 锌、镀 锌镍生 产线	笔电螺 母(碱 锌)		$D1=0.015$ $D2=0.01$ $T=0.005$	$\pi * D1 * T + \pi$ $* D2 * T + 2 * \pi$ $* D1 * (D1 -$ $D2) = 0.0009$	$0.0009\text{m}^2*156*10\approx 1.35\text{m}^2$
		笔电螺 柱(锌 镍)		$L=0.025$ $D=0.008$	$2 * \pi$ $*(D/2)*L*2=0.$ 0013	$0.0013\text{m}^2*107*10\approx 1.345\text{m}^2$
3	镀酸 锌、镀 镍生产 线	笔电螺 柱(酸 锌)		$L=0.0055$ $D=0.0035$	$2 * \pi$ $*(D/2)*L*2=0.$ 0001	$0.0001\text{m}^2*740*10\approx 0.90\text{m}^2$
		笔电螺 柱(镀 镍)		$L=0.025$ $D=0.006$	$2 * \pi$ $*(D/2)*L*2=0.$ 0009	$0.0009\text{m}^2*95*10\approx 0.90\text{m}^2$

表 2.4-3 生产能力分析表

序号	生产线		生产节拍 (桶/h)	瓶颈工序及生产时间 (min)	瓶颈工艺槽工位数量 (个)	镀槽有效工作时间 (h)	每个滚件面积 (m ²)	核算产能 万 m ² /a	产量 万 m ² /a
1	化学镍生产线	化学镍	12	20	4	3960	1.06	5.0	5
2	镀碱锌、镀锌镍生产线	镀锌镍	4	180	12	3960	1.35	2.1	2.2
		镀碱锌	4	120	8	3960	1.35	2.1	2.2
3	镀酸锌、镀锌镍生产线	镀酸锌	10.7	90	16	3960	0.9	3.8	3.8
		镀锌镍	5	60	5	3960	0.9	1.8	1.8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核算产能与设计生产规模能够匹配。

2.5 项目组成

本项目租赁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标准厂房 1 幢 1-11 单元厂房 1F、2F 进行建设，2F 架空层建设 1 条化学镍生产线、1 条镀碱锌、镀锌镍生产线、1 条镀酸锌、镀锌镍生产线等主体工程，2F 底层配套建设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化学品仓库、化验室等相关工程，1F 建设抛丸机、办公室、仓库等相关工程。本项目的供水、供电及供热系统、污水处理站等公辅设施依托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区已建设施。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主体生产线及辅助、环保设施已建成。项目组成见下表。

表 2.5-1 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表面处理生产线	租用园区标准厂房 1 幢 1-11 单元新建 1 条化学镍生产线、1 条镀碱锌、镀锌镍生产线、1 条镀酸锌、镀锌镍生产线，年表面处理面积 15 万 m ² /a；生产线整体放置在 2F，架空层高 2.6m。	新建
辅助工程	纯水制备系统	2F，新建 1 台 2t/h 的纯水制备设备，采用“砂滤+活性炭过滤器+超滤+RO 反渗透”的工艺，楼顶配置 4 个 2t 的纯水罐。	新建
	整流器	2F 共计设置高频直流整流器 12 台	新建
	过滤机	2F 架空层共计设置过滤机 9 台，对镀槽的槽液进行过滤	新建
	冷冻机	2F 底层建设 40P 冷冻机 2 台，层高约 4.9m。	新建

类别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研磨机	2F 底层建设 10 台研磨机，用于镀前处理，包括震动研磨、除油。	新建
	化验室	2F 底层建设 1 个化验室，对生产线槽液进行简单的 pH 及主要重金属含量的检测，检验洗瓶水用防渗漏桶接后运至 2F 混排废水管网。	新建
	抛丸机	1F 建设 1 台抛丸机，用于 2#生产线部分产品镀前处理，主要对产品表面抛丸、去除表面氧化层、焊渣、毛刺等。	新建
	办公区	1F 建设综合办公区，用于员工日常办公。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收集、处理	生产线采用整线围挡+双侧槽边抽风+顶部抽风收集废气，并设置 2 套废气净化塔。 ①1#生产线化学镍、洗黑废气，2#生产线锌镍废气进入 1#废气净化塔，采用三层循环碱液喷淋中和法，风量 32000m³/h；各废气经净化塔处理后经 1#排气筒 28m 排放。 ②1#生产线活化废气、2#生产线活化废气、3#生产线活化废气、酸锌废气、碱锌废气、镀镍废气、前处理研磨废气进入 2#废气净化塔，采用三层循环碱液喷淋中和法，风量 45000m³/h；各废气经净化塔处理后经 2#排气筒 28m 排放。 ③2#生产线部分产品进行抛丸处理，产生抛丸废气经设备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建
	车间内废水收集	项目废水分质分类处理，2F 新建 A 类含铬废水、B 类含镍废水、B 类含镍废水（E 类络合废水）、D 类综合废水共计 4 类废水的收集槽，共 4 个，各收集槽的容积分别为 0.56t，同时新建生产线至相应废水收集槽的排水管道（明管）。 厂房内不设 F 类混排废水收集槽，实验室的 F 类废水通过排水管道（明管）直接接入厂房外的已建主管，进入厂房 1F 的废水收集罐，进入废水收集罐前设置有排放采样监测槽以及电动截断阀，与园区智慧平台联网，监测到 pH、电导率异常时可进行切断，禁止异常情况下排放。 生产线槽体做整体托盘，按照废水类型进行分区，并设有管道接入相应的废水收集池，接滴落散水。托盘大小超出设备边缘至少 30cm，托盘围堰高度至少 20cm 相邻两镀槽作无缝连接。	新建
	危险废物收集及处置	1F 底层建设，新建 1 个危废暂存间，面积约为 10.8m ² ，进行重点防渗，设置高 30cm 的围堰，同时设置整体托盘，干湿分离。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建立转移联单制管理，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新建
	一般固废收集	2F 底层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8m ² 。	新建
	车间防腐防渗	2F 车间地坪整体进行重点防渗，防腐防渗区域均设置挡水线，车间四周墙体在 1.2m 及以下全部为重点防渗	新建

类别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储运工程	化学品仓库	1F 新建化学品仓库 2 间，面积共 32.6m ² ，化学品原料按其性质分开储存于相应的化学品仓库内。地面采取重点防渗，设置高 30cm 的围堰，同时设置整体托盘。	新建
	成品、来料区	1F 底层布置	新建
依托园区工程	环保工程	车间废水收集槽（池）中的废水接入至园区已建的室外废水收集管网分类进入废水收集站（位于 1#厂房 1F）的废水收集罐中，再经由园区已建的废水管网分类进入园区废水处理站的处理系统。同时，针对收集的每类废水在进入废水收集罐之前设置排放采样监测槽，安装 pH 仪、电导率仪、电动阀等在线监测设施设备，并与重润科技园智慧平台联网，对于异常排放废水的企业，及时切断排水阀。	依托
		依托园区已建成的废水处理站一期：A 类含铬废水、B 类含镍废水、D 类综合废水、F 类混排废水、G 类前处理废水系统、膜分离浓液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等	依托
		依托园区已建成的一期事故收集池：包括含铬事故应急池 300m ³ 、含镍事故应急池 220m ³ 、混排废水应急事故池（含综合、混排、前处理等的事故废水收集）1140m ³ 。	依托
	公用工程	供水电及蒸汽	依托园区已建公用工程设施

2.6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拟建项目全厂原辅材料消耗量详见表 2.6-1，能源消耗量详见表 2.6-2。

表 2.6-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年消耗及储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重要组分、指标	消耗量 t/a	储量 t/a	包装方式	备注
一	1#化学镍生产线					
1	无磷除油粉	氢氧化钠	0.5	0.1	25kg/袋	用于除油
2	盐酸	HCl (31%)	40	0.5	25L/桶	用于活化、洗黑
3	硝酸	HNO ₃ (68%)	0.8	0.2	25L/桶	洗黑
4	氢氟酸	HF (45%)	0.5	0.1	25kg/桶	洗黑
5	化学镍 A 剂	硫酸镍 (98%)	3.4	0.8	25L/桶	用于镀化学镍, 含镍 2.97t
6	化学镍 B 剂	次磷酸钠、氨水	0.6	0.2	25L/桶	
7	化学镍 C 剂	次磷酸钠	0.6	0.2	25L/桶	
8	片碱	NaOH (96%)	0.5	0.1	25kg/袋	用于除油
9	氨水	NH ₃ · H ₂ O (22%)	0.5	0.1	25L/桶	用于镀化学镍
10	钝化剂	重铬酸钾 (99.7%)	0.7	0.05	25kg/袋	用于钝化, 含铬 0.25t
11	双氧水	H ₂ O ₂ (38%)	0.5	0.1	25L/桶	用于洗黑
二	2#镀碱锌、锌镍生产线					
1	氢氧化钠	NaOH (96%)	10	0.1	25kg/袋	用于除油、镀锌、溶锌
2	硝酸铬	Cr(NO ₃) ₃ (30%)	4	0.05	25kg/袋	用于钝化, 含铬 0.26t
3	盐酸	HCl (31%)	40	0.5	25L/桶	用于活化
4	除油粉	氢氧化钠、碳酸钠、硅酸钠等	0.5	0.1	25kg/袋	用于除油
5	锌锭	Zn (99.9%)	2.82	1	/	用于镀锌, 含锌 2.8t
6	镀锌光亮剂	苯叉丙酮、邻氯苯甲醛、对氯苯叉丙酮、 洋茉莉醛、茴香醛等	5	2	25kg/桶	用于碱锌
7	三价铬钝化剂	硝酸铬 50g/L, 硝酸钠 30g/L	7	0.5	25kg/袋	用于钝化
8	锌粉	Zn (99.9%)	0.2	0.05	50kg/桶	用于槽液净化
9	活性炭	C	0.3	0.05	25kg/袋	用于槽液净化
10	锌镍络合剂	硫酸镍 (30%)	8.5	0.05	25L/桶	用于锌镍镀槽, 含镍 1.14t
11	锌镍合金光亮剂 B	羧基酸盐 (4%~6%)	0.8	0.1	25L/桶	用于锌镍镀槽
12	锌镍合金光亮剂 C	三乙醇胺 (10%~20%)	0.7	0.1	25L/桶	用于锌镍镀槽
13	弹丸	/	1	0.1	175kg/袋	用于抛丸

序号	名称	重要组分、指标	消耗量 t/a	储量 t/a	包装方式	备注
三	3#镀酸锌、镀镍生产线					
1	除油粉	氢氧化钠、碳酸钠、硅酸钠等	0.5	0.1	25kg/袋	用于除油
2	盐酸	HCl（31%）	40	0.5	25L/桶	用于活化
3	锌锭	Zn（99.9%）	1	2	/	用于镀锌，含锌 0.99t
4	镀锌光亮剂	苯叉丙酮、邻氯苯甲醛、对氯苯叉丙酮、 洋茉莉醛、茴香醛等	0.8	0.1	25kg/桶	用于镀锌
5	氯化锌	ZnCl ₂	0.8	0.1	25kg/袋	用于酸锌，含锌 0.64t
6	氯化钾	KCl	10	1	25kg/袋	用于酸锌
7	硼酸	H ₃ BO ₄	2	1	25kg/袋	用于酸锌、镀镍
8	锌粉	Zn（99.9%）	0.2	0.1	50kg/桶	用于槽液净化
9	活性炭	C	0.3	0.05	25kg/袋	用于槽液净化
10	三价铬钝化剂	硝酸铬 50g/L，硝酸钠 30g/L	4	0.1	25kg/袋	用于钝化（酸锌），含铬 0.26t
11	硫酸镍	NiSO ₄ • 6H ₂ O（99%）	4	0.5	25kg/袋	镀镍，含镍 0.88t
12	氯化镍	NiCl ₂ • 6H ₂ O（99%）	2.5	0.1	25kg/袋	镀镍，含镍 0.61t

表 2.6-2 拟建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能源种类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新鲜水	m ³ /a	6365.7	科技园区提供
2	电	万 kw·h/a	300	科技园区提供
3	蒸汽	t/a	2000	科技园区提供

2.7 主要设备及设施

本项目所新增的设备均不属于国家淘汰或限制使用设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设施具体如下：

(1) 生产车间槽体设备

本项目各生产线槽体设备根据其工艺流程列出，见下表。

表 2.7-1 化学镍生产线槽体设备一览表

槽体编号	名称	长 (mm)	宽 (mm)	高 (mm)	有效液面高 (mm)	数量 (个)	工位 (个)
一	化学镍生产线					20	36
1	上料	/	/	/	/	1	1
2~3	二级逆流水洗	1600	1100	1000	850	1	2
4	活化	750	1100	1000	850	1	1
5~7	三级逆流水洗	2400	1100	1000	850	1	3
8	活化	750	1100	1000	850	1	1
9~11	三级逆流水洗	2400	1100	1000	850	1	3
12	化学镍	1500	1100	1000	850	1	2
13	化学镍	1500	1100	1000	850	1	2
14	化学镍	1500	1100	1000	850	1	2
15	化学镍	1500	1100	1000	850	1	2
16	回收	700	1100	1000	850	1	1
17~19	三级逆流水洗	2250	1100	1000	850	1	3
20	洗黑	750	1100	1000	850	1	1
21~22	水洗+喷淋水洗	1600	1100	1000	850	1	2
23	洗黑	750	1100	1000	850	1	1
24~26	三级逆流水洗	2400	1100	1000	850	1	3
27	钝化	750	1100	1000	850	1	1
28~30	三级逆流水洗	2400	1100	1000	850	1	3
31	热水洗	750	1100	1000	850	1	1

32	下料	/	/	/	/	1	1
----	----	---	---	---	---	---	---

表 2.7-2 镀碱锌、镀锌生产线槽体设备一览表

槽体编号	名称	长 (mm)	宽 (mm)	高 (mm)	有效液面高 (mm)	数量 (个)	工位 (个)
二	镀碱锌、镀锌生产线					13	35
1	上料	/	/	/	/	1	1
2	活化	750	1150	800	650	1	1
3~4	水洗+喷淋 水洗	1650	1150	800	650	1	2
5	镀锌	5700	1150	800	650	1	6
6	镀锌	5700	1150	800	650	1	6
7	回收	750	1150	800	650	1	1
8~9	水洗+喷淋 水洗	1650	1150	800	650	1	2
10	碱锌	7600	1150	800	650	1	8
11	回收	750	1150	800	650	1	1
12~13	水洗+喷淋 水洗	1650	1150	800	650	1	2
14	钝化	750	1150	800	650	1	1
15~17	三级逆流 水洗	2400	1150	800	650	1	3
18	下料	/	/	/	/	1	1

表 2.7-3 镀酸锌、镀镍生产线槽体设备一览表

槽体编号	名称	长 (mm)	宽 (mm)	高 (mm)	有效液面高 (mm)	数量 (个)	工位 (个)
三	镀酸锌、镀镍生产线					13	38
1	上料	/	/	/	/	1	1
2	活化	750	950	800	650	1	1
3~4	水洗+喷淋 水洗	1650	950	800	650	1	2
5	酸锌	6800	950	800	650	1	8
6	酸锌	6800	950	800	650	1	8
7	回收	650	950	800	650	1	1
8~9	水洗+喷淋 水洗	1500	950	800	650	1	2
10	镀镍	4250	950	800	650	1	5
11~12	二级回收	650	950	800	650	1	1
13~14	二级逆流 水洗	2250	950	800	650	1	3
15	钝化（三 价蓝白）	1700	950	800	650	1	2

16~18	三级逆流水洗	2250	950	800	650	1	3
19	下料	/	/	/	/	1	1

(2) 其他生产设备

拟建项目其他生产设备主要包括整流器、纯水机及风机等，见下表。

表 2.7-4 生产线其他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主要参数	数量（台/套）	备注
一	1#化学镍生产线			
1	过滤机	10T	1	
2	甩干机	2.2KW	1	
3	网带炉	长 6000*宽 800	1	
4	行车	长 2m，宽 1.5m， 高 1.8m	3	
5	去氢炉	功率：10kW/380V	1	
6	研磨机	功率：1.1kW/1.5kW	4	3 台 1.5km（150L）、1 台 1.1kw（80L），震动除油
二	2#镀碱锌、锌镍生产线			
1	过滤机	30T	4	
2	整流器	2000A12V	1	
3	整流器	500A12V	2	
4	整流器	3000A12V	3	
5	冷冻机	40P	1	
6	甩干机	2.2KW	2	
7	网带炉	长 6000*宽 800	1	
8	行车	长 2m，宽 1.5m， 高 1.8m	2	
9	去氢炉	功率：10kW/380V	1	
10	研磨机	功率：1.1kW	3	槽体 80L，震动除油
11	抛丸机	7.5kw	1	约 10%工件需用、自带除尘设备，除尘风量 2000m ³ /h
三	3#镀酸锌、镀镍生产线			
1	过滤机	30T	4	
2	整流器	1500A12V	4	
3	整流器	2000A12V	1	
4	整流器	1000A12V	1	
5	冷冻机	40P	1	
6	甩干机	2.2KW	1	
7	网带炉	长 6000*宽 800	1	
8	行车	长 1.8m，宽 1.5m， 高 1.8m	2	
9	去氢炉	功率：10kW/380V	1	烘干
10	研磨机	功率：1.1kW	3	槽体 80L，震动除油
四	共用			
1	纯水机	2T/H	1 套	主机 1 台；2T 原水箱 1

序号	名称	规格、主要参数	数量（台/套）	备注
				个；2T 纯水箱 4 个；2T 浓水箱 1 个
2	原子吸收仪		1	位于实验室
3	盐雾试验机		1	位于实验室
4	锌镍溶锌槽	长 2000*宽 1000	1	用于镀锌镍
5	碱锌溶锌槽	长 2000*宽 1000	1	用于镀碱锌
6	风机及废气处理塔	18.5kW	2 套	风量 32000、45000m ³ /h
7	空压机		1 台	无油静音螺杆空压机
8	冷却塔		1 台	冷冻机冷却塔

2.8 公用工程

2.8.1 给水

项目生产、生活、消防用水由园区市政供水系统提供，其水质、水量、水压均可满足项目生产、生活及消防用水的要求。

拟建项目采用自动纯水机组制备所需纯水。拟建项目纯水主要用在化学镍和洗黑后的清洗工序，由企业自备。根据各生产线用水情况，纯水制备机设计能力为 2t/h。纯水制备采用 RO 反渗透技术，即：原水（自来水）在压力作用下经“砂滤+活性炭过滤器+超滤”组成的预处理系统处理后，进入 RO 反渗透机制取纯水，进入纯水箱储存，供各纯水点使用。反渗透会产生浓水，以及设备反冲洗产生反冲洗水，浓度类似，回用于生产线的前处理清洗工序。

纯水制备工艺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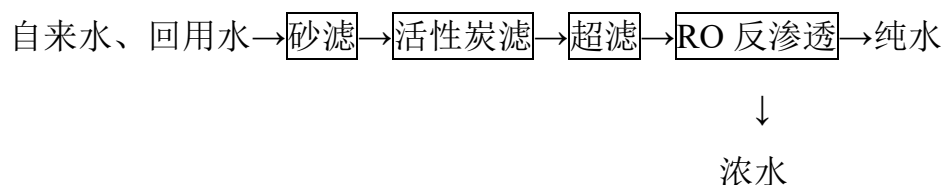


图 2.8-1 纯水制备工艺图

2.8.2 排水

生活污水：生产区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园区生活污水调节池，然后进入废水处理站生化处理系统。

生产废水：生产废水分为 4 类，分类收集后送入标准厂房下配套的废水收集罐内，之后依托园区的贮存、输送设施送入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

本项目生产线废水排放管网见附图 7，科技园区排水管网见附图 6。

2.8.3 供电

由工业园区电网供电，供电有保障。

2.8.4 供热

生产线加热热源采用园区锅炉房蒸汽，车间内设置换热系统。

2.9 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标准厂房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 1 幢 1-11 单元 2F 作为生产车间，1F 作为办公区和辅助设备区。其中，2F 车间的架空层布设 3 条自动化生产线，并排布置；生产线东面布置过滤机、倒槽；2F 底层东面布设综合废水、含铬废水、含镍废水、络合废水、蒸汽收集槽、含酸废水收集槽、研磨机、冷冻机等；西面布设布设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化验室、化学品仓库等。1F 布设办公室、抛丸机、仓库等。主要内容均在已建厂房内进行。厂房楼顶布设废气净化塔、鼓风机、冷却水塔、纯水罐等。厂房内不设食堂、宿舍，倒班员工统一入住科技园区职工宿舍或附近廉租房。

2F 生产车间形状规整，呈矩形。三条生产线平行布设，整线密闭，布局充分考虑了电镀生产工序的流畅，以及原料、半成品、产品的物流顺畅；各生产线留有廊道，供人员及货物通行，各生产线辅助设施如过滤机等均就近布置在相应工序旁。项目采用自动电镀，各镀槽尺寸及结构设计满足自动化水平要求，以及满足逆流清洗，节约水资源的要求。

项目所在标准厂房周围均为各表面处理企业。厂房 200m 范围无居住等环境保护目标。车间总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7。

2.10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1）劳动定员

本项目生产线劳动总定员 30 人，不设置食宿。

（2）工作制度和年时基数

根据企业提供的生产制度，各生产线配套公用设施及环保设施工作制度

为每天 2 班，一天 12 小时，全年工作 330 天。

2.11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2.11-1。

表 2.11-1 拟建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项目	单位	指标	备注
1	表面处理生产线	条	3	总表面处理面积 15 万 m ² /a
2	工程总投资	万元	400	/
3	劳动定员	人	30	
4	年工作日	天	330	/
5	工作班日	班/d	2	12h/d、每班 6h/d
6	耗新鲜水量	m ³ /a	6365.7	/
7	耗电量	万 kwh/a	300	/

3 工程分析

3.1 施工期工艺流程、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分析

本项目租用的标准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工艺流程仅涉及装修和设备安装。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有：噪声、粉尘和固体废物污染。由于装修面积小，时间短，产生的大气污染和固体废物量都很少，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科技园现有设施。项目槽体及相应辅助设施已安装完成，根据实际调查，施工期间产生的污染物都妥善处置，未对外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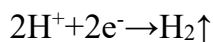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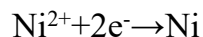
3.2 运营期生产工艺基本原理

3.2.1 镀镍

（一）电镀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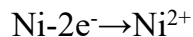
电镀镍是使阳极的镍金属失去电子成为阳离子，再通过电镀池中的电镀液使这些阳离子在阴极的待镀注塑件表面得电子形成镀层。

①阴极过程：由于镍在电化反应中的交换电流密度较小，因此镍本身具有较大的极化电阻，在单盐镀液中就有较大的电化学极化，获得良好的镀层，而且镍分散能力好，得到的镀层均匀，因此镀液种类虽多，但均由单盐组成。镀镍液中阳离子有 Na^+ 、 Mg^{2+} 、 NH_4^+ 、 H^+ 等，阴离子有 SO_4^{2-} 、 Cl^- 、 OH^- 等，由于 Na^+ 、 Mg^{2+} 、 NH_4^+ 的电位较负，在电镀电位下，不发生电解反应，因此其阴极反应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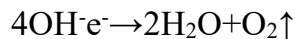


生产中镀液 $\text{pH}=3\sim6$ 之间(pH 值高于 6 时，易生成 $\text{Ni}(\text{OH})_2$ 沉淀， pH 值低于 3 时析氢严重)，因此 H^+ 的有效浓度很低，而镀液中 Ni^{2+} 浓度很高。

②阳极过程：镀镍一般采用金属镍为阳极材料，常有的电解镍、铸造镍、含硫镍、含氧镍等。正常情况下，镍阳极溶解的反应为：



此时，镍阳极呈活化状态，表面为灰白色，溶解的 Ni^{2+} 不断补充溶液中的 Ni^{2+} 浓度。但由于金属镍易钝化，使溶解电位变正，导致镍溶解受阻，其他离子可能放电，主要发生如下反应，即：



（二）化学镀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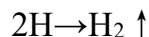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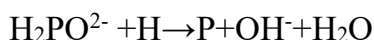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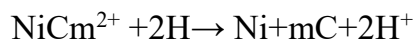
化学镀镍是以次磷酸盐为还原剂，经自催化电化学反应而沉积出镍磷合金镀层的新技术。化学镀镍过程由于是无电流通过的条件下去进行的，又称无电解镀镍（Electroless Nickelplating）简称 EN 技术。

化学镀镍具有以下特点：镀层是化学介的结合，不脱落，不龟裂，结合力 400Mpa 远远高于电镀；具有高硬度和高耐磨性；镀层系非晶态，孔隙小，表面光洁；镀层厚度均匀；在盲孔、管件、深孔及缝隙的内表面可得到均匀镀层；镀层的厚度可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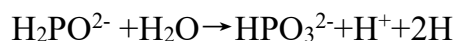
化学镀镍是用还原剂使溶液中的镍离子还原沉积在具有催化活性的表面上，此过程不需要外加电流，本项目还原剂采用次亚磷酸钠。

（1）阴极反应

C 为络合剂、m 为络合剂配位数，同时次磷酸根被原子 H 还原出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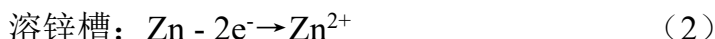


（2）阳极反应



3.2.2 镀锌镍

镀锌镍的主要原理为：溶锌槽内将金属锌直接溶解（碱性镀锌），在镀槽内添加硫酸镍作为镍离子补充剂，阳极采用不溶的铁阳极，阴极镀件电解液中的锌离子和镍离子在阴极共同析出。发生的电化学反应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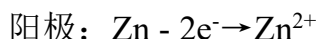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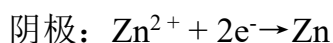


3.2.3 镀锌

镀锌的主要原理为：阳极金属锌在电流的作用下腐蚀（酸性镀锌），或者在溶锌槽内将金属锌直接溶解（碱性镀锌），阴极镀件电解液中的锌离子在阴极析出。

酸锌：在酸性电解液（如氯化钾/氯化锌体系或硫酸锌体系）中，阳极锌板在电流作用下发生电化学溶解，阴极（镀件）表面发生锌离子还原反应。锌镀层通过晶核生长形成致密结构，酸性体系具有电流效率高（95%以上）、沉积速度快的特点。

主要化学反应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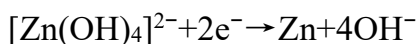


碱锌：采用氢氧化钠-锌酸盐体系（如 $\text{ZnO} + \text{NaOH}$ ），锌以 ZnO_2^{2-} 络离子形式存在。需先在溶锌槽中溶解氧化锌（ ZnO ）形成电解液，阴极反应为络离子解离后放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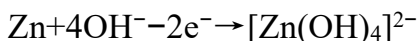
溶锌槽反应：



阴极反应：



阳极反应：



3.2.4 钝化

将镀件在一定的溶液中进行化学处理，使表面形成一层致密的稳定性较高的薄膜。根据产品需求，钝化液可使用六价铬钝化液或三价铬钝化液；其中六价铬钝化采用低铬钝化，槽液中铬酐低于 5g/L；不同种类钝化主要是少量助剂和钝化时间略有差异，不影响总体产污和主要工艺原理。

三价铬钝化：钝化液成分为硫酸铬、氟化物、去离子水。硫酸铬为成膜物质，它与铝离子、氢氧根离子形成的复杂化合物构成了钝化膜的骨架结构。氟化物为络合剂，在室温下，三价铬离子在水中是以稳定的六水合物的形式存在的，即 $[\text{Cr}(\text{H}_2\text{O})]^{3+}$ ，动力学稳定的水合三价铬不适合于钝化过程。为此，用其它配位体取代水合离子中的部分水分子，以便形成动力学较不稳定的有利于钝化反应进行的 Cr 配体一水混合配体络合物。

六价铬钝化：铬酸盐钝化主要成分是铬酐，表面金属被氧化并以离子的形

式转入溶液中，与此同时氢在表面上析出，所析出的氢促使一定数量的六价铬还原为铬，并由于金属溶液 pH 的提高，三价铬便以氢氧化铬胶体的形式沉淀，氢氧化铬胶体自溶液中吸附和结合一定数量的六价铬，构成具有某种组成的转化膜。

3.2.5 槽液净化

镀槽槽液均采用过滤器净化。槽液采用定期循环过滤，每天清洗过滤设备的滤芯一次，保持槽液清洁，滤芯定期更换作为危废废物处置。

当镀槽镀液需要进行净化（大处理）时，将活性炭粉加入过滤机，活性炭粉由滤网截留，通过过滤机的连续过滤，使镀液通过滤网与截留在滤网上的活性炭粉充分接触，达到净化镀液的效果。净化完成后，将过滤机中的滤网取出，将截留在滤网上的活性炭作为危险废物处理。

3.3 运营期环境影响因素分析

经程序设定后，滚镀生产线由行车实现滚筒在各表面处理槽体的提起和放入，仅在上件处和下件处由人工操作，过程自动操作。

2#镀碱锌与镀锌镍生产线设定在同一条生产线上，其中活化和活化后的二级喷淋槽体共用；锌镍线的工件通过槽体 37~41 镀完锌镍并水洗后，通过行车向 46 钝化槽体处转移，工件下方设置托盘。3#镀酸锌、镀镍生产线设定在同一条生产线上，其中活化和活化后的二级喷淋槽体共用；酸锌线的工件通过槽体 55~59 镀完酸锌并水洗后，通过行车向 65 钝化槽体处转移，工件下方设置托盘；镀镍生产线的工件通过槽体 60~64 镀完镍并水洗后，通过行车向下件处转移，工件下方设置托盘。上述生产线通过行车吊起实现自动转挂。

3.3.1 化学镍生产线工艺说明及排污分析

化学镍生产线实行自动化控制生产，在行车上设置托盘，转挂过程中托盘放下接滚桶滴落的散水。不合格工件由资源回收单位进行回收。

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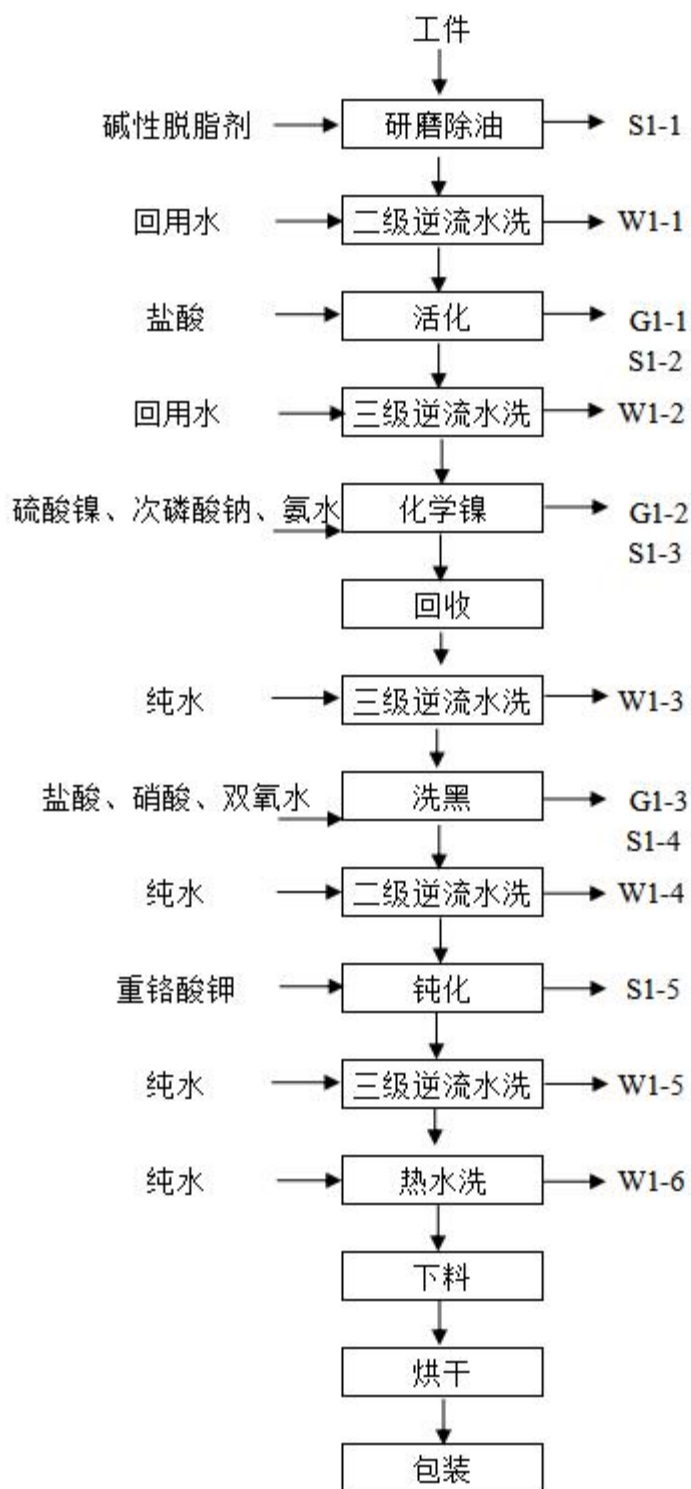


图 3.3-1 化学镍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表 3.3-1 化学镍生产线工艺说明及产污情况表

工序	对应槽 编号	槽液参数及工艺说明	温度 °C	时间	污染物产生情况					
					废水		废气		固废	
上料	1	人工将装有镀件的滚筒上料								
研磨除油	/	在研磨机内槽液采用碱性脱脂剂配置，工件浸泡在槽液中，震动研磨、除油。定期清理槽底渣，槽液 6 个月排空 1 次。研磨后镀件置于托盘内通过升降机转移到电镀生产线，再人工上料放入滚筒内。	40	40min					S1-1	废碱
二级逆流 水洗	2~3	用回用水对工件进行二级逆流水洗	常温	10s	W1-1	D 类综合 废水				
活化	4	使金属表面的氧化膜溶解露出活泼的金属界面，保证电镀层与基体的结合力，活化槽 HCl 浓度约 80g/L（8%）。工件浸泡在槽液中，槽液 6 个月排空 1 次。	常温	1min			G1-1	氯化氢	S1-2	废酸
三级逆流 水洗	5~7	用回用水对工件进行三级逆流清洗。	常温	10s	W1-2	D 类综合 废水				
活化	8	同上，产排污不再重复编号。	常温	1min			G1-1	氯化氢	S1-2	废酸
三级逆流	9~11	同上，产排污不再重复编号。	常温	10s	W1-2	D 类综				

水洗						合废水				
化学镍	12~15	利用硫酸镍在塑料表面形成一层用于电镀的、具有导电能力的化学镀镍层，槽液中镍离子含量约 6g/L，次磷酸钠含量约 20g/L，氨水调节 pH 值，约 5%。镍离子由硫酸镍提供，生产时补充，槽液使用周期为 10 次，达到使用周期后，产生废槽液。	80-90	20min			G1-2	氨气	S1-3	含镍废槽液、槽渣
回收	16	回收化学镍镀液，作为镀液补水。	常温	2~3s						
三级逆流水洗	17~19	采用常温纯水进行三级逆流清洗	常温	10s	W1-3	B 类含镍废水				
洗黑	20	为了匹配化学镍生产节拍，设置 2 个洗黑工序。在金属表面生成黑色氧化膜，以提高工件的耐腐蚀性、耐磨性及光学性能，加入盐酸 0.5%、硝酸 1%、双氧水 2%。槽液 3 个月排空 1 次。	常温	20s			G1-3	氯化氢	S1-4	洗黑槽液
水洗+喷淋水洗	21~22	用常温纯水进行二级逆流水洗，二级出槽采用喷淋水洗	常温	10s	W1-4	B 类含镍废水				
洗黑	23	同上，产排污不再重复编号。	常温	15s			G1-3	氯化氢	S1-4	洗黑槽液
三级逆流	24~26	同上，产排污不再重复编号。	常温	10s	W1-4	B 类含				

水洗						镍废水				
钝化	27	将镀件在一定的溶液中进行化学处理，使锌层表面形成一层致密的稳定性较高的薄膜。钝化液使用重铬酸钾溶液，浓度 5g/L。钝化槽不断补充，槽液 6 个月排空 1 次。	常温	30s					S1-5	废钝化液
三级逆流水洗	28~30	采用常温纯水进行三级逆流清洗。	常温	10s	W1-5	A 类含铬废水				
热水洗	31	钝化后再经热纯水洗。	50	5s	W1-6	A 类含铬废水				
下料	32	人工将镀件从滚筒中取下。								

3.3.2 镀碱锌、锌镍生产线工艺说明及排污分析

镀碱锌、锌镍生产线实行自动化控制生产，存在生产线共线生产情况，在行车上设置托盘，转挂过程中托盘放下接挂件滴落的散水。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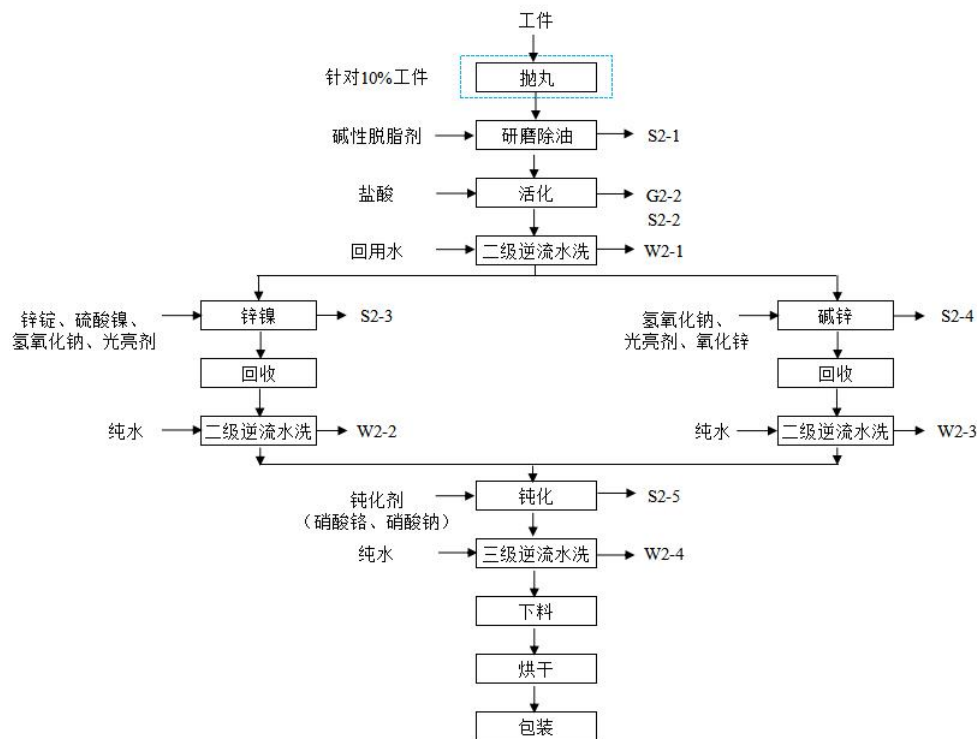


图 3.3-2 镀碱锌、锌镍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表 3.3-2 镀碱锌、锌镍生产线工艺说明及产污情况表

工序	对应槽编号	槽液参数及工艺说明	温度 °C	时间	污染物产生情况					
					废水		废气		固废	
上料	1	人工将装有镀件的滚筒上料								
抛丸	/	约 10%产品需进行抛丸处理，通过高速弹丸（钢丸、陶瓷丸等）冲击工件表面，进行表面清理					G2-1			
研磨除油	/	在研磨机内槽液采用碱性脱脂剂配置，工件浸泡在槽液中，震动研磨、除油。定期清理槽底渣，槽液 6 个月排空 1 次。研磨后镀件置于托盘内通过升降机转移到电镀生产线，再人工上料放入滚筒内。	40	40min					S2-1	废碱
活化	2	使金属表面的氧化膜溶解露出活泼的金属界面，保证电镀层与基体的结合力，活化槽 HCl 浓度约 80g/L（8%）。工件浸泡在槽液中，槽液定期补充、清理槽底渣，槽液 1 年排空 1 次。	常温	30S			G2-2	氯化氢	S2-2	废酸
水洗+喷淋水洗	3~4	用回用水进行二级逆流水洗，第二级出槽采用喷淋水洗	常温	10s	W2-1	D 类综合废水				

锌镍	5~6	碱锌镀液采用 18g/L 氧化锌（实际为锌离子，工艺上以氧化锌计），10g/L 硫酸镍，180g/L 氢氧化钠及少量光亮剂配置，镀件在 pH>14，电流密度 1.5-2.5A/dm ² 。镀液中的杂质金属离子可定期加入锌粉、活性炭等置换或吸附金属和有机物后经过配套的过滤机过滤后循环回槽内，槽液循环使用，过滤机采用过滤网，过滤时渣会截留在滤网上，不设倒槽，仅产生滤渣。槽液 3 年排空 1 次。	20	180min					S2-3	废锌镍槽液、槽渣
回收	7	回收锌镍合金镀液，作为镀液补水	常温	2~3s						
水洗+喷淋水洗	8~9	用回用水进行二级逆流水洗，第二级出槽采用喷淋水洗	常温	10s	W2-2	B 类含镍废水				
碱锌	10	碱锌镀液采用 10~18g/L 氧化锌（实际为锌离子，工艺上以氧化锌计），130g/L 氢氧化钠及 3~5g/L 光亮剂配置，镀件在 pH>14，电流密度 1.5-2.5A/dm ² 。镀液中的杂质金属离子可定期加入锌粉、活性炭等置换或吸附金属和有机物后经过配套的过滤机过滤后循环回槽内，槽液循环使用，过滤机采用过滤	20	120min					S2-4	废碱锌槽液、槽渣

		网，过滤时渣会截留在滤网上，不设倒槽，仅产生滤渣。槽液 3 年排空 1 次。								
回收	11	回收碱锌镀液，作为镀液补水	常温	2~3s						
水洗+喷淋水洗	12~13	用回用水进行二级逆流水洗，二级出槽采用喷淋水洗	常温	10s	W2-3	D 类综合废水				
钝化	14	将镀件在一定的溶液中进行化学处理，使锌层表面形成一层致密的稳定性较高的薄膜。根据产品需求，钝化液使用三价铬钝化液，其中硝酸铬浓度 10~20g/L，硝酸钠浓度 3~5g/L。钝化槽不断补充钝化液，半年倒槽一次。	常温	40s					S2-5	废钝化液
三级逆流水洗	15~17	采用回用水进行三级逆流清洗。	常温	10s	W2-4	A 类含铬废水				
下料	18	人工将镀件从滚筒中取下。								

3.3.3 镀酸锌、镀镍生产线工艺说明及排污分析

镀酸锌、镀镍生产线实行自动化控制生产，存在生产线共线生产情况，在行车上设置托盘，转挂过程中托盘放下接挂件滴落的散水。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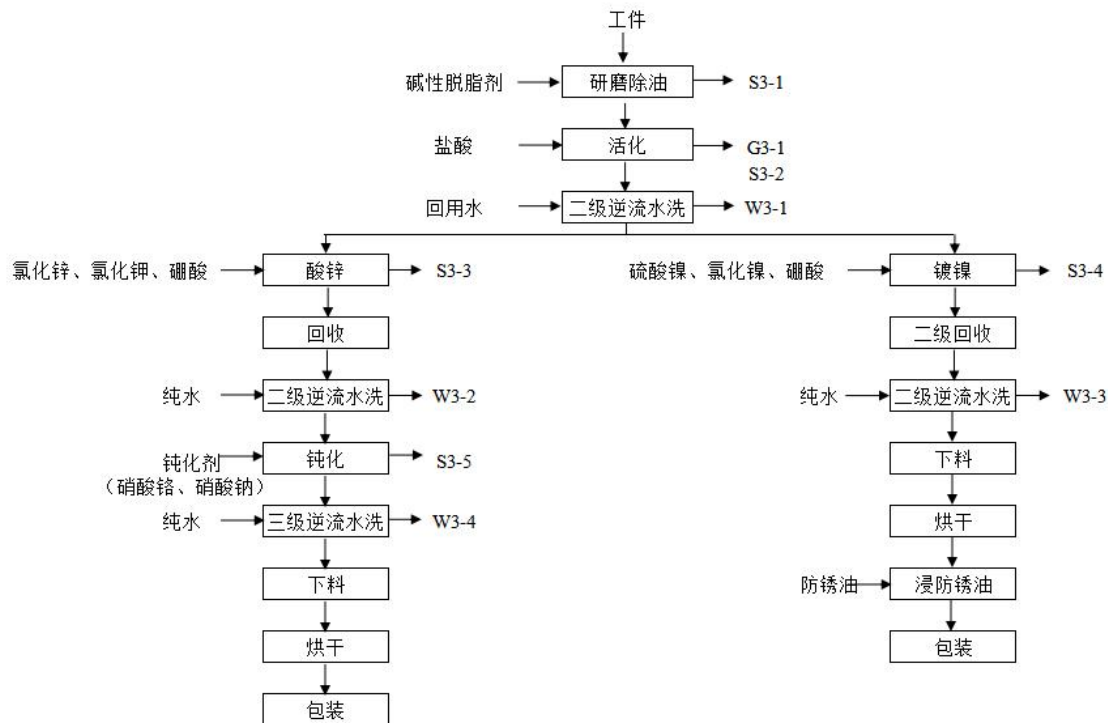


图 3.3-3 镀酸锌、镀镍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表 3.3-3 镀酸锌、镀镍生产线工艺说明及产污情况表

工序	对应槽编号	槽液参数及工艺说明	温度 ℃	时间	污染物产生情况				
					废水		废气		固废
上料	1	人工将装有镀件的滚筒上料							
研磨除油	0	在研磨机内槽液采用碱性脱脂剂配置，工件浸泡在槽液中，震动研磨、除油。定期清理槽底渣，槽液 6 个月排空 1 次。研磨后镀件置于托盘内通过升降机转移到电镀生产线，再人工上料放入滚筒内。	常温	40min				S3-1	废碱
活化	2	使金属表面的氧化膜溶解露出活泼的金属界面，保证电镀层与基体的结合力，活化槽 HCl 浓度约 80g/L（8%）。工件浸泡在槽液中，槽液定期补充、清理槽底渣，槽液 3 个月排空 1 次。	常温	30S			G3-1	氯化氢	S3-2 废酸
水洗+喷淋水洗	3~4	用回用水进行二级逆流水洗，第二级出槽采用喷淋水洗	常温	10s	W3-1	D 类综合废水			
酸锌	5~6	酸锌镀液采用 40~60g/L 氯化锌，200~280g/L 氯化钾，使用硼酸调节 pH 约 4.8~5.8。镀液中的金属离子可定期加入氯化锌、活性炭等置换或吸附金属和有机物后经	20	90min				S3-3	废酸锌槽液、槽渣

		过配套的过滤机过滤后循环回槽内，槽液循环使用，过滤机采用过滤网，过滤时渣会截留在滤网上，不设倒槽，仅产生滤渣。槽液 3 年排空 1 次。								
回收	7	回收酸锌镀液，作为镀液补水	常温	2~3s						
水洗+喷淋 水洗	8~9	用回用水进行二级逆流水洗，第二级出槽采用喷淋水洗	常温	10s	W3-2	D 类综合废水				
镀镍	10	利用硫酸镍在工件表面形成一层用于电镀的、具有导电能力的镀镍层，镀液中采用硫酸镍，浓度约 250g/L，氯化镍 50g/L，硼酸调解 pH，浓度约 30~40g/L，pH 约 3.5~4.5。槽液配套过滤机过滤后循环回槽内使用，过滤机采用过滤网，过滤时渣会截留在滤网上，不设倒槽，仅产生滤渣。槽液 3 年排空 1 次。	50~60	60min					S3-4	废镍槽液、槽渣
二级回收	11~12	回收镀镍液，作为镀液补水	常温	2~3s						
二级逆流水洗	13~14	采用回用水进行三级逆流清洗。	常温	10s	W3-3	B 类含镍废水				

钝化（三价 蓝白）	15	将镀件在一定的溶液中进行化学处理，使锌层表面形成一层致密的稳定性较高的薄膜。根据产品需求，钝化液使用三价铬钝化液，其中硝酸铬浓度 10~20g/L，硝酸钠浓度 3~5g/L。钝化槽不断补充钝化液，半年倒槽一次。	常温	40s					S3-5	废钝化液
三级逆流水洗	16~18	采用回用水进行三级逆流清洗。	常温	10s	W3-4	A 类含铬废水				
下料	19	人工将镀件从滚筒中取下。								

3.3.4 其他排污分析

本项目设置化验室，化验室对槽液进行简单的 pH 及主要重金属含量的监测，取样后在化验室内采取滴定、pH 仪等方式检测，检测后产生少量实验室废液，其主要含有锌、铬、镍等重金属等，检测各类槽液产生的废液作为危废处置。

检测化验用玻璃瓶一般在拖把池清洗，拖把池排水管接入 F 类混排废水，产生的少量的洗瓶废水均计入 F 类混排废水。

废水污染源有 A 类含铬废水、B 类含镍废水、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D 类综合废水、F 类混排废水。

废气污染源有：活化、洗黑产生的氯化氢；化学镍产生的氨；抛丸产生的颗粒物。

噪声污染源有：风机、空压机等。

固废污染源有：危险废物主要包括除油、活化、化学镍、洗黑、钝化、镀镍、镀碱锌、镀酸锌等工序产生的废槽液、槽渣，槽液净化产生的废滤芯、废活性炭以及沾染毒性的废棉纱手套、化学药剂废包装材料；一般工业固废包括不合格品。

3.4 物料平衡

3.4.1 化学镍生产线

3.4.1.1 化学镍生产线-镍平衡

项目化学镍形成的镍层厚度约为 6.5 μm ，镀层镍含量 90%，金属镍消耗量见下表，金属消耗量按膜厚度平均值计算。

表 3.4-1 镍金属消耗量计算表

生产线	化学镍生产线
镍层厚度 (μm)	6.5
面积 (万 m^2/a)	5
密度 (kg/m^3)	8900
镍含量 (%)	90.0%
金属消耗量 (kg/a)	2603.3



图 3.4-1 镍平衡图 (单位: kg/a)

3.4.1.2 化学镍生产线-磷平衡

项目化学镍形成的镍层厚度约为 6.5 μm ，磷含量为 10%，磷消耗量见下表。

表 3.4-2 磷消耗量计算表

生产线	化学镍生产线
镍层厚度 (μm)	6.5
面积 (万 m^2/a)	5
密度 (kg/m^3)	1820
镍含量 (%)	10.0%
消耗量 (kg/a)	59.2



图 3.4-2 磷平衡图 (单位: t/a)

3.4.1.3 化学镍生产线-铬平衡

化学镍涉及三价铬、六价铬，钝化厚度取平均值 $0.5 \mu\text{m}$ ，消耗量见下表。

表 3.4-3 钝化铬金属消耗量计算表

生产线	化学镍生产线
钝化层膜平均厚度 (μm)	0.5
面积 (万 m^2/a)	5
密度 (kg/m^3)	7150
钝化层中铬含量 (%)	36%
合计金属消耗量 (kg/a)	64.4



图 3.4-3 铬平衡图 (单位: kg/a)

3.4.2 碱锌、锌镍生产线

3.4.2.1 碱锌生产线-锌平衡

项目镀锌过程中形成的锌层厚度约为 $10 \mu\text{m}$ ，镀层锌含量 100%，金属锌消耗量见下表，金属消耗量按膜厚度平均值计算。

表 3.4-4 锌金属消耗量计算表

类别	碱锌生产线
锌层厚度 (μm)	10
面积 (万 m^2/a)	2.2
密度 (kg/m^3)	7140
锌含量 (%)	100.0%
金属消耗量 (kg/a)	1570.8



图 3.4-4 锌平衡图 (单位: kg/a)

3.4.2.2 锌镍生产线-锌平衡

项目镀锌过程中形成的锌镍层厚度约为 $10\ \mu\text{m}$ ，镀层锌含量 50%，金属锌消耗量见下表，金属消耗量按膜厚度平均值计算。

表 3.4-5 锌金属消耗量计算表

类别	锌镍生产线
锌层厚度 (μm)	10
面积 (万 m^2/a)	2.2
密度 (kg/m^3)	7140
锌含量 (%)	50%
金属消耗量 (kg/a)	785.4



图 3.4-5 锌平衡图 (单位: kg/a)

3.4.2.3 锌镍生产线-镍平衡

项目镀镍过程中形成的锌镍层厚度约为 $10\ \mu\text{m}$ ，镀层镍含量 50%，金属镍消耗量见下表，金属消耗量按膜厚度平均值计算。

表 3.4-6 镍金属消耗量计算表

类别	锌镍生产线
镍层厚度 (μm)	10
面积 (万 m^2/a)	2.2
密度 (kg/m^3)	8900
镍含量 (%)	50%
金属消耗量 (kg/a)	979.0



图 3.4-6 镍平衡图 (单位: kg/a)

3.4.2.4 锌镍、碱锌生产线-铬平衡

项目钝化过程中形成的铬层厚度约为 $0.5 \mu\text{m}$ ，镀层铬含量 100%，金属铬消耗量见下表，金属消耗量按膜厚度平均值计算。

表 3.4-7 铬金属消耗量计算表

类别	碱锌、锌镍生产线
钝化层厚度 (μm)	0.5
面积 (万 m^2/a)	4.4
密度 (kg/m^3)	7150
铬含量 (%)	100.0%
金属消耗量 (kg/a)	157.3



图 3.4-7 铬平衡图 (单位: kg/a)

3.4.3 酸锌、镀镍生产线

3.4.3.1 酸锌生产线-锌平衡

项目镀锌过程中形成的锌层厚度约为 $5 \mu\text{m}$ ，镀层锌含量 100%，金属锌消耗量见下表，金属消耗量按膜厚度平均值计算。

表 3.4-8 锌金属消耗量计算表

类别	酸锌生产线
锌层厚度 (μm)	5
面积 (万 m^2/a)	3.8
密度 (kg/m^3)	7140
锌含量 (%)	100.0%
金属消耗量 (kg/a)	1356.6



图 3.4-8 锌平衡图 (单位: kg/a)

3.4.3.2 镀镍生产线-镍平衡

项目镀镍过程中形成的镍层厚度约为 $8\mu\text{m}$ ，镀层镍含量 100%，金属镍消耗量见下表，金属消耗量按膜厚度平均值计算。

表 3.4-9 镍金属消耗量计算表

类别	镀镍生产线
镍层厚度 (μm)	8
面积 (万 m^2/a)	1.8
密度 (kg/m^3)	8900
镍含量 (%)	100.0%
金属消耗量 (kg/a)	1281.6



图 3.4-9 镍平衡图 (单位: kg/a)

3.4.3.3 镀镍生产线-铬平衡

项目钝化过程中形成的铬层厚度约为 $0.5\mu\text{m}$ ，镀层铬含量 100%，金属铬消耗量见下表，金属消耗量按膜厚度平均值计算。

表 3.4-10 铬金属消耗量计算表

类别	镀镍生产线
钝化层厚度 (μm)	0.5
面积 (万 m^2/a)	3.8
密度 (kg/m^3)	7150
铬含量 (%)	100.0%
金属消耗量 (kg/a)	135.9



图 3.4-10 铬平衡图 (单位: kg/a)

3.5 运营期污染源强核算

3.5.1 废气污染源强核算

3.5.1.1 废气污染源

本项目主要的工艺废气包括氯化氢、氨气、颗粒物等。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酸雾产生量的大小与镀槽液面面积、酸浓度、作业条件等都有密切的关系。氯化氢、氨气、颗粒物等废气排放量可按以下公式计算(产污系数法)：

$$D=G_s \times A \times t \times 10^{-6}$$

式中：

D—核算时段内的污染物产生量，t。

G_s —单位镀槽液面面积单位时间废气污染物产生量，g/(m²·h)。

A—镀槽液面面积，m²。

t—核算时段内污染物产生时间。

工艺槽电流密度越大，温度越高，电流效率越低，电镀废气污染物越多。

根据上述公示，对各工艺废气 G_s 核算取值分述如下。

①氯化氢

氯化氢污染源主要位于活化槽、洗黑槽。

活化槽氯化氢浓度约 8%，常温下操作；洗黑槽氯化氢浓度约 0.5%，常温下操作。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附录 B，“弱酸洗(不加热，质量百分浓度 5%~8%)，室温高、含量高时取上限，不添加酸雾抑制剂，取 0.4~15.8”，由于洗黑槽浓度极低，因此洗黑槽的 G_s 值可忽略。

因此，本次活化槽 G_s 取值 15.8g/(m²·h)。

②硝酸雾（氮氧化物）

硝酸雾实际上以氮氧化物形式存在，污染源主要包括洗黑槽，硝酸含量为 1%，常温下操作。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附录 B“在质量百分浓度 $\leq 3\%$ 稀硝酸溶液中清洗铝、不锈钢钝化、锌镀层出光等，可忽略”。

因此，本次评价洗黑槽不定量分析硝酸雾挥发量。

③氨气

氨主要产生于化学镍槽。化学镍槽采用氨水调整 pH，氨进入槽体后分别通过镀件带出液进入废水、通过更换槽液进入废化学镍槽液、通过挥发进入废气，本项目类比园区同类型企业的化学镍工序，通过估算，经废气排放的氨占比为 70%，即挥发产生的氨为 0.077t/a，收集效率 90%，按照年生产 3960h 计算，因此项目氨产生速率为 0.0194kg/h。

④铬酸雾

铬酸雾污染源主要产生于三价铬钝化槽。化学镍生产线的钝化槽重铬酸钾浓度 5g/L，常温操作；碱锌、锌镍生产线的钝化槽硝酸铬浓度 20g/L，常温操作；酸锌、镀镍生产线的钝化槽硝酸铬浓度 20g/L，常温操作。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附录 B 中，“在常温下低铬酸及其盐溶液中钝化溶液的铬酸雾产生量可忽略”。

因此，本次评价钝化槽不定量分析铬酸雾挥发量。

⑤碱雾

拟建项目前处理过程除油、脱脂等过程中有碱雾产生，但由于使用的碱液浓度比较低，为保证车间环境，拟设置整线密闭+槽边抽风，进行收集处理。同时由于碱雾无评价标准，因此本评价对碱雾的产生源强、排放情况等不做估算。

⑥氟化物

氟化物污染源主要产生于活化槽。化学镍生产线的活化槽氢氟酸浓度约 0.5g/L，常温操作。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附录 B，“锌铝等合金件低浓度活化处理槽液”，产生氟化物可忽略。因此，本次将氟化物

作为监控因子，但不定量核算源强。

⑦颗粒物

项目 2#生产线约 10%工件进行抛丸处理，抛丸过程中产生颗粒物，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除尘风量 2000m³/h，根据《机械行业系数手册》，预处理环节中抛丸产污系数为 2.19 千克/吨-原料，即本项目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22t/a，抛丸工序工作时间约 33h/a，产生速率为 0.067kg/h，处理效率 90%，排放量为 0.0002t/a、排放速率为 0.007kg/h。

综上，本项目工艺槽的废气产生源情况见下表。

表 3.5-1 工艺槽 A、Gs 和 t 统计一览表

生产线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单位镀槽液面面积单位时间废气污染物产生量 Gs			镀槽面积				核算时段内污染物产生时间
			浓度	温度	产污系数 g/m ² ·h	平面尺寸 m		槽数	面积 m ²	h
						长	宽			
1#生产线	化学镍	氨气	5%	常温	/	1.5	1.1	4	6.6	3960
1#2#3#生产线	活化	氯化氢	8%	常温	15.7	0.75	1.1	4	3.3	3960

本项目 3 条生产线均采用“整线围挡+槽边双侧抽风+顶部抽风”收集废气，收集率均按 90%计。

1#生产线化学镍、洗黑废气，2#生产线锌镍废气进入 1#废气净化塔；1#生产线活化废气、2#生产线活化废气、3#生产线活化废气、酸锌废气、碱锌废气、镀镍废气、前处理研磨废气进入 2#废气净化塔。1#、2#酸雾净化塔内采取“碱液喷淋塔中和法”对各酸性废气进行收集处理。根据以上条件，采用公式计算酸雾产生及产生浓度量，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3.5-2 废气产生量及浓度一览表

生产线	污染源	污染因子	产生量（kg/h）			设计风量	产生浓度 （mg/m³）
			总量	有组织	无组织	（m³/h）	
1#酸雾净化塔							
1#生产线	化学镍	氨气	0.0194	0.0175	0.0019	32000	0.547
2#酸雾净化塔							

1#2#3#生 产线	活化	氯化氢	0.0521	0.0469	0.0052	45000	1.043
---------------	----	-----	--------	--------	--------	-------	-------

3.5.1.2 废气收集情况

本项目酸雾净化塔风量设计参考根据《简明通风设计手册》通风局部排风设计中的控制风速（m/s）参数及抽风点设置。对于顶抽风量按照整线围挡封闭的开口面积，在其开口处形成一定负压的风速计算其风量。

酸雾净化塔风量设计参考根据《简明通风设计手册》通风局部排风设计中的控制风速（m/s）参数及抽风点设置。

$$Q=2V_xAB(B/2A)^{0.2}$$

式中：Q—排气量，m³/s；

A—槽长，m；

B—槽宽，m；

V_x—槽子液面的起始速度。

表 3.5-3 各线风量核算及废气收集情况表

生产线	抽风形式	槽体编号	生产工序	槽长(m)	槽宽(m)	槽深度(m)	槽体数量(个)	控制风速(m/s)	废气量(m³/h)	罩口面积(m²)	合计风量(m³/h)	设计风量(m³/h)	开口端风速(m/s)
一	1#酸雾净化塔												
1#生产线	槽边抽风	12~15	化学镍	1500	1100	1000	4	0.25	2430	1.1	24880	32000	进出口两端开口面积 10m²，核算漏风风速 0.69m/s（含前处理废气一并核算漏风风速），大于 0.5m/s，收集效率可达 90%以上
		20、23	洗黑	750	1100	1000	2	0.3	1675	1.1			
		31	热水洗	750	1100	1000	1	0.25	1437	1.1			
2#生产线		5~6	锌镍	5700	1150	800	2	0.3	17898	0.92			
		小计							23440	4			
		顶抽	/	/	/		/	0.1	1440	4			
二	2#酸雾净化塔												
1#生产线	槽边抽风	4	活化	750	1100	1000	1	0.3	1675	1.1	44395	45000	进出口两端开口面积 12m²，核算漏风风速 0.77m/s（含前处理废气一并核算漏风风速），大于 0.5m/s，收集效率可达 90%以上
		8	活化	750	1100	1000	1	0.3	1675	1.1			
2#生产线		2	活化	750	1150	800	1	0.3	1767	0.92			
		10	碱锌	7600	1150	800	1	0.3	11265	0.92			
3#生产线		2	活化	750	950	800	1	0.3	1405	0.76			
		5~6	酸锌	6800	950	800	2	0.3	16389	0.76			
		10	镀镍	4250	950	600	1	0.3	5626	0.76			
1~3#生产线		/	研磨	370	360	600	4	0.3	996	0.22			
		/	研磨	370	360	600	3	0.3	747	0.22			
		/	研磨	500	500	1000	3	0.3	1410	0.3			

			小计						42955	7.052			
		顶抽	/	/	/		/	0.1	1440	4			

3.5.1.3 废气产生及达标排放情况

拟建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统计见表 3.5-10。

3.5.1.4 废气达标情况分析

由于本项目各排气筒的初步设计风量均大于基准排气量，也即单位产品初设排气量均大于单位产品基准排气量，为此须按照《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相关要求，将初步设计风量下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换算为大气污染物基准气量排放浓度，并以该基准气量排放浓度作为判定排放是否达标的依据。大气污染物基准气量排放浓度计算公式如下：

$$\rho_{\text{基}} = \frac{Q_{\text{总}}}{\sum Y_i Q_{i\text{基}}} \times C_{\text{实}}$$

式中： $\rho_{\text{基}}$ ——大气污染物基准气量排放浓度， mg/m^3 ；

$Q_{\text{总}}$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m^3 ；

Y_i ——某种镀件镀层的产量， m^2 ；

$Q_{i\text{基}}$ ——某种镀件的单位产品基准排气量， m^3/m^2 ，

$C_{\text{实}}$ ——设计风量大气污染物浓度， mg/m^3 。

经计算，各线各废气污染物核算的最大基准排气量浓度小于《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5 的排放限值。

表 3.5-4 拟建项目生产线废气污染源核算结果汇总表

排气筒，高度 m	污染因子	设计风量 (m³/h)	基准排气量 (m³/m²)	电镀面积(m²/h)	基准风量 (m³/h)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速率 (kg/h)	年产生量 (t/a)	处理工艺	去除效率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基准排放浓度 (mg/m³)	标准浓度 (mg/m³)	年排放量 (t/a)
1#酸雾净化塔，28m	氨气	32000	37.3	12.6	471.0	0.547	0.018	0.069	碱液喷淋塔中和法	20%	0.438	0.0140	/	20kg/h	0.055
2#酸雾净化塔，28m	氯化氢	45000	18.6	37.9	704.5	1.043	0.047	0.186	碱液喷淋塔中和法	60%	0.552	0.0188	26.6	30	0.074
无组织排放	氨气	/	/	/	/	/	/	0.008	/	/	/		/	/	0.008
	氯化氢	/	/	/	/	/	/	0.021	/	/	/		/	/	0.021
	颗粒物	/	/	/	/	/	/	0.0022	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	90%	/	/	/	/	0.0002

3.5.2 废水污染源强核算

3.5.2.1 废水产生量

(1) 生产废水

a.生产线废水：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电镀生产线的部分槽液及清洗废水，电镀线水洗均采用至少二级的逆流水洗，该水洗方式在使工件表面达到洁净目的的同时，能节约清洗用水量。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6.2 节中镀件清洗用水量参考工艺设计参数确定（原则上），若无工艺设计参数，可参考附录 E 进行清洗水量的计算，且在指南中未明确指出新（改、扩）建项目清洗水量的核算方式是采用实测法、类比法、物料衡算法和产污系数法。

本次评价各电镀工序后的镀件清洗水排放量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60 电镀行业》中系数表中相同或类似工艺的产污系数，通过各线电镀面积核算生产线废水量。

科技园区已运行多年，根据调查，园区电镀企业的实际排放水量均远低于通过行业系数手册计算废水量，因此，本次通过类比园区内同类型已投产企业的实际废水排放情况，以系数手册的核算产水量作为基础，取修正系数 K。

本项目类比重润表面科技园已投产的同类型项目，生产线修正系数 K 取 0.57~0.65。则本项目各电镀线工艺环节废水量产污系数选取汇总见下表。

表 3.5-5 化学镍生产线工艺环节废水量产污系数选取汇总表

生产线	编号	废水种类	水洗涉及工序		种类	参考手册工艺	单位面积水量 (m ³ /m ²)	修正系数	备注
			名称	电镀面积 m ² /d					
生产线单日电镀面积约151.5 m ² /d	W1-1	D 类综合废水	碱除油	151.5	滚镀	侵蚀	0.0174	0.57	
	W1-2	D 类综合废水	活化	151.5	滚镀	侵蚀（酸洗）	0.0174	0.57	
	W1-3	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	镀化学镍	151.5	滚镀	化学镍	0.0165	0.57	
	W1-4	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	洗黑	151.5	滚镀	染色	0.0232	0.57	
	W1-5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	151.5	滚镀	钝化	0.0119	0.57	
	W1-6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热水洗）	151.5	滚镀	钝化	0.0054	0.57	

表 3.5-6 镀碱锌、镀锌生产线工艺环节废水量产污系数选取汇总表

生产线	编号	废水种类	水洗涉及工序		种类	参考手册工艺	单位面积水量 (m ³ /m ²)	修正系数	备注
			名称	电镀面积 m ² /d					
生产线单日电镀面积约66.7~133.3 m ² /d	W2-1	D 类综合废水	活化	133.3	滚镀	侵蚀（酸洗）	0.0174	0.65	
	W2-2	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	镀锌镍	66.7	滚镀	化学镍	0.0181	0.65	
	W2-3	D 类综合废水	镀碱锌	66.7	滚镀	镀锌	0.0181	0.57	
	W2-4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	133.3	滚镀	钝化	0.0119	0.57	

表 3.5-7 镀酸锌、镀锌生产线工艺环节废水量产污系数选取汇总表

生产线	编号	废水种类	水洗涉及工序		种类	参考手册工艺	单位面积水量 (m ³ /m ²)	修正系数	备注
			名称	电镀面积 m ² /d					
生产线单日电镀面积约54.5~169.7 m ² /d	W3-1	D 类综合废水	活化	169.7	滚镀	侵蚀（酸洗）	0.0174	0.57	
	W3-2	D 类综合废水	镀酸锌	115.2	滚镀	镀锌	0.0181	0.57	
	W3-3	B 类含镍废水	镀镍	54.5	滚镀	电镀镍	0.0139	0.58	
	W3-4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	115.2	滚镀	钝化	0.0119	0.57	

b. 散水：各生产线下设置托盘收集工件转槽过程中带出的散水，散水

的产生量与工件形状、生产线运转速度相关，由于项目工件由客户提供，不同批次各不相同，因此散水产生量难以预估，根据电镀园区同类型企业的生产经验，三条线的散水总计产生量约为 $0.09\text{m}^3/\text{d}$ ，每条生产线各约 $0.03\text{m}^3/\text{d}$ 。散水收集托盘根据生产线分区设置，分别收集前处理散水、综合散水、含镍散水、含铬散水。

c. 蒸汽冷凝水：项目热水洗等工序需采用蒸汽对槽体进行加热，蒸汽与槽体内液体不直接接触，通过换热的方式进行加热，产生的冷凝水一般情况下不存在污染，根据园区各企业实际运行情况，冷凝水接排水管进入 D 类综合废水收集槽，作为 D 类综合废水处置，产生量约为 $0.6\text{m}^3/\text{d}$ 。

d. 废气处理塔废水：项目设置 2 座碱喷淋废气塔，循环用喷淋水量均为 1.1m^3 、 1.1m^3 ，喷淋用水平时定期补充碱液，每 1 个月更换一次，则每座废气处理塔废水产生量为 $0.04\text{m}^3/\text{d}$ 、 $0.04\text{m}^3/\text{d}$ ，排入 F 类混排废水。

e. 生产线水量分别按各自生产线进行核算，在核算时散水采用均摊的方式合并入生产线中。本项目生产线产生的废水种类包括 A 类含铬废水、B 类含镍废水、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G 类前处理废水、D 类综合废水、F 类混排废水。

项目各生产线排水量见下表。

表 3.5-8 化学镍生产线废水排放情况

编号	废水种类	来源	污染物	排放量 (m ³ /d)	排放频率	折合 (m ³ /d)
W1-1	D 类综合废水	研磨除油后二级逆流水洗槽	碱性	1.50	连续	1.50
W1-2	D 类综合废水	活化后三级逆流水洗槽	酸性	1.50	连续	1.50
	D 类综合废水	托盘散水	酸性	0.01	/	0.01
W1-3	B 类含镍废水 (络合废水)	化学镍后三级逆流水洗槽	含镍	1.43	连续	1.43
W1-4	B 类含镍废水 (络合废水)	洗黑后三级逆流水洗槽	含镍	2.00	连续	2.00
	B 类含镍废水 (络合废水)	托盘散水	含镍	0.01	/	0.01
W1-5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后三级逆流水洗槽	含铬	1.03	连续	1.03
W1-6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后热水洗槽	含铬	0.46	连续	0.46
	A 类含铬废水	托盘散水	含铬	0.01	/	0.01

表 3.5-9 镀碱锌、锌镍生产线废水排放情况

编号	废水种类	来源	污染物	排放量 (m ³ /d)	排放频率	折合 (m ³ /d)
W2-1	D 类综合废水	活化后水洗+喷淋水洗槽	酸性	1.51	连续	1.51
	D 类综合废水	托盘散水	酸性	0.01	/	0.01
W2-2	B 类含镍废水 (络合废水)	锌镍后二级逆流水洗槽	含镍	0.78	连续	0.78
	B 类含镍废水 (络合废水)	托盘散水	含镍	0.01	/	0.01
W2-3	D 类综合废水	碱锌后二级逆流水洗槽	含锌	0.69	连续	0.69
W2-4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后三级逆流水洗槽	含铬	0.90	连续	0.90
	A 类含铬废水	托盘散水	含铬	0.01	/	0.01

表 3.5-10 镀锌、镀镍生产线废水排放情况

编号	废水种类	来源	污染物	排放量 (m ³ /d)	排放频率	折合 (m ³ /d)
W3-1	D 类综合废水	活化后二级逆流水洗槽	酸性	1.68	连续	1.68
	D 类综合废水	托盘散水	酸性	0.01	/	0.01
W3-2	D 类综合废水	酸锌后二级逆流水洗槽	含锌	1.19	连续	1.19
W3-3	B 类含镍废水	镀镍后三级逆流水洗槽	含镍	0.44	连续	0.44
	B 类含镍废水	托盘散水	含镍	0.01	/	0.01
W3-4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后三级逆流水洗槽	含铬	0.78	连续	0.78
	A 类含铬废水	托盘散水	含铬	0.01	/	0.01

表 3.5-11 生产线各类废水统计

编号	废水种类	排放量 (m ³ /d)
W1-5、W1-6、W2-4、W3-4	A 类含铬废水	3.2
W3-3	B 类含镍废水	0.45
W1-3、W1-4、W2-2	B 类含镍废水 (E 类络合废水)	4.23
W1-1、W2-1、W2-3、W3-1、W3-2、W1-2、W6	D 类综合废水	8.7
W4、W5、W7	F 类混排废水	0.1
合计		16.68

(2) 纯水制备浓盐水-清洁废水

采用反渗透工艺制备纯水，纯水制备产生浓盐水，同时设备反冲洗产生反冲洗水，其浓度与浓盐水类似，产生量很小，与浓盐水一同排出回用至前处理工序，预计浓盐水及设备反冲洗水产生量约 6.91m³/d，回用至生产工序 6.91m³/d。

(3) 化验室清洗废水

1F 化验室对槽液浓度进行抽检分析时，产生极少量洗瓶废水，约 3~5L/d，主要污染物：pH、镍、铬等，量很少，与拖把清洗等废水采用防渗漏桶收集后，均接入 2F 类混排废水，产生量约为 0.02m³/d。

(4) 循环冷却水系统-清洁废水

循环冷却水系统产生系统清洁废水，排放量约为 0.20m³/d，进入污水处理站生化处理系统。

（5）生活污水

工厂劳动定员 30 人，生产区生活用水量按 40L/人·d 计算，排污系数按 90%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08m³/d。直接进入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调节池。

3.5.2.2 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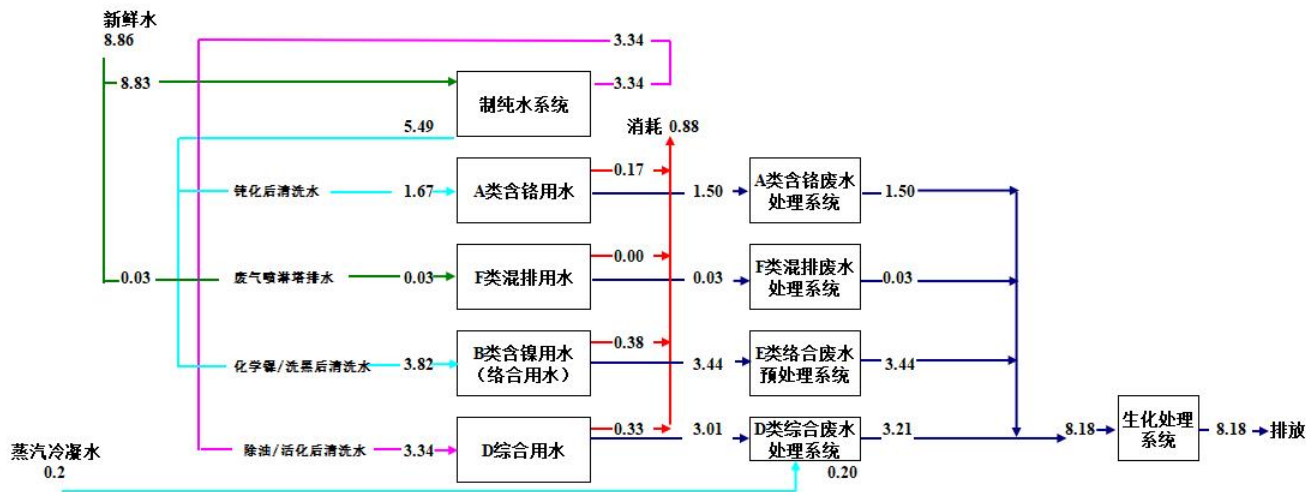
项目总进水量 19.29m³/d（即园区提供给企业的总水量），均为新鲜水。总用水量 26.2m³/d，扣除新鲜用水和回用水外，还含有企业自身浓盐水回用量 6.91m³/d、蒸汽冷凝水 0.6m³/d。生产用水包括制备纯水消耗量 17.76m³/d，生活用水 1.2m³/d、其他生产设施用水 0.24m³/d。园区污水处理站所需要处理废水量为 17.96m³/d。

生产线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进行考虑，10%损耗于烫洗工序及工件表面蒸发，则电镀废水产生量为 16.68m³/d，循环冷却水排水产生量 0.20m³/d，总生产废水量为 16.88m³/d。项目回用量为浓盐水回用量 6.91m³/d，回用于除油、水洗等。

水循环率：各电镀工序大多采用二级及以上逆流水洗，属于串联用水量为 23.53m³/d，回用水量加上串联用水量为内部总循环回用水量为 30.44m³/d，再加上新鲜水量总用水量 49.73m³/d，水重复利用率为 6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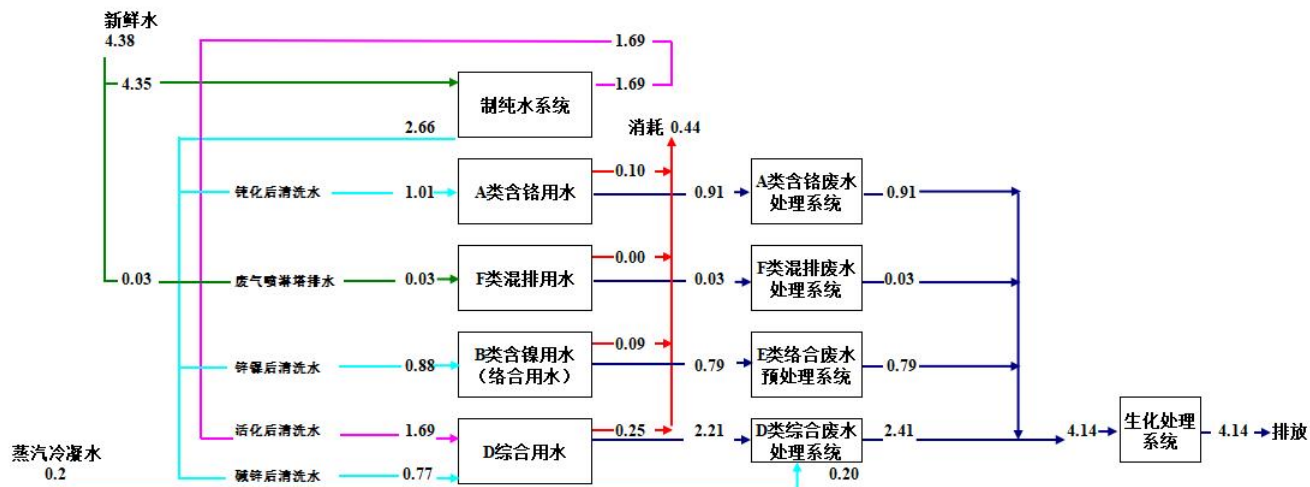
根据《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 3 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要求：单层镀允许基准排水量为 100L/m²，双层镀允许基准排水量为 250L/m²。本项目镀锌镍生产线为双层镀，其余生产线为单层镀，本项目允许排水量为 54.45m³/d，本项目排水量为 17.96m³/d，因此，本项目能够满足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标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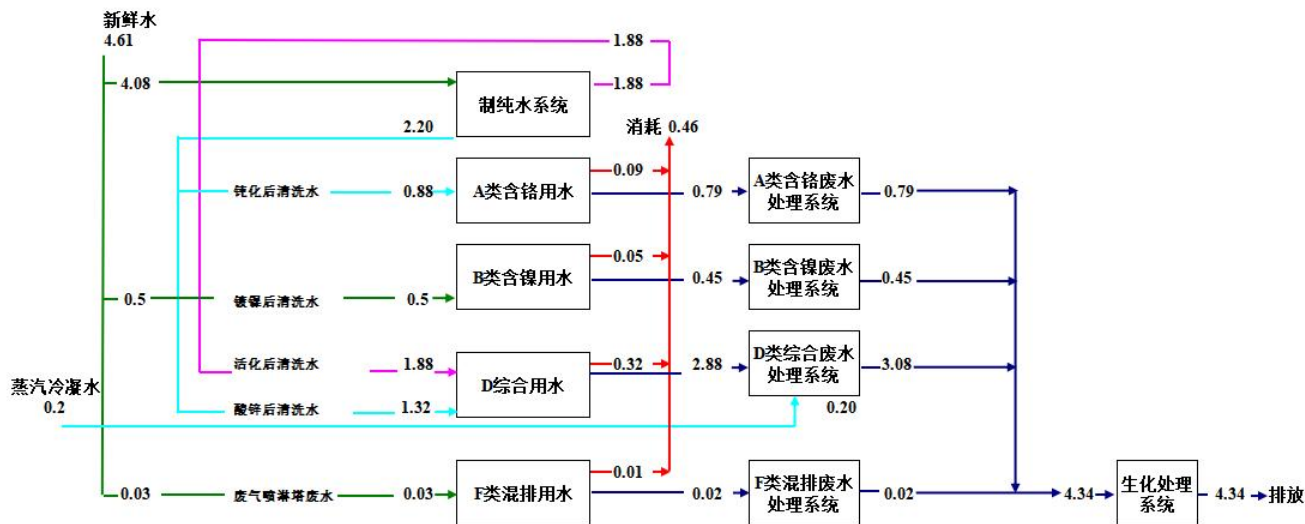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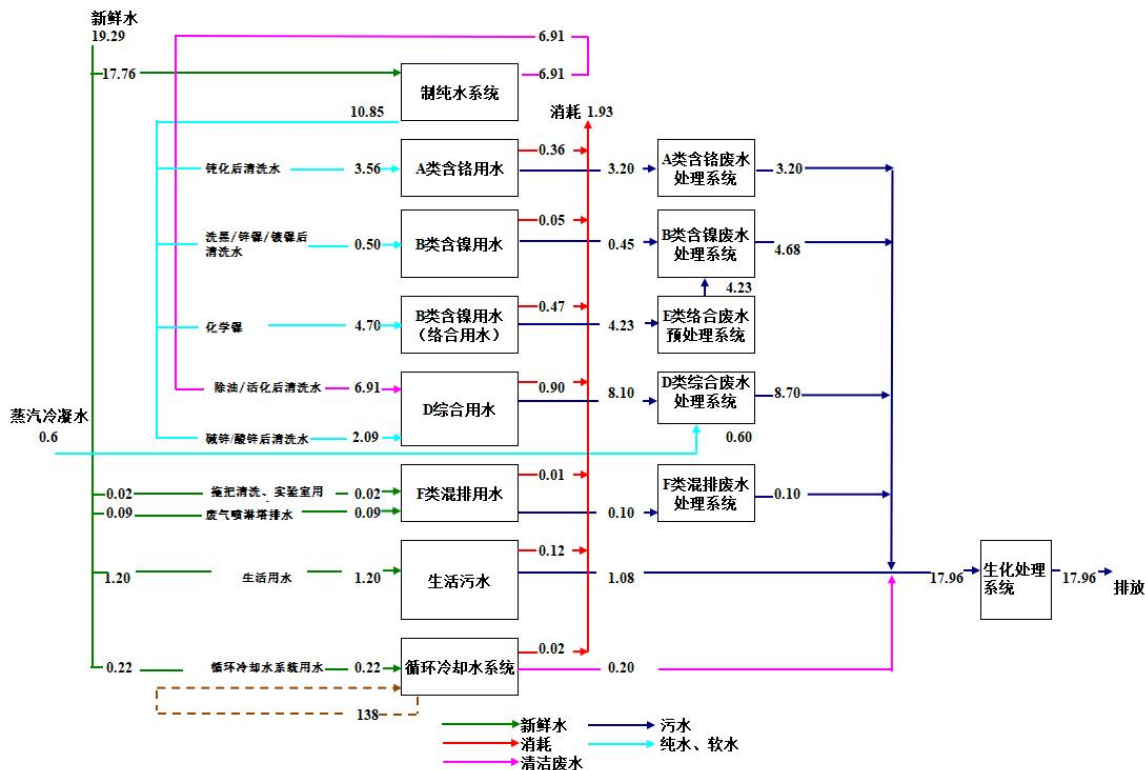


注：络合废水单独收集经过自己的预处理系统之后，进入到含镍废水系统深度处理。

图 3.5-1 1#化学镍生产线水平衡图 单位：m³/d

图 3.5-2 2#碱锌、锌镍生产线水平衡图 单位: m^3/d

图 3.5-3 3#酸锌、锌镍生产线水平衡图 单位: m^3/d

图 3.5-4 总水平衡图 单位: m^3/d

3.5.2.3 各类废水污染产生量及浓度

(1) 重金属源强核算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4.4 节核算方法选取的表 1 中生产装置出水口的总铬、总镍、总锌优先采用类比法核算，其次采用物料衡算法核算。

因此，本次评价针对金属（总铬、总镍、总锌）采用物料衡算法对其产生量（kg/a）进行初步核算。指南中 6.2 节的公式如下：

$$D=S \times V \times C \times 10^{-6}$$

式中：D—核算时段内污染物产生量，t；

S—核算时段内电镀面积，m²；

V—每平方米电镀面积槽液带出体积（L/m²），取值可参考附录 D；

C—镀槽槽液中金属（或总氰化物（以 CN⁻ 计））的浓度，g/L。

V 的选取参考指南附录 D 的选取原则：本项目处理工件均属于形状规则但有带螺纹的通孔、螺栓，属于较复杂外形，采取自动线，因此 V 取值 0.4L/m²；

C 的选取：当采用回收槽直接回收或者经处理后回收带出液，一级回收可按回收率 70%计算。

按照上述公示分别核算各电镀线涉及重金属产生工序的污染物产生量。

表 3.5-12 各线废水重金属产生量核算表

镀种类型	金属离子浓度	电镀面积	槽液带出体积	回收率	污染物产生量
化学镍生产线					
化学镍槽	总镍 6.69g/L	50000m ² /a	0.4L/m ²	0.7 一级	总镍 40.16kg/a
钝化槽	总铬 1.76g/L	50000m ² /a	0.4L/m ²	0 无	总铬 35.37kg/a
镀碱锌、镀锌镍生产线					
锌镍槽	总锌 12.05g/L	22000m ² /a	0.4L/m ²	0.7 一级	总锌 31.8kg/a
	总镍 3.79g/L	22000m ² /a	0.4L/m ²	0.7 一级	总镍 5.88kg/a
碱锌槽	总锌 14.46g/L	22000m ² /a	0.4L/m ²	0.7 一级	总锌 38.17kg/a
钝化槽	总铬 4.36g/L	44000m ² /a	0.4L/m ²	0 无	总铬 76.9kg/a
镀酸锌、镀锌镍生产线					
酸锌槽	总锌 48.2g/L	38000m ² /a	0.4L/m ²	0.7 一级	总锌 219.8kg/a
镀锌槽	总镍 113.82g/L	18000m ² /a	0.4L/m ²	0.9 二级	总镍 40.18kg/a
镀锌槽	总镍 27.23g/L	18000m ² /a	0.4L/m ²	0.9 二级	总镍 8.92kg/a

钝化槽	总铬 4.36g/L	38000m ² /a	0.4L/m ²	0 无	总铬 66.42kg/a
-----	------------	------------------------	---------------------	-----	--------------

注：核算总铬后，六价铬按照总铬的 50%计算。

(2) 其他污染物源强核算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4.4 节核算方法选取的表 1 中企业废水排口的其他污染物 COD、石油类、总氮、氨氮、总磷的核算方法优先采用类比法、其次采用产污系数法。

本次评价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60 电镀行业》中系数表中相同或类似工艺污染物（手册中仅有：COD、氨氮、石油类、总氮、总磷）系数（单位：g/m²）与废水量系数（单位：kg/m²）的比值，得出该工艺产生污染物的浓度（mg/L），对 COD、氨氮、石油类、总氮、总磷取值详情见下表。

表 3.5-13 其他污染物产生浓度类比汇总

生产线	废水种类	涉及工序	种类	参考手册工艺	污染因子产生浓度（mg/L）				
					COD	氨氮	石油类	总氮	总磷
化学镍生产线	D 类综合废水	碱除油	滚镀	侵蚀	273	12	4	29	8
	D 类综合废水	活化	滚镀	侵蚀（酸洗）	0	0	0	0	0
	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	镀化学镍	滚镀	化学镍	143	265	0	283	204
	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	洗黑	滚镀	化学镍	143	265	0	283	204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	滚镀	钝化	0	0	0	0	0
镀碱锌、镀锌镍生产线	D 类综合废水	活化	滚镀	侵蚀（酸洗）	0	0	0	0	0
	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	镀锌镍	滚镀	化学镍	143	265	0	283	204
	D 类综合废水	镀碱锌	滚镀	镀锌	137	5	0	39	2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	滚镀	钝化	0	0	0	0	0
镀酸锌、镀锌镍生产线	D 类综合废水	活化	滚镀	侵蚀（酸洗）	0	0	0	0	0
	D 类综合废水	镀酸锌	滚镀	镀锌	137	5	0	39	2
	B 类含镍废水	镀镍	滚镀	电镀镍	143	1	0	22	5
	A 类含铬废水	钝化	滚镀	钝化	0	0	0	0	0

由上表可知，针对各类废水中涉及的 COD、氨氮、石油类、总氮、总磷直接采用上述各类废水中的最大值。

废水产生量及污染物产生浓度详见下表。

表 3.5-14 废水产生量及污染物产生浓度一览表

废水类型	产生量 (m ³ /d)	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A 类含铬废水	3.20	pH	5~6	/
		总铬	169	0.1787
		六价铬	85	0.0894
B 类含镍废水	0.45	pH	5~6	/
		COD	143	0.0213
		氨氮	1	0.0002
		总氮	22	0.0033
		总磷	5	0.0007
		总镍	370	0.0550
B 类含镍废水 (络合废水)	4.23	pH	5~6	/
		COD	143	0.1998
		氨氮	265	0.3705
		总氮	283	0.3951
		总磷	204	0.2843
		总镍	29	0.0402
D 类综合废水	8.7	pH	7~8	/
		COD	273	0.7838
		氨氮	12	0.0335
		石油类	4	0.0124
		总氮	39	0.1126
		总磷	8	0.0236
		总锌	101	0.2898
F 类混排废水	0.10	pH	4~6	/
		COD	200	0.0066
		氨氮	4	0.00013
		总氮	5	0.00017
		总磷	2	0.00007
		总铬	2	0.00007
		六价铬	1	0.00003
		总锌	2	0.00007
		总镍	2	0.00007
电镀废水合计	16.68	/	/	/
清洁废水产生	7.11	/	/	/
清洁废水排放	0.2	/	/	/
生活污水	1.08	COD	400	0.1426
		总磷	8	0.0029
		氨氮	40	0.0143

3.5.2.4 废水收集、处理措施及排放情况（按排放标准统计各类废水排放量）

电镀园区废水收集管道按照含铬废水、含镍废水、含氰废水、综合废水、络合废水、混排废水、前处理废水和含酸废水共 8 类，以及生产区生活污水进行分类收集。据此，科技园废水处理站采用“废水分类物化处理+膜分离回用+末端生化处理系统”的主体工艺确保产水、浓水达标排放。

电镀园区废水处理工艺描述：A 类含铬废水经预处理、生化处理、膜处理系统处理后，浓水经“还原混凝沉淀+过滤器+离子交换系统”工艺处理，与产水一起排入排放缓冲池；F 类混排废水经预处理、混排破络、混凝沉淀、二级物化处理、石英砂过滤、MCR 超滤膜、离子交换树脂处理后，排入排放缓冲池；E 类络合废水经两级预处理系统后，与经两级预处理后的 B 类含镍废水一起经生化处理、膜处理系统处理后，浓水经“芬顿氧化+混凝沉淀二级物化+过滤器+离子交换系统”工艺处理，与产水一起排入排放缓冲池；C 类含氰废水经含氰预处理系统处理后与 G 类前处理废水一起经前处理预处理系统处理、D 类综合废水经综合预处理系统处理后，一起经二级物化预处理、生化处理系统处理，部分直接排入排放缓冲池，部分经膜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排放缓冲池；经过预处理后的 A 类含铬废水、B 类含镍废水、C 类含氰废水、D 类综合废水、E 类络合废水、F 类混排废水、G 类前处理废水与生活污水、循环冷却排水一起经排放生化处理系统（采用“水解酸化+两级 AO+沉淀+MBR”工艺）处理排入淮远河。铬、六价铬等第一类污染物在其相应处理单元排放口满足《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S 02-2017) 表 1 的排放限值，其余污染物在重润表面科技园废水总排口处满足《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园区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附图 8。提标改造后，园区污水处理站 A 类含铬废水预处理系统设计进水水质总铬 $<500\text{mg/L}$ 、六价铬 $<300\text{mg/L}$ ；B 类含镍废水预处理系统设计进水水质总镍 $<600\text{mg/L}$ 、COD $<300\text{mg/L}$ ；E 类络合废水预处理系统设计进水水质总镍 $<100\text{mg/L}$ 、COD $<1200\text{mg/L}$ ；D 类综合废水预处理系统设计进水水质总氮 $<200\text{mg/L}$ 、总磷 $<50\text{mg/L}$ ；F 类混排废水预处理系统设计进水水质总铬 $<100\text{mg/L}$ 、六价铬 $<50\text{mg/L}$ 、总镍 $<50\text{mg/L}$ ；G 类前处理废水预处理系统设计进水水质 COD $<800\text{mg/L}$ 、氨氮 $<50\text{mg/L}$ 、

TP<200mg/L、TN<200mg/L。本项目各类废水产生浓度（见表 3.5-10）均可满足各废水预处理系统的设计进水水质，无需在车间内进行预处理。

本项目废水产生量、排放量及污染物排放浓度详见下表。

表 3.5-15 废水产生、排放量及污染物排放浓度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监控位置
1	pH	/	/	/	6~9	废水总排放口 (废水排放量 17.96m ³ /d)
2	COD	1.154	0.858	0.296	50	
3	石油类	0.012	0.001	0.012	2	
4	总磷	0.311	0.309	0.003	0.5	
5	氨氮	0.419	0.371	0.047	8	
6	总氮	0.511	0.422	0.089	15	
7	总锌	0.290	0.284	0.006	1	
8	总镍	0.095	0.095	0.0002	0.1	含镍废水处理系统排放口（废水排放量 4.87m ³ /d）及混排废水排口（0.02m ³ /d）
9	总铬	0.179	0.179	0.0002	0.2	含铬废水处理系统排放口（废水排放量 3.42m ³ /d）及混排废水排口（0.02m ³ /d）
10	六价铬	0.089	0.089	0.0001	0.05	

3.5.3 噪声污染源强核算

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风机（酸雾净化塔）、冷却塔、冷冻机、空压机等的运行过程，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中的类比法，其噪声值约 70~85dB（A）。通过采取选用满足同一功能的低噪声设备、对所用高噪设备进行基础减振、设置隔声门窗，以及合理布置噪声源等有效降噪措施后，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项目设备及源强见下表，取厂房中心为原点。

表 3.5-16 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单位：dB（A）

声源名称	设备数量/台	声源源强		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运行时段	距离厂界距离			
		声压级 dB(A)	距声源 距离 m		X	Y	Z		东	南	西	北
1#酸雾塔风机	1	85	1	减振、消声	-4	20	25	昼间	9	51	3	9
2#酸雾塔风机	1	85	1	减振、消声	-5	-9	25	昼间	9	20	3	40
冷却塔	1	75	1	减振	8	7	25	昼间	4	38	8	22

表 3.5-17 主要噪声源源强一览表（室内声源） 单位：dB（A）

序号	声源名称	声源数量（台）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1m）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 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围护结构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m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空压机	1	75	1	减振基础、建筑隔声	2	1	14	6	10	6	50	59.4	55.0	59.4	41.0	昼间	混凝土	20	33.4	29.0	33.4	15.0	1
2	冷冻机1	2	70	1	减振基础、建筑隔声	2	5	14	6	6	6	54	57.4	57.4	57.4	38.4	昼间	混凝土	20	31.4	31.4	31.4	12.4	1
3	研磨机	10	70	3	减振基础、建筑隔声	5	40	14	6	35	6	25	59.2	43.9	59.2	46.8	昼间	混凝土	20	33.2	17.9	33.2	20.8	1

注：设备空间相对位置以厂房为中心，Z轴以1楼地坪所在高程为零点进行统计。

3.5.4 固体废物污染源强核算

3.5.4.1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包括除油、活化、化学镍、洗黑、钝化、镀镍、镀碱锌、镀酸锌等工序产生的废槽液、槽渣，槽液净化产生的废滤芯、废活性炭以及沾染毒性的废棉纱手套、化学药剂废包装材料；一般工业固废包括不合格品。

具体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3.5-18 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污染源编码	计量依据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酸	HW34	900-300-34	S1-2、S2-2、S3-2、S1-4	按照各槽更换频率，每 6 个月~1 年槽液倒槽更换 1 次	10.83	活化、洗黑	液态	含油、酸	油、酸	6~12 个月	C, T	采用防渗漏桶定期收集于 1 楼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2	废碱	HW35	900-353-35	S1-1、S2-1、S3-1	按照各槽更换频率，每 12 个月槽液倒槽更换 1 次	2.02	除油	液态	含油、碱	油、碱	12 个月	C, T	
3	废化学镍槽液	HW17	336-054-17	S1-3	按化学镍槽液使用 10 个周期更换一次	44.88	化学镍	液态	酸、镍	磷酸、硝酸、氢氟酸	1.5 个月	T	
4	钝化槽液	HW17	336-064-17	S1-5、S2-5、S3-5	按照各槽更换频率，每 6 个月槽液倒槽更换 1 次	4.62	钝化	液态	铬	铬	6 个月	T/C	
5	含镍废槽液、槽渣	HW17	336-055-17	S2-3、S3-4	槽液 3 年排空 1 次，槽渣产生量按照 8g/m ² 镀层	4.04	锌镍、镀镍	液态、固态	镍	镍	3 年	T	
6	含锌废槽液、槽渣	HW17	336-051-17	S2-4、S3-3	槽液 3 年排空 1 次，槽渣产生量按照 8g/m ² 镀层	5.17	碱锌、酸锌	液态、固态	锌	锌	3 年	T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污染源编码	计量依据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7	过滤机废滤芯	HW49	900-041-49	/	每年更换一次	0.50	锌镍、镀镍、碱锌、酸锌	固态	含重金属锌、镍、铬	含重金属锌、镍、铬	6个月	T/In	
8	纯水制备废滤膜	HW49	900-041-49	/	按照使用量预估	0.13	槽液净化	固态	含重金属锌、镍、铬	含重金属锌、镍、铬	2~3个月	T/In	
9	化学品废包装材料	HW49	900-041-49	/	按照使用量预估	1.00	各种表面处理化学品添加后包装物	固态	毒性化学品	毒性化学品	每天	T/In	
10	废棉纱手套	HW49	900-041-49	/	按照使用量预估	0.03	员工废弃手套	固态	毒性化学品	毒性化学品	每天	T/In	
11	实验室废液	HW49	900-047-49	/	按照使用量预估	0.05	实验室抽检分析	液态	镍、锌、铬、锡	镍、锌、铬、锡	每月	T/C/I/R	
合计						73.27							

在 2 楼厂房内设置一处面积为 6m²的危废暂存间，用于暂时存放危险废物，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以上槽渣、废液在生产车间采用防渗漏桶定期收集，并在厂房危废暂存间暂存；建设单位对危险废物建立台账制度，详细记录危险废物产生日期、种类、产生量、容器等信息，并对容器做好危险废物标签，详细标注危险废物主要成分、危险情况、安全措施等信息；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储存。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危废标签需包含数字识别码和二维码，实现危险废物“一物一码”管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3.5.4.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包括不合格品，储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不合格品交资源回收单位回收。

表 3.5-19 一般工业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固废名称	固废属性	废物代码	物理性状	危险特性	产生量(t/a)
不合格品	一般工业固废	900-002-S17	固体	/	0.5

3.5.4.3 生活垃圾

厂区不设宿舍和食堂，仅在工作期间产生少量生活垃圾，厂区劳动定员为 30 人，生活垃圾产生 0.15kg/人·d，生活垃圾量约 1.49t/a，由电镀园区统一收集送至城市垃圾处理厂处置。

3.6 项目三废统计

本项目“三废”排放及治理措施情况见表 3.6-1。

表 3.6-1 拟建项目“三废”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单位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排放去向
废气	有组织排放	氨气	t/a	0.069	0.014	0.055	经 28m 排气筒排入大气
		氯化氢	t/a	0.186	0.112	0.074	
	无组织排放	氨气	t/a	0.008	0.000	0.008	无组织排放至外环境
		氯化氢	t/a	0.021	0.000	0.021	
		颗粒物	t/a	0.002	0.002	0.0002	

废水	生产、生活废水（回用设施启动后）	废水量	m³/a	5926.8	0	5926.8	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排入淮远河
		COD	t/a	1.154	0.858	0.296	
		石油类	t/a	0.012	0.001	0.012	
		总磷	t/a	0.311	0.309	0.003	
		氨氮	t/a	0.419	0.371	0.047	
		总氮	t/a	0.511	0.422	0.089	
		总锌	t/a	0.290	0.284	0.006	
		总镍	t/a	0.095	0.095	0.0002	
		总铬	t/a	0.179	0.179	0.0002	
		六价铬	t/a	0.089	0.089	0.0001	
固废（产生量）		危险废物	t/a	73.22	73.22	0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固废	t/a	0.50	0.50	0	外卖回收商
		生活垃圾	t/a	1.49	1.49	0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噪声		机械设备噪声	dB（A）	75~85	15~25	65dB(昼)	周边环境
						55dB(夜)	

3.7 非正常排放

3.7.1 废气

根据项目废气排放特点及危害特性，本次废气非正常排放选择废气吸收塔出现问题，酸雾治理效率为 0% 时计算，项目废气非正常排放源强详见表 3.7-1。

表 3.7-1 废气非正常排放的源强

排气筒	污染物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1#酸雾净化塔排气筒	氨	0.547	0.018
	氯化氢	0.002	0.0001
2#酸雾净化塔排气筒	氯化氢	9.959	0.319

3.7.2 废水

项目废水完全依托电镀园区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非正常排放情况已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进行了详细核算，已将本项目的排污贡献计算在内，因此，本次评价仅引用电镀园区规划环评中核算的非正常排放源强，详见表 3.7-2。

表 3.7-2 电镀园区废水非正常排放的源强

污染物	污染物浓度(mg/L)	废水排放速率(g/s)	流量 (m³/s)
COD	335	14.74	0.044
总磷	14.3	0.63	
氨氮	10.0	0.44	
六价铬	13.1	0.58	

3.8 清洁生产

3.8.1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技术要求及需达到水平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进一步形成统一、系统、规范的清洁生产技术支撑文件体系，指导和推动企业依法实施清洁生产，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工信部于 2015 年 10 月公布了《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2015），该体系给出了电镀行业生产过程清洁生产水平的三级技术指标：一级为国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二级为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三级为国内清洁生产基本水平。

根据《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拟引进企业清洁生产应达到原《清洁生产标准 电镀行业》（HJ/T314-2006）二级标准要求以上，因此项目电镀生产线的清洁生产水平须达到二级及以上。

3.8.2 本项目清洁生产分析

3.8.2.1 生产工艺与装备要求

（1）项目在科技园区内建设，按要求规范车间布置。并结合产品质量要求，采用了清洁的生产工艺。项目为自动生产线，符合要求。

（2）采用过滤机等先进设备对镀槽等进行了过滤回用，减少了污染物的产生并减少了用水量；有生产用水计量装备和车间排放口废水计量装备；清洗方式采用多级逆流漂洗工艺，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

（3）废水末端治理由园区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减少处理成本，通过对污水处理站的规范化建设，使排放的污染物得到有效治理，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4）挂具有可靠的绝缘涂覆，并及时清理。

(5) 设备无跑、冒、滴、漏现象，有可靠的防范措施；厂房内对散水有系统的收集措施，各相邻槽子之间的空隙全用焊接，槽子两侧全部含有斜挡板，上件处设有接水托盘；因此厂房内对散水进行了非常有效的收集，有利于节约资源并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6) 车间作业面和污水排放管均采用防腐蚀材料制作，生产作业地面及污水系统具备完善的防腐防渗措施。

(7) 采用高频脉冲式整流器，转换效率高，输出稳定性高，节电显著，较一般整流器省电 10%-25%。

3.8.2.2 资源利用指标

拟建项目为化学镍、镀锌、镀镍项目，采用了清洁的生产工艺，严格的节水、节能措施，水洗均采用了喷淋或多级逆流水洗。经计算，单位面积单次清洗取水量达到一级。

3.8.2.3 环境管理方面

项目位于集中的电镀科技园区，有专门负责环境管理的人员。园区废水处理站已按清洁生产要求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如：有齐全的原始记录及统计数据，有原材料质检制度和原材料消耗定额管理，对能耗水耗有考核，对产品合格率有考核；按照国家编制的电镀行业的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指南的要求进行审核。满足清洁生产的要求。

3.8.2.4 污染物排放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排入电镀园区电镀废水处理站处理。经相应措施治理后，本电镀园区废水、废气、噪声均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经预测，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从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生产工艺技术先进、成熟、可靠，使用的能源为清洁能源电，采用了稳妥可靠的废水、废气处理措施，大大降低了污染物的排放量，符合清洁生产的指导思想，符合我国的环境保护政策和有关规定。

3.8.2.5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分析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的技术要求及其与本项目电镀生产线的清洁生产水平对比情况见表 3.8-1。

表 3.8-1 生产线清洁生产评价指标项目、权重及基准值

序号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单位	二级指标权重	I 级基准值	II 级基准值	III级基准值	本项目生产建设情况	本项目清洁生产指标
1	生产工艺及装备指标	0.33	采用清洁生产工艺 ^①		0.15	1. 民用产品采用低铬 ^② 或三价铬钝化；2.民用产品采用无氰镀锌；3.使用金属回收工艺；4.电子元件采用无铅镀层替代铅锡合金。	1. 民用产品采用低铬 ^② 或三价铬钝化； 2.民用产品采用无氰镀锌； 3.使用金属回收工艺。		涉及钝化和镀锌；镀铬和镀镍使用了金属回收工艺（镀液回收工序）	II 级
2			清洁生产过程控制		0.15	1.镀镍、锌溶液连续过滤；2.及时补加和调整溶液；3.定期去除溶液中的杂质。	1.镀镍溶液连续过滤； 2.及时补加和调整溶液； 3.定期去除溶液中的杂质。		镀镍容易采取连续过滤，及时补加和调整溶液；定期去除溶液中的杂质	II 级
3			电镀生产线要求		0.4	电镀生产线采用节能措施 ^③ ，70%生产线实现自动化或半自动化 ^④	电镀生产线采用节能措施 ^③ ，50%生产线实现半自动化 ^④	电镀生产线采用节能措施 ^③	电镀生产线采用了使用高频开关电源和可控硅整流器等节能措施，项目电镀生产线均按一定电镀工艺过程要求将有关镀槽、镀件提升转运装置、电器控制装置、电源设备、过滤设备、	I 级

序号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单位	二级指标权重	I 级基准值	II 级基准值	III级基准值	本项目生产建设情况	本项目清洁生产指标
									检测仪器、加热与冷却装置、滚筒驱动装置、空气搅拌设备及线上污染控制设施等组合为一体。	
4			有节水设施		0.3	根据工艺选择逆流漂洗、淋洗、喷洗，电镀无单槽清洗等节水方式，有用水量计量装置，有在线水回收设施		根据工艺选择逆流漂洗、喷淋等，电镀无单槽清洗等节水方式，有用水量计量装置	根据工艺选择逆流漂洗、淋洗、喷洗，电镀无单槽清洗，有用水量计量装置，有在线水回收设施	I 级
5	资源消耗指标	0.10	*单位产品每次清洗取水量 ^⑤	L/m ²	1	≤8	≤24	≤40	单位产品每次清洗取水量约为 1.3L/m ²	I 级
6	资源综合利用指标	0.18	锌利用率	%	0.8/n	≥82	≥80	≥75	82.66~85.77%	II 级
			铜利用率	%	0.8/n	≥90	≥80	≥75	/	/
			镍利用率	%	0.8/n	≥95	≥85	≥80	镀镍线 85.57~85.98%，化学镍线不考虑	II 级

序号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单位	二级指标权重	I 级基准值	II 级基准值	III级基准值	本项目生产建设情况	本项目清洁生产指标
			装饰铬利用率	%	0.8/n	≥60	≥24	≥20	/	/
			硬铬利用率	%	0.8/n	≥90	≥80	≥70	/	/
			金利用率	%	0.8/n	≥98	≥95	≥90	/	/
			银利用率（含氰镀银）	%	0.8/n	≥98	≥95	≥90	/	/
			电镀用水重复利用率	%	0.2	≥60	≥40	≥30	电镀用水重复利用率为61.24%	I 级
7	污染物产生指标	0.16	*电镀废水处理率 ^⑥	%	0.5	100			电镀废水处理率为 100%	I 级
8			*有减少重金属污染物污染预防措施 ^⑥		0.2	使用四项以上（含四项）减少镀液带出措施		至少使用三项减少镀液带出措施	有镀件缓慢出槽以延长镀液滴流时间、科学装挂镀件、增加镀液回收槽、镀槽间装导流板、	I 级

序号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单位	二级指标权重	I 级基准值	II 级基准值	III级基准值	本项目生产建设情况	本项目清洁生产指标
									回收重金属五项措施	
9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预防措施		0.3	电镀污泥和废液在企业内回收或送到有资质单位回收重金属，交外单位转移须提供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电镀污泥和废液优先在企业内回收，企业内无法回收再送到有资质单位回收重金属，交外单位转移提供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I 级
10	产品特征指标	0.07	产品合格率保障措施®		1	有镀液成分和杂质定量检测措施、有记录；产品质量检测设备和产品检测记录	有镀液成分定量检测措施、有记录；有产品质量检测设备和产品检测记录		使用仪器定量检测镀液成分并有日常运行记录或委外检测报告	I 级
11	管理指标	0.16	*环境法律法规标准执行情况		0.2	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主要污染物排放应达到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主要污染物排放应达到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I 级
12			*产业政策执行情况		0.2	生产规模和工艺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生产规模和工艺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I 级
13			环境管理体系制度及清洁生		0.1	按照 GB/T 24001 建立并运行环境管理体	拥有健全的环境管理体系和		企业正常运行后按要求办理	I 级

序号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单位	二级指标权重	I 级基准值	II 级基准值	III级基准值	本项目生产建设情况	本项目清洁生产指标
			产审核情况			系， 环境管理程序文件及作业文件齐备；按照国家和地方要求， 开展清洁生产审核	完备的管理文件；按照国家和地方要求，开展清洁生产审核			
14			*危险化学品管理		0.1	符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相关要求			符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相关要求	I 级
15			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		0.1	非电镀车间废水不得混入电镀废水处理系统； 建有废水处理设施运行中控系统， 包括自动加药装置等；出水口有 pH 自动监测装置， 建立治污设施运行台账； 对有害气体有良好净化装置， 并定期检测	非电镀车间废水不得混入电镀废水处理系统； 建立治污设施运行台账， 有自动加药装置， 出水口有 pH 自动监测装置； 对有害气体有良好净化装置， 并定期检测	非电镀车间废水不得混入电镀废水处理系统； 建立治污设施运行台账， 出水口有 pH 自动监测装置， 对有害气体有良好净化装置， 并定期检测	非电镀车间废水未混入电镀废水处理系统； 园区建有废水处理设施运行中控系统， 包括自动加药装置等； 出水口有 pH 自动监测装置， 建立治污设施运行台账； 对有害气体有良好净化装置， 并定期检测	I 级
16			*危险废物处理处置		0.1	危险废物按照 GB 18597 等相关规定执行			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置等按照 GB 18597 等相关规定执行	I 级
17			能源计量器具		0.1	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率符合 GB17167 标准			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率符	I 级

序号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单位	二级指标权重	I 级基准值	II 级基准值	III级基准值	本项目生产建设情况	本项目清洁生产指标
			配备情况						合 GB17167 标准	
18			*环境应急预案		0.1	编制系统的环境应急预案并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项目建成后，编制系统的环境应急预案并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I 级
19	注：带“*”号的指标为限定性指标 1 使用金属回收工艺可以选用镀液回收槽、离子交换法回收、膜处理回收、电镀污泥交有资质单位回收金属等方法。 2 电镀生产线节能措施包括使用高频开关电源和/或可控硅整流器和/或脉冲电源，其直流母线压降不超过10%并且极杠清洁、导电良好、淘汰高耗能设备、使用清洁燃料。 3 “每次清洗取水量”是指按操作规程每次清洗所耗用水量，多级逆流漂洗按级数计算清洗次数。 4 镀锌、铜、镍、装饰铬、硬铬、镀金和含氰镀银为七个常规镀种，计算金属利用率时 n 为被审核镀种数；镀锡、无氰镀银等其他镀种可以参照“铜利用率”计算。 5 减少单位产品重金属污染物产生量的措施包括：镀件缓慢出槽以延长镀液滴流时间（影响产品质量的除外）、挂具浸塑、科学装挂镀件、增加镀液回收槽、镀槽间装导流板，槽上喷雾清洗或淋洗（非加热镀槽除外）、在线或离线回收重金属等。 6 提高电镀产品合格率是最有效减少污染物产生的措施，“有镀液成分和杂质定量检测措施、有记录”是指使用仪器定量检测镀液成分和主要杂质并有日常运行记录或委外检测报告。 7 自动生产线所占百分比以产能计算；多品种、小批量生产的电镀企业（车间）对生产线自动化没有要求。 8 生产车间基本要求：设备和管道无跑、冒、滴、漏，有可靠的防范泄漏措施、生产作业地面、输送废水管道、废水处理系统有防腐防渗措施、有酸雾等废气净化设施，有运行记录。									

序号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单位	二级指标权重	I 级基准值	II 级基准值	III级基准值	本项目生产建设情况	本项目清洁生产指标
	9 低铬钝化指钝化液中铬酸酐含量低于 5g/l。 10 电镀废水处理量应≥电镀车间（生产线）总用水量的 85%（高温处理槽为主的生产线除外）。 11 非电镀车间废水：电镀车间废水包括电镀车间生产、现场洗手、洗工服、洗澡、化验室等产生的废水。其他无关车间并不含重金属的废水为“非电镀车间废水”。									

《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采用限定性指标评价和指标分级加权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在限定性指标达到Ⅲ级水平的基础上，采用指标分级加权评价方法，计算行业清洁生产综合评价指数。根据综合评价指数，确定清洁生产水平等级。电镀企业清洁生产水平的评价，是以其清洁生产综合评价指数为依据的，对达到一定综合评价指数的企业，分别评定为清洁生产领先企业、清洁生产先进企业或清洁生产一般企业。

通过计算， $Y_{II}=100 \geq 85$ ，且限定性指标全部满足Ⅱ级基准值要求及以上，根据电镀行业清洁生产企业等级评定方法，确定项目电镀生产线的清洁生产水平等级为Ⅱ级（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3.8.3 清洁生产结论

项目各生产线采用了比较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资源利用率较高；车间作业面和污水排放管均采用防腐蚀材料制作，镀槽、废水收集池均作防腐防渗处理；大部分工序采用多级逆流清洗；回用水采用末端处理出水回用；参与评定的指标大部分达到《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Ⅱ级标准，单位产品每次清洗取水量达到Ⅰ级标准要求。因此项目电镀生产线的清洁生产水平整体达到《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Ⅱ级标准要求。

3.8.4 推行清洁生产的管理措施建议

- （1）企业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使企业按照现代化标准管理。
- （2）用、排水要设有计量装置，提倡节约用水。
- （3）各部门用电、用气要装设计量表进行计量，以促进节能工作开展。
- （4）环境管理各项指标与个人经济利益挂钩，建立互相制约机制，调动职工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 （5）对干部职工进行环境法规教育，提高全厂人员的环境意识。
- （6）建立清洁生产奖励制度，对研究开发，推广应用清洁生产技术，提出有利于清洁生产建议的人员视贡献大小给予一定的奖励。
- （7）大力宣传清洁生产的意义，举办各种层次的清洁生产学习班、培训班，使全体员工转变观念，提高认识，积极支持、参与清洁生产。

4 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4.1 自然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4.1.1 地形地貌和地质

铜梁区属川东南平行褶皱区，华蓥山脉延伸低山丘陵体系。地形从西南向东北倾斜，由南到北是一狭长低山地形，巴岳山，西温泉山（华蓥山系支脉沥鼻峡），延伸于县境的东南部和西南部，山脊海拔 600~800m，两条山地轴部都有石灰岩出露，经风化、剥蚀、溶蚀形成“一山二岭一槽”，西温泉山上出露有更老岩飞仙关页岩，形成“一山二岭三槽”，两山之间为开阔的丘陵谷地。县境内地势相差较大，地貌有低山区、丘陵区、浅丘带坎、中丘、中谷、阶地河坝等，属山、丘、坝兼有的地貌类型。其中浅丘、中丘地区占 64.1%；其次缓丘地区占 13.3%，低山占 13%、深丘地区占 5.2%。小安溪河流域浅丘地区海拔高度 250~310m。琼江流域中丘地海拔高度 220~320m，两山槽谷地区海拔高度 300~800m；县内最高点在安溪镇的燃灯寺，海拔 902m，最低点在永清镇的张家河坝，海拔 185m，两地海拔相差 717m。

县境内最老地层为三迭系、上统飞仙关组，下至侏罗系上统蓬莱镇组，除雷口坡组地层部分地段缺失外，均有分布，侏罗系砂、页岩分布广泛，占全县总面积的 87.1%，三迭系灰岩占 12%，第四系零星分布，出露地层总厚度 3973m。

铜梁工业园区内为风化剥蚀浅丘宽谷地形地貌，区内地貌发育受构造及岩性控制，海拔高程在 255~306m，相对高差 10~20m。位于铜梁向斜东翼，西山背斜北倾伏端西缘，为单斜构造。

4.1.2 气候气象

铜梁区属雨热同季的亚热带季风气候，主要具有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冬寒春旱、夏长秋短、季节差别大、雨量充沛、夏冬相差悬殊而干湿季分明等气候特征。多年平均气温 17.9℃，年极端最高气温 39.8℃，平均日照总时数 1224 小时，季节分配悬殊，冬季多云雾日照少，年平均无霜期 324 天。年平均降雨量 1068.0mm，降水以夏秋为最多，月降水达 100mm 以上

的为 5~9 月，占全年降雨量的 70%左右。铜梁区全年主导风向为北风，年平均风速为 1.9m/s，年平均相对湿度 82%。

4.1.3 水文特征

铜梁区境内溪沟纵横，水系发达。除涪江、琼江、小安溪河、淮远河、久远河、平滩河（琼江支流）外，还有大小 245 条支流遍布全县，总属于嘉陵江水系。小安溪河流域控制县内面积 833km²，有 136 条支流，琼江流域控制县内面积 384km²，有 68 条支流，嘉陵江流域控制县内面积 35km²有 9 条支流，涪江流域控制县内面积 82km²，有 32 条小支流。县内河流网络大多呈树枝状，仅小安溪河的上游部分呈羽毛状，河道天然比降均小，河床冲刷不太剧烈。

淮远河与久远河是小安溪河的两条主要支流。淮远河发源于大足县境内，从铜梁工业园南面通过，淮远河流域面积 527km²，总长 57km，平均径流深 349mm，平均径流量为 18400 万 m³/a，河道平均坡降 1.60‰，落差较大，水流通畅，于旧县镇河滩寺入小安溪，多年平均流量 6.44m³/s。淮远河丰水期平均流量为 8.018m³/s，平水期平均流量为 5.464m³/s，枯水期 3.386m³/s。

本项目位于淮远河北侧。本项目所在的重庆市渝西地区及铜梁区水系见附图 5。

4.1.4 水文地质

4.1.4.1 地下水埋藏及赋存特征

本次引用所在园区《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对评价范围内水文地质情况进行评价。

本项目工程区内地下水可分为第四系全新统残坡积层（Q₄^{el+dl}）松散岩类孔隙水和砂岩裂隙层间水兼具风化裂隙水（J_{2s}）两类，水文地质条件简单。根据《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环境影响地下水专题报告》，评价范围岩石出露和钻探的地层岩性及地下水在含水介质中的赋存特征，地表水主要为冲沟汇聚水；地下水类型按含水介质可分为松散岩类孔隙水和基岩裂隙水两种。场区内地下水主要赋存在人工填土层和强风化基岩裂隙以及

砂岩岩体中，以基岩裂隙水和第四系孔隙水含量为主。地下水主要依靠上部大气降水和地表水（淮远河）补给，水位、含量受季节影响明显。

松散岩类孔隙水：场区地表覆盖层主要为素填土和粉质粘土，孔隙较多，有利于大气降水和水通过松散土体间孔隙入渗、补给，并向地势低洼处排泄、地表蒸发或赋存于松散土体空隙内形成松散土体孔隙水。粉质粘土含水能力和透水能力较差，为相对隔层，该层中松散土体孔隙水含量不大。

基岩裂隙水：通过上覆土体垂直入渗补给为主，地下水、河水的补给。赋存在岩体孔隙及裂隙中，并在孔隙和裂隙中径流、向低洼处排泄。

园区地形平缓，覆盖层厚度较大，基岩面最低标高为 256.52m，高于淮远河常年水位（255.38）。场区内松散土体孔隙水主要依靠大气降水和河水的补给，水量和水位随季节差异较大。场区内下伏基岩主要为砂岩和泥岩，砂岩具有少量孔隙和裂隙，可供地下水赋存，为相对含水层，泥岩含水能力和透水能力差，是相对隔水层。

4.1.4.2 地下水补、径、排条件

地下水以松散岩类孔隙水和基岩裂隙水两种类型赋存，主要赋存于第四系松散土层、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砂岩和泥岩上层强风化岩层中。风化网状裂隙水主要分布在侏罗系砂泥岩中，风化裂隙在浅层近地表较发育，随着向地下延伸，风化裂隙逐渐不发育，因此风化裂隙水由浅层风化网状裂隙发育形成，为潜水。松散岩类孔隙水主要赋存于山坡、谷地第四系松散堆积层中，地下水位埋藏深度较浅，水位随季节性降雨有变化。基岩裂隙水赋存于基岩裂隙中，区内冲沟与南侧淮远河有水力联系，补、排水均与周围区域有联系。

该区域内地下水主要依靠上部大气降水和地表水（淮远河）补给，沿碎屑岩构造裂隙和风化裂隙自高地势向低地势运移至沟谷内汇集，顺基岩裂隙向地势低洼处运移至场地东侧山间冲沟内，在沟道内汇集形成地表径流排泄至南侧冲沟，汇入淮远河；未及时渗入地下的地表水直接汇集至冲沟后汇入淮远河，该区域地下水自地势高处向最低侵蚀基准面处运移。第

四系土壤孔隙水主要赋存于第四系土层中，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和河水的补给，水量和水位随季节差异较大，由于场地内粉质粘土，透水性较差，为隔水层，因此该类地下主要赋存于素填土中，少量赋存于粉质粘土层中。

基岩裂隙水主要为风化网状裂隙水，地下水为大气降水补给，但补给有限，径流途径短，该类水主要赋存于强风化带风化裂隙及基岩节理裂隙中，由于场地内砂质泥岩较致密，裂隙不发育，且发育长度较短，砂岩透水性较好且砂岩与砂质泥岩胶结处裂隙较发育，则基岩裂隙水一部分赋存于弱透水层的砂质泥岩强风化带风化裂隙及节理裂隙中，一部分沿透水性好的砂岩往基岩深处渗透。

4.1.4.3 水文地质单元划分

由《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工程(一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2013年）、《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工程(二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2015年）以及现场调查资料，受地层岩性、构造以及地形地貌的控制，场地位于西山背斜北东倾没端的北西翼，岩层呈单斜产出，产状为 $335^{\circ}\angle 5^{\circ}$ ，层面结合程度一般，属硬性结构面。场地内无断层及破碎带，岩体中主要有两组构造裂隙：①LX1裂隙产状： $140^{\circ}\angle 85^{\circ}$ ，裂面平直，微张，泥质充填，间距1.10~2.00m，延伸长1.50~2.20m，结合程度差，属硬性结构面；②LX2裂隙产状： $223^{\circ}\angle 72^{\circ}$ ，裂面平直，微张，泥质充填，间距约1.20m，延伸长1.10~2.20m，结合程度差，属硬性结构面。重润表面科技园区本次评价以淮远河、东西两侧溪沟及“圈椅状”平缓中心地带形成相对独立水文地质单元范围，并进行评价。整个水文地质单元面积为 5.08km^2 ，评价范围内潜层地下水类型为松散土体孔隙潜水和风化带基岩裂隙水。具体见附图9。

4.1.4.4 地下水开发利用现状

地下水的开采利用方式与当地居民所居住地的地形地貌条件、水资源分布特征及居住密度等因素有着密切的关系。

本次评价范围内居民均已经完成了农村供水工程改造，周边居民生活

用水全部来自自来水，科技园区区内无居民将井泉作为饮用水水源。原有民井已经全部废弃。

评价范围地下水开采强度小，开采方式主要为泉井，由于当地居民生活、生产用水已经全部改为自来水（水源来源于评价范围水文单元之外）。仅有的地下水开发利用也已经停止。

4.1.4.5 地下水化学类型

本次引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1 日对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的现状监测数据对项目附近地下水八大离子进行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1 地下水化学类型分析计算表

检测点	离子	监测浓度 (mg/L)	分子量	离子价	毫克当量	毫克当量 百分数
DX1	HCO ₃ ⁻	536	61	1	8.79	87.06
	CO ₃ ²⁻	0	60	2	0.00	0.00
	Cl ⁻	15	35.5	1	0.42	4.19
	SO ₄ ²⁻	42.4	96	2	0.88	8.75
	K ⁺	11.1	39	1	0.28	2.89
	Na ⁺	37.6	23	1	2.12	21.49
	Ca ²⁺	117	40	2	5.85	59.38
	Mg ²⁺	19.2	24	2	1.60	16.24

由上表统计分析可知，区域地下水化学类型为重碳酸盐-钙型地下水。

4.1.4.6 地下水动态特征

根据影响地下水动态的主导因素进行的分类，评价范围地下水的动态类型为降水补给型。地下水动态受气候、水文、地质和人类活动等因素的影响。通过野外调查，对地下水水位和水量统计分析得出其变化特征具有以下特点：在评价范围内地下水主要依靠上部大气降水和地表水（淮远河）补给，水位、含量受季节影响明显，年水位变幅较大而不均。

根据现场调查，对评价范围内水井水位情况进行调查，见下表。

表 4.1-2 水位情况一览表

序号	地下水水位观测点	经度(度)	纬度(度)	地面高程(m)	地下水水深(m)	水位(m)
1	Q1	106.1174	29.8526	266	11.8	254.2
2	Q2	106.1161	29.8508	263	12.7	250.3
3	Q3	106.1174	29.8483	267	3.1	263.9
4	Q4	106.1191	29.8495	267	5.9	261.1
5	Q5	106.1202	29.8513	270	10.8	259.2
6	Q6	106.1149	29.8436	270	9.2	260.8
7	Q7	106.7175	29.8503	265	2.8	262.2
8	Q8	106.1239	29.8491	245	9.5	235.5
9	Q9	106.1127	29.8523	261	4.0	257.0
10	Q10	106.1127	29.8507	268	4.2	263.8

4.1.5 生态环境现状

(1) 土壤

受母质、地形、气候、植被等的影响，铜梁区土壤类型划分为 4 个土类、18 个土属，88 个土种。分布最多的是水稻土，占全县耕地面积的 73.9%，分为 3 个亚类、9 个土属、36 个土种；其次是紫色土类，占全县耕地面积的 20.7%，分为 4 个土属；其余为黄壤土类和冲积土类，各占 2.58% 和 0.49%。水稻土中冲积性水稻亚类占水稻土面积的 1.9%，主要分布在涪江、琼江和小安溪等河流沿岸；紫色性水稻土亚类占全县水稻土面积的 94.3%，广泛分布在丘陵区 and 低山山麓地带，是全县分布最广、面积最大的土壤。

(2) 动植物资源

铜梁区现有林木资源 58 种，其中用材林 45 种，竹类 12 种，藤本植物、果树、中药材、草本植物等种类繁多。地域内自然植被有阔叶林、针叶林、竹林、灌木丛和草坡等五种主要类型，其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是主要植被类型。竹林是县内重要的资源，面积 7.54 万亩，共有 20 多个竹种，主要分布于西温泉山、巴岳山山地及河溪两岸。植被系亚热带偏湿性常绿针阔

混交林带，森林覆盖率达 39%，对开发森林旅游资源，提高林业经济效益具有重要作用。

（3）生态功能区划

根据《重庆市生态功能区划规划（修编）》重庆市生态功能区划分为 5 个一级区，9 个二级区，14 个三级区。铜梁区属于 IV 渝中-西丘陵-低山生态区的 IV3 渝西丘陵农业生态亚区的 IV3-2 渝西方山丘陵营养物质保持-水质保护生态功能区。

主要生态环境问题为农村面源污染和次级河流污染较为严重。主导生态功能是水资源与水生态保护、农业生态功能的维持与提高，辅助功能为水土流失预防与监督、面源污染、矿山污染控制。生态环境建设的主要方向为加强水资源保护利用；水土流失预防；农业生态环境建设和农村面源防治；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强制关闭污染严重的小煤窑、小矿山；开展矿山废弃物的清理、生态重建与复垦；加强大中型水库的保护和建设工作；区内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和风景名胜区核心区禁止开发区，依法进行保护，严禁一切开发建设行为；次级河流和重要水域应重点保护。

4.1.6 土地利用现状

铜梁区耕地 62027.49hm²，占全县幅员面积的 46.2%，高于重庆市平均水平；园地 7718.68hm²，占 5.75%；林地 18611.3hm²，占 13.86%；牧草地 15.26hm²，占 0.011%；其他农用地 23828.17hm²，占 17.75%；城乡建设用地 15401.89hm²，交通水利用地 1788.35hm²，其他建设用地 230.03hm²。在土地开发、整理复垦及生态退耕后，至 2010 年和 2020 年耕地保有量分别为 61770hm²和 61930hm²。

4.1.7 水土流失现状

根据渝府发（1999）8 号文“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分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的通告”可知，铜梁区属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以治理水土流失改善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为主，同时做好预防保护和监督管理。

据重庆市铜梁区水土保持总体规划，铜梁区境内地表浸蚀以水力为主，其次是重力浸蚀，水土流失总面积 573.24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43.0%，其

中轻度流失面积 204.07km²，占流失面积的 35.6%；中度流失 312.55km²，占 54.5%；强度流失 56.33km²，占 9.83%；极强度流失 0.29km²，占 0.051%。全县年均浸蚀模数为 2585.85t/(km²·a)，为中度浸蚀。

4.2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4.2.1 环境空气现状调查与评价

(1) 达标区判定

本次评价收集《2024 年重庆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铜梁区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见表 4.2-1。

表 4.2-1 2024 年度铜梁区区域空气质量现状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均浓度	47	70	67.14%	达标
SO ₂		12	60	20.00%	达标
NO ₂		23	40	57.50%	达标
PM _{2.5}		35.5	35	101.43%	不达标
CO (mg/m^3)	日均浓度的第 95 百分位数	1.1	4	27.5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的第 90 百分位数	158	160	98.75%	达标

2024 年全区空气中 PM₁₀、SO₂、NO₂、CO、O₃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_{2.5} 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据此可以判定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铜梁区已制定《重庆市铜梁区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7-2025 年）》，预计实施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将持续改善。

(2) 补充监测数据现状评价

为了解项目区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情况，本次评价引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 2023 年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跟踪监测数据进行评价。1#、2#点分别位于园区的上、下风向。引用的监测点均位于本项目大气评价范围内，

监测数据在 3 年有效期内，包括本项目特征因子，引用监测数据可行。监测布点情况详见表 4.2-2。

表 4.2-2 补充监测点位基本信息表

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时间及频率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m	监测报告
1#园区东北侧花院村居民点	氯化氢	2023 年 11 月 23 日~2023 年 11 月 29 日，连续 7 天，日均值	东北，上风向	1040	A223001752 1129C，重润园区监测
		2023 年 11 月 23 日~2023 年 11 月 29 日，连续 7 天，小时值，每天采样 4 次			
	氨	2023 年 11 月 23 日~2023 年 11 月 29 日，连续 7 天，小时值，每天采样 4 次			
2#西南侧梁祝村	氯化氢	2023 年 11 月 23 日~2023 年 11 月 29 日，连续 7 天，日均值	西南，下风向	1900	A223001752 1132Ca，重润园区监测
	氨	2023 年 11 月 23 日~2023 年 11 月 29 日，连续 7 天，小时值，每天采样 4 次			

监测时间及频率：监测采样均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要求进行；日均值连续监测 7 天；小时值：连续监测 7 天，每天采样 4 次。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分析方法按现行环境监测分析方法进行。

评价方法：《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6.4.3.2 节对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进行评价：取各污染物不同评价时段监测浓度的最大值，作为评价范围内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及网格点环境质量现状浓度。对于有多个监测点位数据的，先计算相同时刻各监测点位的平均值，再取各监测时段平均值中的最大值，计算公式如下：

$$C_{\text{现状}(x,y)} = \text{MAX} \left[\frac{1}{n} \sum_{j=1}^n C_{\text{监测}(j,t)} \right]$$

式中： $C_{\text{现状}(x,y)}$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及网格点 (x,y) 环境质量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
 $C_{\text{监测}(j,t)}$ ——第 j 个监测点位在 t 时刻环境质量现状浓度（包括1h平均、8h平均或日平均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n ——现状补充监测点位数。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统计及占标率计算结果见表 4.2-3。

表 4.2-3 环境空气特征因子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m^3

监测点位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监测浓度范围/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 占标率/%	超标 率/%	达标 情况
1#园区东北侧花院村居民点	氯化氢	1h	50	20L~27	54	0	达标
	氨	1h	200	10~30	15	0	达标
2#园区西南侧梁山伯	氯化氢	1h	50	20L~34	68	0	达标
	氨	1h	200	10~30	15	0	达标

注：表中未检出数据以“L”加检出限表示。

由表 4.2-3 可知，项目所在区域氯化氢、氨监测值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表 D.1 的标准限值。

4.2.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本次评价利用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25 日对淮远河进行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评价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在 3 年有效期内，监测至今，项目所在区域污染物排放未发生明显变化，其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

(1) 监测方案

①监测断面

共设置 2 个监测断面，W1#断面为科技园污水处理站排污口上游 500m，W2#断面为科技园污水处理站排污口下游 2km。具体位置见附图 3。

②监测因子和监测时间

监测因子：pH、水温、COD、BOD₅、高锰酸盐指数、DO、氨氮、氰化物、砷、六价铬、汞、镉、铅、镍、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电导率、铜、锌、硒、氟化物、氯化物、总磷、钴、锡、银。

监测时间及频率：2023 年 12 月 23 日~12 月 25 日，连续监测 3 天，每天采样一次。

③评价方法

采用单因子标准指数法进行现状评价，其计算公式如下：

$$S_{ij} = \frac{C_{ij}}{C_{Si}}$$

式中： S_{ij} ——单项水质参数 i 在第 j 点的标准指数；

C_{ij} ——第 i 类污染物在第 j 点的污染物平均浓度（mg/L）；

C_{Si} ——第 i 类污染物的评价标准（mg/L）。

pH 的标准指数用下式计算：

$$S_{pHj} = \frac{7.0 - PH_j}{7.0 - PH_{Sd}} \quad (pH_j \leq 7.0)$$

$$S_{pHj} = \frac{PH_j - 7.0}{PH_{Su} - 7.0} \quad (pH_j > 7.0)$$

式中： S_{pHj} ——pH 在第 j 点的标准指数；

pH_{Sd} ——水质标准中 pH 值的下限；

pH_{Su} ——水质标准中 pH 值的上限；

pH_j ——第 j 点 pH 值的平均值。

DO 的标准指数用下式计算：

$$S_{DO,j} = DO_s / DO_j \quad DO_j \leq DO_f$$

$$S_{DO,j} = \frac{|DO_f - DO_j|}{DO_f - DO_s} \quad DO_j > DO_f$$

式中： $S_{DO,j}$ ——溶解氧的标准指数，大于 1 表明该水质因子超标；

DO_f ——饱和溶解氧浓度，mg/L，对于河流， $DO_f = 468 / (31.6 + T)$ ；

DO_j ——溶解氧在 j 点的实测统计代表值，mg/L；

DO_s ——溶解氧的水质评价标准限值，mg/L；

T ——水温，℃。

(2) 评价标准

淮远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域标准。

(3) 监测结果及分析

各断面地表水特征因子现状监测值和评价结果见 4.2-4。

表 4.2-4 地表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 点名 称	指标	pH 值	水温	电导率	溶解氧	氨氮	氟化物	氯化物	氰化物	六价铬	高锰酸 盐指数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化学需氧 量
	单位	无量纲	℃	μs/cm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W1	监测值	7.6~7.8	10.2~1 0.6	807~838	7.2~ 7.4	0.651~ 1.06	0.414~ 0.441	58.6~63. 5	0.001L	0.004L	3.5~3.8	0.05L	18~19
	超标率%	0	/	/	0	0	0	0	0	0	0	0	0
	最大 Pi 值	0.4	/	/	0.417	0.707	0.294	0.254	/	/	0.38	/	0.633
W2	监测值	7.5~7.7	9.8~10 .4	788~802	7~ 7.2	0.68~1.0 7	0.251~ 0.433	39~66.3	0.001L	0.004L	3.5~3.9	0.05L	17~19
	超标率%	0	/	/	0	0	0	0	0	0	0	0	0
	最大 Pi 值	0.35	/	/	0.429	0.713	0.289	0.265	/	/	0.39	/	0.633
评价标准 GB3838- 2002IV类		6~9	/	/	>3	1.5	1.5	250	0.2	0.05	10	0.3	30

表 4.2-5 地表水监测结果一览表（续表） 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 点名 称	指标	五日生化 需氧量	石油类	总磷	钴	镍	铜	锌	砷	硒	镉	锡	铅	银	汞
	单位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W1	监测	2.5~2.7	0.01L	0.14~0.	0.00006~	0.00112	0.0004	0.00067	0.001	0.000	0.00005	0.00008L	0.00009	0.00004	0.0000

监测 点名 称	指标	五日生化 需氧量	石油类	总磷	钴	镍	铜	锌	砷	硒	镉	锡	铅	银	汞
	单位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值			21	0.00008	~0.0011 7	8~ 0.0005 4	L~0.002 21	51~ 0.001 61	41L	L		L	L	4L
	超标 率%	0	0	0	0	0	0	0	0	0	0	/	0	/	0
	最大 Pi 值	0.450	/	0.7	0.0001	0.059	0.001	0.001	0.016	/	/	/	/	/	/
W2	监测 值	2.6~2.8	0.01L	0.13~0. 19	0.00005~ 0.00008	0.00102 ~0.0012 9	0.0004 ~ 0.0005	0.00067 L~0.001 03	0.001 38~ 0.001 68	0.000 41L	0.00005 L	0.00008L	0.00009 L	0.00004 L	0.0000 4L
	超标 率%	0	0	0	0	0	0	0	0	0	0	/	0	/	0
	最大 Pi 值	0.467	/	0.633	0.0001	0.065	0.001	0.001	0.017	/	/	/	/	/	/
评价标准 GB3838- 2002IV类		6	0.5	0.3	1	0.02	1	2	0.1	0.02	0.005	/	0.05	/	0.001

由上表可知，园区排污口上游 500m 断面（W1 断面）、园区排污口下游 2km 断面（W2 断面）的各项监测因子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4.2.3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 监测方案

为了解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1 日对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的现状监测数据进行评价。引用监测数据在 3 年有效期内，与本项目位于同一水文地质单元之内，引用监测数据可行。

监测布点：监测点位分别选取共选取 5 个监测点，见水文地质图。其中 DX1 位于项目区上游，DX2、DX5 位于项目区两侧，DX3、DX4 位于项目区下游，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布点原则。

监测因子：pH 值、氨氮、氟化物、氯化物、硝酸盐（以 N 计）、硫酸盐、亚硝酸盐（以 N 计）、挥发性酚类、氰化物、铬（六价）、总硬度（以 CaCO_3 计）、溶解性固体总量（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锰、铁、钴、镍、铜、锌、砷、镉、锡、铅、银、汞，其中，DX1 监测八大离子（ K^+ 、 Na^+ 、 Ca^{2+} 、 Mg^{2+} 、 CO_3^{2-} 、 HCO_3^- 、 Cl^- 、 SO_4^{2-} ）；

监测时间及频率：2023 年 12 月 21 日，1 次/天。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取样按国家标准水质监测分析方法进行。

评价方法：评价采用标准指数法进行现状评价，其公式见本章 4.2.2 节。

(2) 监测结果

水质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4.2-6。

表 4.2-6 地下水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

项目	III类标准	DX1		DX2		DX3		DX4		DX5		单位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pH 值	6.5≤pH≤8.5	7	0.000	6.8	0.400	7.3	0.200	7.6	0.400	6.8	0.400	无量纲
氨氮	0.5	0.18	0.360	0.145	0.290	0.212	0.424	0.301	0.602	0.456	0.912	mg/L
氟化物	1	0.234	0.234	0.232	0.232	0.18	0.180	0.312	0.312	0.176	0.176	mg/L
氯化物（以 Cl ⁻ 计）	/	15	/	11.3	/	13.3	/	22.2	/	21.5	/	mg/L
硝酸盐（以 N 计）	20	1.12	0.056	0.753	0.038	0.898	0.045	0.902	0.045	0.891	0.045	mg/L
硫酸盐（以 SO ₄ ²⁻ 计）	/	42.4	/	44.3	/	33.3	/	33.2	/	37.5	/	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1	0.003L	/	0.003L	/	0.004	0.004	0.02	0.020	0.004	0.004	mg/L
挥发性酚类	0.002	0.0003L	/	0.0003L	/	0.0003L	/	0.0003L	/	0.0003L	/	mg/L
氰化物	0.05	0.002L	/	0.002L	/	0.002L	/	0.002L	/	0.002L	/	mg/L
铬（六价）	0.05	0.004L	/	0.004L	/	0.004L	/	0.004L	/	0.004L	/	mg/L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450	359	0.798	171	0.380	275	0.611	195	0.433	277	0.616	mg/L
溶解性固体总量(溶解性总固体)	1000	668	0.668	275	0.275	354	0.354	318	0.318	385	0.385	mg/L
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	3	2.4	0.800	1.8	0.600	0.8	0.267	2.7	0.900	2.6	0.867	mg/L
总大肠菌群	3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MPN/100mL
细菌总数	100	90	0.900	570	5.700	680	6.800	1100	11.000	5800	58.000	CFU/m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3	0.05L	/	0.05L	/	0.05L	/	0.05L	/	0.05L	/	mg/L

项目	III类标准	DX1		DX2		DX3		DX4		DX5		单位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铁	0.3	0.00082L	/	0.00082L	/	0.00082L	/	0.00082L	/	0.00082L	/	mg/L
钴	0.05	0.00004	0.001	0.00003L	/	0.00006	0.001	0.00003	0.001	0.0001	0.002	mg/L
镍	0.02	0.00042	0.021	0.00044	0.022	0.00075	0.038	0.00046	0.023	0.00064	0.00046	mg/L
铜	1	0.00156	0.002	0.00154	0.002	0.00238	0.002	0.00164	0.002	0.00149	0.00164	mg/L
锌	1	0.00238	0.002	0.0029	0.003	0.00497	0.005	0.00268	0.003	0.0077	0.00268	mg/L
砷	0.01	0.00152	0.152	0.00084	0.084	0.00133	0.133	0.00105	0.105	0.00053	0.00105	mg/L
镉	0.005	0.00005L	/	0.00005L	/	0.00005L	/	0.00005L	/	0.00005L	/	mg/L
锡	/	0.00008L	/	0.00008L	/	0.00008L	/	0.00008L	/	0.00008L	/	mg/L
铅	0.01	0.00009L	/	0.00009L	/	0.00009L	/	0.00009L	/	0.00009L	/	mg/L
银	0.05	0.00004L	/	0.00004L	/	0.00004L	/	0.00004L	/	0.00004L	/	mg/L
汞	0.001	0.00004L	/	0.00004L	/	0.00004L	/	0.00004L	/	0.00004L	/	mg/L

注：“L”表示该项目未检出，报出结果为该项目的检出限,ND” 表示该项目未检出。

从上表可知，细菌总数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其余监测因子均符合标准要求。细菌总数超标监测井均不涉及饮用水功能，超标原因可能与监测井长期位于野外细菌自然生长有关。

4.2.4 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现状监测方案

本次评价引用园区 2024 年 6 月 20 日-21 日对园区厂界的声环境质量现状的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至今，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内未新增明显噪声源，引用数据可行。

（1）现状监测

监测布点：项目所在电镀园区四周厂界各设置 1 个监测点，共布设 4 个监测点，具体噪声监测点位见附图。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声级。

监测时间：2024 年 6 月 20 日~6 月 21 日。

监测频率：连续两天，每天昼夜各一次。

监测方法：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规定的环境噪声测量方法进行。

（2）环境噪声现状评价

评价标准：现状评价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和 4a 类标准。

监测结果见表 4.2-7。

表 4.2-7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编号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功能区划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厂界北侧	昼间	62~66	4a 类	70	达标
	夜间	54		55	达标
2#厂界南侧	昼间	53~54	3 类	65	达标
	夜间	52		55	达标
3#厂界西侧	昼间	60~63	3 类	65	达标
	夜间	52~53		55	达标
4#厂界东侧	昼间	54	3 类	65	达标
	夜间	51~54		55	达标

从上表可知，1#监测点（临交通干线铜合路）的昼、夜间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其余三侧厂界监测点的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4.2.5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 土壤理化性质调查

通过调查相关资料，并结合国家土壤信息服务平台（中国 1km 土壤类型图），评价范围内土壤类型主要为渗育水稻土。

表 4.3-10 土壤理化性质特性调查表

点号		TR7	时间	2025.1.18		
经度		106.11918°	纬度	29.85229°		
层次		20cm				
现场记录	颜色	暗棕色				
	结构	团粒				
	质地	潮中壤土				
	砂砾含量	少量				
	其他异物	大量根系				
实验室测定	pH	8.26				
	饱和导水率 (mm/min)	0.28				
	孔隙度 (%)	46.4				
	容重 (g/cm ³)	1.35				

(2)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本项目依托园区内已建厂房 2F 布设生产线，且项目厂房地面已混凝土硬化，地面防腐、防渗工程已完成，占地范围内不具备采样条件，因此，本次土壤环境质量评价引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 2025 年对厂房所在工业园区内 7 个土壤监测点位（用地性质均为建设用地）的监测数据进行评价（见附件 6-3）。其中 TR1~TR5 为柱状样，TR6~TR7 为表层样点。监测点为 2025 年 1 月 18 日采样，监测时间未超过三年，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中表 6 “污染影响型二级评价”的监测布点类型与数量要求，详见附图 13。

监测因子：pH、砷、镉、铜、六价铬、铅、汞、镍、钴、氰化物、铬、铍、石油烃类、锌、挥发性有机物（VOCs）、半挥发性有机物（SVOC）。

监测时间及频率：监测 1 天，每天监测 1 次。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取样按国家标准土壤监测分析方法进行。

评价方法：评价采用单项污染指数法进行现状评价，计算公式为：

$$P_i = C_i / S_i$$

式中： P_i ——单项污染指数（无量纲）；

C_i —— i 污染物在采样点的实测浓度（mg/kg）；

S_i —— i 污染物的环境质量标准（mg/kg）。

表 4.2-8 土壤监测布点一览表

序号	点位 标号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备注	监测周期及 频次
1	TR-1-1	雨水收集池附近表层土	pH、砷、镉、铜、 六价铬、铅、汞、 镍、钴、氰化物、 铬、锌、铍、锡、 银、石油烃类、挥发 性有机物 (VOCS)、半挥发 性有机物 (SVOC)	柱状样	监测 1 天， 每天监测 1 次
	TR-1-2	雨水收集池附近 1 米深处			
2	TR-2-1	污水处理设施南侧表层土		柱状样	
	TR-2-2	污水处理设置南侧 1 米深处			
3	TR-3-1	酸罐区附近表层 0.2 米土		柱状样	
	TR-3-2	酸罐区附近表层 1 米深土			
4	TR-4-1	23#库房南侧表层 0.2 米土		柱状样	
	TR-4-2	23#库房南侧 1 米深土			
5	TR-5-1	7 号楼南侧表层 0.2 米土		柱状样	
	TR-5-2	7 号楼南侧 1 米深土			
6	TR-6	三期标准厂房预留地		表层样	
7	TR-7	安美特公司西侧绿化带		表层样	

评价标准：TR-1~TR-7 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

表 4.2-9 土壤环境监测结果一览表（建设用地） 单位: mg/kg, pH 除外

监测项目	单位	TR-1-1		TR-1-2		TR-2-1		TR-2-2		TR-3-1		TR-3-2		标准 值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pH 值	无量纲	8.21	/	8.28	/	8.3	/	8.42	/	8.24	/	8.32	/	/
氰化物	mg/kg	0.05	/	0.04	/	0.04	/	0.04	/	0.04	/	0.03	/	/
砷	mg/kg	1.3	0.02	1.67	0.03	0.958	0.02	1.25	0.02	0.836	0.01	0.989	0.02	60
汞	mg/kg	0.0488	0.00	0.0464	0.00	0.051	0.00	0.0478	0.00	0.0492	0.00	0.0508	0.00	38
铜	mg/kg	28	0.00	29	0.00	28	0.00	31	0.00	26	0.00	24	0.00	18000
锌	mg/kg	76	/	78	/	76	/	80	/	74	/	71	/	/
铬	mg/kg	60	/	59	/	62	/	65	/	58	/	66	/	/
镍	mg/kg	42	0.05	45	0.05	46	0.05	45	0.05	41	0.05	41	0.05	900
铅	mg/kg	20	0.03	19.9	0.02	20.3	0.03	21.8	0.03	18.3	0.02	20.2	0.03	800
镉	mg/kg	0.12	0.00	0.14	0.00	0.15	0.00	0.11	0.00	0.17	0.00	0.21	0.00	65
六价铬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7
钴	mg/kg	19.7	0.28	19.4	0.28	19.2	0.27	19.2	0.27	17.6	0.25	17.8	0.25	70
铍	mg/kg	3.48	0.12	2.9	0.10	2.68	0.09	2.91	0.10	3.07	0.11	2.72	0.09	29
锡	mg/kg	2.47	/	2.78	/	2.53	/	2.44	/	2.18	/	2.12	/	/
石油烃	mg/kg	15	0.00	19	0.00	26	0.01	25	0.01	17	0.00	12	0.00	4500
银#	mg/kg	0.124	/	0.131	/	0.108	/	0.137	/	0.122	/	0.099	/	/
萘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70
茚并[1,2,3-cd]芘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二苯并[a,h]蒽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监测项目	单位	TR-1-1		TR-1-2		TR-2-1		TR-2-2		TR-3-1		TR-3-2		标准值
		监测值	标准指数	监测值	标准指数	监测值	标准指数	监测值	标准指数	监测值	标准指数	监测值	标准指数	
蒽（1,2-苯并菲）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293
苯并[k]荧蒽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1
苯并[b]荧蒽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苯并[a]芘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苯并[a]蒽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2-氯酚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256
苯胺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60
硝基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76
邻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640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70
甲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200
1,2-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60
1,4-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0
乙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8
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290
1,1,1-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840
1,1,2-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8
三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8

监测项目	单位	TR-1-1		TR-1-2		TR-2-1		TR-2-2		TR-3-1		TR-3-2		标准 值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1,2,3-三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0.5
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0.43
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4
氯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70
1,1,2,2-四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6.8
1,1,1,2-四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0
四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3
反-1,2-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4
二氯甲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616
1,2-二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
四氯化碳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8
氯仿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0.9
氯甲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37
1,1-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9
1,2-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
1,1-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66
顺-1,2-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96

表 4.2-10 土壤环境监测结果一览表（建设用地） 单位：mg/kg, pH 除外

监测项目	单位	TR-4-1		TR-4-2		TR-5-1		TR-5-2		TR-6		TR-7		标准 值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pH 值	无量纲	8.33	/	8.25	/	8.23	/	8.29	/	8.14	/	8.26	/	/
氰化物	mg/kg	0.05	/	0.04	/	0.04	/	0.04	/	0.06	/	0.04	/	/
砷	mg/kg	1.23	0.02	1.6	0.03	2.8	0.05	2.85	0.05	1.05	0.02	0.646	0.01	60
汞	mg/kg	0.109	0.00	0.121	0.00	0.099	0.00	0.0754	0.00	0.0554	0.00	0.0791	0.00	38
铜	mg/kg	33	0.00	35	0.00	32	0.00	32	0.00	34	0.00	30	0.00	18000
锌	mg/kg	84	0.00	83	0.00	86	0.00	90	0.00	88	0.00	77	0.00	/
铬	mg/kg	79	0.00	97	0.00	68	0.00	76	0.00	83	0.00	71	0.00	/
镍	mg/kg	48	0.05	53	0.06	47	0.05	51	0.06	48	0.05	43	0.05	900
铅	mg/kg	21.4	0.03	23.3	0.03	26.3	0.03	26.4	0.03	22.4	0.03	22.8	0.03	800
镉	mg/kg	0.11	0.00	0.07	0.00	0.08	0.00	0.08	0.00	0.15	0.00	0.14	0.00	65
六价铬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7
钴	mg/kg	19.3	0.28	19.3	0.28	19.8	0.28	19.8	0.28	18.2	0.26	18.3	0.26	70
铍	mg/kg	2.77	0.10	3.12	0.11	3.45	0.12	4.08	0.14	2.66	0.09	2.96	0.10	29
锡	mg/kg	1.56	0.00	2.86	0.00	2.51	0.00	3.08	0.00	2.4	0.00	2.06	0.00	/
石油烃	mg/kg	30	0.01	28	0.01	21	0.00	16	0.00	46	0.01	22	0.00	4500
银#	mg/kg	0.110	/	0.095	/	0.124	/	0.102	/	0.142	/	0.127	/	/
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70
茚并[1,2,3-cd]芘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二苯并[a,h]蒽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监测项目	单位	TR-4-1		TR-4-2		TR-5-1		TR-5-2		TR-6		TR-7		标准 值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蒎（1,2-苯并菲）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293
苯并[k]荧蒹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1
苯并[b]荧蒹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苯并[a]芘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苯并[a]蒽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5
2-氯酚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256
苯胺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60
硝基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76
邻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640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70
甲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200
1,2-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60
1,4-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0
乙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8
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290
1,1,1-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840
1,1,2-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8
三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8

监测项目	单位	TR-4-1		TR-4-2		TR-5-1		TR-5-2		TR-6		TR-7		标准 值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监测值	标准 指数	
1,2,3-三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0.5
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0.43
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4
氯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70
1,1,2,2-四氯乙 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6.8
1,1,1,2-四氯乙 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0
四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3
反-1,2-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4
二氯甲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616
1,2-二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
四氯化碳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8
氯仿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0.9
氯甲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37
1,1-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9
1,2-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
1,1-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66
顺-1,2-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596

由上表可知，调查范围内的 TR-1~TR-7 土壤监测因子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4.2.6 河道底泥污染现状

本次评价利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进行的淮远河河道底泥监测进行底泥污染现状评价，监测布点情况详见表 4.2-11。

表 4.2-11 河道底泥监测布点一览表

样品类型	标号	监测点位置	经纬度坐标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及频次
河道底泥	S1	重润废水处理站排污口上游 500m 处底泥	E:106° 7'2.46" N:29° 50'43.45"	pH、镉、汞、砷、铅、铬、铜、镍、锌、氰化物、六价铬、铍、锡、钴、石油烃（C10-C40）、GB 36600-2018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GB 36600-2018 表 1 半挥发性有机物	1 次/天，监测 1 天
	S2	重润废水处理站排污口下游 2km 处底泥	E:106° 8'27.04" N:29° 51'4.97"	pH、镉、汞、砷、铅、铬、铜、镍、锌、氰化物、六价铬、铍、锡、钴、石油烃（C10-C40）、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	1 次/天，监测 1 天

评价标准：镉、汞、砷、铅、铬、铜、镍、锌参照执行《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的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其余因子参照执行《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评价方法：评价采用标准指数法进行现状评价，计算公式为：

$$P_i = C_i / S_i$$

式中： P_i ——单项污染指数（无量纲）；

C_i —— i 污染物在采样点的实测浓度（mg/kg）；

S_i —— i 污染物的环境质量标准（mg/kg）。

河道底泥监测结果详见表 4.2-12。

表 4.2-12 河道底泥监测结果统计表

项目		标准值	DX1		DX2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pH 值（无量纲）		>7.5	8.52	/	8.44	/
氰化物		135	0.03	0.0002	0.05	0.0003
砷		25	5.41	0.216	3.19	0.128
镉		0.6	0.2	0.333	0.08	0.133
汞		3.4	0.039	0.011	0.0159	0.005
六价铬		5.7	0.5L	/	0.5L	/
铍		29	2.01	0.069	1	0.034
锡		/	5	/	2.6	/
铜		100	26.8	0.268	23.2	0.232
锌		300	87.2	0.291	59.9	0.2
铅		170	29	0.171	19.9	0.117
铬		250	75.6	0.302	71.7	0.287
镍		190	30.4	0.16	15.4	0.081
钴		70	13.4	0.191	6.2	0.089
石油烃（C10-C40）		4500	48	0.011	178	0.04
挥发性有机物	氯甲烷	37	ND	/	ND	/
	氯乙烯	0.43	ND	/	ND	/
	1,1-二氯乙烯	66	ND	/	ND	/
	二氯甲烷	616	ND	/	ND	/
	反-1,2-二氯乙烯	54	ND	/	ND	/
	1,1-二氯乙烷	9	ND	/	ND	/
	顺-1,2-二氯乙烯	596	ND	/	ND	/
	氯仿	0.9	ND	/	ND	/
	1,1,1-三氯乙烷	840	ND	/	ND	/
	四氯化碳	2.8	ND	/	ND	/
	苯	4	ND	/	ND	/
	1,2-二氯乙烷	5	ND	/	ND	/
	三氯乙烯	2.8	ND	/	ND	/
	1,2-二氯丙烷	5	ND	/	ND	/
	甲苯	1200	ND	/	ND	/

项目		标准值	DX1		DX2	
			检测结果	Pi 值	检测结果	Pi 值
	1,1,2-三氯乙烷	2.8	ND	/	ND	/
	四氯乙烯	53	ND	/	ND	/
	氯苯	270	ND	/	ND	/
	1,1,1,2-四氯乙烷	10	ND	/	ND	/
	乙苯	28	ND	/	ND	/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570	ND	/	ND	/
	邻二甲苯	640	ND	/	ND	/
	苯乙烯	1290	ND	/	ND	/
	1,1,2,2-四氯乙烷	6.8	ND	/	ND	/
	1,2,3-三氯丙烷	0.5	ND	/	ND	/
	1,4-二氯苯	20	ND	/	ND	/
	1,2-二氯苯	560	ND	/	ND	/
半挥发性有机物	苯胺	260	ND	/	ND	/
	2-氯酚	2256	ND	/	ND	/
	硝基苯	76	ND	/	ND	/
	萘	70	ND	/	ND	/
	苯并[a]蒽	15	ND	/	ND	/
	蒽	1293	ND	/	ND	/
	苯并[b]荧蒽	15	ND	/	ND	/
	苯并[k]荧蒽	151	ND	/	ND	/
	苯并[a]芘	1.5	ND	/	ND	/
	茚并[1,2,3-cd]芘	15	ND	/	ND	/
	二苯并[a,h]蒽	1.5	ND	/	ND	/

注：“ND”表示该项目未检出。

根据监测，本项目依托的重润废水处理站排污口上游 500m 处底泥、下游 2km 处底泥镉、汞、砷、铅、铬、铜、镍、锌监测结果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的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要求，氰化物、六价铬、铍、钴、石油烃（C₁₀-C₄₀）以及 GB36600-2018 中表 1VOCs、SVOCs 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

4.2.7 环境质量状况小结

(1) 2024 年全区空气中 SO₂、NO₂、CO、PM₁₀、O₃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PM_{2.5} 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补充监测氨、氯化氢监测值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表 D.1 的标准限值。

(2) 淮远河监测断面各项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域标准要求。

(3) 评价区域内 5 个监测点位的地下水细菌总数超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外, 其余水质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水质要求。

(4)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 2~4#监测点的昼间和夜间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3 类标准。1#监测点(临交通干线铜合路)的昼间和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4a 类标准。

(5) 河道底泥监测因子镉、汞、砷、铅、铬、铜、镍、锌监测结果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 中的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要求, 氰化物、六价铬、铍、钴、石油烃(C₁₀-C₄₀) 以及 GB36600-2018 中表 1VOCs、SVOCs 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

(6) 调查范围 TR-1~ TR-7 土壤监测因子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中第二类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5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1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

5.1.1 初步预测及评价等级判定

5.1.1.1 大气污染源核算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镀工业》（HJ855-2017）：废气排放口分为主要排放口和一般排放口。电镀工业排污单位的主要排放口为锅炉（如有）烟气排放口，一般排放口为电镀设施废气排放口，本项目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

表 5.1-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1	DA001	氨气	0.438	0.0140	0.055
		氯化氢	0.001	0.00004	0.0001
2	DA002	氯化氢	0.552	0.0188	0.074
一般排放口合计		氨气			0.055
		氯化氢			0.074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氨气			0.055
		氯化氢			0.074

表 5.1-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³）	
1	/	电镀车间	颗粒物	整线围挡+槽边双侧抽风+顶部抽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50/418-2016） 中表 1	1	0.0002
2			氯化氢			0.2	0.021
3			氨			1.5	0.008
无组织排放总计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002	
		氯化氢				0.021	

	氨	0.008
--	---	-------

表 5.1-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氨气	0.063
2	氯化氢	0.095
3	颗粒物	0.0002

表 5.1-4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原因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氨	1#酸雾净化塔排	0.547	1	0.5	立即添加药剂
	氯化氢	气筒	0.002			
	氯化氢	2#酸雾净化塔排	1.38			
		气筒				

5.1.1.2 估算模式预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环境空气评价等级按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确定。项目建成后污染物种类和源强特征分析，选取各项目污染源正常排放主要污染物进行预测。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 P_i ：i 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 i 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C_{0i} ：i 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u\text{g}/\text{m}^3$ 。

A. 源强排放参数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各污染源排放参数情况见下表。

表 5.1-5 项目污染源排放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源强	源强	排气量	排气筒参数		
		(kg/h)	(t/a)	(m³/h)	内径 (m)	高度 (m)	温度℃
1#酸雾净化塔	氨	0.0140	0.055	32000	1	28	25
	氯化氢	0.00004	0.0001				
2#净化塔	氯化氢	0.0188	0.074	45000	1	28	25
无组织排放	氨气	0.002	0.008	/	55×12m, 高 15m		
	氯化氢	0.0053	0.021	/			
	颗粒物	5.05E-5	0.0002	/			

B. 评价标准

评价所需标准见下表：

表 5.1-6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μg /m³)	标准来源
		1h 平均	
氨	正常生产	20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 (HJ2.2-2018) 附表 D.1
氯化氢		50	
颗粒物		4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6-2012)

C. 估算模式参数选取

本项目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的AERSCREEN 估算模式，参数选取见下表：

表 5.1-7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1000000
最高环境温度/℃		39.8
最低环境温度/℃		0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90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	--------	---

D. 计算结果

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详见下表。

表 5.1-8 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最大浓度落地点 (m)	最大落地浓度 ($\mu\text{g}/\text{m}^3$)	最大占标 率 (%)	D10% (m)
1#排气筒	氨	197	0.332	0.17	0
	氯化氢	197	0.0095	0.00	0
2#排气筒	氯化氢	28	0.441	0.88	0
无组织	氨气	28	0.45	0.22	0
	氯化氢	28	0.787	1.57	0
	颗粒物	28	0.0114	0.00	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3-2018）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依据见下表。

表 5.1-9 评价工作等级判据表

序号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1	一级	$P_{\max} \geq 10\%$
2	二级	$1\% \leq P_{\max} < 10\%$
3	三级	$P_{\max} < 1\%$

由上表的估算结果，本次项目环境空气评价等级确定为二级。

5.1.2 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确定以规划区标准厂房防护距离为 200m，因此，本项目环境保护距离为确定为项目生产厂房厂界 200m 的范围，该环境保护距离位于重庆铜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范围内。

根据电镀园区总平面布置，本项目厂房周边 200m 范围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保护目标分布，距离本项目最近的为花园村 4 社 680m。因此，拟建项目电镀厂房 200m 环境保护距离内没有环境保护目标（敏感区），符合电镀厂房环境保护距离的要求。

5.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依托电镀园区的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同时项目内部管网建设和车间的防腐防渗处理能够确保项目生产废水能够全部进入生产废水处理站。对于生产废水处理站，其一期电镀废水设计处理能力为 $3600\text{m}^3/\text{d}$ ，而拟建项目的生产废水产生量仅为 $17.96\text{m}^3/\text{d}$ ，目前入驻企业（以环评批复为准）收水量共计为 $1706.406\text{m}^3/\text{d}$ ，废水处理站及各类废水处理剩余负荷完全能够接纳本项目废水。

表 5.2-1 项目建成后产生废水与科技园区废水处理站依托性对比表

类 别	生产线废水							其他					回用率
设计能力 (m ³ /h)	A 类含铬废 水 (25m ³ /h)	B 类含镍废 水 (18m ³ /h)	C 类含 氰废水 (12m ³ / h)	D 类综合 废水 (45m ³ /h)	E 类络 合废水 (5.5m ³ /h)	F 类混 排废水 (4.5m ³ /h)	G 类前处 理废水 (40m ³ /h)	生活污 水 (10m ³ /h)	循环冷 却水系 统排水 量	含酸 废水 收集 池	生化处 理系统 (100m ³ / h)	膜分离浓液 处理系统 (50m ³ /h)	回用水 系统 (60m ³ / h)
处理能力 (t/d)	600	432	288	1080	132	108	960	240	/	80m ³ / 次	2400	1200	1440
目前各企业 占用合计	281.821	293.673	19.11	537.18	4.64	22.9465	631.888	44.94	12.12	3.045	1224.514	508.516	1031.17
目前废水处 理站结余	318.179	138.327	268.89	542.82	127.36	85.0535	328.112	195.06	/	/	1175.486	691.484	408.83
目前各企业 累计占用率	46.97%	67.98%	6.64%	49.74%	3.52%	21.25%	65.82%	18.73%	/	/	51.02%	42.38%	71.61%
拟建项目废 水日产生量	3.20	0.45	0.00	8.70	4.23	0.10	0.00	1.08	0.20	0.00	17.96	0.00	0.00
本项目建成 后累计废水 产生量	285.02	294.12	19.11	545.88	8.87	23.05	631.89	46.02	12.32	3.05	1242.47	508.52	1031.17
本项目建成 后累计占用 率	47.50%	68.08%	6.64%	50.54%	6.72%	21.34%	65.82%	19.18%	/	/	51.77%	42.38%	71.61%

从表 5.2-1 可以看出，目前科技园区废水处理站各类废水处理能力余量较大，可满足本项目建设的依托需求。

同时根据《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测，废水处理站正常排放时对淮远河影响有限，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

因此，项目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项目对地表水环境（淮远河）的影响较小。

5.3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地下水影响分析引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环境影响地下水专题报告》相关内容。

（1）正常工况下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电镀园区 1#标准厂房，生产废水由各生产线接出后，分类引至厂房内收集池，依托园区已建设设施进行废水的贮存、输送、处理。

为防止管道破裂发生废水泄漏、车间地面防腐防渗措施不当造成废水渗入地下，项目采取以下工程措施。

①由项目建设单位负责建设的废水管网为车间槽体至表面处理废水收集池之间的管段，车间内废水管道沿渡槽布置在楼层地面上，明管收集，无废水收集管网埋地，且生产线及物料储存区设整体接水盘，不会存在生产过程“跑冒滴漏”及污水输送过程造成的地下水及土壤的污染问题。

②车间周围地面设置围堰或挡水线，防止槽体破裂泄漏槽液漫流，在车间设置应急水池，专门收集突发事故地面散水，保证泄漏废水或槽液可进入应急水池，最后通过园区应急污水管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③危险废物暂存点设置防腐防渗措施，基本不会造成危险废物的泄漏。化学品储存点设置防腐防渗措施及托盘内储存化学品，基本不会造成化学品的泄漏。

④依托的科技园区废水收集系统及废水输送管道也全部采取为明管，并采取防腐防渗措施。

⑤科技园区设有初期雨水收集池，并采取防腐防渗措施。

（2）非正常工况下影响分析

因管道老化、生产线槽体泄漏等发生生产废水非正常排放。项目各管道及生产线槽体均为可视化设计，管道或槽体出现渗漏后可及时发现，可以立即采取停止生产或进行堵漏，泄漏量不会超过单槽容积，且各管道和槽体均设置在2楼，车间内地面采取了防腐防渗措施，泄漏的生产废水或槽液均由车间地面进入车间内应急水池，再通过园区管道进入园区收集罐体，不会出现渗漏入地下的情况出现。

此外，项目所在区基岩属于沙溪庙组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J_{2s}）砂岩（Ss）及泥岩（Ms），透水性弱，为相对隔水层。根据已有实验数据可知，该类区域地下水污染影响半径一般在200m以内。科技园区东侧厂界紧邻为淮远河，为评价区地下水最低排泄基准面，地下水污染源扩散至东侧厂界处即转为地表水污染源，因此，项目区对地下水的污染范围有限，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地下水环境产生显著不利影响。

经采取上述工程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废水不会与地面接触，废水与地下水难有接触，即使各收集管道发生破裂或渗漏，明管设置也能即时发现，初期雨水收集池也能收集事故泄漏废水，并打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因此采取上述工程措施后，不会造成地下水的污染。

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建设对区域土壤与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依托的污水处理站非正常状况下COD、六价铬渗漏地下水污染预测结果如下：

非正常状况下COD渗漏地下水污染预测：根据《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环境影响地下水专题报告》，污水处理站在非正常状况下应急池地面防渗层腐蚀破损，废水污染物下渗，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COD在地下水含水层的迁移速度比较缓慢并且随着时间推移下游污染物浓度逐渐升高。泄漏发生100天时，COD污染物向下游迁移距离为29m，其浓度达到20mg/L的最远距离为泄漏点下游20m处；在第1000天时，COD污染物向下游迁移距离分别为145m，COD污染物浓度达到20mg/L的最远距离为泄漏点下游75m处；在第20年时，COD污染物向下游迁移距离分别为390m，COD污染物浓度达到20mg/L的最远距离为泄漏点下游216m处。评价范围已经完成了农村供水工程改造，本次预测含水层主要为沙溪庙组风化带裂隙水（红层水），

上层还覆盖粉质粘土隔水层，本区域属于规划工业用地，场地已由铜梁工业园区管委会统一完成拆迁和平场工作，科技园周边无居民以及饮用水井存在，也无具有开采价值的含水层存在，所以，厂址区污染物泄漏不存在对周边居民饮用水水源的影响。

非正常状况下六价铬渗漏地下水污染预测：根据《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环境影响地下水专题报告》，污水处理站非正常状况下应急池地面防渗层腐蚀破损，废水污染物下渗，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六价铬在地下水含水层的迁移速度比较缓慢并且随着时间推移下游污染物浓度逐渐升高。泄漏发生100天时，六价铬污染物向下游迁移距离为36m，其浓度达到20mg/L的最远距离为泄漏点下游32m处；在第1000天时，六价铬污染物向下游迁移距离分别为145m，六价铬污染物浓度达到0.05mg/L的最远距离为泄漏点下游112m处；在第20年时，六价铬污染物向下游迁移距离分别为440m，六价铬污染物浓度达到20mg/L的最远距离为泄漏点下游333m处。评价范围已经完成了农村供水工程改造，本次预测含水层主要为沙溪庙组风化带裂隙水（红层水），此外上层还覆盖粉质粘土隔水层，本区域属于规划工业用地，场地已由铜梁工业园区管委会统一完成拆迁和平场工作，科技园周边无居民以及饮用水井存在，也无具有开采价值的含水层存在，所以，厂址区污染物泄漏不存在对周边居民饮用水水源的影响。

5.4 声环境影响分析

5.4.1 噪声源强分析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风机（酸雾净化塔）、冷却塔、冷冻机等。项目各噪声源强经建筑隔声、加基础减振及合理布置等措施后，噪声源强可衰减15~20dB(A)。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源强及分布详见表3.5-33~表3.5-34。

5.4.2 预测方法及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的技术要求，本次评价采用导则推荐的预测模式。本项目生产线所在厂房200m范围内无敏

感点分布，因此本次仅预测项目所在厂房外地面 1m 厂界噪声贡献值，分析达标情况。

(1)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计算

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2}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隔声量，dB。

表 5.4-1 电镀车间各围护结构处室外声压级

车间名称	室外围护结构处声压级 dB(A)			
	东	南	西	北
电镀车间	41	33	39	24

(2) 噪声衰减计算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是：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3) 噪声贡献值计算

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4) 噪声预测结果

利用上述的预测数字模型，将有关参数代入公式计算，预测本项目噪声源对各向厂界的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5.4-2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表

受声点位置	贡献值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47.5	47.5	65	55
南厂界	42.4	42.4	65	55
西厂界	53.6	53.6	65	55
北厂界	41.3	41.3	65	55

根据预测，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经隔声、降噪等措施后，厂界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5.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5.5.1 土壤环境影响识别

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型项目。根据工程分析章节废气污染因子识别，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氨、氯化氢、颗粒物等，其中，颗粒物在大气沉降作用

下可能造成土壤环境污染；项目生产线废水、危废暂存间可能因为泄漏产生地面漫流及垂直入渗等影响。本项目运营期环境影响类型与影响途径见表 5.5-1，影响因子见表 5.5-2。

表 5.5-1 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与影响途径表（运营期）

污染影响型				生态影响型			
大气沉降	地面漫流	垂直入渗	其他	盐化	碱化	酸化	其他
√	√	√					

表 5.5-2 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与影响途径表（运营期）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指标	特征因子	备注
生产线废气	废气排放	大气沉降	氨、氯化氢、颗粒物	颗粒物	正常工况、连续排放； 厂房 200m 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保护目标
1F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	垂直入渗、地面漫流	氢氧化钠、盐酸、硝酸、重金属（铬、镍）	重金属（铬、镍）	事故
生产厂房	工艺槽	地面漫流	氢氧化钠、盐酸、硝酸、重金属（铬、镍）	重金属（铬、镍）	事故

5.5.2 土壤影响分析

①大气沉降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氯化氢、氮氧化物、硫酸、铬酸雾等，铬酸雾在大气沉降作用下可能造成土壤环境污染。

本项目土壤环境累积影响主要为向大气排放的铬酸雾带来的重金属铬的累积影响，重金属铬经大气排放后散落在区域的土地中，长时间排放对土壤中的铬有累积作用。根据查询土壤信息服务平台 1km 土壤类型图，区域土壤类型为渗育水稻土，土壤质地为壤土，透水性较小，污染物向深层渗漏的可能性较小，主要在表层聚集。根据《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对铬在土壤中累积影响预测分析结果可知，区域内土壤中铬 50 年的累积量占标准的 5.22%，规划区内排放铬企业在正常处理达标排放情况下，在较长时间内土壤中铬浓度累计量在可接受范围内。

②地面漫流

本项目位于厂房内建设，生产线布设于 2F 车间并设置了接水盘，各类废水在车间内收集后依托园区已建废水输送管网以及污水处理站处理，具有完善的废水收集及处理系统；2F 危险废物暂存间及化学品仓库设置有围堰，综上，废水、废液外溢产生地面漫流的可能性小，对土壤环境影响小。

本项目土壤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土壤预测与评价方法可采用附录 E 或进行类比分析，本项目采用类比进行分析。目前，园区已建成运行多年，入驻电镀企业均采取了 1F 不设置生产线，以及分区防渗、危废暂存间及化学品仓库设置围堰等措施，根据园区土壤现状监测报告来看，土壤环境质量较好。本项目采取的措施与已入驻企业采取的措施一致，根据类比分析，采取相同防渗措施下，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泄漏污染土壤，不会对土壤环境造成显著影响。

5.6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包括除油、活化、化学镍、洗黑、钝化、镀镍、镀碱锌、镀酸锌等工序产生的废槽液、槽渣，槽液净化产生的废滤芯、废活性炭以及沾染毒性的废棉纱手套、化学药剂废包装材料、实验室废液等，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约为 73.22t/a。暂存于 6 平方米的危险废物暂存间，采用双层防渗漏桶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暂存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转移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应符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 公安部 交通运输部 部令 第 23 号）要求。

此外，还有少量的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49t/a。由电镀园区统一收集送至城市垃圾处理厂处置。固体废物采取以上处理措施以后，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不合格品，产生量约 0.5t/a，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按照一般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不合格品收集交资源回收单位回收。

5.7 人群健康影响分析

5.7.1 盐酸的物化性质

盐酸是氯化氢的水溶液，常见的浓盐酸规格有 31%、37%等(质量分数)。对金属、动植物及人体组织有腐蚀作用。浓盐酸易挥发，挥发的氯化氢与空气中的水接触形成白雾，与氨接触生成氯化铵白色颗粒物而表现为发白烟，通过皮肤或眼睛接触、呼吸吸入等途径可对人体健康造成损害。盐酸与部分金属作用能生成金属氯化物并放出氢；与部分金属氧化物或碱反应生成盐和水。

5.7.2 氯化氢对人体健康的危险性评价

高浓度盐酸对鼻粘膜和结膜有刺激作用，会出现角膜浑浊、嘶哑、窒息感、胸痛、鼻炎、咳嗽，有时痰中带血。氯化氢可导致眼脸部皮肤剧烈疼痛。

评价引用福建省漳州市卫生防疫站 1991 年至 1993 年对某电镀厂进行的职业卫生调查结果（中华劳动卫生职业病杂志 1995 年 10 月第 13 卷第 5 期《漳州市氯化氢职业危害调查》）。该卫生防疫站通过监测某电镀厂车间氯化氢浓度，并对该厂 10 名直接作业的工人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表 5.7-1 某电镀厂车间氯化氢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地点	测定点数	样本数	浓度范围	备注
电镀酸洗	6	12	16.4-32.5	

表 5.7-2 氯化氢作业工人临床症状 单位：人（%）

症状 人数	咳嗽	咯 白色 泡沫痰	眼 涩	流 泪	眼 痛	咽 喉痛	异 物感	鼻 塞	皮 肤 红 斑
28	1 6 (57.1)	12 (42.9)	6 (21.4)	4 (14.3)	2 (7.1)	1 4 (50)	22 (78.6)	10 (35.7)	3 (10.7)

表 5.7-3 氯化氢作业工人主要疾患发病状况 单位：人（%）

症状 人数	慢性 支气管炎	慢性 结膜炎	眼 膜变性	慢 性鼻炎	慢 性咽喉 炎	牙 齿酸蚀 斑	皮肤 灼伤
28	10(35.7)	12(42.9)	2(7.1)	8 (28.6)	19 (67.9)	3(10.7)	5(17.9)

5.7.3 氯化氢危害的应急处理和预防措施

1、如发生盐酸及氯化氢影响事故，应立即将受伤者移到新鲜空气处输氧，清洗眼睛和鼻，并用 2%的苏打水漱口。浓盐酸溅到皮肤上，应立即用大量水冲洗 5 至 10 分钟，在烧伤表面涂上苏打浆。严重者送医院治疗。

2、预防：加强通风排毒，降低车间空气氯化氢浓度。也可用泡沫塑料小球放在酸液面上，以阻留酸雾。加强个人防护，穿戴防护服、橡皮手套和橡皮靴。车间应安装冲洗设备，及时冲洗氯化氢污染的眼睛及皮肤；凡有呼吸系统疾病、肾脏疾病、皮肤病患者不宜接触氯化氢。

通过上述措施后，将进一步减轻对人群健康的影响。

6 环境风险评价

6.1 风险调查

6.1.1 风险源调查

拟建项目为电镀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有盐酸、硝酸、硫酸、氢氟酸、硫酸镍、氯化镍等。

本项目主要风险源在于生产线槽体、车间内的化学品暂存间，环评主要针对车间内生产过程的化学品使用情况和车间内的化学品暂存情况进行风险评价。

6.1.2 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位于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内，项目周边 500 m 范围内无医院、学校、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项目下游评价范围河段内无集中供水水源等敏感区分布，环境敏感目标分布详见表 1.7-1。

6.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6.2.1 P 的分级确定

(1) 危险物质数量和临界量比值 (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的规定：

- (1)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 (2) 当厂界内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拟建项目化学品仓库贮存和生产线镀槽各环境风险物质储存情况及 Q 值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6.2-1 原辅材料储存库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表

装置名称	介质名称	最大贮量 (t)	临界量 (t)	Q 值计算
原辅材料储存库	盐酸	1.5	7.5	0.20
	硝酸	0.2	7.5	0.03
	氢氟酸	0.1	1	0.10
	硫酸镍	1.315	0.25	5.26
	氯化镍	0.1	0.25	0.40
	氨水	0.1	10	0.01
	铬及其化合物 (三价铬钝化剂)	0.08	0.25	0.33
危废暂存间	废槽液	2	50	0.04
合计				6.36

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6.36, 大于 1, 小于 10, 项目不属于化工石化类产业, 主要物料是无机酸、碱类、无机盐类、有机溶剂等, 也不存在高温、高压的化学合成反应, 仅为涉及危险物质使用、贮存的项目, 为“其他”类,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表 C.1, M 值为 5 分, 以 M4 表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表 C.2,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等级判断 (P) 为 P4。

6.2.2 E 的分级确定

(1) 大气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依据环境敏感目标环境敏感性及其人口密度划分环境风险受体的敏感性, 共分为三类, E1 为环境高度敏感区, E2 为环境中度敏感区, E3 为环境低度敏感区, 分级原则见表 6.2-2。

表 6.2-2 大气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分级	大气环境敏感性
E1	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大于 5 万人, 或其他需要特殊保护区域; 或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大于 1000 人; 油气、化学品输送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 每千米管段人口数大于 200 人

E2	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大于 1 万人，小于 5 万人；或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大于 500 人，小于 1000 人；油气、化学品输送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每千米管段人口数大于 100 人，小于 200 人
E3	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小于万人；或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小于 500 人；油气、化学品输送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每千米管段人口数小于 100 人

本项目位于重润表面科技园标准厂房内，拟建项目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大于 5 万人，因此，为环境中度敏感区（E1）。

（2）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本项目废水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淮远河，为 IV 类水域，按地表水功能敏感性分区为较敏感 F2。排污口下游 20km 范围内无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包括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及准保护区）、农村及分散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等敏感区域，地表水环境敏感目标分级为 S3。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D 确定，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为 E3。

表 6.2-3 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环境敏感目标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F2	F3
S1	E1	E1	E2
S2	E1	E2	E3
S3	E1	E2	E3

（3）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项目周边区域不属于集中式饮用水源准保护区以及补给径流区，没有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没有特殊地下水资源，地下水功能敏感性为不敏感 G3。项目所在区包气带岩土渗透性能 $0.5\text{m} \leq M_b < 1.0\text{m}$ ， $K \leq 1.0 \times 10^{-6} \text{cm/s}$ ，且分布连续、稳定，包气带防污性能为 D3。

依据地下水功能敏感性与包气带防污性能，根据表 6.2-4，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 E3。

表 6.2-4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包气带防污性能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G2	G3
D1	E1	E1	E2
D2	E1	E2	E3
D3	E1	E2	E3

综上，环境敏感程度分级大气等级为 E1，地表水为 E3，地下水为 E3。

6.2.3 环境风险潜势判断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等级判断（P）为 P4（轻度危害），项目所在地为大气环境中度敏感区（E1），按《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表 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项目风险潜势为 III，为大气环境风险二级评价。

项目所在地为地表水、地下水环境低度敏感区（E3），按《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表 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项目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即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表 6.2-5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判据一览表

环境风险潜势	VI、VI ⁺	III	II	I
环境风险评价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6.3 风险识别

6.3.1 危险物料识别

项目可能涉及的危险物质及其性质，见表 6.3-1。

由表 6.3-1 可知项目危险物质的危险性主要在于强腐蚀性和氧化性，且有一定毒性。

表 6.3-1 危险物质性质

序号	物质名称	理化特性	危害性	毒理性质
1	硝酸 (HNO ₃)	别名：亚硼酸,正硼酸、焦硼酸。为白色粉末状结晶或三斜轴面鳞片状光泽结晶，有滑腻手感，无臭味。溶于水、酒精、甘油、醚类及香精油中，水溶液呈弱酸性。分子质量：61.83，熔点：169℃，相对密度（水=1）：1.44（15℃）。硼酸是一种稳定结晶体，通常保存下不会发生化学反应。温度、湿度发生剧变时会发生重结晶而结块	属高毒类，其蒸气有刺激作用，引起粘膜和上呼吸道的刺激症状。口服硝酸，引起上消化道剧痛、烧灼伤以至形成溃疡；严重者可能有胃穿孔、腹膜炎、喉痉挛、肾损害、休克以至窒息等。具有强氧化性；与易燃物（如苯）和有机物（如糖、纤维素等）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甚至引起燃烧；与碱金属能发生剧烈反应；具有强腐蚀性；燃烧（分解）产物：氧化氮。	LD50、LC50 无资料
2	氢氧化钠 (NaOH)	工业品为不透明白色固体，易潮解。相对密度（水=1）2.12。熔点 318.4℃,沸点 1390℃。吸湿性很强，极易溶于水，并强烈放热。易溶于乙醇和甘油，不溶于丙酮。腐蚀性很强，对皮肤、织物、纸张等侵蚀力很大。易自空气中吸收二氧化碳逐渐变成碳酸钠	本品不会燃烧，遇水和水蒸气大量放热，形成腐蚀性溶液。与酸发生中和反应并放热。具有强腐蚀性。	小鼠腹腔内 LD ₅₀ : 40 mg/kg，兔经口 LD ₅₀ : 500 mg/kg

序号	物质名称	理化特性	危害性	毒理性质
3	氢氟酸	氢氟酸是氟化氢气体的水溶液，为无色透明至淡黄色冒烟液体。有刺激性气味。氢氟酸是氟化氢气体的水溶液,为无色透明至淡黄色冒烟液体。有刺激性气味。相对密度 1.15~1.18。沸点 112.2℃（按重量百分比计为 38.2%）。	对皮肤有强烈刺激性和腐蚀性。氢氟酸中的氟离子对人体组织有脱水 and 腐蚀作用，而氟是最活泼的非金属元素之一。皮肤与氢氟酸接触后，氟离子不断解离而渗透到深层组织，溶解细胞膜，造成表皮、真皮、皮下组织乃至肌层液化坏死。氟离子还可干扰烯醇化酶的活性使皮肤细胞摄氧能力受到抑制。	LC ₅₀ : 1276ppm, 1 小时 (大鼠吸入)
4	硼酸	白色粉末状结晶或三斜轴面的鳞片状带光泽结晶。有滑腻手感，无臭味。溶于水、酒精、甘油、醚类及香精油中。无气味。味微酸苦后带甜。与皮肤接触有滑腻感。露置空气中无变化。能随水蒸气挥发。1mol/L 水溶液 pH 为 5.1。在水中溶解度能随盐酸、柠檬酸和酒石酸的加入而增加。相对密度 1.4347。熔点 184℃(分解)。沸点 300℃。	工业生产中，仅见引起皮肤刺激、结膜炎、支气管炎，一般无中毒发生。口服引起急性中毒，主要表现为胃肠道症状，有恶心、呕吐、腹痛、腹泻等，继之发生脱水、休克、昏迷或急性肾功能衰竭，可有高热、肝肾损害和惊厥，重者可致死。皮肤出现广泛鲜红色疹，重者成剥脱性皮炎。本品易被损伤皮肤吸收引起中毒。慢性中毒：长期由胃肠道或皮肤吸收少量该品，可发生轻度消化道症状、皮炎、秃发以及肝肾损害。	LD505140mg/kg(大鼠经口)

序号	物质名称	理化特性	危害性	毒理性质
5	盐酸 (HCl)	为刺激性臭味的液体，属于极强无机酸，有强烈的腐蚀性，在空气中发烟。能与很多金属起化学反应而使之溶解，与金属氧化物、碱类和大部分盐类起化学作用。	接触其蒸气或烟雾，可引起急性中毒，出现眼结膜炎，鼻及口腔粘膜有烧灼感，鼻衄、齿龈出血，气管炎等。误服可引起消化道灼伤、溃疡形成，有可能引起胃穿孔、腹膜炎等。眼和皮肤接触可致灼伤。慢性影响：长期接触，引起慢性鼻炎、慢性支气管炎、牙齿酸蚀症及皮肤损害。本品不可燃烧，具强腐蚀性、强刺激性，可致人体灼伤。	LD ₅₀ 900mg/kg（兔经口）；LC ₅₀ 3124ppm，1小时(大鼠吸入)
6	硫酸 (H ₂ SO ₄)	最活泼的无机酸之一，具有极强的氧化性和吸水性。几乎能与所有的金属及氧化物、氢氧化物反应，还能与其它无机酸的盐类相作用；能使碳水化合物脱水碳化。能以任何比例溶解于水，放出大量稀释热。密度 1.84g/mL。熔点 3℃。沸点 338℃	与易燃物（如苯）和有机物（如糖、纤维素等）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甚至引起燃烧。能与一些活性金属粉末发生反应，放出氢气。遇水大量放热，可发生沸溅。具有强腐蚀性。	毒性：属中等毒性。 急性毒性：LD ₅₀ 80mg/kg（大鼠经口）； LC ₅₀ 510mg/kg，2小时（大鼠吸入）； 320mg/kg，2小时（小鼠吸入）
7	硫酸镍	绿色结晶。分子量 262.86。熔点 98~100℃，相对密度 2.07。溶于水，不溶于醇，微溶于酸、氨水。水溶液呈酸性，pH 约 4.5。可与碱金属或铵的硫酸盐作用生成水合复盐	吸入后对呼吸道有刺激性。可引起哮喘和嗜酸细胞增多症，可致支气管炎。对眼有刺激性。皮肤接触可引起皮炎和湿疹，常伴有剧烈瘙痒，称之为“镍痒症”。大量口服引起恶心、呕吐和眩晕。镍化合物属致癌物。	LD50 335mg/kg（雄性大鼠经口），62 mg/kg（豚鼠皮下注射）

序号	物质名称	理化特性	危害性	毒理性质
8	氯化镍	绿色片状结晶，有潮解性。相对密度(水=1): 1.9210, 易溶于水、醇。 主要用途: 用于镀镍和作氨吸收剂、催化剂等	接触者可发生接触性皮炎或过敏性湿疹。吸入本品粉尘, 可发生支气管炎或支气管肺炎、过敏性肺炎, 并可发生肾上腺皮质功能不全。镍化合物属致癌物。	LD50: 175 mg/kg(大鼠经口)
9	氨水 ($\text{NH}_3 \cdot \text{H}_2\text{O}$)	氨水又称阿摩尼亚水, 主要成分为 $\text{NH}_3 \cdot \text{H}_2\text{O}$, 是氨的水溶液, 无色透明且具有刺激性气味。氨气熔点-77℃, 沸点 36℃, 密度 0.91g/cm ³ 。氨气易溶于水、乙醇。易挥发, 具有部分碱的通性, 氨水由氨气通入水中制得。工业氨水是含氨 25%~28% 的水溶液, 氨水中仅有一小部分氨分子与水反应形成一水合氨, 是仅存在于氨水中的弱碱。氨水凝固点与氨水浓度有关, 常用的(wt)20% 浓度凝固点约为-35℃。与酸中和反应产生热。有燃烧爆炸危险。比热容为 4.3×10 ³ J/kg·℃ (10% 的氨水)。氨水具有挥发性、腐蚀性、弱碱性、不稳定性、沉淀性、络合性、还原性和氧化性。	吸入后对鼻、喉和肺有刺激性, 引起咳嗽、气短和哮喘等; 可因喉头水肿而窒息死亡; 可发生肺水肿, 引起死亡。氨水溅入眼内, 可造成严重损害, 甚至导致失明, 皮肤接触可致灼伤。慢性影响: 反复低浓度接触, 可引起支气管炎。皮肤反复接触, 可致皮炎, 表现为皮肤干燥、痒、发红。如果身体皮肤有伤口一定要避免接触伤口以防感染	人体口经 LDLo: 43mg/kg; 人体吸入 LCLo: 5000ppm; 人体吸入 TCLo: 408ppm; 小鼠口经 LD50: 350mg/kg; 小鼠皮下 LDLo: 160mg/kg; 小鼠静脉 LD50: 91mg/kg; 小猫口经 LDLo: 750mg/kg; 小兔皮下 LDLo: 200mg/kg; 大鼠经口 LD50: 350mg/kg

6.3.2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拟建项目为电镀生产线，涉及危险化学物质的生产系统主要包括各电镀生产线槽及原辅材料储存库。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危险单位的划分要求：“由一个或多个风险源构成的具有相对独立功能的单元，事故状况下应可实现与其他功能单元的分割。”。项目危险单元划分为1个，即整个生产厂区为一个危险单元。

6.3.3 风险识别结果

拟建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有盐酸、硝酸、硫酸、氢氟酸、硫酸镍、氯化镍等。涉及的生产系统主要是电镀生产线、化学品仓库。根据同类企业类比调查资料，分析项目可能发生的事故风险，主要存在着两个方面：一是生产、储运过程中使用的有毒物质或设备因人员操作失误、管理不当或者其他原因造成泄漏事故，泄漏事故后续可能引发火灾或爆炸事故；二是污染控制措施出现故障导致污染物事故外排，具体为废气处理系统发生故障造成废气事故排放。拟建项目事故风险源为盐酸、硝酸、硫酸、磷酸、醋酸镍等危险化学品，在厂区内原料储存量最大，物质危险级别最高。

6.4 风险事故情形分析

6.4.1 潜在事故分析

项目生产原料、生产工艺条件（物质、容量、温度、压力、操作）、生产装置和贮存设施安全性分析结论，确定项目存在的主要潜在危险性如下：

（1）贮存潜在事故分析

项目建成后，所用危险性液体化学品原料主要为盐酸、硫酸、磷酸、硝酸及部分电镀添加剂等，醋酸镍等其余危险物质多为固体。化学品库采取防腐防渗，设置围堰和托盘，储存过程中的风险较小。主要风险为危险性液体化学品的泄漏。

（2）主要生产设备潜在的环境风险

项目生产装置主要常温常压下进行，酸液等均在车间通过人工配置，无需管道配送，无高风险设备。但是可能出现生产线槽体因碰撞或质量问题开裂，发生槽液泄漏的风险。

（3）运输过程中的危险因素

项目所需化学品均由生产经销商送至工厂，且均由具有相应的运输资质的单位承担，企业不参与运输，故评价不予关注。

（4）废水输送管路的环境风险分析

由本项目建设及管理的废水输送管路仅包括生产线渡槽至厂房内废水收集口之前的各类废水管，采用 PVC 管，车间内沿车间地面明管布置，车间地面进行防渗防腐处理，若出现管道泄漏，能够及时发现并采取防范措施。

（5）所有液体内药品、小瓶酸液在厂房内转移由企业自己完成，可能出现包装物破裂、玻璃瓶摔碎内泄漏事故。

（6）槽液泄漏

电镀槽液泄漏一般是由于输送管道损坏时，可能发生盛装和输送槽液的容器、管道，在发生损坏时，可能发生槽液泄漏事故。盛装槽液的电镀槽由厚防腐防渗材料制成，输送管道也是有防腐防渗材料制成，一般情况下，仅在外力作用下才会发生较大量的泄漏，正常情况下，槽体和输送管道不会发生泄漏，即发生槽液泄漏事故的可能性较小。而且项目生产线架空布置，如发生泄漏，能够及时发现并采取防范措施。

6.4.2 最大可信事故确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的要求，风险事故情形的设定是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选择对环境影响较大并具有代表性的事故类型，设定风险事故情形。

从生产过程及使用条件、物料毒性分析，建设项目的最大可信风险事故为厂房内单桶液体类化学药品泄漏。

6.4.3 事故概率

本项目液体化学试剂使用与石油化工区域有一定可比之处。因此，本评价参照化工企业事故发生概率进行分析。

根据国内外化工企业贮罐事故概率分析，贮罐及贮存物质发生泄漏及泄漏物遇明火发生火灾、爆炸等重大事故概率为 8.7×10^{-5} 次/(罐·年)；参照《化工装备事故分析与预防》，化学工业出版社（1994）中统计 1949 年

~1988 年的全国化工行业事故发生情况的相关资料，反应槽事故发生概率为 1.1×10^{-5} 。随着企业运行管理水平、装置性能的提高，以及采取有效的防漏措施，贮罐发生泄漏的概率逐年降低。项目虽然使用了化工原料，但比起化工项目及炼油项目，无高温高压及相应的化学反应，其事故发生的条件相对较少，且危险物料种类少、毒性低，同时类比目前同类企业发生管线、阀门、贮罐等发生化学品泄漏事故的概率调查，确定本项目最大可信事故概率为 1.1×10^{-5} 。

6.5 环境风险预测

6.5.1 大气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以大气毒性终点浓度作为评价标准。

表 6.5-1 毒性终点浓度

物质	毒性终点浓度-1 (mg/m ³)	毒性终点浓度-2 (mg/m ³)
氨	770	110
HCl	150	33

大气环境风险预测

(1) 预测模型筛选

①排放方式的确定

判定连续排放还是瞬时排放，可以通过对比排放时间 T_d 和污染物到达最近的受体点（网格点或敏感点）的时间 T 确定。

$$T=2X/U_r$$

式中：X——事故发生地与计算点的距离，取最近的敏感点(15#敏感点)到厂界的距离，约 600m；

U_r ——10m 高处风速，m/s，取 1.5m/s。假设风速和风向在 T 时间段内保持不变。

据此计算， T 值为 800s，小于泄漏持续释放时间(30min)，因此泄漏事故可被认为是连续排放的。

②模型的确定

根据理查德森数定义及计算公式判定烟团/烟羽是否为重质气体。本项目连续排放计算公式为：

$$R_i = \frac{\left[\frac{g(Q/\rho_{rel})}{D_{rel}} \times \left(\frac{\rho_{rel}-\rho_a}{\rho_a} \right) \right]^{\frac{1}{3}}}{U_r}$$

式中：

ρ_{rel} ——排放物质进入大气的初始密度，kg/m³；

ρ_a ——环境空气密度，kg/m³；

Q ——连续排放烟羽的排放速率，kg/s；

D_{rel} ——初始的烟团宽度，即源直径，m；

U_r ——10m 高处风速，m/s。

g ——重力常数，9.81m/s²。

根据表 6.5-2，各因子 Ri<1/6，因此本项目各气体属于轻质气体，本次选取《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 AFOX 模型进行预测。

表 6.5-2 理查德森数计算表

物质	环境空气密度，kg/m ³	连续排放烟羽的排放速率，kg/s	源直径，m	10m 高处风速，m/s	排放物质进入大气的初始密度，kg/m ³	理查德森数
NH ₃	1.29	0.000088	1.4	1.5	0.771	-0.046
HCl	1.29	0.000060	1.4	1.5	1.629	0.027

（2）预测模式参数选取

本项目大气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二级，需选取最不利气象条件进行后果预测。最不利气象条件取 F 类稳定度，风速为 1.5 m/s，大气风险预测模型主要参数见表 6.5-3。

表 6.5-3 预测参数一览表

参数类型	选项	参数（泄漏）
基本情况	事故源经度/（°）	106.0702
	事故源纬度/（°）	29.5107
	事故源类型	事故排放
气象参数	气象条件类型	最不利气象

参数类型	选项	参数（泄漏）
	风速（m/s）	1.5
	环境温度/℃	25
	相对湿度/%	50
	稳定度	F
其他参数	地表粗糙度/m	0.1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
	地形数据精度/m	/

(3) 3#排气筒事故排放影响预测

氯化氢、氨气轴线最大浓度分布图见图 6.5-1、图 6.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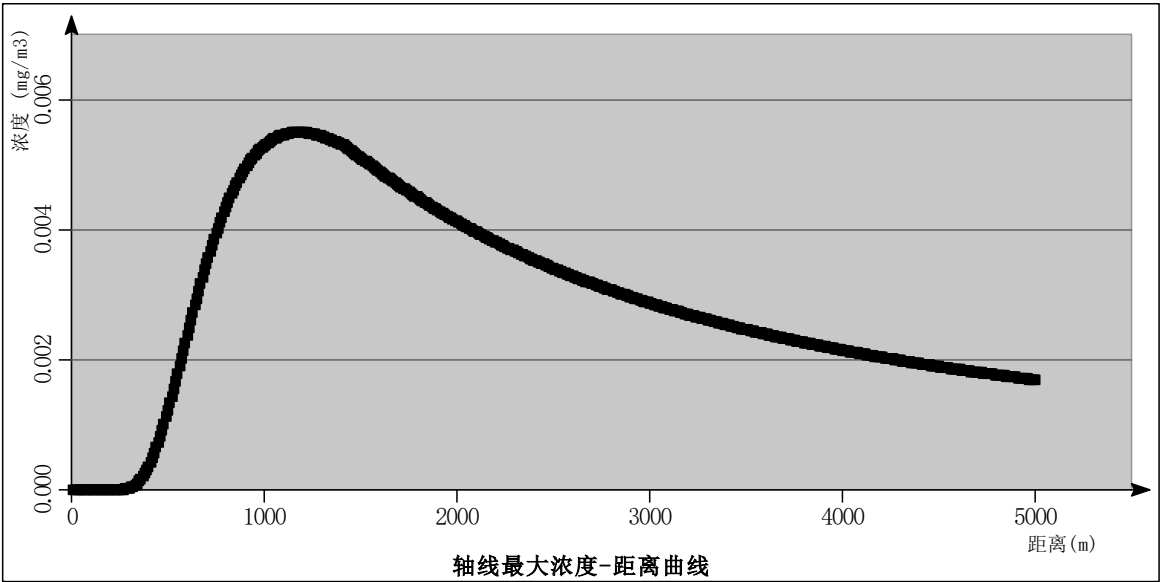


图 6.5-1 氯化氢轴线最大浓度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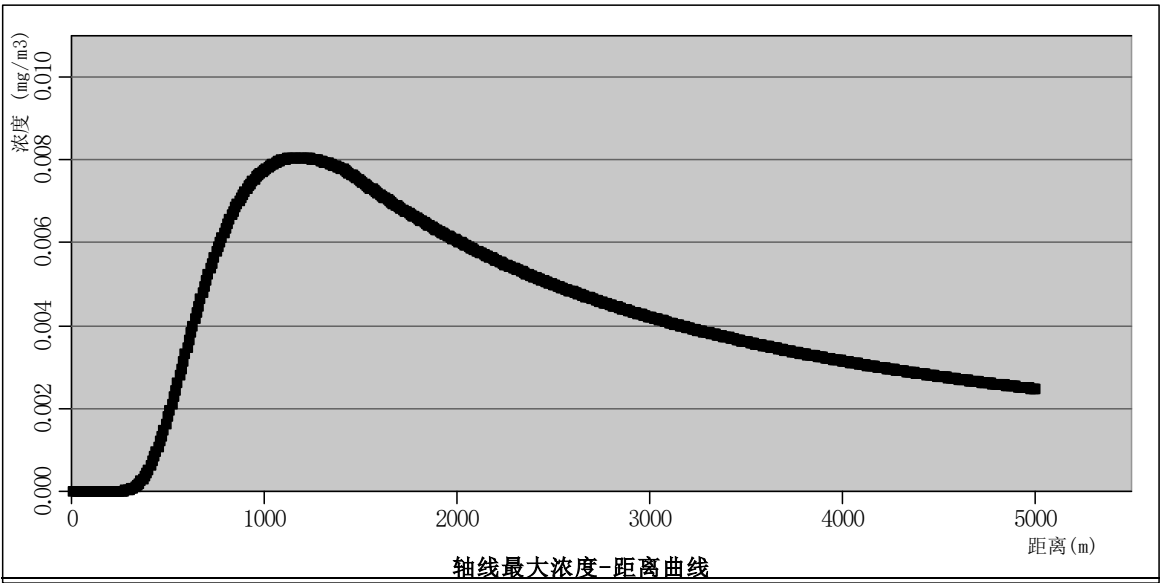


图 6.5-2 氨气轴线最大浓度分布图

根据预测结果可知，最不利气象条件下，氯化氢浓度在下风向 5km 内均小于毒性终点浓度-2（33 mg/m³），最大浓度值为 0.0055mg/m³，远低于氯化氢的毒性终点浓度-2；氨气浓度在下风向 5km 内均小于毒性终点浓度-2（110 mg/m³），最大浓度值为 0.0081mg/m³，远低于氨气的毒性终点浓度-2。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保护目标造成影响。

但企业管理方仍应引起高度重视、防患于未然。发生风险时，应及时通知周边居民、企事业单位，并进行疏散撤离，及时采取相应应急措施，防止造成相关损失。

6.5.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废水处理措施依托表面科技园已建的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包括 A 类含铬废水、B 类含镍废水（E 类络合废水）、D 类综合废水、F 类混排废水，根据调查园区已设立完善风险防范措施，一级风险防范设施包含企业预防体系，及废水收集监控池、危化品储存围堰、导流沟等。主要为标准厂房车间设置 7 个废水收集槽，安装监控设施；每个标准厂房废水收集站均设导流沟和 1 个事故废水收集池，提升泵采用一用一备；危化品储存围堰等。二级防范设施包括连接一级设施、事故应急池的管网、阀门等。主要为废水收集管网、应急备用管道及阀门。三级防范设施主要包括科技园生产区初期雨水收集池、事故应急池以及污水处理系统、水质监控系统，以确保危险化学品和事故废水不出界外。

同时，科技园设置了两座容积均为 500m³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同时作为消防废水应急收集池），可有效收集和贮存事故消防废水，初期雨水收集池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初期雨水收集池设置提升泵和地上管网，可将初期雨水和消防废水提升至废水处理站综合事故应急池，利用混排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发生风险时，企业与园区联动，采取企业及园区已建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废水环境风险可控，不会造成废水事故排放进入地表水体。

6.5.3 地下水环境

项目各管道及生产线槽体均为可视化设计，管道或槽体出现渗漏后可及时发现，可以立即采取停止生产或进行堵漏，泄漏量不会超过单槽容积，且各管道和槽体均设置在2楼，车间内地面采取了防腐防渗措施，泄漏的生产废水或槽液均由车间地面进入车间内应急水池，再通过园区管道进入园区收集罐体，不会出现渗漏入地下并污染土壤的情况出现。

厂房内液体类化学品单桶泄漏后，最大泄漏量为25kg，厂房地面采取重点防渗处理，并设置了围堰（或挡水线）和整体托盘，能防止泄漏液体渗漏和腐蚀，厂房内配备吸收棉对泄漏液体进行围堵和吸收，处理后的泄漏物放置于防渗漏桶内作为危险废物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均能将泄漏物质限定在厂房内，事故状态下不会造成地下水污染。

6.6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6.6.1 企业风险事故防范原则

风险事故发生的规律：

物的不安全因素+管理缺陷→风险事故隐患+人的不安全行为→风险事故

“预防为主”是安全生产的原则，加强预防工作，从管理入手，把风险事故的发生和影响降到最低限度，针对项目生产特点，特别要注意以下几点：

- ①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定，设置安全监控点；
- ②对生产设备进行定期检测，同时加强原材料管理；
- ③加强职工安全环保教育，增强操作工人的责任心，防止和减少因人为因素造成的事故，同时也要加强防火安全教育；
- ④应配备足够的消防设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6.6.2 企业风险事故防范

按照要求，企业应编制车间级风险应急预案，并与重润园区风险应急预案进行衔接，将企业厂房内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控制在园区范围内。

项目拟采取的减缓风险的具体措施：

（1）管理措施

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操作规范，加强生产工人安全环境意识教育，实行持证上岗。在生产中加强对设备的安全管理，设备、配件不带“病”

上岗。加强巡查，发现物料管道、机泵、生产线槽体出现泄漏时，应立即停止生产，及时补漏。

对所有的设备操作人员进行定期的培训和考核，减少人为些风险因素。

（2）原料辅料贮存

本项目自建化学品库房位于 1 楼，库房地坪采取重点防渗，该区域采用围堰，并设置托盘，防止泄漏物漫流出库房，对存放的日常化学品进行分类存放，干湿分离，将固体与液体、酸性与碱性化学品分开储存，防止不相容危险化学品接触；加强管理，危险化学品的取用专人管理，并定期开展安全教育，杜绝危险化学品管理不善造成的泄漏。

（3）生产过程、镀槽泄漏

各产品的生产工序、各阶段的反应是温和的，大多在低、中温、常压下进行，反应中发生突发性事故的主要是强腐蚀性的硫酸等泄漏造成人身伤害，同时涉重金属的液体物料如电镀液泄漏会对整个厂房造成严重污染。

项目对生产线槽体设置有整体接水盘，且根据各工序的废水种类分区设置脱水盘，通过管道接入相应的废水收集池内，避免各类废水交叉混合排放。生产线接水盘整体高至少 20cm，且宽于生产线槽体边缘至少 30cm，可有效防止生产槽体废水泄漏，且生产线布置于架空层，便于对生产线槽体镀槽、接水盘、管道进行泄漏检查。相邻两镀槽无缝处理：生产线所有相邻两个镀槽之间上表面用 4mm 塑料板焊接或设置伞形罩，高约 10cm，可防止槽液经槽间缝隙滴到地面。对整个生产过程中有破裂危险的镀槽、接水盘、管道，进行经常性地检查、维护，把可能出现的事故降低到最小程度。

出现镀槽破裂情况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修复，减少泄漏量，同时通过车间内地面围堰，收集水池堵水围堰，仅在 F 类混排废水池处开口，将生产线出现泄漏的液体收集并导入 F 类混排废水池，再通过与园区环境风险事故联动将泄漏的废水通过园区的收集罐、车间废水收集间中事故池、事故应急排水管道、污水处理站混排废水处理系统，处理泄漏废水，杜绝重金属污染物进入外环境。危险化学品厂房内转运添加，做到专人负责，上岗前进行安全培训和教育，杜绝危险化学品转运、添加和使用不善造成的泄漏。

（4）危险废物暂存间

车间内危险废物暂存点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采取防腐防渗处理措施，并设置接水托盘和围堰以防止液体危废外流。应加强对地面防腐防渗层的维护，车间暂存的危废应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5）车间废水事故池

车间 2F 的 A 类废水收集槽、B 类含镍废水收集槽，以及 D 类综合废水收集槽，均配备 pH 调节加药系统，平时不启用，仅作为废水收集槽。事故情况下作为应急措施，园区智慧平台监测企业废水异常排放时，用于调节废水 pH。

（6）应急装备

针对厂房内液体泄漏事故，厂房内配备 10 箱吸收棉、防腐蚀手套 30 双及防渗漏桶 10 个，每个容积 200L，可应急处理较少量的泄漏液体。

项目车间风险防范措施详见表 6.6-1。

表 6.6-1 建设项目主要风险防范措施投资一览表

序号	风险防范措施	投资（万元）
1	车间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生产线、化学品仓库设整体托盘、废水管线均架空且可视化	50.0（纳入主体投资）
2	应急装备（10 箱吸收棉、防腐蚀手套 30 双、防渗漏桶 10 个，每个容积 200L）	2.0

同时项目建成后按照环保部门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应急预案及演练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6.6.3 依托园区风险防范措施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已于 2023 年 5 月完成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备案号 5002242023050001）和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 500224-2023-013-M）。

拟建项目的风险事故将依托园区设立的一系列风险防范措施。下面对园区建立的风险防范措施进行简述，并对本项目将利用的风险防范措施列表。

（1）防止事故废水排入淮远河的防范措施

①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配套建设三级风险防范设施。一级风险防范设施包含企业预防体系（由企业内部构建），及废水收集监控池、危化品储存围堰、导流沟等。每个标准厂房车间设置一个事故应急池，安装监控设施；每个标准厂房废水收集站均设导流沟和 1 个事故废水收集池，提升泵采用一用一备；危化品储存围堰等。

二级防范设施包括连接一级设施、事故应急池的管网、阀门等。主要为废水收集管网、应急备用管道及阀门。从企业收集的每类废水，在进入园区标准厂房 1 楼废水收集站的废水收集罐之前设置排放采样监测槽，安装 pH 仪、电导率仪、电动阀等在线监测设施设备，并与重润科技园智慧平台联网，园区通过智慧平台的数据监测及预警，可实时发现企业投产后的废水是否异常排放，废水异常排放时进行截断。

三级防范设施主要包括科技园生产区初期雨水收集池、事故应急池以及污水处理系统、水质监控系统，以确保危险化学品的事故废水不出界外。

此外，依托园区加强总铬、六价铬的监控。园区废水总排口设置总铬、六价铬在线监测设施；园区生产区雨水排口有流动水排放时，应对 pH、悬浮物、总铬、六价铬按日自行监测，若监测 1 年无异常情况，可放宽至每季度开展 1 次监测。

（2）事故废水收集处理系统

1、表面废水处理站场区地面全部硬化，废水清污分流。消防水量：消防用水量 30L/s，火灾延续时间 3h，消防废水量为 324m³。根据设计，科技园设置了两座容积均为 500m³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同时作为消防废水应急收集池），可有效收集和贮存事故消防废水，初期雨水收集池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初期雨水收集池设置提升泵和地上管网，可将初期雨水和消防废水提升至废水处理站综合事故应急池，利用混排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初期雨水池设置切换阀门，其平面布置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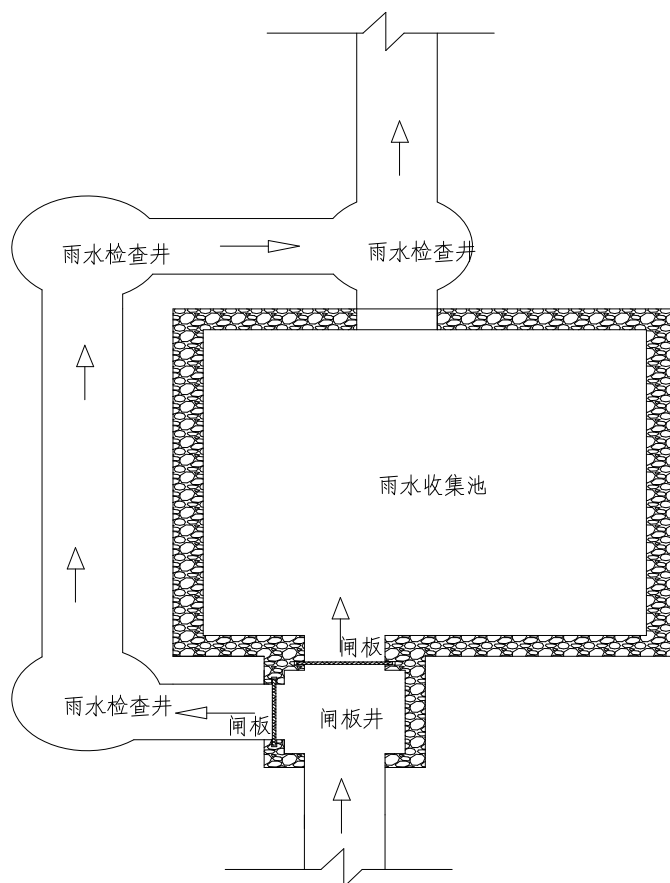


图 6.6-1 初期雨水池平面布置图

2、科技园区废水设置事故应急池，作为事故排放应急用，并对事故池进行防腐、防渗处理。

当生产线排放出现事故排放时，为避免对废水处理系统带来意外冲击，可利用事故排放水临时切换到事故排放池储存，然后利用事故池提升系统将事故排放水小水量的提升到相应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当因突发因素或人为因素导致出水不达标时，为避免不达标废水外排造成污染，可利用出水管道的切换，将不达标出水切换到事故排放池储存，然后利用事故池提升泵将事故排放水小流量的泵入相应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当废水处理站某类废水的处理系统发生故障，为避免影响车间生产线的正常生产，各类事故废水分别由其分类管网或应急管道提升进入相应的事

水池。将该类废水提升至事故池储存，然后利用事故池提升泵将事故排放水小流量的泵入相应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科技园应急事故水池的有效容积应能够贮存该类废水 12h~24h 的排放量。

本项目涉及的废水涉及的事故水池包括含铬事故应急池、含镍事故应急池、综合事故应急池，因此本项目利用的园区风险防范措施见表 6.6-2。

表 6.6-2 建设项目主要风险防范措施投资一览表

序号	风险防范措施			容积（m³）	数量（个）
1	事故池	一期	含铬事故应急池	300	1
			含镍事故应急池	220	1
			含氰事故应急池	144	1
			综合事故应急池	1140	1
2	初期雨水收集池（设置切换阀门）			500	2

园区发生风险时，企业应与园区联动，停止生产并配合园区处理风险事故，直至园区风险完全排除，恢复正常状态。

6.7 结论

本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为电镀生产线，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环境风险评价等级按照项目环境风险潜势确定，则本项目环境风险仅进行简单分析，本评价主要调查了依托的重润表面科技园已有的风险防范措施。

拟建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为盐酸、硝酸、硫酸、氢氟酸、硫酸镍、氯化镍等，涉及的生产系统主要是电镀生产线、化学品仓库。事故风险类别主要是盐酸等物质在由园区集中贮罐转运至本厂区时发生泄漏，生产线槽体破裂造成泄漏，废水收集管道发生泄漏，厂内存储的液体药剂包装破裂造成的泄漏。针对上述风险，项目依托重润科技园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应急事故池等，同时制定了一系列的环境风险管理制度以及应急预案，在以上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前提下，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控，风险事故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7 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7.1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拟建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氯化氢、氨气、颗粒物，根据生产线布置情况共设计 2 套废气处理装置。

7.1.1 生产线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 电镀生产线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拟建项目电镀生产线废气主要为酸雾（主要为氯化氢）、氨和颗粒物，根据污染物产生及生产线布设情况，共设置 2 套废气净化系统。具体方案如下：

生产线均采用整线围挡+双侧槽边抽风+顶部抽风收集废气，共设置 2 套酸雾净化系统，分别如下：

1) 1#生产线化学镍、洗黑废气，2#生产线锌镍废气进入 1#废气净化塔进行废气处理；

2) 3 条生产线的活化废气、3#生产线酸锌废气、碱锌废气、镀镍废气、前处理研磨废气进入 2#废气净化塔进行废气处理；

3) 2#生产线部分产品进行抛丸处理，产生抛丸废气经设备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废气净化塔采用三层循环碱液喷淋中和的方法进行净化处理，净化后的废气分别由 2 根 28m 高排气筒排放。酸雾废气净化系统主要由集气罩、排气管、废气喷淋净化塔、通风机、泵及加药系统等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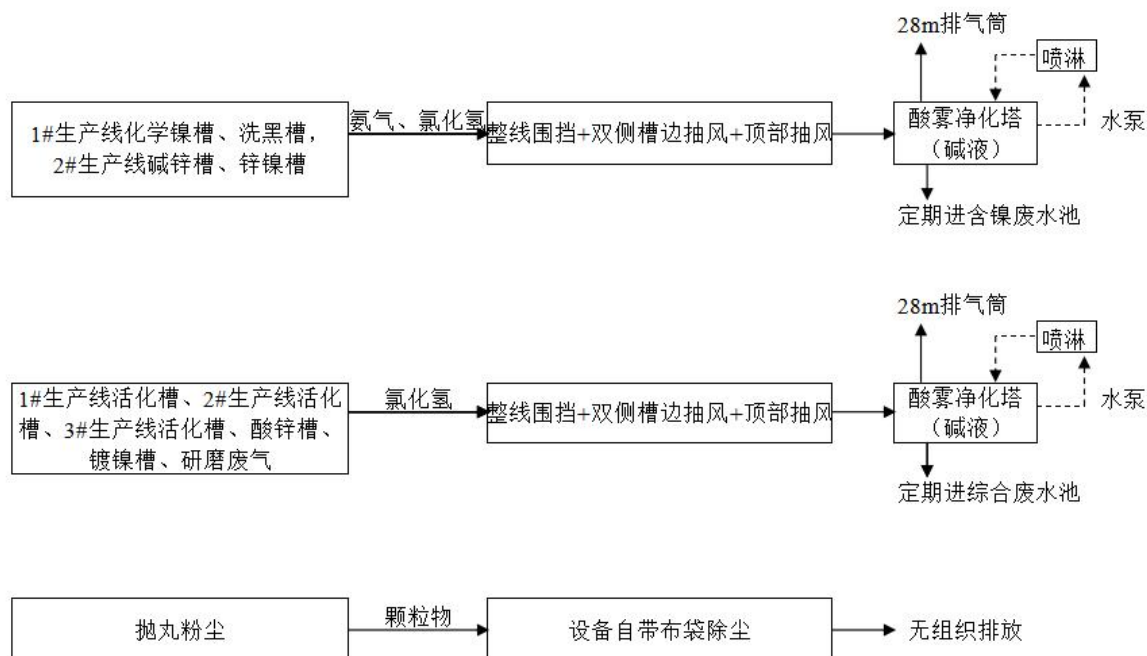


图 7.1-1 废气处理措施示意图

根据《电镀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HJ1306-2023），碱液吸收法适用于氯化氢等酸性废气的治理。氨属于碱性气体，在收集管道中与酸性气体混合发生中和，变为盐，在喷淋塔中被溶解吸收。酸雾净化塔工艺原理如下：酸雾本身具有易溶于水、易与碱反应的特点。各工序产生的酸雾经集气罩抽风，槽边吸气罩吸入通风管道中，进入喷淋吸收塔时酸雾被喷淋碱液吸收（中和）并逐渐形成大雾滴，沿导流管进入集液槽，由泵抽取循环使用。其他工序碱雾一并抽入酸雾净化塔处理。本项目氨、氯化氢产生浓度低，采用碱液吸收可有效降低其排放浓度。运行过程中，当吸收液 pH 值达到 8~9 时，需更换新的吸收液。同时，吸收塔应控制工艺条件：空塔速度为 0.5~1.5m/s，液气比（L/m³）为 0.6~1.0 m/s。

根据调查，本项目所设置的排气筒均高于周边 200m 范围内的建筑物，按排放标准浓度限值执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采取的酸雾治理措施在经济技术上是可行的。

7.1.2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自动化控制设备及监控措施

为保证废气处理设施的持续、有效、稳定运行，废气处理设施在安装良好的排放系统、净化设备的前提下，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单独安装电表，设置吸收液 pH 仪监控、自动加药装置。
- (2) 定期检测，同时还应有相关的运行记录。

7.2 水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7.2.1 废水收集及排放方式

本项目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两个部分。生活废水：项目不单独设职工宿舍、食堂等生活设施，生活污水主要来自车间内的卫生间，其中污水收集、输送管网、生化处理系统已均由电镀园区统一设置。生产废水：企业仅承担生产线至厂房内废水收集槽的管网以及车间内废水收集设施（槽）的建设，生产车间至污水处理站的废水收集、输送等均依托园区已建设施。

(1) 车间内废水收集

拟建项目废水收集采取分管道收集、散水收集措施，废水收集后排放采取分类收集，分类排放的方法。各生产线水洗采用多级逆流漂洗或喷淋水洗方式，减少废水产生量，纯水机产生的反渗透浓水回用于前处理工序水洗环节。本项目生产废水包括：3 条生产线研磨除油工序产生的废水、活化后水洗工序、2#生产线镀碱锌工序产生的废水、3#生产线镀酸锌工序产生的废水为 D 类综合废水；1#生产线化学镍工序、洗黑工序、2#生产线镀锌镍产生的废水为 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3#生产线镀镍产生的废水、为 B 类含镍废水；3 条生产线的钝化废水为 A 类含铬废水；酸雾净化塔、化验室、地坪清洁产生 F 类混排废水。车间内严格按照各类废水分类收集，且各类废水管道均采用明管布置，并标识。

车间内新建 A 类含铬废水、B 类含镍废水、B 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D 类综合废水共计 4 类废水的收集槽，生产线上的废水明管接入各废水收集槽，经收集槽排水管接入到厂房外的已建主管，进入厂房 1F 相应的各废水收集罐。F 类混排废水由于水量小，直接通过生产线上新建的明管接入到厂房外的已建 F 类废水主管，进入厂房 1F 的废水收集罐。各类废水进入废水收集罐前设置有排放采样监测槽以及电动截断阀，与园区智慧平台联网，监测到企业各类废水 pH、电导率异常时可进行切断，禁止异常情况下排放。

因此，厂房内虽然未设置 F 类混排废水收集池，但通过园区设置的截断阀以及采样监测槽均可监管企业废水的排放。

车间内散水收集措施：1、生产线为整体架空布置，根据电镀工艺及产生的清洗水类型，分区域设置各类废水的整体托盘，托盘皆有管道进入各类废水收集槽；2、下挂区域等设有接水盘；3、针对本项目存在生产线共线生产情况，对暂不使用的生产线槽进行加盖，在行车上设置托盘，转挂过程中托盘放下接挂件滴落的散水；4、生产线挂件转挂只能通过 25#、41#转移通槽实现转挂至另一侧，整个转移通槽底部设置有托盘，托盘边沿超出生产线 30cm，滴落水经托盘收集后，25#通槽托盘接有管道将散水接入含铬废水，41#通槽托盘接有管道将散水接入综合废水，保证废水不外漏。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保证车间内废水得到有效收集。

（2）车间外废水收集

各类废水在车间内经收集后，依托园区已建的各生产车间至厂房 1 楼废水收集间的各类废水管道进行输送，输送至厂房 1 楼的各类废水收集罐。同时，园区针对企业每类废水在进入园区标准厂房废水收集间的废水收集罐之前设置排放采样监测槽，安装 pH 仪、电导率仪、电动阀等在线监测设施设备，并与重润科技园智慧平台联网，监管是否有浓液排放。各厂房内的废水收集罐至园区污水处理站的废水均依托园区已建管网进行输送。

本项目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两个部分。本项目位于电镀园区 3# 标准厂房，项目业主仅承担厂房废水收集槽之前的各类废水管网的建设，废水收集槽之后的废水贮存、输送和处理均依托电镀园区已建设施。

7.2.2 园区废水处理方案

由于本项目所有废水全部依托科技园区废水处理站分质分类处理，因此本评价对科技园区废水处理方案进行简介。

7.2.2.1 分类收集方式

根据《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的要求，科技园废水收集管道按照含铬废水、含镍废水、含氰废水、

综合废水、络合废水、混排废水、前处理废水和含酸废水共 8 类，以及生产区生活污水进行分类收集。

(1) 含铬废水：主要包括电镀铬废水，含铬废水主要来源于镀铬、钝化等工艺；含铬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质是具有高强氧化性的六价铬离子和三价铬离子，以及少量的 COD，需要单独收集后进行单独处理。

(2) 含镍废水：主要包括电镀镍废水，含镍废水主要来源于镀镍、镀镍合金及化学镀镍过程中镀件的清洗水，含镍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质是一类重金属镍离子，需要单独收集后进行单独处理。

(3) 含氰废水：含氰废水主要来源于银、铜基合金及预镀铜、镀金、银过程中镀件的清洗水，含氰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质是氰根离子、铜离子和少量的 COD。其中，镀金、银过程中产生的含金、银的含氰废水由企业在车间内采取安装槽边回收装置等措施对金、银进行回收，几乎全部回收后再排放，银离子浓度低于《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

(4) 综合废水：电镀铜、锌、铝、锡等一般重金属清洗水等，综合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质是铜、锌、锡离子和 COD 等。

(5) 络合废水：络合废水主要来源于络合处理工艺，化学镍、锌镍合金等含络合物电镀或化学镀清洗水，废水中金属离子主要以络合物形式稳定存在，其主要污染物质镍离子、总磷、氨氮、COD 和悬浮物。

(6) 混排废水：电镀过程中对确实不能进行清污分流、分类收集的废水作为单独的一类废水进行处理。主要为地面清洗水、设备跑冒滴漏和退镀清洗水、废气处理产生废水。所谓混排废水，就是各类电镀废水均存在的混合废水，即废水中含铜、镍、铬、铁、氰、有机物等污染物。

(7) 前处理废水：包含各类镀种镀件进入镀液以前的一切加工处理和清洗工序产生的废水，以及喷漆、电泳废水。前处理废水中的污染物质主要包括油类物质、酸、碱、表面活性剂及金属铁离子等，其中油类物质及表面活性剂等产生了较高的有机物。

(8) 含酸废水：主要为电镀废酸槽液（盐酸、硫酸），主要污染因子为 pH。

(9)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包括科技园生产区员工办公、生活污水，主要含 COD、BOD₅、氨氮等。

7.2.2.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

科技园表面处理污水处理系统拟采用“废水分类物化处理+膜分离回用+末端生化处理系统”的主体工艺确保产水、浓水达标排放。

A 类含铬废水经物化预处理、生化处理、离子交换树脂处理后通过含铬单元设施排放口排入排放缓冲池。若需回用则进入含铬膜处理系统，浓水经“还原混凝沉淀+过滤器+离子交换系统”工艺处理，产水排入排放缓冲池；F 类混排废水经预处理、混排破络、混凝沉淀、二级物化处理、离子交换树脂处理后经过混排废水单元设施排放口排入排放缓冲池；E 类络合废水经两级预处理系统后，与经两级预处理后的 B 类含镍废水一起经生化处理后排入排放缓冲池；C 类含氰废水经含氰预处理系统处理后与 G 类前处理废水一起经前处理预处理系统处理、D 类综合废水经综合预处理系统处理后，一起经二级物化预处理、生化处理系统处理，直接排入排放缓冲池进入排放生化系统处理，若需回用，则部分经过膜系统处理产生的膜浓水再次进行物化处理后排入排放缓冲池；经过预处理后的 A 类含铬废水、B 类含镍废水、C 类含氰废水、D 类综合废水、E 类络合废水、F 类混排废水、G 类前处理废水与生活污水、循环冷却排水一起经排放生化处理系统（采用“水解酸化+两级 AO+沉淀+MBR”工艺）处理排入淮远河。园区表面处理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附图 8。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如下：

(1) A 类含铬废水处理系统：车间的含铬废水经厂区管网收集排到调节池，经一定 PH 的停留时间调质均匀后，经泵提升至 pH 调整池加入酸，调节 pH 至酸性（pH=2~3），使废水中的 pH 值符合还原反应所需的条件。通过 pH 仪表控制加药量。在还原池添加还原剂将六价铬还原成三价铬，通过 ORP 仪表控制加药量。主要的化学反应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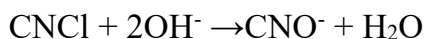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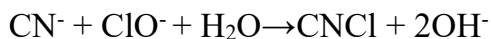


然后进入 pH 调整池加入碱，调节 pH 至碱性，中和反应产生 $\text{Cr}(\text{OH})_3$ 等沉淀物。主要的离子反应为： $\text{Cr}^{3+} + 3\text{OH}^- \rightleftharpoons \text{Cr}(\text{OH})_3 \downarrow$ 。添加混凝剂及少量絮凝剂，进入沉淀池进行固液分离后，进入后端处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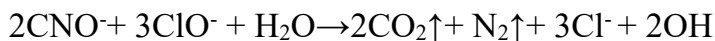
经过前端预处理后的含铬出水进入到铬生化系统、MBR 膜系统进行处理，去除含铬废水中的 COD、氨氮、总磷，MBR 膜出水经铬离子交换树脂处理后排入含铬废水单元设施排放口后进入排放缓冲池，再进入后续排放生化系统进行处理。若需进行回用，则 MBR 膜出水进入 UF+RO 膜处理系统，产生的膜浓水再经“还原混凝沉淀+过滤器+离子交换系统”工艺处理后通过含铬单元设施排放口监测一类污染物总铬、六价铬，出水进入后端排放生化系统进行处理。

(2) B 类含镍废水处理系统：车间的含镍废水到含镍调节池，经一定的停留时间调质均匀后，通过投加复合碱，调节 pH 值 11~12，形成磷酸钙和氢氧化镍沉淀，再投加混凝剂和絮凝剂，进入沉淀池进行固液分离，将总磷和金属镍去除。为进一步去除金属镍，再投加重捕剂、混凝剂和絮凝剂，再次沉淀，并通过石英砂过滤去除细颗粒悬浮物，达到去除氢氧化物的目的。经过两级物化处理后的含镍废水进入生化处理系统，进一步去除废水中的 COD、氨氮、总磷，经含镍生化处理后的出水通过预留的含镍离子交换树脂处理后进入含镍单元设施排放口后排入排放缓冲池进入后端排放生化系统进行处理。若需进行回用，则含镍生化系统的 MBR 出水进入含镍 UF+RO 系统处理，产生的膜浓水经“芬顿氧化+混凝沉淀+过滤器+离子交换系统”工艺处理。离子交换树脂出水进入含镍废水单元设施排放口监测一类污染物镍，出水进入后端排放生化系统进行处理。

(3) C 类含氰废水处理系统：车间的含氰废水到调节池，经一定的停留时间调质均匀后，经泵提升至 pH 调整池加入 NaOH，控制 pH 为 10~11，通过 pH 仪表控制加药量。再进入到一级破氰反应池进行处理，加入 NaClO ，ORP 为 300~350mv 进行一段破氰处理，通过 ORP 仪表控制加药量。



自流入 pH 调整池加入 H_2SO_4 ，控制 pH 为 7~8，再进入到二级破氰反应池，加入 NaClO ，ORP 为 600~650mv 进行二级破氰处理；



两级氧化破氰出水进入到 G 类前处理废水处理系统一并进行后续的处理。

加药均为通过 pH 及 ORP 控制器与自动加药装置的联动控制，自动加药。

(4) D 类综合废水处理系统：车间的综合废水到调节池，与预处理后的含氰废水混合，经一定的停留时间调质均匀后，考虑到有可能混入氰化物影响重金属沉淀，先经泵提升至 pH 调整池加入碱，调节 pH 至碱性，再进入预留破氰池，视原水情况添加氧化剂破除氰化物，添加混凝剂及少量絮凝剂，进入沉淀池进行固液分离后，上清液则进入到二级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一并进行后续的处理。

加碱沉淀法需要注意考虑 pH 值控制条件。锌、铝等是两性金属，过高或过低的 pH 值都会使其重新溶解。去除综合性重金属废水的最佳 pH 值一般控制为 8.5~9.5。

(5) E 类络合废水处理系统：车间的络合废水到调节池，经一定的停留时间调质均匀后，经泵提升至络合一级芬顿反应池反应，进入络合一级混凝沉淀池，添加混凝剂及少量絮凝剂，充分混凝后的废水进入络合中间水池 1，再经泵提升至络合二级芬顿反应池反应，进入络合二级混凝沉淀池，添加混凝剂及少量絮凝剂，充分混凝后的废水进入络合中间水池 2，再经石英砂过滤器过滤后上清液进入到镍缓冲池，再与 B 类含镍废水一起进入后续处理系统。

(6) F 混排废水处理系统：车间的混排废水到调节池，经一定的停留时间调质均匀后，经泵提升至 pH 调整池加入碱，调节 pH 至碱性，再进入到一级破氰反应池进行处理，加入 NaClO 进行一段破氰处理；自流进 pH 调整池加入酸，再加入 NaClO 进行两段破氰处理，然后再自流到 pH 调整池加入酸，再加入还原剂进行六价铬还原后，进入 pH 调整池加入碱，调节 pH 至碱性，添加混凝剂及少量絮凝剂，充分混凝后的废水进入沉淀池进行固液分离后，上清液进入到两级沉淀处理系统、离子交换树脂处理系统一并进行后续的处理。

理。

混排废水由于可能含有铬、镍等一类污染物，因此将混排废水系统产生的污泥排入含铬污泥中，与含铬污泥一并单独收集，单独脱水，滤液返回到含铬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干泥单独打包处置。

(7) G 前处理废水处理系统：车间的前处理废水到调节池，经一定的停留时间调质均匀后，经泵提升至 pH 调整池加入酸，进入到电絮凝装置进行电化学反应，出水加入碱，调节 pH 至碱性，添加混凝剂和少量絮凝剂，充分混凝后的废水进入沉淀池进行固液分离后，进入二级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一并进行后续的处理。

(8) RO 浓液处理系统：反渗透产生的 RO 浓液到调节池，经一定的停留时间调质均匀后，经泵提升至 pH 调整池加入碱，调节 pH 至碱性，添加混凝剂和少量絮凝剂，充分混凝后的废水进入沉淀池进行固液分离后，进入生化处理系统一并进行后续的处理。

(9) 回用水处理系统

经预处理后的含铬、含镍、含氰、重金属废水混合到 pH 调节池，加入酸，调节 pH 至中性，通过提升泵进入到多介质过滤器和袋式过滤器过滤后，进入超滤装置，进一步去除悬浮物和胶体，出水进入超滤水池，再通过泵提升到活性炭过滤器和保安过滤器后，经高压泵进入 RO 反渗透系统脱盐，RO 产水进入回用水池，RO 浓水进入到 RO 浓水处理系统进行后续的处理；回用水池的中水即可通过提升泵去车间回用。

多介质砂过滤：多介质过滤器用以除去水中的微粒、悬浮物、胶体物和藻类物质，降低 SDI 值，提高后续系统的使用寿命和出水水质。多介质过滤器反冲洗采用气水联合反冲洗。

超滤装置：超滤装置可以进一步去除水中的悬浮物、胶体、有机大分子的杂质，提高后续处理设备的进水水质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保护后续的反渗透膜。

活性炭过滤：活性炭过滤，对微生物、有机物、余氯、色度和味进行吸附去除，有效保护后续的反渗透膜。活性炭滤器反冲洗采用气水联合反冲洗。

超滤反洗装置和化学清洗系统：由于超滤膜上的微孔很小，可以有效除去各种水中悬浮颗粒、胶体、细菌和大分子有机物等，这些截留物质可能会在膜的内表面集聚，所以需要定期对超滤膜组件进行定期的反冲洗和化学清洗。

阻垢剂投加装置：阻垢剂计量装置用于投加阻垢剂，防止反渗透浓水端特别是最后一个膜元件出现 CaCO_3 、 MgCO_3 、 MgSO_4 、 CaSO_4 等化学性结垢而破坏膜元件。

保安过滤器：可去除由于阻垢剂的投加而可能带来的没有溶解的固体颗粒，同时可预防由于超滤系统出现故障时对后续 RO 系统的影响。

反渗透装置：反渗透是一种利用高分子膜进行物质分离的过程，可以从水中除去 90% 以上的溶解盐类及 99% 以上的胶体、微生物、有机物等，用反渗透脱盐比一般蒸馏或离子交换脱盐具有更高的效率和经济性。

反渗透装置清洗：长期运行后，反渗透膜面上会积累各种污染物，导致性能下降，除日常低压冲洗外，需定期进行化学清洗，以恢复其性能。

（10）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生化系统采用“水解酸化+缺氧+好氧+MBR”的组合工艺，对 COD、氨氮、总磷有同步深度去除效果。

MBR 膜反应池：MBR 膜反应对废水进行深度处理，通过 MBR 膜生物反应器的特点，对废水中的 COD 进行有效截留和降解，并通过 MBR 膜的过滤作用，实现泥水分离确保出水稳定达到表 3 标准。

（11）污泥处理系统

镍为第一类污染物，且是贵金属，有一定的回收价值，必须单独处理。因此将含镍污泥单独收集，单独脱水，滤液返回到含镍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干泥单独打包处置。

铬为第一类污染物，必须单独处理。因此将含铬污泥和混排污泥单独收集，单独脱水，滤液返回到含铬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干泥单独打包处置。

废水中的其它重金属最后以金属氢氧化物沉淀形式从废水中去除，形成的污泥含水率约为 99%，脱水性能较好，提升到脱水机需要进行脱水处理，以便运输。

7.2.3 本项目废水进入园区废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电镀园区 1#标准厂房，依托园区已建的废水收集、贮存设施。厂房一楼修建 7 个地上收集罐，分别为 A 类含铬废水收集罐、B 类含镍废水收集罐、B 类含镍废水（E 类络合废水）、D 类综合废水收集罐。

拟建项目含镍废水产生量约 0.45 立方米/天、络合废水产生量约 4.23 立方米/天，含铬废水产生量约 3.2 立方米/天、综合废水产生量约 8.10 立方米/天、混排废水产生量约 0.1 立方米/天、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1.08 立方米/天，合计 17.96 立方米/天。园区废水处理站含镍废水预处理系统采用“预处理+生化处理+镍膜处理”工艺；综合废水预处理系统采用“预处理+生化处理+膜处理”工艺；混排废水预处理系统采用“预处理+混凝沉淀+MCR 膜处理”工艺；前处理废水预处理系统采用“预处理+生化处理+膜处理”工艺；含铬废水预处理系统采用“预处理+铬生化处理+铬膜处理”工艺；各废水剩余处理能力见表 5.2-1 项目建成后产生废水与科技园区废水处理站依托性对比表。目前总铬、六价铬可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排放限值要求，尚不能稳定达到《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S 02-2017）要求。园区废水处理站含铬废水处理系统应采取改进措施，实现出水总铬、六价铬稳定达到《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S 02-2017）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产废水、生活废水均依托电镀园区已建设施进行收集、处理是可行的。

7.2.4 电镀科技园废水管理要求

科技园区集中对企业供应自来水。严禁企业擅自取水从事表面处理生产作业。

入驻企业废水排放须与科技园废水处理中心签订《废水处理合同》，违反合同中规定的水量、浓度或有其他违规排污行为的，废水处理中心可根据情节履行合同中的权利。

7.3 声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

项目噪声源有风机（酸雾净化塔）、冷却塔等设备，噪声级为70~85dB(A)。

选取低噪声设备、隔声及减振措施后的设备噪声将得到有效控制，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7.4 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

（1）危险废物

在厂房内1F设置的一处面积为6m²的危废暂存间，用于存放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暂存间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单位对危险废物建立台账制度，详细记录危险废物产生日期、种类、产生量、容器等信息，并对容器做好危险废物标签，详细标注危险废物主要成分、危险情况、安全措施等信息；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储存，防止不相容物质混合，如氧化性物质与还原性物质不得接触，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进行转移，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转移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应符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 公安部 交通运输部 部令 第23号）要求。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项目应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危废标签需包含数字识别码和二维码，实现危险废物“一物一码”管理。

表 7.4-1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样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贮存场所（设施）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废酸	HW34	900-304-34	危险废物临时暂存间，内有不同防渗桶分开存放	厂房 1 楼车间内	6m²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2	废碱	HW35	900-353-35、900-355-35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3	废槽液、槽渣	HW17	336-064-17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4	含铬废槽液	HW17	336-064-17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5	含镍废槽渣	HW17	336-064-17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6	废化学镍废液	HW17	336-054-17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7	过滤机废滤芯	HW49	900-041-49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8	纯水制备废滤膜	HW49	900-041-49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9	化学品废包装材料	HW49	900-041-49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10	废棉纱手套	HW49	900-041-49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11	实验室废液	HW49	900-047-49				防渗桶收集，下设托盘	0.2m³	15 天

危险废物产生后约 15 天内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置，不会在此大量堆积，由于项目危险废物中除化学品废包装材料和废弃劳保用品外，其余产生周期为 6~12 个月，这些危险废物不会在同一时间产生，且槽体清理不同时进行，清理的槽液、槽渣采用 25L 的防渗漏桶进行收集，6m² 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的暂存需求，因此贮存场所及设施的能力满足要求。

（2）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送至垃圾处理场处理。

（3）一般工业固废

不合格品在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暂存，一般固体废物暂存点应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施，企业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时，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

采取以上措施后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7.5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保护措施

拟建项目电镀生产线架空设置于厂房 2F，并设置分区分类收集的接水盘，2F 车间地面全部按重点防渗区要求采取了防渗措施。厂房 1F 车间危废暂存间、化学品仓库为重点防渗区；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为一般防渗区；其余均为一般地面硬化区（简单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车间地坪采用重点防渗区的防腐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text{m}$ ， $k \leq 1 \times 10^{-7}\text{cm/s}$ 。1F 危废暂存间、化学品库房设置不低于 30cm 的围堰，防止重点防渗区内可能产生的污染物出现外溢情况。危险废物暂存间防渗性能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作为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 $k \leq 1 \times 10^{-7}\text{cm/s}$ 。

简单防渗区车间地坪采用 C30 混凝土地坪。

项目采取以下工程措施：

①由项目建设单位负责建设的废水管网为车间槽体至表面处废水收集槽

之间的管段，车间内废水管道沿渡槽布置在楼层地面上，明管收集，无废水收集管网埋地，且生产线及物料储存区设整体接水盘，不会存在生产过程“跑冒滴漏”及污水输送过程造成的地下水及土壤的污染问题。

②车间周围地面设置围堰或挡水线，防止槽体破裂泄漏槽液漫流，在车间设置应急水池，专门收集突发事故地面散水，保证泄漏废水或槽液可进入应急水池，最后通过园区应急污水管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③危险废物暂存点设置防腐防渗措施并设置托盘，基本不会造成危险废物的泄漏。

④化学品库房设置防腐防渗措施及托盘内储存化学品，基本不会造成化学品的泄漏。

⑤依托的科技园区废水收集系统及废水输送管道也全部采取为明管，并采取防腐防渗措施。

⑥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重点防渗区与一般地面硬化区边界设置围堰（或挡水线），防止重点防渗区内可能产生的污染物出现外溢情况。

因管道老化、生产线槽体泄漏等发生生产废水非正常排放。项目各管道及生产线槽体均为可视化设计，管道或槽体出现渗漏后可及时发现，可以立即采取停止生产或进行堵漏，泄漏量不会超过单槽容积，且各管道和槽体均设置在2楼，车间内地面采取了防腐防渗措施，泄漏的生产废水或槽液均由车间地面进入车间内应急水池，再通过园区管道进入园区收集罐体，不会出现渗漏入地下并污染土壤的情况出现。

项目生产线位于厂房2F，厂房均已完成防腐防渗及地面硬化，因此本次土壤及地下水跟踪监测点依托所在电镀园区的土壤和地下水跟踪监测点位，见10.2.3章节。

7.6 环保投资

拟建项目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的5%，投资明细见表7.6-1。

表 7.6-1 拟建项目环保设施及投资(万元)

污染源	治理设施	投资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水	自建废水产生点至厂房内废水收集槽的管道	3	达标排放
	依托园区废水处理站，收集管网及各废水收集罐		

污染源	治理设施	投资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气	各生产线采用整线围挡+双侧槽边抽风+顶部抽风收集废气，并设置 2 套废气净化塔处理后分别经 2 根 28m 排气筒排放。	13	达标排放
噪声	机械设备：减振、隔声等措施	2	达标排放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点，采用防渗漏桶收集	1	妥善处置
厂房内风险	10 箱吸收棉、防腐蚀手套 30 双及防渗漏桶 10 个，每个容积 200L	1	风险防范
	化学品库及危险废物暂存间采取重点防渗防腐，设置托盘。化学品库按照酸碱分开储存、固液分开储存、氧化剂还原剂分开储存原则对化学品进行分区存放。废水收集槽设置视频监控。	含在工程主体投资中	
	2 楼区域均为重点防渗区，车间地坪采用重点防渗防腐，车间四周墙体在 1.2m 及以下全部为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及化学品库房设置不低于 30cm 的围堰，防止重点防渗区内可能产生的污染物出现外溢情况。1F 危险废物暂存间、化学品库房为重点防渗区，1F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为一般防渗区，其他所有区域为一般地面硬化区，车间地坪采用 C30 混凝土地坪。	含在工程主体投资中	
合计		20	

8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分析

8.1 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项目的排污特点、外环境的功能与环境质量要求和国家、重庆市的总量控制因子要求，确定排污总量控制因子为：

废水：COD、氨氮、总铬、六价铬。

8.2 总量控制指标

（1）废水

项目建设后废水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量见表 8.2-1。

表 8.2-1 项目废水污染物核算总量表

序号	污染物	单位	排放量
1	COD	t/a	0.296
2	石油类	t/a	0.012
3	总磷	t/a	0.003
4	氨氮	t/a	0.047
5	总氮	t/a	0.089
6	总锌	t/a	0.006
7	总镍	t/a	0.0002
8	总铬	t/a	0.0002
9	六价铬	t/a	0.0001

废水控制总量指标为：COD 排放量为 0.296t/a、氨氮排放量为 0.047t/a、总铬排放量 0.2kg/a、六价铬排放量 0.1kg/a。

（2）废气

本项目工艺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氯化氢 0.009t/a；氨 0.055t/a。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本项目废气无需获得总量指标。

8.3 项目总量指标来源

按照《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 号）要求，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需获得总量指标。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满足园区总量控制指标，无需单独申请。

本项目总铬、六价铬参照《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加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项目重金属总量指标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渝环办〔2019〕290号）的要求，由企业向铜梁区生态环境局申请，再由铜梁区生态环境局统一向重庆市生态环境局申请取得。

9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9.1 经济效益分析

拟建项目投资约 400 万元人民币，年表面处理面积约 15 万 m²。年总产值 2000 万元人民币，利润 1000 万元人民币。因此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9.2 社会效益分析

(1) 项目适应市场变化，调整产品结构，以满足市场的需要，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2) 职工 30 人，解决了部分人员的就业问题，可以为下岗工人提供就业机会。

9.3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

经济损益分析即资金投入与产出两者的对比分析。环境经济损益分析则把环境质量作为有价值因素纳入经济建设中进行综合分析。在环境经济损益分析中，投入包括资金、资源、设备、操作、环境质量。产出包括直接收益（产品产量、产值、利税等），间接社会效益及环境质量降低（负效益）。这里重点对项目的环保投资进行综合分析。

9.3.1 环保投资

环保投资是与治理、预防污染有关的所有工程费用的总和，它既包括治理污染保护环境的设施费用，既为生产所需，又为治理服务，但主要目的是为改善环境的设施费用，本项目总的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

9.3.2 工程环境经济指标分析

以万元产值排废量作为指标，通过类比的方法进行工程环境经济分析。

(1) 对于大气环境来讲，采用万元产值废气量（HG）作为指标。

$$HG = \max P_i / \text{工业总产值}$$

式中： $\max P_i$ —废气中最大等标污染负荷。

(2) 对于水环境来说，采用万元产值废水排放量（HW）作为指标。

$$HW = \text{废水总量} / \text{工业总产值}$$

本项目环境经济指标计算的基础数据和结果列于表 9.3-1 和表 9.3-2 中。
表中 HJ 为环保设施的投资与基建总投资的比例（百分数）。

表 9.3-1 环境经济指标的基础数据

基建总投资	环保总投资	总产值	maxPi	废水总量
万元	万元	万元/a/	万 m ³ /a	t/a
400	20	2000	12672	6124.8

9.3.3 防治污染设施投资估算及环境效益分析

(1) 防治污染设施的投资估算

粗略估算年环保运行费包括危险废物处置费（5 万）、废气运行费用（电费及药剂费用约 15 万）、废水处理费（含在供水费用中 15 万），合计约为 35 万元。

由于该工程采用多种环保措施，经过处理后的废水均能达标排放。通过这些措施，大大减少了生产过程中排放到环境中的污染物数量。从而减小了危害周围人群的因素，带来较好的环境效益。

(2)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

投资、产值、利税、成本、消耗等都可以用货币的形式表达出来，而产品产量及其产生的间接社会效益、环境污染对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的破坏就难以定量表达，因此，环境经济损益分析采用定量（以货币或物质的数量）及定性调查相结合进行，并对“三废”治理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进行分析评述。

结合本工程特点，环境经济损益分析采用公式如下：

①环保费用与工业总产值之比（HZ）：

$$HZ=\frac{HF}{GE}\times100\%$$

GE—工业生产总值

②环保费用与基建投资之比（HJ）

$$HJ=\frac{HF}{JT}\times100\%$$

JT—基建投资

该项目环保总投资为 20 万元，年环保运行费约 35 万元，若因污染环境而交纳的环境税约 5 万元，则年环保费用 HF 为：35+5=40 万元。

年环保费与工业总产值之比为：

$$HZ = \frac{HF}{GE} \times 100\% = 40/2000 \times 100\% = 2\%$$

年环保费与投资之比：

$$HJ = \frac{HF}{JT} \times 100\% = 40/400 \times 100\% = 10\%$$

由以上数据可以看出，年环保费用占年工业总产值为 2%，年环保费与投资之比为 10%，对全厂经济效益影响不大。因此，该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具有良好的环境效益。

10 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

10.1 环境保护管理

10.1.1 电镀园区环保管理机构

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建设有限公司下设安全环保服务中心、废水处理中心、安全环保监管中心等机构来实施电镀园区的环保安全工作，对入驻企业的安全环保工作进行全程服务、指导和监管。电镀园区环保安全管理职责如下：

安全环保服务中心：协助企业编写项目环评报告书及报批，提供废气、废水检测服务及企业安全环保咨询等服务。

废水处理中心：集中处理园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暂存园区公用设施产生的危险废物等；

安全环保监管中心：对入驻企业的安全、环保工作进行日常监管。

10.1.2 本项目环境管理

按照 ISO14000 环境管理系列标准要求，对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提出如下建议和要求：

（1）根据有关环保政策、法规、标准全面实施环境监督管理，对环境问题负责；制定明确、可实施的环境方针，包括对污染预防的承诺、对有关环境法律法规等规定的承诺。

（2）向员工宣传和落实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政策、法规、标准。

（3）由于项目在规范的电镀园区内建设，企业应设环保部门，设专门环境保护管理人员 1 名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积极与电镀园区环境保护管理机构配合，具体工作任务包括：监督各项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建立环保档案，制定环保规划；各项排污情况详细记录，突发情况及时上报。

（4）根据制定的环保方针确定各部门各岗位的环境保护目标，分解落实具体人员，全部人员都参与到环保工作中，环保考核作为员工考核的重要指标。确保标准的实施与运行。

（5）对管理体系中的指标和程序进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同时还应采取预防措施，避免同一问题的再次发生。

（6）定期开展必要的监测、监控工作。

(7) 园区对废气运行设施管理要求：定期巡查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检查风机是否运行，检查吸收液更换频率，抽查吸收液 pH 值等。

(8) 企业投产前，针对收集的每类废水在进入园区标准厂房 1 楼废水收集间的废水收集罐之前设置排放采样监测槽，安装 pH 仪、电导率仪、电动阀等在线监测设施设备，并与重润科技园智慧平台联网，园区可实时检查企业投产后的废水是否异常排放。

10.2 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计划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镀工业》（HJ985-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镀工业》（HJ855-2017）等相关规范和指南制定。

10.2.1 监测机构

排污单位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它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建设单位应做好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10.2.2 园区监测：在线监测及日常监测情况

园区建有废水化验中心，可对废水处理站日常运行过程情况进行监测管理。

在线监测：总镍、总铬、六价铬、pH、COD、氨氮、排水量。其中一类污染物在处理单元排放口，含铬废水处理系统安装总铬、六价铬等一类污染物在线监测；含镍废水预处理系统安装总镍等一类污染物在线监测；混排废水处理系统安装总铬、六价铬、总镍等一类污染物在线监测，与铜梁区环保局联网，其他污染物在总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应符合《重庆市固定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技术规范（试行）》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镀工业》（HJ985-2018）要求。其它污染因子应进行日常例行监测，此外，铜梁区生态环境局加强监督性监测。

10.2.3 监测布点及监测项目

(1) 废气环境监测

表 10.2-1 废气自行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排气筒	氨、氯化氢	半年

2#排气筒	氯化氢	半年
厂界无组织	氨、氯化氢、颗粒物	每年

(2) 废水监测（园区负责）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镀工业》（HJ855—2017）及科技园区“跟踪评价”，入驻企业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放口需安装流量自动监测装置，以强化重金属排放管理。

此外，应加强园区总铬、总镍、六价铬的监控。在园区废水总排口设置总铬、六价铬在线监测设施；园区生产区雨水排口有流动水排放时，应对 pH、悬浮物、总铬、六价铬按日自行监测，若监测 1 年无异常情况，可放宽至每季度开展 1 次监测。

表 10.2-2 废水自行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备注
园区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pH 值、化学需氧量	自动监测	园区负责
	总铬、六价铬、总镍、氨氮、总锌、总磷、总氮	次/日	
	悬浮物、石油类	次/月	
园区含铬废水处理系统排放口	流量	自动监测	
	总铬、六价铬	次/日	
园区含镍废水处理系统排放口	流量	自动监测	
	总镍	次/日	
雨水排放口 ^a	pH 值、悬浮物、总铬、六价铬、总镍	次/日	
a：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日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可放宽至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3) 噪声监测

表 10.2-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厂房厂界	昼夜 A 声级	季度

(4) 地下水监测（园区负责）

表 10.2-4 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依托园区地下水监测井 5 个	1#	办公区花园（上游）	水位、pH、高锰酸盐指数、氰化物、总铬、总铜、总锌、总镍、总铁、氨氮、石	每年
	2#	二期厂房（上游）		
	3#	南厂界（下游）		

	4#	污水处理站（下游）	油类、总磷、铬（六价）	
	5#	一期4厂房（下游）		

(5) 土壤监测（园区负责）

表 10.2-5 土壤环境质量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	TR2 污水处理厂西侧土壤 (位于本项目厂房东侧约 5 米处)	pH、六价铬、锌、 铬、镍、石油烃类	年

10.2.4 资料的报送与反馈

监测资料经审核后，及时报加工点环保负责人，如出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分析环保设施运行是否正常，对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应及时向上级汇报并作出相应的应急防范措施。

10.3 污染物排放清单及验收要求

10.3.1 项目组成及原辅材料组分要求

项目组成见表 2.5-1，拟建项目原辅材料组分及消耗量，见表 2.6-1。

10.3.2 主要环境保护措施

表 10.3-1 拟建项目主要环保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保治理设施（措施）
废气		生产线采用整线围挡+双侧槽边抽风+顶部抽风收集废气，并设置 2 套废气净化塔。 1#生产线化学镍、洗黑废气，2#生产线镀碱锌、镀锌镍废气进入 1#废气净化塔，采用三层循环碱液喷淋中和法；各废气经净化塔处理后经 1#排气筒 28m 排放。 1#生产线活化废气、2#生产线活化废气、3#生产线活化废气、酸锌废气、碱锌废气、镀镍废气、前处理研磨废气进入 2#废气净化塔，采用三层循环碱液喷淋中和法；各废气经净化塔处理后经 2#排气筒 28m 排放。 2#生产线部分产品进行抛丸处理，产生抛丸废气经设备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废水	含镍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按含铬废水、含镍废水、含镍废水（络合废水）、综合废水、混排废水 5 类分别用明管收集并进入厂房外相应的收集罐，之后按废水种类进入对应的废水处理系统。污水管线“可视化”。依托园区废水处理系统排口。
	含镍废水（络合废水）	
	含铬废水	
	综合废水	
	混排废水	
	生活污水	进入园区生化处理系统处理，依托园区废水处理系统排口
噪声		有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

项目名称		环保治理设施（措施）
危险废弃物	废渣、废液、废活性炭、废弃包装袋和废滤芯等	设1个危废暂存间，按要求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措施；用防渗桶分类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	不合格品	设1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采取“三防”措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送一般工业固废场进行处理并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土壤和地下水	重点防渗区	1F 危险废物暂存间、化学品仓库以及 2F 生产车间全部地坪进行重点防渗，2F 车间 1.2m 以下墙体进行重点防渗，防渗层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
	一般防渗区	1F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作为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
	简单防渗区	其他区做简单防渗处理
环境风险	1、电镀线所有相邻两个电镀槽之间上表面用厚塑料板焊接，防止槽液滴下地面。 2、生产线设置整体托盘，按废水类型进行分区，托盘采用防腐、防渗材料制造，并便于观察镀槽渗漏情况。同时托盘边缘超出设备至少 30cm，托盘围堰高度至少 20cm，以便安装排水管道，同时可以收集漫流水。 3、车间地面清洁尽量采用拖把，杜绝地面冲洗。车间地面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在零件存放等位置设置垫层。 4、废气净化塔下设接水托盘，散漏水可收集到接水盘内，托盘设置至少高 20cm 的围堰，接水盘设一根排水管与净化塔排水管相连，保持管道畅通。 5、1F 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间、磷设备回收区及 2F 车间整体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危废暂存间及化学品库房设置整体托盘，托盘围堰至少高 30cm，日常化学品进行分类存放，防止不相容危险化学品接触，库房设置通风设施。 6、甩干机下方设置接水托盘，散漏水可收集到接水盘内，接水盘至少高 20cm，接水盘设一根排水管与排水管道相连，保持管道畅通。	
环境应急	按照要求编制车间风险应急预案，并与重润园区风险应急预案进行衔接；配备吸收棉等应急设备。	

10.3.3 竣工环保验收

（1）竣工验收管理及要求

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排污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环境影响报告书获得批准后，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审批文件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排污许可证。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的，建设单位不得出具该项目验收合格的意见，验收报告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该项目验收完成当年排污许可证执行年报。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台账记录以及自行监测执行情况等应作为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的重要依据。

为了严格贯彻“三同时”制度，根据前述对本项目污染防治具体措施的分析，特提出对本项目需设计和建设的环保设施在竣工时的验收内容和要求，详见表下表。

表 10.3-2 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废气）

项目	排放量 t/a		环保治理设施（措施）	验收因子	评价标准及要求	验收位置
有组织排放						
有组织废气	氨气	0.055	各生产线采用整线围挡+槽边双侧抽风+顶部抽风收集废气，并设置 1 套废气净化塔。采用三层碱液喷淋，处理后的废气经 1 根 28m 高排气筒排放（1#排气筒）。单独安装电表，应有相关的运行记录，设置自动加药装置。	氨气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表 6 单位产品基准排气量”标准；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1#排气筒
	氯化氢	0.0001		氯化氢		
	氯化氢	0.074		氯化氢	2#排气筒	
无组织排放						
车间无组织排放废气		整线围挡+槽边双侧抽风+顶部抽风		氨气、氯化氢、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表 1 其他区域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排放浓度限值，其中氯化氢≤0.2mg/m³、颗粒物≤1mg/m³；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氨≤1.5mg/m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表 10.3-3 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废水）

项目		排放量 t/a	环保治理设施 (措施)	验收因子	评价标准 及要求	验收位置
废 水	A 类含铬废水	COD 0.296 石油类 0.012 总磷 0.003 氨氮 0.047 总氮 0.089 总锌 0.006 总镍 0.16kg/a 总铬 0.2kg/a 六价铬 0.1kg/a	经 A 类含铬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再进入生化处理系统处理。排放口设置流量计。	pH、COD 六价铬、总铬	《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 自愿性排放标准》 (T/CQSES 02-2017)： pH 6~9 COD≤50mg/L 石油类≤2.0 mg/L 氨氮≤8 mg/L 总磷≤0.5mg/L 总氮≤15mg/L 总锌≤0.8mg/L 总镍≤0.1mg/L 总铬≤0.2 mg/L 六价铬≤0.05 mg/L	依托科技园 废水处理站 各废水处理 系统排口 一类污染物 在各处理设 施排口达 标，其余指 标在废水站 总排口达标
	B 类含镍废水		经 B 类含镍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再进入生化处理系统处理。排放口设置流量计。	pH、COD、 总镍		
	B 类含镍废水（E 类综合废水）		经 E 类综合废水处理系统预处理后进入含镍废水处理系统	pH、COD、 总镍		
	D 类综合废水		经 D 类综合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再进入生化处理系统处理。排放口设置流量计。	pH、COD、氨 氮、石油类、总 氮、总磷、总锌		
	F 类混排废水		经 F 类混排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再进入生化处理系统处理。排放口设置流量计。	pH、COD、氨 氮、总锌、总 氮、总铬、六价 铬、总磷、总镍		
	生活污水		全部进入生化处理系统处理	COD、氨氮、总 磷		

表 10.3-4 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固体废物、噪声等）

项目	排放量 t/a		环保治理设施（措施）	验收因子	评价标准及要求	验收位置
噪声	/		减振、隔声、消声	噪声	厂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厂界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废槽液（渣）、废滤渣、废包装材料等	生产车间设 6m² 的危废暂存间，惰性桶收集，定期送至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置，并建立转运台账。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不合格品	防渗桶暂存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内，交资源回收单位回收，建立台账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防渗防腐风险防范	设电镀线车间地面采取《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标准》（GB/50046-2018）、《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T50224-2018）的相关要求，厂房内对散水有系统的收集措施。具体措施： 1、电镀线所有相邻两个电镀槽之间上表面用厚塑料板焊接，防止槽液滴下地面。 2、生产线设置整体托盘，并按照废水类型进行分区：托盘采用防腐、防渗材料制造，并便于观察镀槽渗漏情况。同时托盘边缘超出设备至少 30cm，托盘围堰高度至少 20cm，以便安装排水管道，同时可以收集漫流水。 3、车间地面清洁尽量采用拖把，杜绝地面冲洗。2F 车间地面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等					满足环保要求

项目	排放量 t/a	环保治理设施（措施）	验收因子	评价标准及要求	验收位置
		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10 ⁻⁷ cm/s。在零件存放等位置设置垫层。 4、废气净化塔下设接水托盘，散漏水可收集到接水盘内，托盘设置至少高 20cm 的围堰，接水盘设一根排水 管与净化塔排水管相连，保持管道畅通。 5、厂房内配备 10 箱吸收棉、防腐蚀手套 30 双及防渗漏桶 10 个，每个 200L，应急处理泄漏液体。 6、1F 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间以及 2F 车间整体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等效黏土防渗 层 Mb≥6.0m，K≤1×10 ⁻⁷ cm/s，危废暂存间及化学品库房设置整体托盘，托盘围堰至少高 30cm，日常化学品 进行分类存放，防止不相容危险化学品接触，库房设置通风设施。1F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作为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⁷ cm/s。 7、甩干机下方设置接水托盘，散漏水可收集到接水盘内，接水盘至少高 20cm，接水盘设一根排水管与排水管 相连，保持管道畅通。			

10.3.4 向社会公布污染源情况、执行标准及排放总量指标表

表 10.3-5 项目总量验收一览表（废气）

排气筒编号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污染物	排放口高度 (m)	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限值 (kg/h)	总量指标 (t/a)
1#酸雾废气净化塔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中“表 5 新建企 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氨	28	/	20	/
		氯化氢		30	/	/
2#酸雾废气净化塔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中“表 5 新建企 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氯化氢	28	30	/	/
无组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50/418-2016)、《恶臭污染 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氨	/	1.5	/	/
		氯化氢	/	0.2	/	/
		颗粒物	/	1	/	/

表 10.3-6 项目总量验收一览表（废水）

污染源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水量 (m ³ /d)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 (mg/L)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生产废水、生活 污水	五类重金属及一类重金 属执行《重庆市电镀行 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	17.96m ³ /d	pH	6~9	COD 排放量为 0.296t/a、氨氮排放 量为 0.047t/a、总铬排放量 0.2kg/a、六价铬排放量 0.1kg/a
			COD	50	
			石油类	2	

污染源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水量（m³/d）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mg/L）	污染物排放总量（t/a）
	放标准》（T/CQSES 02-2017），其余因子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3排放标准限值		总磷	0.5	
			氨氮	8	
			总氮	15	
			总锌	1	
			总镍	0.1	
			总铬	0.2	
			六价铬	0.05	

表 10.3-7 项目总量验收一览表（噪声）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最大允许排放值		备注
	昼间(dB)	夜间(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65	55	厂界

表 10.3-8 项目总量验收一览表（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名称和种类			固体废物产生量（t/a）	性质	处置措施及数量（t/a）		
					处理方式	数量	占总量%
废酸	HW34	900-304-34	73.22	危险废物	送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73.22	100
废碱	HW35	900-353-35、900-355-35					
废槽液、槽渣	HW17	336-064-17					
含铬废槽液	HW17	336-064-17					
含镍废槽渣	HW17	336-064-17					

废化学镍槽液	HW17	336-054-17					
实验室废液	HW49	900-047-49					
废滤芯、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化学品废包装材料	HW49	900-041-49					
废棉纱手套	HW49	900-041-49					
纯水制备废滤膜	HW49	900-041-49					
生活垃圾			1.49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1.49	100
不合格品	/	336-001-99	0.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交资源回收单位回收	0.5	100

10.3.5 污染物排放清单

表 10.3-9 工程组成、总量指标及风险防范措施

工程组成	原辅料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固体废物污染物排放总量	主要风险防范措施
租赁重庆隆润表面工程科技园 1 幢 1-11 单元，拟建 3 条表面处理生产线，年表面处理面积约 15 万 m ²	除油粉、盐酸、氨水、钝化剂等	一类重金属满足《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S 02-2017)表 1 标准其余因子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后排入淮远河。 COD 排放量为 0.296t/a，氨氮排放量为 0.047/a，总铬排放量 0.2kg/a、六价铬排放量 0.1kg/a。	/	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槽渣、废活性炭、废滤芯等合计 73.22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 1.49/a，由环卫部门送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0.5t/a 交资源回收单位回收。	电镀线车间地面采取《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标准》(GB/50046-2018)、《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12-2002)的相关要求，厂房内对散水有系统的收集措施。具体措施： 1、电镀线所有相邻两个电镀槽之间上表面用厚塑料板焊接，防止槽液滴下地面。 2、生产线设置整体托盘，并按照废水类型进行分区：托盘采用防腐、防渗材料制造，并便于观察镀槽泄漏情况。同时托盘边缘超出设备至少 30cm，托盘围堰高度至少 20cm，以便安装排水管道，同时可以收集漫流水。 3、车间地面清洁尽量采用拖把，杜绝地面冲洗。2F 车间地面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10 ⁻⁷ cm/s。在零件存放等位置设置垫层。 4、废气净化塔下设接水托盘，散漏水可收集到接水盘内，托盘设置至少高 20cm 的围堰，接水盘设一根排水管与净化塔排水管相连，保持管道畅通。 5、厂房内配备 10 箱吸收棉、防腐蚀手套 30 双及防渗漏桶 10 个，每个 200L，应急处理泄漏液体。 6、1F 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间以及 2F 车间整体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等效黏土防

					渗层 Mb≥6.0m，K≤1×10 ⁻⁷ cm/s，危废暂存间及化学品库房设置整体托盘，托盘围堰至少高 30cm，日常化学品进行分类存放，防止不相容危险化学品接触，库房设置通风设施。1F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作为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⁷ cm/s。 7、甩干机下方设置接水托盘，散漏水可收集到接水盘内，接水盘至少高 20cm，接水盘设一根排水管与排水管相连，保持管道畅通。
--	--	--	--	--	---

表 10.3-10 废气排放清单及执行标准

排气筒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污染因子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排污口信息	执行标准		排放情况		排放量(t/a)
						浓度(mg/m ³)	速率限值(kg/h)	浓度(mg/m ³)	速率(kg/h)	
1#排气筒	1#生产线化学镍槽、洗黑槽、2#生产线锌镍槽	经整线围挡+槽边双侧抽风+顶部抽风进入 1#酸雾净化塔，经喷淋碱液中和	氨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高度 28m 内径 1.0m 温度 25℃	/	14	0.438	0.0140	0.055
			氯化氢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30	/	0.001	0.0000 ₄	0.0001
2#排气筒	3 条生产线活化槽、3#生产线酸锌槽、镀镍槽、研磨机	经整线围挡+槽边双侧抽风+顶部抽风进入 1#酸雾净化塔，经喷淋碱液中和	氯化氢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高度 28m 内径 1.0m 温度 25℃	30	/	0.552	0.0188	0.074
无组织排放	生产线	整线围挡+槽边双侧抽风+顶部抽风	氨气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	1.5	/	/	/	0.008
			氯化氢	《大气污染物综	/	0.2	/	/	/	0.021

				合排放标准》 (DB50/418- 2016)						
			颗粒物		/	1	/	/	/	0.0002

表 10.3- 11 废水排放清单及执行标准

污染源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水量（m³/d）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限（mg/L）	污染物排放总量（t/a）
生产、生活	一类重金属《重庆市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自愿性排放标准》(T/CQSES 02-2017)，其余因子《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 3 排放标准限值	17.96m³/d	pH	6~9	/
			COD	50	0.296
			石油类	2	0.012
			总磷	0.5	0.003
			氨氮	8	0.047
			总氮	15	0.089
			总锌	1	0.006
			总镍	0.1	0.16 kg/a
			总铬	0.2	0.2 kg/a
			六价铬	0.05	0.1 kg/a

表 10.3- 12 项目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最大允许排放值		备注
	昼间（db）	夜间（db）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3 类标准	65	55	/

表 10.3- 13 固废排放清单及执行标准

编号	名称	类别	代码	产生量 (吨/ 年)	产污节点	形态	主要成分	污染防治措施	执行标准
危险废物	废酸	HW34	900-304-34	73.22	酸除油	液态	含油、酸	采用防渗漏桶定期收集于危废暂存间，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废碱	HW35	900-353-35、 900-355-35		除油	液态	含油、碱		
	废槽液、槽渣	HW17	336-064-17		镀锌等	液态、固态	酸		
	含铬废槽液	HW17	336-064-17		钝化、中和槽	液态	铬		
	含镍废槽渣	HW17	336-064-17		镀镍	固态	镍		
	废化学镍槽液	HW17	336-054-17		镀化学镍	固态	酸		
	废滤芯、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过滤机	固态	酸		
	实验室废液	HW49	900-047-49		实验	半固态	镍		
	纯水制备废滤膜	HW49	900-041-49		槽液净化	固态	含重金属 铬、镍		
	化学品废包装材料	HW49	900-041-49		各种表面处理 化学品添加后 包装物	固态	毒性化学品		
	废棉纱手套	HW49	900-041-49		员工废弃手套	固态	毒性化学品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1.49	职工生活	固态	/	送至城市垃圾处理厂处置	/
一般工业固废	不合格品	/	900-002-S17	0.05	电镀生产	固态	废工件等	设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不合格品交资源回收单位回收	/

10.4 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证衔接

根据《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需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有机衔接，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电镀生产线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镀工业》（HJ855-2017）对企业排污许可证可衔接性进行分析并提出排污许可制管理要求。

（1）污染治理设施校核

本项目废水、废气污染治理措施与排污许可证的可行技术对照如下。

表 10.4-1 本项目污染治理措施与排污许可证推荐可行技术比对一览表

种类	设施	污染物种类		推荐可行技术	本项目采用技术	是否采用推荐可行技术	排污许可
废气	钝化槽、镀锌镍槽、镀镍槽等	氨、氯化氢		喷淋塔中和工艺、喷淋塔凝聚回收工艺、其他	喷淋塔碱液中和工艺	是	HJ855-2017
废水	园区含镍废水处理系统	含镍废水	总镍	化学沉淀法处理工艺、化学法+膜分离法处理技术、其他	园区污水处理厂采用化学沉淀法处理技术	是	HJ855-2017
	园区综合废水处理系统	重金属混合废水	总铬、总锌	化学沉淀法处理工艺、化学法+膜分离法处理技术、其他	园区污水处理厂采用化学还原沉淀法处理技术	是	HJ855-2017
	园区含铬废水处理系统	含铬废水	六价铬	化学还原法处理工艺、电解法处理工艺、其他	园区污水处理厂采用化学还原法处理工艺	是	HJ855-2017
	园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综合废水（含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和石油类	缺氧/好氧(A/O)生物处理工艺、厌氧-缺氧/好氧(A/O)生物处理工艺、好氧膜生物处理工艺、缺氧（或兼氧）膜生物处理工艺、厌氧-缺氧(或兼氧)膜生物处理工艺、	园区采用“二级深度氧化+厌氧+缺氧+好氧+MBR+三级深度氧化”的生物组合工艺	是	HJ855-2017

				其他			
--	--	--	--	----	--	--	--

(2) 自行监测技术要求

本项目废水与废气的自行监测计划与排污许可证的监测要求对比如下。

表 10.4-2 本项目监测计划与排污许可自行监测要求比对一览表

监测点位	排污许可证要求		本项目监测计划		是否满足要求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酸雾废气排气筒	氨、氯化氢	1 次/半年	氨、氯化氢	1 次/半年	是
2#酸雾废气排气筒	氯化氢	1 次/半年	氯化氢	1 次/半年	是
厂界（无组织）	氨、氯化氢、颗粒物	1 次/年	氨、氯化氢、颗粒物	1 次/年	是
车间设施排放口	流量	自动监测	流量	自动监测	是
	总铬、六价铬、总镍	1 次/日	总铬、六价铬、总镍	1 次/日	是
园区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pH、化学需氧量	自动监测	流量、pH、化学需氧量	自动监测	是
	氨氮、总锌、总磷、总氮	1 次/日	氨氮、总锌、总磷、总氮	1 次/日	是
			总铬、六价铬	自动监测	是
	悬浮物、石油类	1 次/月	悬浮物、石油类	1 次/月	是

综上，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镀工业》（HJ855-2017）监测要求。

(3) 环境管理台账技术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81”中专业电镀企业，纳入重点管理。

电镀工业排污单位应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宜设置专（兼）职人员进行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电镀工业排污单位台账应真实记录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原辅料采购信息、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非正常工况及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情况记录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其他环境管理信息。

(4)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企业应按时向重庆市生态环境局提交年度执行报告和季度执行报告。执行报告具体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镀工业》（HJ855-2017）及《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试行）》（HJ944-2018）的要求编制。

（5）其他

项目环保监管、执法按《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3 标准执行。

综上，本次评价内容可与排污许可证制度相衔接。

1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1.1 项目概况

重庆隆润科技有限公司拟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 1 幢 1-11 单元内实施“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3 条电镀生产线，其中，1#化学镍生产线，年处理面积为 50000m²；2#镀碱锌、镀锌镍生产线，年处理面积为 44000m²；3#镀酸锌、镀镍生产线，年处理面积为 56000m²/a。年总表面处理面积约为 15 万 m²/a。

项目建设后水电汽等公用工程、废水处理等均依托园区的设备和设施。项目总投资约 4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

11.2 项目与相关政策、规划的符合性

(1)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和《重庆市产业投资准入工作手册》（渝发改投〔2022〕1436 号），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不违背国家的产业政策。

(2) 项目所在电镀园区位于铜梁工业园区，为规划中的工业用地，符合铜梁工业园区的入园条件以及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区准入条件。

(3) 电镀生产线达到《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2015）二级要求。

(4) 本项目所在地属于“铜梁区工业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城区片区”，符合重庆市及铜梁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跟踪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

11.3 项目所处环境功能区及环境质量现状

(1) 项目所处环境功能区

项目位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属铜梁工业园区用地范围，环境空气质量划分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项目纳污水体为淮远河，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水域水质标准；区域为工业区，噪声执行《声环境

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北侧临交通干线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

（2）环境质量现状

①大气

2024年全区空气中SO₂、NO₂、CO、PM₁₀、O₃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_{2.5}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补充监测氯化氢、氨监测值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表D.1的标准限值。

②地表水

淮远河监测断面各项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域标准要求。

③地下水环境

评价区域内5个监测点位的地下水除个别水样细菌总数超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外，其余水质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水质要求。

④声环境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2~4#监测点的昼间和夜间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1#监测点（临交通干线铜合路）的昼间和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4a类标准。

⑤土壤和底泥

河道底泥监测因子镉、汞、砷、铅、铬、铜、镍、锌监测结果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的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要求，氰化物、六价铬、铍、钴、石油烃（C₁₀-C₄₀）以及GB36600-2018中表1VOCs、SVOCs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调查范围内TR-1~TR-7土壤监测因子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

选值。

11.4 周边环境及主要敏感目标调查

项目位于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重庆铜梁工业园区东南部，项目用地为规划的工业用地。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生态农业示范园、地质公园和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等，未发现珍稀和保护性动植物、矿产资源等。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处于铜梁区城市规划区边缘，项目西侧环境空气目标主要为铜梁城区、已建成商住区、规划商住区等，东侧、北侧、南侧主要为人口较为密集的村镇。

11.5 污染物排放情况

按照《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要求，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需获得总量指标，且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环固体〔2022〕17号）等文件，本项目总铬、六价铬需明确总量来源。

废水污染物排入外环境的总量分别为COD排放量为0.296t/a、氨氮排放量为0.047t/a、总铬排放量0.2kg/a、六价铬排放量0.1kg/a。

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满足园区总量控制指标，无需单独申请；总铬、六价铬，由企业向铜梁区生态环境局申请，再由铜梁区生态环境局统一向重庆市生态环境局申请取得。

11.6 主要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主要废气为氨、氯化氢、颗粒物。根据预测可知：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1.57%，小于10%，因此，项目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各生产线采用“整线围挡+双侧槽边抽风+顶部抽风”收集废气，1#生产线化学镍、洗黑废气，2#生产线锌镍废气进入1#废气净化塔处理；3条生产

线的活化废气、3#生产线酸锌废气、碱锌废气、镀镍废气、前处理研磨废气进入2#废气净化塔处理。净化塔采用三层碱液循环喷淋法处置废气，经处理后的废气分别经2根28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净化后的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GB21900-2008《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5的要求。

项目的环境防护距离确定为厂房边界200m的范围，环境防护距离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2）地表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A类含铬废水、B类含镍废水、B类含镍废水（络合废水）、D类综合废水、F类混排废水，上述废水经企业自建分类收集管道及园区已建收集管道排入厂房下对应的废水收集罐，动力送至园区电镀废水处理站各自处理系统处理，经过处理达标后排入淮远河。

其一期电镀废水设计处理能力为3600m³/d，而拟建项目的废水产生量仅为17.96m³/d，废水处理站剩余负荷完全能够接纳本项目废水。依托电镀园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废水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3）声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风机（酸雾净化塔）、空压机、冷冻机、冷却塔等设备，其噪声值为70-85dB(A)。通过采用减振、消声、厂房隔声等措施，满足厂界达标排放要求。

预测结果表明：项目建成后对厂房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3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及处置措施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包括除油、活化、化学镍、洗黑、钝化、镀镍、镀碱锌、镀酸锌等工序产生的废槽液、槽渣，槽液净化产生的废滤芯、废活性炭以及沾染毒性的废棉纱手套、化学药剂废包装材料、实验室废液等，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约为73.22t/a。建设单位在厂房内设置防渗漏桶收集，按危险废物的管理条款进行分类储存，并进行防漏或防渗处置，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此外，厂内还有少量的生活垃圾，年产生量1.49t/a，园区统一收集送至城市垃圾处理厂处置。不合格品交资源回收单位回收。

采取以上措施后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 土壤环境影响

本项目依托已建的重润科技园标准厂房进行生产线建设，通过采取明管收集废水、生产线设置整体托盘并按照废水类型进行分区、1F 危废暂存间和 1F 生产车间整体均做重点防渗、危险废物暂存点及化学品库房设置防腐防渗措施及围堰等工程措施防止废水泄漏污染土壤。综上，拟建项目对区域土壤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6) 地下水环境影响

项目位于重润电镀科技园区 1#标准厂房，生产废水由各生产线接出后，分类引至厂房内收集池，依托园区已建设施进行废水的贮存、输送、处理。各管道及生产线槽体均为可视化设计，管道或槽体出现渗漏后可及时发现，可以立即采取停止生产或进行堵漏，泄漏量不会超过单槽容积，且各管道和槽体均设置在 2 楼，车间内地面采取了防腐防渗措施，泄漏的生产废水或槽液均由车间地面进入车间内应急水池，再通过园区管道进入园区收集罐体，不会出现渗漏入地下的情况出现。同时，引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环境影响地下水专题报告》相关内容，重润科技园园区厂址区污染物泄漏不存在对周边居民饮用水水源的影响。

因此，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建设对区域地下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7)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环境影响

2F 车间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生产线设置整体托盘，按废水类型进行分区，安装接水管道以便收集漫流水；酸雾净化塔下设接水托盘，散漏水可收集到接水盘内，接水盘设一根排水管与净化塔排水管相连，保持管道畅通。厂房内配备 10 箱吸收棉、防腐蚀手套 30 双及防渗漏桶 10 个，应急处理泄漏液体。项目依托重润科技园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应急事故池等，同时制定了一系列的环境风险管理制度以及应急预案，在以上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前提下，项目的环境风险可防可控，拟建项目的环境风险几率和风险影响可接受。

11.7 清洁生产分析结论

项目电镀生产线采用了比较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资源利用率较高；车间作业面和污水排放管均采用防腐蚀材料制作，镀槽、废水收集槽均作防腐防渗处理；大部分工序采用二级、三级逆流清洗；参与评定的指标大部分达到《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II级标准，单位产品每次清洗取水量达到I级标准要求。清洁生产水平整体达到《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II级标准要求。

11.8 选址合理性、平面布置合理性

项目选址铜梁工业园区的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符合重庆市电镀行业总体规划。项目所在地交通方便，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基础设施齐全，周围的环境敏感点较少。园区建设废水处理设施集中处理各企业电镀废水和生产区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满足环境管理要求。故项目选址合理。

布局上充分考虑电镀生产工序的流畅，以及原料、半成品、产品的物流顺畅。总体布局合理。

11.9 环境监测与管理

项目所在电镀园区下设有安全环保服务中心、废水处理中心、安全环保监管中心等机构来实施电镀园区的环保安全工作。废气由建设单位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监测；生产废水的处理依托园区废水处理站，废水总排口、园区含铬废水排放口、园区含镍废水排放口、雨水排口由园区统一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监测；厂界噪声由电镀园区统一委托监测；地下水由园区统一委托监测；土壤由园区统一委托监测。

11.10 环境影响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年环保费用占年工业总产值为2%，年环保费与投资之比为10%，对全厂经济效益影响不大。因此，该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具有较好的环境效益。

11.11 建设项目公众参与结论

项目位于铜梁高新技术开发区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科技园规划环

评已于 2019 年 6 月通过审查（渝环函[2019]769 号），并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重庆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三十一条规定，拟建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予以简化。

因此，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2025 年 7 月 28 日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网站（<http://www.zrkjy.com/newsinfo/8550638.html>）公示了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查阅直至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等内容，同时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2025 年 7 月 25 日在重庆法治报进行了公示，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等内容。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的反馈意见和建议，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程序要求。

项目于 2025 年 9 月 8 日起在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网站（<http://www.zrkjy.com/newsinfo/8734220.html>）上对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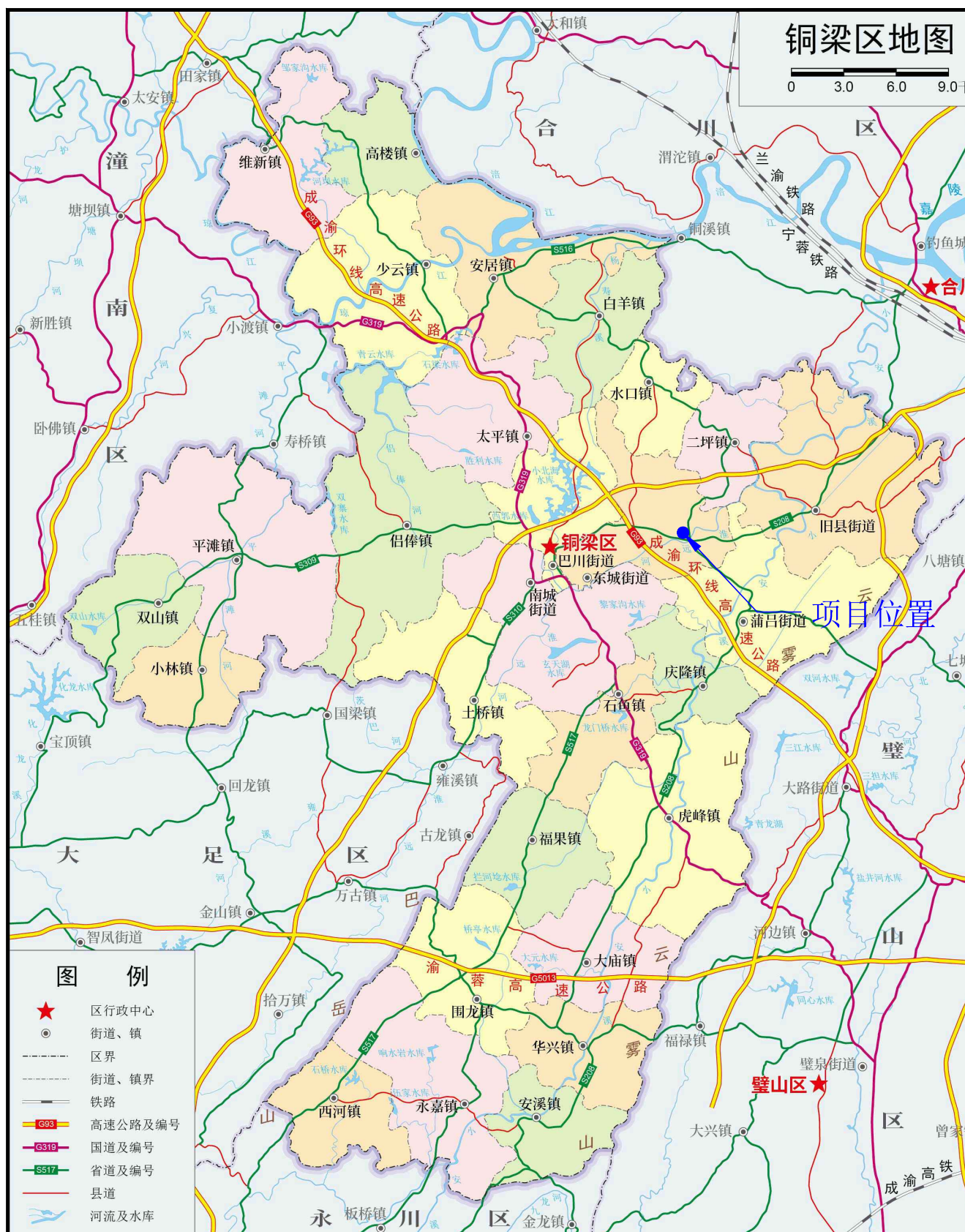
11.12 综合结论

隆润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项目位于铜梁工业园区重庆重润表面工程科技园。本项目采取的生产工艺先进，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均实现达标排放；预测结果表明，达标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 COD、氨氮总量控制指标在园区总量控制的范围内，氮氧化物总量由铜梁区生态环境局出具文件明确总量来源；重金属（总铬和六价铬）通过铜梁区生态环境局单独向重庆市生态环境局申请取得，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项目建设可行。

12 附图

12.1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